本套丛书由：

海峡文艺出版社（福建）

江苏人民出版社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北京）

吉林人民出版社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四川文艺出版社

联合出版

# 出 版 说 明

《日本文学流派代表作丛书》由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江苏人民出版社、湖南人民出版社、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吉林人民出版社、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和四川文艺出版社等七家出版社联合出版。目的是使我国读者对日本近现代文学中主要流派代表作品的概貌能有比较系统的了解。

明治维新（1868）以后，日本实行开放政策，小说、诗歌和戏剧，在传统文学的基础上，借鉴西方文学，探索文学的新方法，创造了具有民族风格的近代文学。从近代文学产生到今日的当代文学这一个世纪中，西方的各种文学思潮和流派，无不在日本文坛搬演一遍。在近代文学中，反峡明治时代社会生活的早期写实主义小说，追求个性解放但又缺乏叛逆精神的浪漫主义文学，强调描写纯客观真实的自然主义，富于人道主义精神的白桦派，注重探讨观实人生西又讲究技巧的新思潮派，象征主义诗歌与新感觉派手法——日本第一代现代主义文学等，形成了百花齐放的局西。苏联十月革命后，日本无产阶级文学运动，以革命现实主义杰作，揭开了日本文学史新的一页。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家后，日本文学随着文学创作反映生活的日益广阔和深入，一些作家在创作中试图道一步从西方现代派文学中汲取一些艺术手法，用以丰富自己的艺术表现，一批具有各类现代主义倾向的作家阔步文坛。他

们努力探索文学的现代感，在审美观念上有些新的开辟，显示出不同于过去的新特点。

民主主义文学运动汲取战前无产阶级文学运动的经验和教训，留下了新的轨迹。

“社会派”现实主义文学和“社会派”推理小说，以宏伟的生活场景，五光十色的社会世相，生动地展现了政治、经济和文化等方面纵横交错的矛盾斗争，以及各种人物之间的复杂关系。

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作品，在一定程度上触及战后的社会问题，抒发了作品的主题思想。

战后流派文学的特点是：除民主主义文学运动和“战后派”（各类现代派）初期的文学外，基本上不再采取战前那种文学团体和同人刊物的方式；从面他们的流派特点，不如战前鲜明，有的难以划分。因此，个别作家只能根据其创作倾向的主要方面，暂且归在某一流派之中。

日本流派文学作品，数量庞大，种类繁多，在目前情况下一时还无法全部翻译出版。因此，这套丛书暂时只能先选出小说中具有代表性的作品。

总之，由七家出版社联合出版一个国家的流派文学代表作，在国内尚属首举，缺乏经验。尽管我们准备充分发挥编辑委员会和各家出版社的有利因素，力争使这套丛书在选题、译文、序言和装帧等方面都达到高水平，但缺点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尚希读者随时给以指正。

**《日本文学流派代表作丛书》编辑委员会**

一九八五年十月

# 日本的现实主义文学

## （代流派序）

古代日本文学历来推崇“幽玄”之美，并以此作为文学的最高美学境界，如日本的和歌，内容多为吟诵风花雪月、离愁别绪之作，手法也很婉约含蓄，很少接触现实社会的矛盾与冲突。即便是古典名著《源氏物语》与《平家物语》，尽管可以从中开掘出不少现实主义的成分，然而就其主要内容来说，前者描写的是纸醉金迷的贵族生活中的香艳故事，后者竭力宣扬“盛极必衰、因果报应”，感叹诸事无常，带有强烈的宗教色彩。再如，古代日本文人对白居易极为崇敬，但是在白氏作品中推崇备至的乃是《长恨歌》，对他那“文章合为时而著，诗歌合为事而作”的著名论断以及大量讽喻时政、体恤民情的作品，却不大提及。日本古代文学家们的时尚，由此可见一斑。到了元禄时代的井原西鹤，这种情况才小有改变。西鹤是町人文学的代表作家，善于描写世间的盛衰沉浮，表现了町人的积极精神，有一定的现实意义。直至明治维新以后，日本初步完成了自上而下的改革，开始走上富国强兵的通路，由于社会变革的影响以及大批翻译文学的出现，促使日本文学也发生了一次变革，现实主义文学开始崭露头角，并逐步取得进展。

维新之后，日本虽然一步闯入资本主义社会，然而这次维新

是自上而下完成的，并未进行彻底的资产阶级革命，仍然带有强烈的封建色彩。政府当局非但没有实行所谓“自由、平等、博爱”的原则，反而逐步抛弃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渐渐走上军国主义的道路。当局在提倡“富国强兵”的同时，也剥夺了广大人民的自由民主权利，在思想文化上加强封建统治，视文学创作为异端，千方百计进行压制。在这种特定的形势下，日本近代文学自诞生之日起，就很难发展成为一股批判现实主义的潮流，乃至走上了一条与其它资本主义国家不同的道路，形成了日本文学的独特结构。在日本近代与现代的文学作品中，所谓纯大学，几乎不大涉及重大的社会问题，主要着眼于自然美和个人琐事；另一方面，通俗文学却又多为迎合小市民趣味，文学价值高者不多。近代日本社会的政治形势以及文学界的现状，迫使日本现实主义文学始终只能在夹壁中求得生存与发展。纵观日本近代文学史便可以发现，每当现实主义文学取得一些发展时，就会受到来自各方面的冲击，所以她一直是受压抑的，未能形成一股巨大的潮流。此外，真正意义上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在日本文学界很少得到鼓励与提倡，评论界也多将现实主义同自然主义、写实主义等混为一谈。这也给我们对日本现实主义文学的研究工作带来了不少困难与混乱。

日本近代现实主义文学，当推二叶亭四迷的《浮云》为其开山之作。作者受屠格涅夫、果戈理等人的影响，于一八八七年创作发表了反映日本明治维新后社会状况的《浮云》，塑造出内海文三这样一个“多余的人”的形象，开了日本近代文学之先河。内海文三是个有才干、真诚而又富有良心的年轻人，但当时的官僚制度却不能容忍这样一位正直的青年，迫使他成为一个被社会遗弃的“多余的人”。文三的对立面——本田升，由于擅长曲意

逢迎、阿谀奉承上司，不仅官运亨通、日益显赫，还夺走了文三的恋人。作者在小说中还塑造了爱慕虚荣、见异思迁的阿势这样一个形象，她喜新厌旧，抛弃了初恋的情人，反映出日本年轻女性在维新浪潮中发生的新变化。《浮云》通过内海文三的悲剧，表现了当时社会的矛盾以及小知识分子的苦闷与不满，暴露和抨击了官僚制度的黑暗，具有强烈的批判精神和现实意义。二叶亭还曾发表著名的理论著作《小说总论》，积极倡导和鼓吹现实主义的创作方向。然而，由于自由民权运动的失败，他的努力终于没有产生很大成效。

在《浮云》问世后不久，由于当时社会风气的影响，通俗小说一时流行起来，尾崎红叶的《金色夜叉》及德富芦花的《不如归》，均为其中的佼佼者。两者分别于一八九七年和一八九八年在报纸上连载，成为近代报刊连载小说的先驱，而名噪一时，影响甚大。《金色夜叉》鞭笞了资本主义社会中金钱万能的丑恶现象；《不如归》则以现实生活中的人和事为蓝本，大胆揭露社会问题，描写了一起封建社会家族所造成的爱情悲剧。这两部小说都富于艺术感染力，而且在当时的社会上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一九〇六年，以写作浪漫主义诗歌而著称的岛崎藤村发表了长篇小说《破戒》，在文学界引起极大震动，被夏目漱石赞誉为“明治时代的第一部小说”。岛崎藤村受二叶亭四迷的影响，有志于走现实主义的创作道路。他用了六、七年时间去深入观察和体验生活，搜集了很多有用的素材，经过加工与虚构写成《破戒》一书。小说塑造了猪子莲太郎这一早期民权战士的形象，同时通过主人公濑川丑松的不幸遭遇，向社会发出了抗议的呼声。贱民问题，始终是日本资本主义社会的一个痈疽，作者勇敢地在这个痈疽上捅了一刀，撕下了资本主义社会虚伪的民主面纱，揭

露出尖锐的社会矛盾，具有动人的艺术力量。不过，由于作者世界观的局限性，使小说出现了一个软弱无力的妥协结局。非常令人遗憾的是，岛崎藤村并未沿着现实主义的道路走下去，当自然主义风潮盛行的时候，他竟然一转创作方向，连续写作了同《破戒》太相径庭的《春》、《新生》等一系列“自我暴露”的自然主义作品。他当初的现实主义精神终于被自然主义的洪水淹没了。

当自然主义称霸于日本文坛的时候，文学巨擘夏目漱石以及石川啄木却有如中流砥柱，全然不为所动，始终坚持现实主义方向，在日本文学史上起了积极作用，产生了巨大影响。

夏目漱石于一九〇五年发表了《我是猫》，以冷峭、幽默、辛辣的笔法抨击了虚伪与丑恶的资本主义社会现实。此后，他又接连发表了《哥儿》、《朔风》等作品，并在一九〇六年辞去教师职务，进入报社，成为职业作家。由于生活的局限性，夏目漱石作品中的主人公主要是知识分子，表现他们与资本主义的矛盾以及他们的追求与幻灭。这也是当时日本文学界通常表现的一个主题。他的早期作品充满了热情与批判精神，揭露出资本主义制度下金钱与权力所导致的种种悲剧与丑恶现象。他曾表明，自己要以生死置之度外的维新志士的精神来搞文学，不作软骨头的文学家（见一九〇五年十月二十六日给铃木三重吉的信）。所以他在《草枕》、《二百一十天》等早期作品中，愤然抨击社会黑暗，赞扬法国大革命的精神，有一股浩然正气。然而，夏目漱石未能将这种精神坚持到底，在他一九〇六年进入朝日新闻社以后，斗争热情骤然减退，《虞美人草》及其以后的作品同他的年期作品相比，似乎发生了显著变化。这一点同岛崎藤村有着某些相似之处。

讲到现实主义，还必须提到石川啄木。他的创作（小说与诗

歌）影响似乎并不很大，然而他的文学观点，特别是那篇被为著名的论文——《时代闭塞之现状》，乃是日本文学史上极其辉煌的成果之一。在这篇论文中，他明确提出"强权统治着全国"，号召青年们同这个敌人宣战。在社会主义理想的支持下，他勇敢地反抗不合理的现实，批判自然主义文学只是摹写旧道德、旧习惯、旧思想，并未从根本上去触动它们。石川主张，要想恢复人的尊严、人的个性，就必须同资本主义的国家政权进行斗争。他真正发现了日本近代文学发展迟缓、几乎不涉及现实社会矛盾的"症结"。从思想上来说，他已走到科学社会主义的门前，不幸的是，他韶年早逝，在贫病交加的困境中只活了二十七年。在短暂的一生中，他高举用文学形式同资本主义国家政权进行斗争的大旗，从根本上否定了自然主义文学理论，指明了通向兴盛一时的无产阶级文学的道路。

5

在无产阶级文学诞生之前，日本近代文学作品多以描写小市民或知识分子为主，很少将劳动群众摆在重要位置上，而且多数缺乏深刻的社会性，表现得苍白无力、缺少生气。由于无产阶级文学兴旺起来，才结束了日本近代文学史上的这种沉闷局面。

日本无产阶级文学运动始于本世纪初，以宫岛资夫等人创立的工人文学为其滥觞，后来在很多理论家的倡导下，由于无产阶级作家的努力奋斗，才得以逐步发展壮大，形成盛重一时的文学运动，自成一大流派。其中囊括了大批有理想、有才华的作家，出现了大量优秀现实主义作品，如叶山嘉树（《生活在海洋上的人们》）、黑岛传治（《盘旋的鸦群》）、小林多喜二（《为党生活的人》、《蟹工船》）、德永直（《没有太阳的街》）、宫本百合子（《伸子》）等等。

当时除了无产阶级作家以外，还有几位作家写出了富有魅力

的现实主义作品，其中特别引人注目的当属野上弥生子与石川达三。

野上弥生子深受夏目漱石影响，在一生创作中始终不渝地坚持现实主义方向。一九二八年，她发表了小说《真知子》，通过一个少女的恋爱故事，侧面表现了革命运动，描写了昭和初年动荡不安的社会以及觉醒的年轻知识分子的理想与追求。作者在军国主义者发动侵略战争的黑暗年代中，也未屈服于法西斯的淫威，动手写作另一部辉煌巨著——《迷路》，前后历时二十年，直到一九五六年才全部完成。这一名著使她攀上了日本现实主义文学的高峰。

石川达三在一九三五年发表小说《苍氓》，并获得芥川奖。这部小说描写了被送往巴西的日本移民，他们都是来自各地的农民，由于走投无路，不得不背井离乡远赴巴西，去寻求一线生机。小说对当时的日本社会及移民的悲惨生活作了生动而深入的描写，具有感人的现实主义力量。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石川达三依然坚持现实主义方向，写出了象《金环蚀》、《破碎的山河》等不少深刻反映资本主义社会尖锐矛盾、揭露腐朽制度黑暗的好作品。

三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法西斯的镇压摧残和分化瓦解的政策，日本文学界陷于四分五裂、万马齐喑的境地。战后，随着经济的复苏，文学界也日益活跃起来。然而，他们依然固袭着战前那种人为地将文学分成纯文学与大众文学两种营垒的习惯。这种分法显然是不科学的，对文学的发展产生了消极的影响。其实，无论纯文学还是大众文学，都产生了相当数量的好作品。

日本战后出现的优秀现实主义作品，除上面提到的野上弥生子与石川达三的作品以外，较为著名的还有北杜夫的《榆氏一

家》。作者以自己所熟悉的人作模特儿，通过一家医院的兴衰和几代人的不同遭遇，描绘出日本近代社会的发展历程，试图探究日本走上军国主义的时代与社会背景，塑造了一组栩栩如生、有典型意义的人物群像，而且语言幽默诙谐，结构宏大，是日本现代文学史上少有的优秀现实主义作品之一。

此外，还有井上靖、水上勉、山崎丰子、有吉佐和子等人所写的诸如《斗牛》、《雁寺》、《浮华世家》、《恍惚的人》等，也是现实主义文学的力作。

日本的社会派推理小说，一反以前的纯粹推理、不涉及重大社会问题的传统，运用推理手法和引人入胜的情节，揭露尖锐的社会矛盾，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一些作品在艺术上也是成功的。如大家所熟悉的松本清张（《日本的黑雾》）、水上勉（《饥饿海峡》）、森村诚一（《人性的证明》）、夏树静子（《蒸发》）等。

恩格斯在著名的给哈克纳斯的信中提出："据我看来，现实主义的意思是，除细节的真实外，还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日本文学中现实主义的力量之所以比较薄弱，就在于作家们多数只追求细节的真实，而不力求表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日本文学自古以来就有一种严重的脱离社会现实、脱离矛盾冲突、注重个人琐事、注重心态自然的倾向，所以，"自我小说"（即所谓"私小说"）这种独特的文学形式才会在日本文学界产生并长期维持下来。这绝非出于偶然，而是同日本特殊的国情以及日本文学的内在传统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

通过上文简单的概述可以看出，日本现实主义文学走过了一条曲折而艰难的道路。唯其如此，弥足珍贵，我们要珍惜这些现实主义文学作品，尽可能多地将它们介绍给中国读者，以期对日

本文学发展的历史与现状，有更深刻的认识与了解。当前，日本纯文学的发展不大景气，纯文学与大众文学这道人为的界墙正在崩溃，倾向不同、手法各异的新作家和新作品不断涌现。在这种形势下，很难再形成新的有影响的流派，有人称这种情况为“无中心时代”的到来，也许不无道理。西方的各种新思潮也在不断地冲击和影响着日本文学界。然而，只要对大量涌现的新作品进行认真而详尽的分析研究，就会发现其中不乏优秀的现实主义作品。可以断言，现实主义在日本文学界依然有着广阔的前途。我们期待当代日本文坛出现更多更好的现实主义新作。

郭来舜

1985年10月

# 目　录

哥儿……………………………………………………………… 1
草枕………………………………………………………………105

# 哥　儿

## 一

由于亲娘老子传给自己的鲁莽性子，打小时候起就净吃亏。读小学时，曾经从学校的楼上跳下来，摔伤了腰，躺了一个星期。也许有人问："干吗要那样胡来？"没有什么特别的因由，当我从新建的二层楼上向下探头探脑的时候，同班一个学生开玩笑地喊着："别那么飞扬跋扈，谅你不敢从那儿跳下来。胆小鬼！"校工把我背回家时，老子瞪起大眼，骂道："傻瓜，哪有从楼上跳下来摔伤腰的！"我回答："好吧，下回跳个不摔伤腰的给你看。"

一个亲戚送我一把西洋小刀。我当着朋友们的面，把雪亮的刀刃在太阳光下晃了晃。一个人说："亮是亮，就是不能切东西。"我下了保证说："怎么不能，不管什么，我都可以切给你看。"他说："那么，就拿你的手指头试试吧。""那好办，一个指头算得了什么。"说着刀子早从右手的大拇指指甲斜着切进去了。幸好，刀子小，拇指的骨头硬，所以直到今天指头还连在手掌上。不过那伤痕到死也不会消失。

院子里朝东走二十步便到了尽头。再向南有个小小的菜园，正中央长着一棵栗子树。这棵栗子树比我的性命还要宝贵。栗子成熟的时候，我一起床就溜出后门，捡落在地上的栗子带到学校里吃。菜园西边紧连着名叫山城屋的当铺的院子。当铺家有个十三四岁的儿子，名叫勘太郎。这勘太郎不用说是个胆小鬼。他虽然胆小，但敢于翻过篱笆来偷栗子。一天晚上，我躲在折门后面，到底把勘太郎逮住了。当时，勘太郎无路可逃，拼命扑过来。他比我年长两岁，虽说胆小，但力大过人。他用大脑壳咚咚直撞我的胸脯，不巧一滑，勘太郎的脑袋钻进我的大褂的袖筒里了。我的手受到牵制，再也不听使唤。我拼命挥动手臂，勘太郎的脑袋在袖筒里咕噜咕噜左右直晃荡。最后，他耐不住气闷，在袖筒里狠狠咬了我的膀子。我一阵疼痛，把勘太郎逼到篱笆下面，来个扫堂腿，把他推向隔壁院子。山城屋的庭院比这边菜园低六尺，勘太郎一个倒栽葱，咕咚翻倒在自家院内，篱笆压毁了一大截。勘太郎摔下去的时候，我的一只袖子被撕掉了，胳膊顿时自由起来。当晚，母亲到山城屋赔礼，顺便把那只袖子领了回来。

此外，我还干了不少调皮的事。一次，我领着木匠家的兼公和饭馆的阿角，踩坏了茂作的胡萝卜地。胡萝卜芽儿尚未出齐的地方，苫着一层稻草。我们三个在上面摔跤，玩了老半天。一片胡萝卜全给报销了。还有一次，我把古川田里的水井填了，惹得人家直闹到家里。原来这是用一段粗大的竹子，捣通竹节，深深埋在地下，使水涌上来，给附近的稻田灌溉的装置。那会儿我不知道这是干什么用的，就把石子、木棒，一股脑儿塞了进去，看到不冒水了，才回家吃饭。古川涨红脸骂着闯进来，记得当时是赔了钱才了结的。

父亲一点不疼我，母亲也是一味偏袒哥哥。我的这个哥哥皮肤白得出奇。他爱学唱戏，总是喜欢扮演旦角。父亲一见到我就

说：“你这孩子不会成器的。”母亲也说：“这样一直胡闹下去，将来真叫人担心。”可不，就是不成器嘛，你也都看到了。“将来叫人担心，”这话有道理，我活着只差没有坐牢了。

母亲病逝前两三天，我在厨房里翻跟头，肋骨撞在锅台上，疼得要命。母亲十分生气地说：“我真不愿再看到你！”于是，我便搬到亲戚家住了。不久就传来她死去的消息。没想到母亲死得这样快。心想，早知她患这样重的病，自己稍微安分些就好了。我回到家里，哥哥责怪我不孝，说母亲的早逝都是我气的。我又气又恼，打了哥哥一个耳光，被父亲好一顿骂。

母亲死后，父亲、哥哥和我三个一道生活。父亲这人无所事事，只要一见我的面，就说我这不行，那不行。这话已成了他的口头禅。究竟什么不行，我现在也闹不明白。真是个古里古怪的老子。哥哥拼命钻研英语，说要当实业家。他的性情本来就象女人，为人狡黠，我同他合不来，十天总要吵一回架。一天，我俩下棋，他事先打了一个见不得人的埋伏，看到人家处境困难，他得意地冷笑起来。我火冒三丈，将手中握着的“飞车”冲着他的眉宇扔过去，棋子划破了眉心，流了一点血。哥哥向父亲告状，父亲很生气，说要同我断绝关系。

当时我想，这下子完了，只好听凭他们将我逐出家门了事。谁知十年来一直在我家做工的名叫阿清的女佣，哭着向父亲求情，这才使他息怒。尽管如此，我并不觉得父亲有什么可怕，倒是对这位女佣阿清有些过意不去。听说这女人原是名门出身，江户幕府瓦解时，家道零落，到头来只好帮人做工了。眼下她已成为老太婆。不知什么缘故，这老太婆非常疼我，真奇怪。母亲去世三天前就对我断了念，父亲一年到头拿我没办法，街上的人都把我当成招惹是非的祸根，嫌弃我。惟有阿清将我看作宝贝儿。我自认为生性不讨别人喜欢，所以别人即使把我当成动物，我也心

安理得。可阿清如此看重我，倒使我困惑不解。阿清时常在厨房里，看到旁边没人的时候，夸奖我：“你天性耿直，品行好。”我不懂这话是什么意思。如果说品行好，那么除了阿清，别人也该对自己好些才是。每逢阿清提起这件事时，我总回答：“我不喜欢听恭维话。”这老婆婆便说：“所以才说你的品行好啊。”说罢，高兴地望着我的面孔。她觉得自豪，好象是用自己的力量把我造就出来一般。这倒使我有些难过起来。

母亲死后，阿清越发疼爱我了。我那幼小的心灵时常感到奇怪，她为何那般喜欢我呢？有时甚至想，这有啥意思，不如不疼的好。我心中有些过意不去。可是阿清依然喜欢我，经常用自己的零钱买油煎包子和梅花糕给我吃。冬天的夜晚，她私下里买来面粉，做好汤面突然送到我的枕头旁边。有时还特地买来砂锅面条。不光吃的东西，她还送给我袜子和铅笔，送给我笔记本。她又借给我三元钱，这是很久以后的事了。我从未向她提过借钱的事。她主动送到我房间来了，说：“没有零用钱，会感到不便的，就拿去花吧。”我当然不要了，可她一定要给，便借下了。我心中十分高兴，把这三元钱塞进钱包，装在口袋里。到了厕所，冷不防掉进粪坑里了。没办法，我只得慢吞吞地走出来，一五一十把经过告诉了阿清。她很快找来一根竹竿，说要把钱包捞上来。不一会，我听到井台哗哗的水声，出去一看，她正用竹竿挑着钱包的带子，放水冲洗呢。接着，她打开钱包，掏出一元钱的钞票来，票面全变成了棕黄色，花纹也模糊不清了。阿清放在火盆上烘干：“这下子行啦。”说罢就交给了我。我闻了闻，说：“真臭！”她说：“那么交给我吧，我替你去换。”也不知她到哪里，又是怎样蒙混人家的，三元钞票换成银元拿回来了。这三元钱是怎么花的，我忘记了。当时只是说马上还她的，却一直没有还。如今即使想十倍地偿还她，也无法办到了。

阿清每当给我东西，总是在父亲和哥哥都不在家的时候。要问我最讨厌什么，那就是最不愿背着别人自己独占便宜。我虽然和哥哥关系不睦，可我也不愿瞒着哥哥私下接受阿清的点心和彩色铅笔。我问阿清："为什么只给我，不给哥哥呢？"阿清不以为然地说："你哥哥有你父亲给他买，不要紧的。"这就不公平了。父亲虽然固执，倒不是个偏心的人。然而在阿清眼里，他就是那样的人吧。她完全沉溺在对我的疼爱之中了。这老婆婆虽说出身世家，却未受过教育，无法同她讲清楚。不单这些，偏心是可怕的。清阿一味认定我将来会成为了不起的大人物，而对用功读书的哥哥，则断定他只长着一副白净的面孔，到头来不会有多大的出息。碰到这样的老婆婆，实在难以对付。她坚信这样一条：自己喜欢的人，将来一定能成为非凡的大人物；自己讨厌的人，必然落拓潦倒。我那时并没有想过要成为什么样的人；但一听阿清说起我将来如何如何，心里也就想到，说不定会成为那样的人吧。现在想想，实在太愚蠢了。有时我问阿清："你看我会成为怎样的人呢？"阿清心里似乎也没有什么特别的想法。她只是说，我将来准会出来进去坐包车，建造一座高门大院的住宅。

此外，阿清打算等我有了家，能独立生活之后，同我住在一起。她再三恳求我，要我将她收留下来。我也仿佛有了家似的，一口答应了她的要求。不料这个女人联想力很强，进而问我："你喜欢哪里？麹町还是麻布[1]？在庭院装个秋千玩玩吧。西式房子有一间足够啦……"她倒一个人随意作起计划来了。那时候，什么房子之类我一概不想。所以每次我都这样回答阿清："洋房和日式房子对我全没有用处，我什么都不要。"这样一来，她又表扬我了："你很少贪欲，心眼儿好。"不管我说些什么，阿清总是称赞一番。

①麹町和麻布都是东京的地名，这里多为富贵人家的住居。

母亲死后的五、六年里，我都是过着这样的生活：遭父亲责骂，跟哥哥打架，阿清时常给我点心，并不断地夸奖我。那时我没有别的希望，觉得这样也就够了。我想，别的孩子也都是这样的吧。只是阿清一提起什么，总是一个劲儿说："你真可怜，你真不幸。"因此我想，自己也许真是可怜和不幸的吧。此外也不觉得有什么苦楚，只是父亲不给我零用钱，这倒给我造成些困难。

母亲去世后第六年的新年，父亲也中风死了。这年四月，我从某私立中学毕业。六月，哥哥从商业学校毕业。哥哥在什么公司的九州分店里找了个职位，要到那里工作。我仍在东京继续求学。哥哥说，他要把房子典卖了，把财产分光再到那边去。我回答他："随你怎么办，我都没意见。"反正我也不想给哥哥添麻烦。纵然受到他的照顾，两人还是要吵架，到头来，他肯定会说三道四的。受到他的有名无实的照顾，就得向他低头。我拿定主意，即使给人家送牛奶，也可以混碗饭吃。哥哥后来喊了一个家具店的老板，把祖宗三代传下来的不值钱的家什古董，胡乱贱卖了。房屋经中人介绍，卖给了大户人家。听说得到一大笔钱，我一直不知道个中详情。一个月前，我搬到神田小川町，在决定去向之前暂时寓居在那里。住了十多年的房屋，一旦落入别人手里，阿清感到非常难受。但终究不是自己的财产，她也没有办法。阿清不住嘀咕："你如果再大几岁，这里的房子就可以由你继承啦。"按说，年龄大几岁就可以继承，那么现在也能继承啊。这老婆婆一无所知，以为单凭年龄大就能得到哥哥的家产。

就这样，哥哥同我分开了。叫人为难的是阿清的去处。哥哥当然不会带她走，阿清也根本不愿跟在哥哥屁股后边，千里迢迢到遥远的九州去。我呢？这时住在四铺席半的廉价的公寓里，一旦有事，随时就得撤走，真是一筹莫展。我问阿清："可想到哪里帮人家做事？"阿清这才下定决心，回答说："在你有了房

子，娶了夫人之前，看来是没有办法啦，我只好去投奔外甥。”这个外甥在法院当文书，眼下的生活还算可以，从前也曾再三劝过阿清，说想来就来吧。阿清没有答应，她说：“即便给人家当佣人，还比长年住在熟悉的人家为好。”可是现在，她或许想，与其换个陌生的人家做工，处处陪着小心，不如投靠外甥来得好。她还说：“及早成家，娶个夫人吧，到时我再过来帮你做事。”看样子，她对待非亲非故的我，比对待自己的外甥还要亲热哩。

哥哥动身去九州前两天，来到我的寓所。他拿出六百元钱说：“这笔钱用于做买卖的资本也好，当学费去读书也好，随你使用吧。不过以后我不再管你啦。”作为哥哥，也真够难为他的了。我想，不要这六百元钱，也不至于苦到哪儿去。然而，他这种不比寻常的爽快的处置甚合我意，所以道过谢之后收下了。接着，哥哥又掏出五十元，叫我顺便转交给阿清，我也同意照办了。两天后，我俩在新桥车站分手以后，我再没有见过哥哥的面。

我躺在床上琢磨这六百元的用场。做生意嘛，太麻烦，也不易做好，靠这六百元做资本，也不可能做一笔象样的买卖。即使勉强做起来，就再不能在别人面前挺起腰杆，说自己是受过教育的了。结果还是不划算。不管什么资本不资本，先用来充当读书的学费吧。将六百元钱一分为三，平均每年交二百元，可以读三年。这三年要是用功的话，总会学到一些东西。我考虑进什么学校为好。我生来对什么学问都不感兴趣，尤其对语言文学这一类，更是不敢问津。论起新体诗，二十行中我连一行也看不懂。反正学什么都一样，我哪一门也不喜欢。幸好有一天我走过物理学校① 的门前，看到贴出的招生广告。我想，有情就有缘，于是就要了一份章程，很快办完了入学手续。现在回想起来，这完全是亲娘老子传给的鲁莽性子所造成的失策。

①东京理科大学的旧称，位于新宿区。

三年间，我也总算同其他人一样地学了。本来天分就不高，所以排起名次从后边数要方便得多。说也奇怪，混了三年，竟然毕业了。连自己都觉得好笑，当然也没有什么可抱怨的，就这样安安稳稳地毕业了。

毕业后第八天，校长派人来叫我，我想大概有要紧的事。到那里一看，原来四国地方的一所中学需要数学教师，月薪四十元。他找我商量，问我愿意不愿意去。我虽然搞了三年学问，说实在的，既不想当教师，也不想到乡下去。当然，除了教师，也未曾想过要做别的事情。听校长一说，我就当场应承下来。这还是亲娘老子传给的鲁莽性子在作怪。

既然答应了，就只得赴任。这三年来，我蛰居在四铺席中的小房子里，不曾听到一次责骂，也没有跟人吵过架，是我一生中比较悠闲自在的时期。不过，这样一来，四铺席大的房间也只得退掉了。我过去走出东京，只是我和同班同学到镰仓远足那一回。现在不是到镰仓了，而是要到遥远的地方去。从地图上看，这是在海滨，象针尖一般大小。看来不是什么好地方。我不知那里有怎样的城市，住着怎样的人。不知道也无妨，用不着担心，去就是了，尽管有些麻烦。

房子典卖以后，我时常到阿清那里去。想不到她的外甥是个好人。我每次去只要他在家，总是热情招待一番。阿清当着我的面向外甥夸赞我的种种好处，甚至吹嘘说，我不久毕业后要在麹町买座宅邸，上机关里做事。她一个人不停地唠叨着，我却不好意思，脸都涨红了。这事不止一次两次了。有时她甚至把我小时候在床上遗尿也抖落出来，真叫人发窘。我不知道阿清夸耀我时，这外甥是怎样的心情。阿清倒认为，自己是旧时代的女人，她把自己同我当成主仆关系看待，她似乎认为，自己的主子也当然是外甥的主子了。这下子，那外甥就要丢丑了。

事情定下了。动身前三天，我去看望阿清。她患感冒，躺在朝北的三铺席房子里。看我来了，一折身坐起来，开口就问："哥儿，你几时成家呢？"她以为，我只要一毕业，金钱自然就会向口袋里流。冲着这样的"伟人"一个劲儿喊"哥儿"，未免太迂执了吧。我简单地对她说："当前不能有家，我还要到乡下去。"她听了大失所望，不停地抚摩着散乱在鬓角的花白的头发。我有些过意不去，安慰她："去了不久还要回来的，明年暑假我肯定回来。"我看她依然带着奇怪的表情，就问："我买点什么土产回来送你呢？你要什么来着？"她说："想吃越后①的竹叶糖。"我从未听说过越后的竹叶糖是什么样子。首先，她把方向搞错了。我告诉她："我要去的乡下好象没有竹叶糖。"于是她反问："那么是在哪个方向？"我说："在西方。"她又问："是箱根的那边还是这边？"弄得我哭笑不得。

出发的当天，她一早就来帮忙拾掇东西。她把路上从杂货店买来的牙刷、牙签和毛巾，一起塞进我的帆布提包里。我说不要这些东西，她就是不听。我们一同坐车来到火车站，她送我到月台上。我走进车厢，她凝望着我的面孔低声说："说不定这次分别再也见不到啦，你要保重啊！"说着，她的眼里噙满了泪水。我没有哭，不过差一点要哭了。火车开动好一会了，我想大概不要紧了。谁知从车厢探头向后一望，阿清依然站在那儿，不知怎的她的身影显得非常瘦小。

## 二

"呜——"轮船停泊了。舢板离开海岸划过来。船夫浑身赤

①新泻县旧称。

裸裸的，只系着一条红三角带。真是个粗野的地方。不过天气太热，无法穿衣服。太阳很毒，水面光闪闪的看上去令人目眩。一问工作人员，我就该在这个地方下船。这里看起来，不过象大森那样的一个渔村。我心想，真是捉弄人，我能够在这里呆下去吗？可也没有办法。我头一个跃身跳下舢板，接着又上来五、六个人，此外，还装载了四只大箱子。红三角带把船划回岸边。靠岸后，我又最先跳上来，立即抓住站在沙滩上一个流鼻涕的小孩，问他中学校在哪里。小孩茫然地回答："不知道。"真是个笨头笨脑的野小子。巴掌大的镇子，竟然不知道中学校在什么地方！这时，正巧来了一个身穿窄袖和服装束奇怪的男子，说了声"跟我来"，我便随他去了。他把我领到一家名叫港屋的旅馆，讨厌的女人齐声招呼我进去，我哪里愿意进，站在门口打听中学校的地址。据说从这里到中学校，坐火车还得走上十五、六里，就更没心思住旅馆了。我从那个穿窄袖和服的男子手里夺回我的两个提包，缓步走了出来。旅馆里的人弄得莫名其妙。

我很快找到了车站，买好了车票，上车一看，车厢象火柴盒一般。晃荡了五分钟光景，又该下车了。怪不得车票这么便宜，只花了三分钱。我雇了车，到达中学校，已经放学了，没有一个人，校工告诉我："值班的外出办事去了。"这个值班的真够舒服的。我想见见校长，因为太累，就上了车，吩咐车夫把我拉到旅馆去。车夫一口气跑到名叫山城屋的一家旅馆门旁停下了。这个山城屋竟然和当铺勘太郎的店号相同，真有意思。

我被领到楼梯下面一间昏暗的房子，这里热得简直呆不下去。我说："这房子我不要。"回答说："别处都挤满啦。"边说边扔下提包走开了。没办法只好进去，流着大汗将就。不一会儿来招呼洗澡，我扑通跳下去，很快就上来了。回来的路上一瞧，有许多凉爽的房间空着。可恶的家伙，净撒谎骗人！女佣送

饭来了。房间虽热，饭菜比公寓的要好得多。在一旁伺候的女佣问我打哪里来，我告诉她从东京来。她问：“东京是个好地方吧？”我说：“那当然罗。”女佣撤走饭盘回到厨房时，我听到一阵大笑。我感到无聊，很快就睡了。可怎么也睡不着。不光闷热，而且喧闹不休，那声音胜过公寓五倍。我模模糊糊梦见了阿清。阿清大口大口吃着竹叶糖，连竹叶也一齐吞了。我说：“竹叶有毒，算了吧。”她说：“不，这竹叶是药呵。”说罢仍然吃得津津有味。我十分惊讶，张开大嘴哈哈地笑。这时醒来了，女佣正打开窗板。又是一个万里无云的好天气。

听人说，出门旅行要给小费。又听说，不给小费就会遭到慢待。被塞在这种又小又黑的屋子，也许正是没有给小费的缘故吧；是看我穿戴寒酸，拎着帆布包和混纺布伞的缘故吧。乡巴佬还这样瞧不起人哩。给一笔巨额小费吓唬他们一下。要知道，我怀里揣着交学费余下的三十元钱离开东京的，除去购买车船票和零用，还剩下十四元多。即使全部都给他们也没关系，反正就要领薪水了。乡下人小气，给他五元钱就吓得不知如何是好了。“等着瞧吧。”我若无其事地洗了脸，回到房里候着。这时，昨晚那个女佣又送饭来了，她捧着盘子一边伺侯，一边嘻皮笑脸。不懂规矩的东西！我脸上又没有唱戏。再说，我的长相要比这女佣强得多。我本想吃完饭再说，然而气不过，吃了一半就掏出五元钱来，说：“回头送到帐房去！”女佣感到十分诧异。我吃罢饭，立即到学校去了，连皮鞋都顾不上擦。

昨天坐车到学校去过，所以能摸清大致的方向。拐过两三个十字路口就到校门前了。从大门到校舍入口一律铺着花岗石。昨天，车子在这石头路上走起来嘎啦嘎啦直响，真有些受不了。路上碰到许多身穿棉布制服的学生，都从这大门进来。其中有比我高大强壮的。想到就要教这些人，心里真不是滋味。递了名片后

被人引入校长室。校长是个胡子稀疏、皮肤乌黑，长着一双大眼睛的狐狸一般的男人，一副装模作样的表情。“好，努力干吧。”他恭恭敬敬把盖有大印的委任书交给我。这张委任书在我回东京时，揉成一团扔到大海里了。校长说：“现在要把你介绍给各位教员，你要把委任书给他们每个人过一过目。”多此一举！与其这样麻烦，倒不如把这委任书在教员室贴上三天。

教员们须等第一堂课的号声吹响之后才能到休息室来。还有好长一段时间。校长掏出表来看了看，说：“以后有时间慢慢谈吧，先请你了解一下大致的情况。”接着，便长篇大论给我讲述了关于教育精神的道理。我当然是心不在焉地听着，心想，这回可来到倒霉的地方了。照校长说的根本办不到。冲着我这个鲁莽人，大谈什么要做学生的模范啦，要成为一校师表啦，治学之外如不以德化人就不能成为教育家啦……净是一些文不对题的要求。难道这样一个伟大的人物，凭四十元月薪，会千里迢迢跑到乡下来吗？我想人大体上都一样，生起气来谁都能吵一架。照这样下去，我就很少能开口讲话，或出外散步了。这份艰苦的差事，应当事先讲清楚才是。我是不喜欢撒谎的，有什么法子，既然受骗而来，只好认了。狠狠心一口回绝折返东京吧，无奈已经付了五元房钱，口袋里只撇下九元了。这点钱是回不了东京的。要是不忙着付小费该多好，真后悔。不过，九元钱还可以起一些作用。盘费不够，总比说谎要强得多。“您所说的我无法做到，现将委任书奉还。”校长听罢，眨巴着狐狸眼睛望着我。过一会儿，他笑着说：“刚才说的只是希望而已，我很清楚你无法照我的希望那样去做，放心好啦。”你既然很清楚，当初为何要吓唬人呢？

说着说着号声响了。教室那边顿时喧闹起来。校长说：“教员都到休息室去啦。”于是，我跟着校长走进休息室。这是一间

狭长的大房子，四周摆着桌子，大家都围坐在那儿。人们见我进来，都不约而同地瞧着我的脸。我又不是耍猴儿的，有什么好看。接着就按照校长的吩咐，走到每人面前，出示委任书，一个一个行过见面礼。大多数人只是站起来略微弯一弯腰，态度认真的则接过委任书看一眼，再恭恭敬敬还回来。简直象演戏敬神一般。轮到第十五名，该给体操教员行礼时，因为同样的动作要重复好几遍，我有些不耐烦了。别人只一次，我却要做十五次，也得体谅体谅人家的苦处呵！

见面的当儿，有个某某教务主任，据说是文学士。既然是文学士，那就是大学毕业生了，该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奇怪，他说起话来象女人一般细声细气。尤其令人吃惊的是，大热天却穿着法兰绒衬衫。料子不管怎么薄，肯定觉得热。做了文学士，就得穿这种活受罪的衣服，况且又是红衬衫，简直作弄人。后来我才知道，这人一年到头就穿这件红衬衫，真是个怪毛病哩。据他本人说，红色可以保健身体，有益于卫生，所以特地订做了这件衬衫。这种担心实在多余。果真如此，把浑身上下全变成红色岂不更好。还有一个名叫古贺的英语教员，这人的脸色非常难看。大凡脸色苍白的人都是瘦子，然而这位却苍白而臃肿。记得从前读小学时，有个同学叫浅井什么民的。浅井的父亲也是这副模样。浅井是庄户人家，我问阿清，庄户人家是否都是这副长相。阿清说不是。她告诉我，那个人净吃老秧子南瓜，所以长得苍白而虚胖。打那以后，凡是见到白而胖的人，我就断定这是吃老秧南瓜的结果。这位英语教员肯定是老秧南瓜吃多了。不过老秧是怎么回事，我到现在也不知道。我问阿清，阿清笑而不答，想必阿清也不知道吧。还有一个我的同行，数学教员堀田。这人身材魁梧，剃了和尚头，那模样活象睿山的恶僧。人家郑重地呈上委任书，他连看都不看，说：“啊，你是新来的吗？到我家玩吧，啊

哈哈哈！”什么啊哈哈哈？这种不懂礼貌的家伙，谁愿意去玩？从此，我给这个和尚头起了绰号叫豪猪。汉学先生倒是一位通达事理的人，他象慈祥的老爷爷，一句接一句地说："昨天刚到，想是怪累的，一来就要上课，实在热心……”图画教员完全是一副江湖艺人的风度。他穿着轻飘飘的透明纱的大褂，摇着扇子，问："府上哪里？啊，东京？太好啦，咱们同乡……我可也是个江户哥儿①呵。”我心里思忖，这家伙要是江户哥儿，我真不愿生在江户哩。其余的这样一一写下去没完没了，所以就此为止吧。

同大伙见过面以后，校长说："今天你可以回去了，关于上课的事，请和数学主任商量，后天就开始上课吧。”我问谁是数学主任，原来就是那位豪猪。真晦气！在这个家伙手下干事，叫人大失所望。豪猪说："哎，你住在哪儿？山城屋？唔，回头我去找你商量。”说罢，拿起粉笔到教室去了。身为主任，却主动找上门来商量事情，太缺乏见识了。我很庆幸，他没有叫我到他那儿去。

出了校门，我打算立即回旅馆，可回去也无事可干，到街上散散步吧。于是漫无目的地随便蹓跶起来。看到了县衙门，这是一座上个世纪的古老建筑。看到了兵营，不比麻布的联队②漂亮。看到了大街，道路只有神乐坂③一半宽，市面也不如那里齐整。二十五万石俸禄的诸侯王城，不过尔尔。住在这里面以全城之主自居的那帮人，真是可怜。想着想着，不觉来到山城屋门前。这地方看起来很大，实际上很小。只逛了一会儿就看完了。回去吃午饭吧，我走进大门，坐在帐房里的老板娘一见面，急忙跑过来招呼："你回来啦……”边说边向我磕头。我脱鞋走进

①江户是东京的旧称。“江户哥儿”意指地道的东京人。
②驻扎在麻布区的皇家仪仗队。
③东京地名。

来，女佣说："房间空出来啦。"便领我上楼去。这里是楼上临街的十五铺席的大房间，还有壁龛。我平生从来未进过这样阔气的房子，今后也不知何时才能再进这样的房子。我脱去西服，换上一件浴衣，在房间中央躺成一个"大"字，太舒服啦！

吃罢午饭，立即给阿清写信。我文章作得不好，识字也不多，所以很讨厌写信。再说也没地方可寄。不过，阿清总惦念着我吧。她要是以为我翻船淹死了，那可不好，所以咬咬牙写了一封长信寄给她。信里的措辞是这样的：

"昨日到达这里。地方很是蹩脚。住在十五铺席的房间里。向旅馆付了五元小费。老板娘头磕着地板表示感谢。昨夜没有睡着觉。梦见阿清吃竹叶糖时，连竹叶一起吞了。来年夏天返回。今天去了学校，给大家起了外号：校长是狐狸，教务主任是红衬衫，英语教员是老秧，数学教员是豪猪，图画教员是小丑。其余的事今后再写给你。再见。"

写完信，心情舒畅，睡意朦胧，又象刚才那样，在房间正中放松筋骨躺成个"大"字。这回没有做梦，睡得很香。"是这个房间吗？"一个声音把我惊醒，豪猪走了进来。他一见面就说："失敬失敬，你所担任的是……"人家一起床他就来谈判，弄得我非常狼狈。听了自己担任的课程，也没啥特别的困难，就答应下来了。这种事别说后天，就是叫我明天就上课，心里也不慌张。商量好课程之后，他自作主张地说："你不能老是住在旅馆里，我给你找个好一些的公寓，就搬过去吧。别人联系不会答应，我去一说马上就成。宜早不宜晚，今天看房子，明天搬家，后天到学校上课，这样挺好。"是的，这十五铺席的房子，总不能久住下去。把全部月薪都用来付房钱也许不够。刚发狠出了五元小费，马上搬走有点可惜。但既然要搬，不如早一天搬走，早一天定心。主意已定，我将这事拜托给了豪猪。豪猪说："咱们

一起去看看。”我就跟他去了。那家公寓位于街口的一座山坡上，环境极为幽静。房东经营古董，名叫伊贺银。太太是老年妇女，比房东大四岁。中学时曾经学过“魔女”这个词儿，这女人正象一个魔女。不过她已成了别人的老婆，所以无妨。最后决定明天就搬过去。回来的路上，豪猪在大街上请我吃了一杯冰水。那天在学校刚见面时，觉得他是一个傲慢无礼的家伙，看他如此细心地关照别人，倒不象是坏人，只是和我一样脾气暴躁。后来听说，这人在学生当中最有威望。

## 三

学校生活终于开始了。头一天走进教室，登上高高的讲坛，觉得有些别扭。我一边讲课，一边想，凭我也能当上教师吗？学生们吵闹不休，不时直着喉咙大声喊“老师”。这真叫当老师的受不了。过去在物理学校，每天“老师，老师”地叫个不停。喊别人老师，同别人喊自己老师简直是天壤之别，总觉得脚底下发痒。我不是一个卑怯的人，也不是胆小鬼，遗憾的是缺乏魄力。当学生大声叫我老师的时候，就好比从前在东京，肚子饿了，听到丸之内大街放午炮一般。第一堂好歹应付过去了，没有碰到特别困难的问题。回到休息室，豪猪问：“怎么样？”我只“嗯”了一声，权作回答。他好象放心了。

第二堂课，我拿着粉笔走出休息室时，心中感到象深入敌军阵地一般。进教室一看，这一班学生比前一班学生个子高大。我是江户哥儿，生来文弱、矮小，虽然站在高处，还是缺乏威严的风度。若是打架，我倒可以靠摔跤的拳术取胜。面对这四十几个

大个子学生，单凭一张嘴，怎能制服他们呢？可转念一想，要是在这帮野小子跟前示弱，往后就难办了，所以尽量提高嗓门，用又快又重的语调讲课。起初，学生如入五里雾中，被弄得茫然若失。“怎么样？”我越来越得意，连东京地方骂人的粗鲁话也带出来了。这时，坐在最前边、身体最强壮的一个家伙，猝然站起来，喊了声：“老师！”我想，这回来了！我问他要干什么。他说：“讲得太快，听不懂，请慢一点行吗？”什么“请慢一点行吗？”这话说得酸溜溜的。于是我回答他：“要是嫌快，就放慢一些。不过，我是江户哥儿，不会说你们这里的话，听不懂慢慢听好了。”就这样，第二堂比预想得要顺利得多。刚下课，一个学生说：“请把这道题讲一下，行吗？”他拿了一个很难的几何题来，弄得我浑身淌冷汗。没办法，我只得说：“我不懂，下回再说吧。”便急忙退了出来。学生们哇地哄闹起来。我听到有人喊：“他不会，他不会！”混蛋，老师不懂也是常有的事。不会就是不会嘛，有什么稀奇？要是这种难题也会做，我会冲着四十元钱跑到这个乡村来吗？我一边想，一边回到了休息室。豪猪又过来问：“这一堂怎么样？”我又“嗯”了一声。但光是“嗯”还觉不够，又添了一句话：“这个学校的学生太不懂事啦！”豪猪听了显出一副惊讶的神色。

第三堂、第四堂和下午的第一堂，都是大同小异。头一天上课的几个班级，都有些失败。我想，当个教师不象说话那般容易啊。课虽上完了，还是不能走，必须傻等到三点钟。听说到了三点，本班的学生打扫完教室前来汇报后，还得检查一下，再把点名簿翻看一遍，这时才能回去。就算凭这点月薪把身子卖了，可无事时也被关在学校，两眼盯着桌子出神，这是哪家的王法？然而，别人都老老实实、规规矩矩，而新来的我反而爱耍性子，这样不太好。所以我忍住了。回来的路上，我对豪猪说：“你

看，不管有事无事，一律在学校里关到三点钟，这太愚蠢啦！”豪猪先是“啊哈哈哈”地笑上一阵，接着一本正经地忠告我：“你可不能老是报怨学校，要讲，就对我一个人讲，学校里有好多不三不四的人啊。”我们在十字街头分手，有些事没有来得及详细问他。

回到寓所，房东走进来说：“沏杯茶吧。”我原以为请我客呢，谁知他泡了我的茶叶，毫不客气地喝起来。看样子，我不在时，也许他经常一个人闯进来干这种勾当吧。房东说：“我喜欢书画古董，后来就私下里做起这种生意来啦。依我看，你也是个风流儒雅的人物，也来搞搞这一行当怎么样？”他这样劝说我真是乱弹琴！两年前，我到帝国饭店替别人办点事儿，被误认为是修锁的铜匠；一次披着毛毯去看镰仓大佛，被车夫唤做“头儿”。直到现在，虽然经常被人误会，但从未有人称赞我风流儒雅哩。一般从穿戴、举止上可以看出来，大凡风流人物之类，从画面上看，大都头戴方巾，手执书卷。这家伙一本正经说我风流儒雅，看来不是一般的恶人。我说：“那些都是消闲无聊的老爷们干的，我不喜欢。”房东嘻嘻地笑道：“不，谁也不是一开头就爱上这一行的，一旦进入此道，就再不想放手啦。”他一个人沏好茶喝起来，那动作很是奇特。本来，这茶叶是昨晚我托他买的，沏出茶来又苦又浓，我不喜欢，喝上一杯胃就感到难受。我告诉他，今后买些不苦的送来，他答应着，又喝了一杯。这家伙见是别人的茶没命地喝。房东走了之后，我准备好明天的课程，很快睡了。

此后，我每天到学校按部就班上课，每天回来，房东就过来喝茶。过了一周光景，学校的情况大致了解一些，房东夫妇的为人也掌握了几分。问问别的教员，听说他们在接受委任书一周到一个月之内，非常关心人家对自己的反应是好是坏，而我一直无动于衷。有时上课出点差错，当场有些不痛快，但过了三十分钟

就烟消云散了。我这个人，不管干什么，即使自己想长久记挂在心上也办不到。课堂上的差错，究竟给学生造成怎样的影响，而这影响在校长和教务主任那里又有些什么反应，我全然不放在心上。前面说过，我是个缺乏魄力的人，但心胸却颇为旷达。这个学校不行，我可以马上到别的地方去。正因为有了这番主意，什么狐狸，红衬衫，我一点也不打怵。至于课堂上的毛孩子们，更不想巴结和讨好他们。在学校可以这样，在寓所却不行。房东只是过来喝喝茶，我倒也罢了，他还拿来了好多东西。起初是各种印石，一连摆了十几块，说："便宜卖了，一共只要三元钱，请买下吧。"我说："我又不是巡游乡里的蹩脚画师，不要这些玩艺儿。"下一次他又拿来了什么华山①的花鸟挂轴，亲手挂在壁龛里，说："不是很好吗？""是啊。"我好歹应付了一句，他又唠唠叨叨讲解了一番。他说华山有两个，一个叫什么什么华山，另一个叫什么什么华山，这幅画就是其中一个华山画的……"怎么样？若是你想要，就算十五元，请买下吧"。我一口回绝："没有钱。"他还在纠缠："没有钱？什么时候给都行啊。"我又说："有钱我也不买。"这才把他赶走。过些时候，他又搬来一块象兽头瓦一样大的砚台，连连说："这是端溪石，端溪石。"我半开玩笑问他："端溪石是什么东西？"他马上解释说："端溪石有上、中、下三层，现在时兴的都是上层，这一块确实是中层。你瞧这个眼儿，有三个眼的很少见。研起墨来极佳，不信你试试看。"说罢，就把大砚台推到我面前。我问他卖多少钱。他说："物主是从中国带回来的，想早一点脱手，价钱便宜一些，就算三十元吧。"这家伙简直是异想天开。学校方面，我倒能平安无事地对付过去，碰到这位古董，成日来讨债，真叫人受不了。

①渡边华山（1793—1841），横山华山（1784—1837），均为江户末期画家。

这期间，我对学校也讨厌起来。一天晚上，我到大町这地方散步，看到邮局隔壁挂着一块招牌，写着“面馆”二字，下面还注着“东京”。我很爱吃面条，在东京时，每打面馆前面走过，一闻到佐料的香味，就一心想掀开门帘吃上一顿。这一阵，被数学、古董之类搅混得连吃面条都忘记了。如今看到招牌，总不能白白放过。心想，顺便吃一碗吧，就走了进去。一看，不象招牌上标的那样。既然写着“东京”，应当搞得干净一些才是。是不了解东京，还是没本钱？到处脏得很。铺席都变了颜色，而且满是沙子，走上去扎扎拉拉的。墙壁被煤烟熏得漆黑，天花板经煤油灯烟熏火烤，黑糊糊的，又低，走在下面，不禁缩起脖颈。只有那堂而皇之写着各种品名和粘贴着价目表的菜单是崭新的。这爿店定是买的旧房，才开张两三天。菜单上第一号是炸虾面。我大声喊道：“喂，来一碗炸虾面！”这时，聚在角落里刺溜刺溜正在吃面的三个人，一齐朝我这边张望。屋里很暗，一时没有留意，等一照面，才发现都是本校的学生。因为他们先打了招呼，我也寒暄了几句。很久没有吃到这样可口的面食了，当晚我一连吃了四碗炸虾面。

第二天，我毫不经意地走进教室，看到黑板上满满地写着“炸虾面老师”几个大字。学生们一看到我，哄然大笑起来。真是岂有此理！我于是问他们：“吃炸虾面有什么可取笑的？”一个学生回答：“不过连吃四碗总是太多了吧。”“不论四碗还是五碗，我花钱买饭吃，管你们什么事？”我草草上完课回到休息室。过了十分钟，走进另一个教室，这回黑板上写着：“炸虾面四碗也，但并不可笑。”刚才我没有怎么生气，这次发火了。玩笑开过了头，就是恶作剧，欺人太甚，谁也不买账。看起来，乡巴佬不懂这个门道，以为不管如何瞎闹都没关系。住在这种巴掌大的镇子，逛上一小时就再没有看的了，当然不会有什么娱乐，

所以才把炸虾面事件当作日俄战争一般宣扬吧。可怜的小子们！他们在童年时代就受到这样的教育，造就出这种小人物来，刁钻，世故，象花盆里的小枫树令人生厌。如若出于天真无邪，大家一同笑笑倒也没有什么，可这算什么呀？小小年纪，却这般刻毒。我一声不吭擦去黑板上炸虾面几个字，说："这种恶作剧有什么意思？这是卑劣的胡闹！你们懂得卑劣这个词儿的涵义吗？"一个家伙回答："自己做的事受到人家取笑而发怒才是卑劣啊。"可恶的东西！想到从东京特地跑来教这些人，实在叫人痛心。我说："别再胡说八道了，好好学习吧。"便开始上课了。等到进入下一班的课堂时，黑板上又写着："吃了炸虾面，就想胡说八道。"真是不堪收拾。我很生气："这样调皮的学生，我教不了。"说罢，急急忙忙往回走。后来听说放了假，学生都很高兴。这样看来，古董贩子倒比学校的学生好对付些。

回家睡了一夜，不再为炸虾面事件生气了。到学校一看，学生都在上课，我有点奇怪。此后的三天平安无事。第四天晚上，我到一个名叫住田的地方吃了团子饭。住田是有温泉的小镇，从城里坐火车要十分钟，若是步行则需三十分钟。这地方有饭店，有温泉旅馆，有公园，还有妓院。我去的这家团子店座落于妓院的大门口，听说很不错，洗完温泉澡，顺便去尝了尝。这次没有遇到学生，想来不会有人知道了。第二天到学校，上第一堂课时，看见黑板上写着："两盘团子七分钱。"可不，我是吃了两盘付了七分钱。瞎管闲事的家伙！我想，第二堂课肯定还会有好戏唱，一看，果然写着："妓院的团子，好吃好吃。"都不是好东西！

团子的事了结了之后，谁知红毛巾事件又闹腾开了。是怎么回事呢？说起来也真无聊。我到这里以后，每天总要去一趟住田的温泉。在我看来，别的东西都远不及东京，独有温泉甚好。我

想，好容易到了这地方，多洗洗温泉澡吧。于是每天晚饭前，作为运动常到那儿去。我每次去时，总是拎着西式大毛巾。这毛巾经温泉水一泡，原来的红条子突现出来，看上去有些发红。我来来回回或坐车，或步行，总是拎着它。因此，学生们便管我叫"红毛巾，红毛巾。"住在这种小地方，反正得受气。还有哩。温泉浴室是新落成的三层楼建筑，雅座可以租借浴衣，加上搓背一共只花八分钱。此外，还有女子端着茶碗献茶。我总是洗雅座。这样一来有人就说，月薪四十元，每天进雅座，太奢华了。多管闲事！还有哩。浴池是花冈岩砌成的，地面宽大，足有十五铺席，经常有十三四人入浴，有时连一个人也没有。水深齐胸，为运动起见，在热水里游上一阵特别开心。我瞅着没有人的时候，便在十五铺席宽的浴池里游来游去，自得其乐。有一天，我从三楼兴高采烈地走下来，心想今天不知能不能游得成。我打门口向里一瞅，大木牌上贴着一张字条，上面赫然写着："浴池内不得游泳。"在浴池里游泳的人并不多，这字条是新贴上的，肯定是冲着我来的。我从此打消了游泳的念头。游泳算是不行了，到学校一看，又同从前一样，黑板写着："浴池内不得游泳。"这使我大吃一惊。看来学生们都在监视我这个人的行动呢。我有些闷闷不乐。本来自己想干的事，经学生一说就不干了，我不是这号人。但是，我为啥偏要跑到这种一转身就碰鼻子的狭小天地里来呢？每想起这一点就伤心。况且一回到寓所，又要受到古董贩子的折磨。

## 四

学校有值班制度，教职员轮流担当。但狐狸和红衬衫例外。

我问他们为何不履行这个当然的义务，说是这两人都享有“荐任官”①待遇，哪有这个道理？月薪拿得多，上课时间少，又可以逃避值班，实在太不公平了。随意制定个规章制度，自己奉为天经地义，真是无耻之尤！我对此事大为不平。可是照豪猪的话说，一个人无论怎么不满，都是无济于事的。不管一人还是两人，只要正确就应该实行。豪猪引用一句英语 might is right 加以论证。我不明白，问他什么意思。他说：“强权即公理。”“强权即公理”，这个说法我过去就知道，如今用不着豪猪再作详细解释。不过，强权和值班究竟是两码事，谁承认狐狸和红衬衫是强者了？道理虽然这么讲，值班却渐渐轮到我的头上了。我有一种怪毛病，总是躺在自己的被子里才舒服，否则我就无法入睡。打小时候起，我几乎从未在朋友家里过夜。朋友家尚且住不惯，更讨厌在学校值班了。然而讨厌归讨厌，但既然被四十元捆住了手脚，那也没办法，就耐着性子干吧。

教员和学生走光了之后，一个人孤寂地坐着，就象一只呆头鹅。值班室是教室后边宿舍西侧尽头的一个房间。进去一看，正赶上西晒的太阳，热得呆不下去。乡里到了秋天还在热个没完没了。晚饭时要来学生的一份饭菜吃了，简直糟透了。难为他们吃了这种饭还能那般胡闹。况且开饭甚早，四点半之前就吃完了，可算是英雄好汉。吃罢饭，太阳还老高的，没法去睡觉，便想去洗个温泉澡。当班时随便外出，我不知道是好是坏，可象坐牢一样冷冷清清关在这儿，我可受不住。刚来学校时，问值班的哪里去了，校工回答说出外办事去了。当时我很奇怪。一轮到自己就觉得情有可原了。外出是正确的。我对校工说：“我出去一下。”他问：“干什么去？”我说：“没别的事，想洗温泉去。”说罢急忙走了。红毛巾忘在寓所了，真遗憾，今天只好在那边租

①由内阁总理推荐任命的三等以下的高级官吏。

用一下了。

随后，我在温泉里出出进进，消磨了很长时间。看看天色已晚，这才坐车回到古町的东站。从这里到学校相隔四条街，抬腿就到。我迈开了脚步。这时，狐狸从对面过来了。狐狸也许想赶这趟火车到温泉去的吧。他大步流星地走着，快要擦肩而过的时候，一眼看到了我。我跟他打了声招呼，于是，狐狸一本正经地问："今天好象是你值班吧？"什么好象不好象的?两小时之前，不是还给我讲："今天初次值班，辛苦啦。"和我客气一番吗？当了校长说起话来就要这样拐弯抹角的吗？我满肚子不高兴，说："嗯，是我值班。正因为值班所以这才回校，老老实实住在那儿。"说完，扬长而去。到了竖町的十字路口又碰到了豪猪。地方狭小，一出来总要撞见什么人。"喂，不是你值班吗？""嗯，是我值班。""值班时间出外乱跑不合适吧？"我神气十足地回答："有什么不合适？不准出来才不合适哩！""你这样吊儿郎当可不好，要是碰到校长或教务主任就麻烦啦。"这不象豪猪说的话。"刚才碰见校长了，校长表扬我出外散步呢。他说，天气热，值班时不出外走走，哪受得住啊。"我嫌麻烦，再不愿多说'便匆匆回到学校来了。

不一会儿天就黑了。晚上我把校工叫到值班室闲聊了两个多钟头，谈够了，不管能不能睡着就想往床上钻。我换上睡衣，撩起蚊帐，推开红毛毯，咚地一屁股坐倒，仰面朝天躺着。我睡觉前先摔个屁股墩儿是从小就养成的习惯。这是个坏习惯，住在小川町公寓的时候，楼下法律学校的学生曾经向我提过意见。这个学法律的学生很懦弱，但嘴巴很能讲，长篇大论讲了许多愚蠢的话来。我顶撞他说："睡觉时发出咚咚的声音，不是我的屁股作孽，是因为公寓的建筑太简陋了。你有意见可直接找房东提。"这间值班室不在楼上，不管怎么摔都没有关系。不摔个痛快我是

决不想睡觉的。啊，真快活！我伸开腿，忽然觉得有什么东西跳到两腿上了，扎扎拉拉地不象跳蚤。哎呀，我吓了一跳，两腿在毛毯里抖落了好几下。谁知，这些毛扎扎的东西骤然多起来，小腿上，五、六处，大腿上两三处，屁股下面扑嗤压碎了一个，蹦到肚脐眼上一个。我越发害怕了。我一咕噜爬起来，把毛毯拍地向后一扔，被子里跳出来五、六十只蚂蚱。摸不清是什么东西时，心中多少有些害怕，一看是蚂蚱，顿时发火了。几只蚂蚱也来吓唬人，看我怎样整治你们。我抡起枕头，狠狠砸了两三次。无奈对方太小，使再大的力气也砸不着它们。没办法我又坐在被子上，象大扫除时卷起软席敲打地面一般。我一个劲儿猛砸，蚂蚱吃惊了，随着枕头跳上来，撞击着或落在我的肩膀、脑袋和鼻尖上。落在脸上的不能用枕头打，只能用手抓来使劲摔死。令人气恼的是，不管花费多大力气，由于掼到蚊帐上了，只是轻轻颤动一下，便毫无反应了。蚂蚱一抛过去，就扒住蚊帐一动不动。用了半个钟头才把蚂蚱消灭。我拿来扫帚清扫了蚂蚱的残骸。校工来问："怎么回事？"我便骂道："什么怎么回事，普天之下哪有将蚂蚱圈在床铺里的？混账！"他辩解说："我不知道。""不知道就行了吗？"我把扫帚往走廊上一扔，校工胆颤心惊地扛起扫帚回去了。

我立即叫寄宿学生来三人作为代表，谁知来了六个。管你六个还是十个，我都不怕。我身上穿着睡衣，卷起袖子开始谈判。

"你们干吗把蚂蚱放到我的床铺里？"

"蚂蚱是什么呀？"领头的一人说。装得倒挺冷静。这个学校，不光校长，连学生说起话来都拐弯抹角的。

"连蚂蚱都不知道，要是不知道就让你见识见识。"我说。不巧全扫光了，一只也不剩。我又喊校工："把刚才的蚂蚱拿来。"校工说："已经扔进垃圾桶里了，要不要再捡回来？"

“嗯，马上去捡。”校工急忙跑出去，不多久便用纸盛了十多只来。“对不起，偏巧是夜晚，只捡来一点儿，明天再多捡些回来。”校工也是个混蛋。我拿起一只蚂蚱给学生看：“这就是蚂蚱，长这么大个子连蚂蚱都不认识，象话吗？”站在最左首的一个圆脸的家伙说：“这是蝗虫那摩西①。”他傲慢地将了我一军，“混蛋！蝗虫和蚂蚱还不都一样！你当着老师的面说什么那摩西？你不知道只有吃烤豆腐串时才吃青菜饭的吗？”我来个反戈一击。于是他说：“那摩西和青菜饭不同。”那摩西。这家伙不管什么都是“那摩西”。

“蝗虫也罢，蚂蚱也罢，为啥要放进我的床里？我什么时候叫你们把蚂蚱放进来啦？”

“我们谁也没放。”

“没放怎么床上有？”

“蝗虫喜欢暖和的地方，想必是自己爬进去的。”

“胡说！蚂蚱怎么会自动爬进来？要是蚂蚱都能这样爬进来，那还了得。为啥要干这种缺德的事？说！”

“说什么？我们没放怎么说呢？”

没出息的东西！自己做事不敢承认，干脆别做的好。人家拿不出证据，就假装胡涂死乞白赖。本人读中学时干了一些顽皮的事，但是有人问起谁干的时候，我从来不装熊，打怵。干就干了，没干就是没干。本人不管如何淘气，都是光明正大的。想用撒谎来逃避受罚，当初就别去淘气。要淘气就要受处罚，有了处罚淘气才显得有趣。光想淘气不愿受罚，我以为这是一种卑怯的品性。这种品性在某个地方流行着。我想，这些家伙毕业之后肯定会干出借钱不还的事情来。这些人究竟为什么上学？上了学就撒

① “那摩西”是四国、九州、尾张等地方言对话中的语尾音。恰好又同下文的“青菜饭”谐音，故哥儿才有如此的误会。

谎骗人，背地里阴阴阳阳地干坏事，然后冠冕堂皇地毕了业，以受教育者自居。这简直是一群执迷不悟、微不足道的冥顽子弟。

同这帮窝囊废谈判，心中很不愉快。“你们不肯说，我可以不问下去。进了中学的门，连什么好什么坏都区别不上来，太可悲啦。”说罢，我把六个学生撵走了。我想，自己的言语、态度虽说不算好，可一颗心却比这帮家伙要高尚得多。六个人慢腾腾地回去了，表面上看，比当教师的我显得更为神气，其实这种镇静更证明他们的可恶。我实在没有这样宽广的心胸。

我又上床躺下，由于刚才的一番折腾，蚊帐中嗡嗡直响。要是点起灯烛一个个去烧，那样太麻烦，于是就摘下蚊帐，叠成长条，在屋子中央上下左右甩了一气。环子砸在手背上，好一阵疼痛。当我第三次上床时，稍微定了心，可还是睡不着。一看表，十点半了。想来想去，真不该跑到这个鬼地方来。一个中学教师，不管到哪儿总是跟这帮小子打交道，那也太可悲了。但做教师的仍是绵绵不绝。这些都是忍耐力极强的胡涂虫吧。无论如何我是做不到的。想到这里，觉得阿清这样的人值得尊重。她虽然是个没有教养、没有地位的老婆婆，但作为一个人是很高贵的。从前受到她的照料并未觉得有什么难得，如今只身来到异乡，才理解她的一片热诚。她想吃越后的竹叶糖，纵然我专门到那里跑一趟，买来送到她嘴里也是值得的。阿清夸我不贪心，品行端正，这是称赞我。实际上，她自己要比我更为高尚。我多么巴望能见见她啊！

我惦念着阿清，正在床上翻来覆去的当儿，突然头顶上响起了咚咚咚用力跺楼板的声音。听起来足有三、四十人，那声音几乎要把楼板踩塌似的。接着就腾起一阵哄闹，比顿足还要响亮。我吃惊地跳下床来，不知出了什么乱子。刚一起来我就恍然大悟，学生们瞎闹完全是对刚才那件事的报复行动。你们做了坏事

不来认错，那过错是不会消失的。做了坏事，你们自己明白。按照说，本该睡到床上反省一下，明天一大早过来赔个不是。即使不反省，也该问心有愧，安安稳稳地睡觉。大吵大闹，这算什么？盖宿舍不是为了养猪养狗，装疯卖傻总有个限度。等着瞧吧！我穿着睡衣跑出值班室，三步并两步顺着楼梯上了二楼。奇怪，刚才头顶上还是扑通扑通大闹，眼下忽然寂无声息了。人声、脚步声都消失了。活见鬼！灯已熄了，黑暗中看不清哪里摆着什么东西。但是有没有人还是可以从四周的样子判断出来。从东到西长长的走廊上，连一只老鼠也藏不住。月光从走廊的一头照进来，远远望过去一片明净。真奇怪。我小时候经常做梦，有时从梦中折身而起，嘴里说着莫名其妙的呓语，因而受到别人的取笑。十六、七岁时，一天夜里，我忽然梦见拾到一块宝石，腾地站起来高声问身边的哥哥："刚才的宝石哪儿去啦？"这件事被人当作笑料谈论了三天，弄得我很难为情。由此看来，这回莫非仍是梦吗？但是确实听到了吵闹声。正当我在走廊上寻思的时候，月光照耀着的那一头，三、四十人同时呼喊："一，二，三，哇——！"不一会儿，又象刚才一样，咚咚咚，拼命踩楼板。看，果然不是梦，是事实！"安静些，半夜三更闹什么？"我也不甘示弱喊着，顺着走廊向那边跑过去。我前面的路是暗的，只把顶头的月光当作目标了。我刚跑出一丈多远，来到走廊中央，小腿撞在又粗又硬的东西上，感到一阵剧痛，身子早已栽倒在地。畜生！我爬起来，再也跑不动了。心里着急，双脚却不听使唤。我急不可耐，一只脚跳着走过去。这时顿足声和呼喊声都消失了，周围鸦雀无声。不论多么卑劣的人，也干不出这种下流的勾当。简直是一群猪。这下子非得把躲藏的家伙拖出来认罪不可。我决心打开一间宿舍的门检查一下，可是怎么也打不开。或许里面反锁上了，再不然就是用桌子什么顶住了。推了推，就是推不开。再试试对面

朝北的一间，同样开不开。我正着急想打开门拖出里面的人来，这时东头又开始踩脚和喊叫了。我心中暗想，这帮小子是预先商量好了，东西呼应来同我作对的。可我不知怎样对付他们才好。老实坦白地说，我勇猛有余而智慧不足，逢到这种时候应当如何，我全然不知。虽然不知道但决不服输。若就此罢休又关系到自己的脸面。要是叫人说什么江户哥儿不争气，那就太遗憾了。值班时被一帮子拖鼻涕的毛孩子作弄得好苦，又无法对付，只能忍气吞声睡大觉。人家要是知道了，这是一辈子的羞耻。我家原是旗本①出身，旗本的祖先是清和源氏②，多田之满仲③的后裔，生下来就和这些土百姓不同，只是缺乏智慧，令人惋惜，遇事束手无策，使人困惑。即使困惑也不认输。正因为正直，所以不知道该怎么办。想想看，难道这世界上正直的人不得势，反叫别的什么人得势吗？今晚上不取胜，明天取胜；明天不取胜，后天取胜；后天不取胜，从寓所带来饭盒一直住到取胜那天为止。一旦下定决心，我盘腿坐在走廊中央等待天明。蚊子嗡嗡飞来，我也毫不在乎。摸摸刚才碰伤的小腿，似乎黏黏糊糊的，准是淌血了吧。若是淌血就随它淌好了。不知不觉疲倦起来，终于昏昏沉沉地睡着了。忽听一阵吵闹声，睁眼一看，哦，糟糕！连忙跳起来。我右边的房门已经半开，两个学生站在我面前。我清醒过来，心里一惊，马上抱住一个学生伸到我鼻子尖下面的一只脚，用力一拽，那家伙扑通一声仰面朝天摔倒了。活该！另一个人不知所措，我趁着他惊慌的当儿，猛扑过去，抓住他的肩膀又推又搡，吓得他目瞪口呆，直眨眼睛。“走，到我房里来！”我拖着他走。看来是个胆小鬼，他顺从地跟我来了。这时天已经放亮了。

---

①江户时代直属于将军家的武士。

②第五十六代天皇清和所赐为源氏的氏族。

③多田之满仲（912—997），摄津国多田人，曾做过镇守府将军。

我把那个学生带到值班室来审问。猪到底是猪，揪他打他，一口咬定不知道。要么就这样死熬过去决不招供。这时，来了一个人，又来了一个人，学生从楼上陆续会集到值班室里。看上去个个眼泡红肿，困倦不堪的样子。没出息的东西，一个晚上不睡觉就这副狼狈相，充什么好汉！我叫他们洗了脸再来说话，可他们谁也不动。

我和这五十多个人一问一答地谈了一个钟头，狐狸突然来了。后来听说，校工特意向他汇报，说学校里闹乱子了。芝麻大的一点事去叫什么校长，没出息！所以只配在学校里打杂。

校长听我大体讲述了一遍，又听了听学生讲的一些情况。于是说道："以后处理，现在照常上课，快去洗脸，吃早饭，否则来不及了。"他把学生全放走了。和什么稀泥？要是依了我，马上勒令寄宿生全部退学，这样放纵下去，至使学生连值班教师都捉弄了。校长又对我说："你想必也很费心，很劳累了，今天就不要上课了。"我回答："不，我一点儿不费心，这种事儿即使每天晚上来一次，只要我活着，都不会费什么心。课仍然去上，一个晚上不睡觉就不上课，应该扣除一部分月薪交还学校。"校长似乎想起了什么，他老大一会儿注视着我的面孔，提醒我说："不过你的脸都肿了呀。"怪不得有些麻木，而且满脸发痒。肯定是蚊子叮的。我用手在脸上抓搔着，回答道："不管脸肿成什么模样，嘴还能讲话，不影响上课。"校长笑着称赞我说："你的精力很旺盛。"说实在的，这不象是表扬，而是嘲笑啊。

## 五

"你去不去钓鱼？"红衬衫问我。红衬衫这人说话娇声细

气，使人觉得肉麻，简直不知道他是男是女。男人就应当象男人一样讲话。亏得他还是大学毕业生，连我这物理学校出身的人，嗓门都很洪亮，一个文学士窝窝囊囊的，太不象样了。

“唔，这个嘛——”我懒洋洋地回答。他毫无礼貌地问：“你钓过鱼没有？”我说：“钓得不多，幼年时候，我在小梅町的养鱼池里钓过三条鲫鱼。还有一次去神乐坂的昆沙门堂赶庙会，眼看着八寸长的鲤鱼上钩了，心想，太好啦，谁知又扑通掉到水里，直到现在还觉得可惜。”红衬衫撅着下巴颏嘿嘿地笑了。我想，用不着这般装腔作势。“这么说，你还没有尝到钓鱼的乐趣呢。如果愿意，我教你。”他颇为得意地说。谁要你教？大凡钓鱼和打猎这一行，都是残酷无情之辈干的，不残酷无情，就不会以杀生取乐。不论是鱼是鸟，活着总比被捕杀更快活。不钓鱼打猎便不能维持生计的人当然例外，而那些生活中并不缺少什么，非杀生不能安枕的人实在太不近人情了。我心中虽这么想，但对方是文学士，能说会道，争论起来敌不过他，所以就闷声不响了。谁知这位先生自以为把我降服了，说：“这就教给你吧。如果有空，今天怎么样？一道去吧，只有我和吉川君两人，太冷清了，你也来吧。”他一个劲儿劝我。他所说的吉川君就是图画教员那个小丑。这个小丑不知是何用心，朝夕出入红衬衫家，红衬衫不论走到哪里，他都跟在后边，简直不象同事，倒象一主一仆。红衬衫要去的地方，小丑也一定去，这是不足为怪的。不过他俩去就行了，为何约我这个不知趣的人呢？大概自以为这是一种高尚的雅兴，向我显示他钓鱼的本领才殷勤相邀的吧。这种事儿唬得了谁？即使钓到三条两条金枪鱼也没啥了不起。我也是人，本领不管如何，只要放下钓丝总能钓上几条来。要是我不去，那红衬衫肯定以为我技术差不敢去，而不会理解为我不想去。想到这里我就回答：“那就去吧。”料理完学校的

事，回到寓所准备了一下，到车站同红衬衫和小丑聚齐就到海滨去了。船夫一人，船身细而长，在东京一带根本没见过这样的船。我一到船里就打量了一下，一根钓竿也没看到。没有钓竿怎么钓鱼？我问小丑是怎么回事。他说："海上钓鱼不用竿子，光用钓丝。"他抚摸着下巴颏，一副颇为内行的口气。早知被他一句话噎住，还是一言不发为好。

船夫缓缓地打着桨，他的技术却熟练得惊人。海滨的景物显得越来越小了。高柏寺的五重塔直立在树林的上头，象针一样又尖又细。向前看，青岛飘浮在水面。听说这是个无人居住的海岛。仔细一看，上面只有石头和松树。是啊，净是石头和松树怎么居住？红衬衫不停地眺望着，说真是一派好景色，小丑也说简直是奇观。奇观不奇观我不知道，但心情确乎舒畅。我想，在这广阔的海面上，沐浴在潮润的海风里，对健康是有益的。我感到肚子特别饿。红衬衫对小丑说："你看那棵松树，树干笔直，上头象伞盖一样张开，象是透纳① 画面里的景物。"小丑似乎心领神会，说："确实象透纳的画，真是曲尽其妙，和透纳毫无二致"。透纳是什么人，我不知道。不过不打听清楚，于我也无碍，所以我没有开口。船从海岛的左边绕了一圈儿。风平浪静，令人难以想象是在海上。多亏红衬衫，此行甚感愉快。如果可能，真想到岛上看看，于是问道："那块满布岩石的地方，船能靠岸吗？"红衬衫不大同意，他说："船倒是可以靠岸，不过钓鱼是不能太接近岸边的。"我沉默不响了。小丑却多此一举地说道："怎么样？教务主任，将这海岛命名为透纳岛吧。"红衬衫立表赞成。"这太有意思啦，咱们今后就这样叫吧。"这个"咱们"里头要是把我也算进去，那就不好了。至于我，我只愿叫它青岛。小丑

①Joseph M. W. Turner（1775—1851），英国画家，擅长于风景和水彩画。

说："要是把拉斐尔①的玛童娜②置于那块岩石之上，一定可以画出一幅好画来。""不要再提玛童娜啦，嘻嘻……"红衬衫笑得有点蹊跷。小丑又朝我望望说，"这里没有什么人，不要紧的。"说罢转过脸去，嘻皮笑脸的样子。我感到无可言状的厌恶。玛童娜也好，小少爷③也好，和我有什么关系？随你叫她来站着好了。谈论一些别人听不懂的事，以为人家听了也没有关系，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这是下流的行为！亏他本人说自己还是江户哥儿哩。我想，这位玛童娜定是和红衬衫相好的艺妓的浑号了。叫相好的艺妓站在无人岛的松树下面欣赏，原不管我的事。小丑还可以将此情此景绘一幅油画拿到展览会上去。

"就在这儿吧。"船夫将船泊下，落了锚。红衬衫问："这儿有多深？"船夫说："有三丈多深。""三丈多深是不容易钓鲷鱼的。"红衬衫边说边把钓丝放到海里。这家伙竟然想钓鲷鱼，真是异想天开。小丑奉承道："哎，凭教务主任的技术准能钓到，现在正是风平浪静呀。"他也把钓丝放到了水里。这钓丝的一端只吊着秤砣一般大的铅块，没有浮标。钓鱼没有浮标，如同量热度没有温度计一样。我只是看着，心想，我怎么也做不来。这时忽然听到一声喊："喂，你也来钓，有钓丝吗？""钓丝倒很多，只是没有浮标。""没有浮标就不能钓吗？你真外行。这么办，钓丝坠入水下后，你在船舷用食指查看动静，鱼咬钩时会有感觉的。——嗷，来啦。"这位先生连忙收起钓丝，以为钓到了，结果什么也没钓着，只发现鱼饵没有了。活该！"教务主任，太遗憾啦！这条鱼肯定是大个儿，凭教务主任这样的好手，竟也给逃啦，今天实在不能大意。不过逃就逃了吧，总比干瞪着眼望浮标的家

①Santi Raffaello（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画家，以画圣母像闻名。

②Madonnd，对基督生母圣母玛丽雅的称呼，又指绘画、雕刻中的圣的像。

③"小少爷"和"玛童娜"，在日语里发音相近。

伙强得多。他们要是离开了车刹就不能骑自行车。”小丑发了一通奇谈怪论，我真想狠狠揍他一顿。我也是人，这大海又不是教务主任一个人包下来的。这里水面宽阔，按道理说，也得来一条松鱼给我钓钓。我卜咚一声把钓丝和铅锤抛进海里，用指尖牵住。

不一会儿，感到有什么东西撞着了钓丝。我想，这肯定是鱼了，如果不是活的东西，不会这般颤动的。好，上钩啦！我开始收起钓丝。小丑嘲讽地说："哎呀，钓着了吗？真乃后生可畏呀！"小丑说这话的当儿，我的钓丝已收起了大半，只剩下五尺多还浸在水中。从船舷望过去，一条金鱼般纹样的鱼挂在钓丝上，左右飘荡，随着手浮上来。真有趣！当它露出水面的当儿，活蹦乱跳，溅了我满脸都是水。我好容易将它抓住，想把钓钩取下来，可老是拽不掉。抓着鱼的手黏湿湿的，好不腻味。我嫌麻烦，抡起钓丝摔到船里，鱼立即死了。红衬衫和小丑吃惊地望着。我把手抄进海水哗啦哗啦洗了一阵，用鼻子一闻，仍有一股鱼腥味。已经够了，不管钓什么鱼，我再不愿意握住它了。鱼想必也不愿意被人握住吧。于是，我急忙卷起了钓丝。

"一举立了头功倒是本事，不过是个古儿基①。"小丑又傲慢无礼了。"古儿基这名称倒很象俄国文豪的名字啊。"红衬衫打趣道。"可不，简直就象俄国的文豪啊。"小丑马上表示赞成。高尔基是俄国文豪，丸木②是东京芝区的摄影师，可以吃的树③是生命的保障。这就是红衬衫的怪癖，一碰到人就要罗列一些用正楷字母书写的外国人名。各人有各人的长处，象我这样的数学教师，哪里知道什么高尔基，什么拉车④的呢？还是客气些为好。要说最好说点《富兰克林自传》⑤啦，《Pussing to tho

---

①生长在暖海岩石、水藻间的颜色鲜艳的小鱼。松山一带又叫虩鲹。

②③④这几个词的发音都和"高尔基"相近。

⑤美国政治家富兰克林（1706—1790）的自传。当时日本中学英语教科书上有部分摘录。

Front》① 啦 什么的，这些都是我所知道的名称。红衬衫时常拿着一本名叫什么《帝国文学》② 的红封皮的杂志到学校里来，津津有味地阅读。我问豪猪才知道红衬衫那些用正楷字母写的人名都出自这本杂志。看来，《帝国文学》也是罪恶多端。

红衬衫和小丑拼命钓鱼，两人花了一个多小时，钓了十五条。令人可笑的是，钓来钓去全是古儿基，连个鲷鱼的影子也没见到。红衬衫对小丑说："今天俄国文学大丰收。"小丑回答："凭您这么高的技术也只钓了古儿基，我就更不在话下啦，这是理所当然嘛。"问了船夫，据说这种小鱼刺多，味道差，根本不能吃，只能用来肥田。红衬衫和小丑拼命钓了一堆肥料哩。可怜，可怜。我钓了一条就厌烦了，仰面朝天躺在船舱里，一直眺望着天空。这比钓鱼更有雅兴。

他俩又小声谈论起来。我听不真切，也不想听。我仰望着空中，心里思念起阿清来。我如果有钱，带领阿清到这个清幽的地方玩一玩该有多快活。不管景色如何优美，和小丑之类呆在一起总不会开心。阿清虽然是个满脸皱纹的老婆婆，但是不论带她走到哪里也不会感到羞耻。象小丑这般人物，不管是乘马车，坐船，登凌云阁③，都无法同他接近。我要是教务主任，红衬衫是我，他一定对我也是巴结奉迎而冷落红衬衫的。人家都说江户哥儿轻薄，正是这帮子弟游治外乡，到处以江户哥儿自居而造成的。乡下人都是一个想法：轻薄当数江户哥儿；江户哥儿就是轻薄。我正在想着，他俩不知为什么嘻嘻窃笑起来。笑声不时夹杂一些断断续续的谈话，使人不得要领。"哎，怎么样呢？……""……可不是嘛……不知道呀……真遭罪！""真的？……"

---

①讲述资本主义处世哲学的书，曾经被中学课本广泛引用。

②1895年（明治28年）创刊于东京帝国大学，是文科各系的机关刊物。

③东京浅草公园十二层八角形砖石建筑，俗称"十二阶"。1892年竣工，1923年毁于关东大地震。

"蚂蚱？……是真的吗？"

别的话我没有听清，小丑一提蚂蚱，我不由一怔，不知小丑为何将"蚂蚱"二字着力说出，清清楚楚送进我的耳朵，又故意把后面的话说得含混不清，我一动不动地听着。

"又是那个堀田……""也许是……""炸虾面……哈哈哈哈。""……煽动……""团子也……"

他们的谈论虽然断断续续，但是从提到的"蚂蚱"、"炸蚱面"、"团子"等几桩事情上推测，一定是背后议论我。要说就大声地说，你们既然怕人听见，又何必约我同来呢？存心不良的家伙！蚂蚱也罢，踏雪草鞋① 也罢，我并没有错。校长说以后处理，我给这张狐狸脸留个面子，才忍耐到今天的。这个小丑却在飞短流长，你还是老老实实收起那一套吧。我的事迟早由我一人解决，没什么要紧。不过他所说的"又是那个堀田"、"煽动"之类的话倒引起我的注意。他是说堀田煽动我大闹一场呢，还是说堀田煽动学生存心整我呢？一时弄不明白。我仰望青空，阳光渐渐弱了，海风阵阵，略带寒意。香烟一般的浮云在澄澈的空中缓缓流动，静静地飘散到深邃的天际，化成了一缕缕迷离的轻雾。

"该回去了。"红衬衫忽然想起了什么。"嗯，正好是时候了，今晚要见玛童娜小姐吗？"小丑问。"别胡说！"小丑知道坏了事，便把身子紧贴在船舷边，红衬衫叫他坐好。"嘿嘿嘿嘿，没关系，他听到也……"小丑转过脸的时候，我正瞪着大眼紧紧盯着他。小丑昏眩般地掉回头去："啊，这下子糟啦。"他缩起脖子直搔头皮。恬不知耻的东西！

船在静静的海面上划向岸边。红衬衫问我："看来你不太喜欢钓鱼吧？"我回答："嗯，还是躺着仰望天空更有意思。"我

① "蚂蚱"和"踏雪草鞋"原文发音近似。

把吸剩的烟头扔进水里。烟头嗞地一声，在橹端摇荡着，随着水花飘浮而去。“你来了学生也很欢迎，你要好好干哪。”这回他又谈起和钓鱼完全无关的事来。“不见得欢迎吧？”“不，我不是说奉承话，他们很欢迎。对吧，吉川君？”“岂止欢迎，简直弄得满城风雨啊。”小丑阴阴地冷笑着说。不知怎的，这家伙一开口我就来火。红衬衫说：“不过，假如你不谨慎那就危险啦。”我顶了一句：“怎么都是危险，就任凭它危险好了。”我早打定了主意，不是我被免职，就是全体寄宿生人人向我赔罪，二者必居其一。“你这一说叫我如何是好。作为教务主任，我的话全是为你着想，你要是误解了我的意思，那叫我怎么办呢？”“教务主任对你一片好心。我虽能力不及，但也是个江户哥儿，总希望你能长期在校，互相照顾，我也可以为你暗地效力呢。”小丑倒也说了一番人话来。接受小丑的照顾还不如上吊寻死来得舒服。

“所以，你到学校来，学生是非常欢迎的。虽然其中有各种各样的情况，也有惹你生气的时候，不过你总得忍耐些，坚持下去。我决不会做出对你不利的事情来的。

“你说各种各样的情况指得是什么？”

“这倒有些复杂哩，你会渐渐明白的。我即使不说你也会自然弄明白的。是吧，吉川君？”

“哎，确实有些复杂，不是一朝一夕能够弄清楚的，不过逐渐会明白的，我即使不说你也会自然弄明白的。”小丑的话和红衬衫的一模一样。

“这样复杂的问题，我本来可以不问，因你主动提到了我才问的呀。”

“此话有理。好，就说一点吧。你不要见怪，你刚从学校毕业，做教师也是头一遭儿。学校这种地方有种种实际情况，且不可书生气十足，坦率行事啊。”

“不能坦率行事，那么怎样才好呢？”

“唉，象你这般直率，可以说还缺乏经验哪……。”

“本来就缺乏经验，履历书上已经写了，只有二十三年零四个月。”

“是啊，所以说在你不留意的时候，就会被人钻了空子。”

“只要为人正派，谁钻空子也不怕。”

“当然不怕。虽然不怕，人家也要钻的，你的前任就吃了大亏，所以我劝你要注意。”

我感到这阵子小丑安稳多了，回头一看，他正在船尾同船夫谈论钓鱼的事。小丑不在，我们的谈话自由多了。

“我的前任被谁钻了空子？”

“你问是谁，因为关系个人的名誉，我不便告诉你。再说也没有确凿的证据，若说出来就是我的不对了。总之，你特意到此地来，要是在这件事情上失败了，也不是我们请你来的本意，还是注意些为好。”

“说要注意，到底要怎么注意呢？我不做坏事不就得了吗？”

红衬衫呵呵笑起来。我并没有说什么值得可笑的事。直到现在为止，我坚信我没有什么错。细想起来，世上大多数人都在鼓励干坏事。他们认为，在社会上不干坏事就无法获得成功。有时见到一些刚正而纯粹的人，就管人家叫“哥儿”或“小子”，百般刁难，态度轻蔑。照这样，中小学的德育教员就不要再讲什么“不要撒谎”、“要诚实”之类的话了。上课时干脆教学生如何撒谎，如何不信任他人和诬陷他人的法术好了，这样，对社会对自己都有好处。红衬衫乐呵呵地笑着，他是笑我的单纯。在现今社会上，单纯和直率反遭嘲笑，真叫人没办法啊。阿清在这种时候是决不笑的，她一定是感动地倾听着。阿清比起红衬衫来要高尚得多。

“不干坏事当然很好，但是自已不干坏事，别人却在干坏事，而自已不知道，依然要吃大亏的。在这个世界上，有些人看起来似乎光明磊落，淡泊正直，热心地为人家张罗住处，但对他却大意不得啊……天气变冷了，已是秋天了吧。海岸罩在灰黑的夕霭中。喂，吉川君！怎么样？你看那海滨的景象……”红衬衫大声呼唤着小丑。

“啊，妙极啦！真是奇景。有时间真想写生呢，就这么眼看着放过去，太可惜啦。”小丑百般迎合。

港屋寓所的楼上已经点起了灯。火车的汽笛呜地叫了一声。这时我们的船驶抵了海岸，船头嚓地顶在沙石上不动了。“你们回来啦？”老板娘站在海滩上对着红衬衫打招呼。我从船头“呀”地一声跳上了岸。

## 六

小丑最讨厌。这种人应该捆上大石头象压腌菜一般坠入海底，那才叫为日本造福哩。红衬衫的声音也不讨人喜欢，他似乎将原来的声音有意装得娇里娇气的。他不管如何做作，那副尊容却叫人看不惯。即使有人看中，也只能是玛童娜那号人。然而到底是教务主任，谈吐要比小丑深奥多了。回去后，我把这家伙的一番话想了一遍，觉得有些道理。他的话若明若暗，叫人摸不着头脑。不过他好象暗示：“豪猪不是好东西，你要当心。”要是这样，干脆明说也无妨。真不象个男子汉。如果是个很坏的教员，尽早免职岂不更好。教务主任虽然是个文学士，却这样没有骨气，即使私下里议论起来也不敢指名道姓，看来肯定是个胆小

如鼠的人。大凡胆小鬼都很亲切，所以那位红衬衫也象女人般和善。亲切归亲切，声音归声音，因为讨厌他的声音而将他的亲切也一概抹杀，这有些说不过去。然而这世界也真叫人不可思议，看了生厌的人有着好心肠；意气相投的朋友反而是恶棍。实在太捉弄人了。也许因为是乡下，万事都和东京相反吧。真是个离奇的地方。抑或会有烈火冻成冰、石头变成豆腐之类的事呢。不过，那豪猪总不至于煽动学生恶作剧吧。听说他在学生中人望最高，一般的事只要他想干就能干得起来。然而，他也用不着拐弯抹角，直接抓住我吵上一架，不是更省事吗？如果我妨碍了他，那他可以如此这般地向我提出来："你在这里碍着我，快点辞职吧。"不管什么事都是可以商量的。如果对方言之成理，我明天就辞退。此地不养爷，自有养爷处嘛。即使走遍山涯，也决不会饿死路旁。豪猪这种人太微不足道了。

我来此地，第一个请我吃冰水的就是这个豪猪。这种表里不一的家伙，请我吃一杯冰水，这关系到我的脸面。因为我只吃了一杯，所以他只付了一分五厘钱。欠了一个骗子的人情，到死也不会快活。明天到学校，决心还他一分五厘。我从阿清那里借来三元，这三元钱已经五年了，至今尚未归还。不是还不起，而是没有还。阿清也不会老记挂着这件事，时刻揣摩我的心思："快还了，快还了。"我呢，也不打算马上还她，使她觉得象对待外人一般。如果我老惦记着这件事儿，那就等于怀疑阿清的一片诚心，给她纯洁的心灵涂上污点。我不还钱并不是想欺负她，而是把她当作自己的亲人一般看待。豪猪同阿清当然不能相比，哪怕一杯冰水，一碗甜茶，默然感受着他人的恩惠等于承认这个人的人格，表示对他抱有一番厚意。象这类事，只要掏掏腰包即可了结的，但偏让人家出少许的钱，而自己却怀着极大的感激，这不是用金钱所能换取的。我虽然无官无爵，但却是个独立自主的

人，要使一个自立的人垂首表示感谢，应该看作是比百万黄金还要尊重的礼仪啊！

我让豪猪发狠付了一分五厘钱，这是比百万黄金还要尊贵的答礼。豪猪理应十分珍重才是。谁知他竟背着我干出那种卑劣的勾当。真是混账东西！明天去还了他一分五厘，那就什么也不欠了。等清了账以后，再同你理论。

想到这里，我感到疲倦，就昏昏睡了。第二天，由于心中有事，便极早赶到学校等着豪猪。可迟迟不见他的面。老秧来了。汉学教员来了。小丑来了。最后，红衬衫也来了。只有豪猪的办公桌上躺着一根粉笔，静悄悄的。我本来就想一进休息室就还他，从出门起就象上澡堂一样把一分五厘攥在手里，一直带到学校。我的手心好出汗，张开一看那一分五厘钱早被汗水浸湿了。心想，要是把汗水浸湿的钱给他，豪猪说不定会说闲话，所以在桌子上吹了又吹，重新攥在手里。这时，红衬衫来了，他说："对不起，昨天有劳你啦。"我回答："不客气，托你的福，肚子有些饿。"红衬衫把胳膊肘撑在豪猪的桌子上，把他那张秤盘般的圆脸凑到我的鼻子旁边。我想他究竟要干什么呢？只听他说："哎，昨天回来时咱们船上谈的事儿请保密。你没有告诉别的人吧？"这人说话一口女人腔，看来真是个胆小怕事的人。我确实还未曾说出去，不过，现在正打算要说哩，已经把一分五厘钱在手中准备停当，要是这时候再被红衬衫封住口，那可有些难办。红衬衫呀红衬衫，你虽然没有指名是豪猪，但你留下了一个可以推断出来的谜。如今你又不想让人家解开这个谜，你哪里象个教务主任？你太不负责了。按理说，我和豪猪真刀真枪干起来的时候，你应该堂堂正正站出来，助我一臂之力。那样，才配是一校的教务主任，才不会忤了你穿红衬衫的意愿啊！

我对教务主任说："我没有告诉任何人，不过我这就同豪猪

谈判。”红衬衫大为狼狈，他说：“你怎么能这样乱来？关于堀田君，我没有对你明明白白讲过他什么。你要是一味地胡闹，我是吃不消的。想来你来这里不是专门为了闹学潮的吧？”这家伙竟然提出了这样毫无常识的问题来。我说：“当然罗，领了薪水再闹乱子，学校也要受累啊。”红衬衫又说：“那么昨天的事只供你参考，请不要对外人讲。”他一边流汗，一边让我关照些。

“行，我虽然有些不甘心，不过既然你这样为难也就算啦。”我同意他的请求。

“说话可要算数啊。”红衬衫又叮嘱了一句。

这家伙的一副女人腔，看来修行真不浅哩。如果文学士都成这副样子，那太糟糕了。居然能提出这些牛头不对马嘴、缺乏逻辑的要求而泰然处之。并且对我还抱有怀疑。别那么看不起人，男子汉大丈夫，已经答应过的事，我还能一推了事，翻脸不认账吗？我可不是那种小人。

这时，两旁邻桌的人都来了，红衬衫连忙回到自己的座位上。红衬衫走起路来也是装模作样地，他走在房里时双脚轻起轻放，没有一点声响。既然不学做小偷，走路还是自然些为好。过一会儿，上课铃响了，豪猪一直没有来。我只好把一分五厘钱放在桌子上，然后到教室去了。

第一堂课下课时稍微迟了些，我回到休息室，看到教员们都坐在桌旁互相谈论着。豪猪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来了。我以为他缺席了，谁知他不过来得晚些。

他一见到我就说：“今天都是为了你才迟到的，得罚你的款。”

我拿起桌上的一分五厘钱放到豪猪眼前：“这个还你，拿去！这是上回在通町喝的冰水钱。”

“你瞎说什么？”他笑了。看到我一本正经的样子，就说：

“别开这种无聊的玩笑啦。”又把钱扔回我的桌子上。嗬，这个豪猪真想把这桩人情永远做到底哩。

“不是开玩笑，是真的。我不能无缘无故让你请客喝冰水，还你，你不能不要。”

“一分五厘钱也让你这么操心，我可以收下。不过，你怎么现在想起来还呢？”

“现在不还，将来也要还的，你请客我还不情愿呢，还你。”

豪猪冷冷地瞧着我的脸，哼了一声。假如不是红衬衫有言在先，我非当面揭露豪猪的卑劣行为，和他大吵一顿不可。因为已经答应人家不外传了，只好作罢。看到人家这般气恼，他还哼哼唧唧的，真是岂有此理。

“冰水钱我收下啦，请你快搬出寓所。”

“这一分五厘你收下就好，搬不搬是我的自由。”

“你偏巧没有这个自由。昨天，那边的房东来找我，要你搬走。我问他为什么，他说得很有道理。为了问清情况，我今早又赶到那里，听他详细说了一遍。”

我不明白豪猪这番话是何用意。

“房东对你说什么来着，反正我不知道。自己怎么能独断独行呢？要是有什么缘故，那也得说清楚了。一开头就咬定房东的话很有道理，哪有这种不懂礼仪的做法！”

“哎，实话对你说罢。你太粗野了，那家寓所吃不消。尽管人家是老板娘，可总不是佣人，哪有伸出腿来让人家擦脚的？太过分啦！”

“我什么时候叫寓所的老板娘擦过脚？”

“叫没叫她擦脚我不知道。不过人家服侍不了你。他们说了，十元到十五元的房钱，只消卖一幅画轴就轻意到手啦。”

“这混蛋得了便宜倒卖起乖来了。那么，他为什么要出租？”

“他为什么出租我不清楚，租是租了，眼下不高兴，他说叫你搬走，你就得搬走。”

“当然搬走，他就是磕头让我住，我也不住。本来，这家寓所是你介绍的，当初就不该到这种无事生非的地方来。这是你的不是。”

“是我的不是，还是你不老实？反正有一方！”

豪猪的火暴性子不亚于我，他扯起嗓门大嚷起来。休息室的人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大家翘起下巴呆呆地望着我和豪猪两个。我自以为没有干什么丢丑的事，兀自站立着，向室内环顾了一遍。人们都很惊奇，只有小丑意味深长地笑着，我瞪起大眼狠狠地盯着小丑那张干葫芦脸，意思说：“你想打架吗？”这时，小丑突然收起笑容，一本正经起来。看来他有些害怕。这时，上课铃响了。豪猪和我不再吵下去了，双方都去上课。

下午开会，讨论关于前天夜里对我采取无礼行动的寄宿生的处分问题。我有生以来头一次参加开会，根本不知这是怎么一回事。想来无非是教员一齐会拢来，各自说上一通，最后由校长随便总结几句就算完事。所谓结论，是针对那些是非难辨的事情而言。至于这件事，谁都认为是学生不对，再开会讨论不是浪费时间吗？不论是谁作出什么样的解释，不会有什么异议的。这种一清二白的事，本该由校长作出处分就得了，干吗这般优柔寡断。当个校长要是这样的话，那也没有什么，只不过是拖拖拉拉，举棋不定的代名词罢了。

会议室是校长室隔壁的一间狭长屋子，平时是会堂。长桌周围摆着二十张黑皮椅子，其格局有些象神田的西餐饭馆。校长坐在长桌的一头，他旁边是红衬衫。听说剩下的位子可以随便入座，唯有体操教员态度谦逊，一直忝列末位。我因为不了解情

况，便在博物教员和汉学教员中间坐下了。向对面一望，豪猪和小丑并排而坐。小丑的那张脸儿，不管怎么看都觉得低贱无比。即便吵架，还是拿豪猪作对头有趣得多。记得父亲下葬时，在小日向的养源寺看到的那幅画就同这张脸儿一模一样。当时我问了和尚他说那怪物叫韦驮天神①。今天，因为生气，眼珠子时时打转，不住地瞧我。你这样虎视眈眈地威胁我，难道我就怕你不成？我也毫不示弱，瞪起双眼，斜视着豪猪。我的眼睛虽说长得也不好，但睁大开来并不比别人的小。阿清时常说："你的眼睛大，当演员肯定合适。"

校长问："人都到齐了吧？"川村秘书点了点人数，还差一人。我想还少谁呢？哦，是少一个，吃多了南瓜的老秧君还未到呢。我和老秧君似乎前世有些缘分，只见一面就再也没有忘记。一来到休息室，就马上看到老秧君。即便途中步行的当儿，心中也不时浮现老秧先生的模样。我到温泉去，也经常看到面色苍白的老秧君，胖乎乎地泡在浴池里。每逢同他打招呼，他就"哎"地一声恭敬地低下头来，倒使我有些难为情。在学校里，再没有比老秧君更老实的人了。他很少有笑容，也不大爱言语。我在书上见过"君子"这个词儿，心想，只是字典上才有，活着的人中是不存在的。认识老秧君之后，才明白这个词儿的确实有所指，心里很是钦佩。

我同老秧君的关系如此深厚，所以一进会议室就发现他不在。说实话，我正暗自寻觅打算坐在他的身旁呢。

"不久就会来的吧。"校长解开面前的紫纱包袱，取出一本胶印的文件读着。红衬衫用手绢揩摩他的琥珀烟斗，这是他的癖好，就象他爱穿红衬衫一样。其余的都在和旁边的人窃窃私语，闲得无聊的人就用铅笔一端的橡皮在桌子上来回划着什么。小丑

①佛法守护神，披甲胄，执宝棒，相貌刚毅，威武，能日行千里。

老是和豪猪搭讪几句，豪猪带理不理，只是哼哼哈哈 地 随 便 应和，不时用凶狠的目光朝我这边瞧瞧。我也不甘示弱的回敬他几眼。

不久，为大家所等待着的老秧君怪不好意思地进来了。他殷勤地向狐狸打着招呼，说有点要紧事要办，所以迟到了。

“好吧，开会了。”狐狸先叫秘书川村君把胶版印的文件分发给大家。我一看，第一条是关于处分问题，其次是学生管理问题，此外还有两三项。狐狸还是那般装腔作势，俨然以“教育的灵魂”的口吻，讲了下面一些话：

“学校教员和学生之所以犯了过失，皆由于本人缺少恩德所致。每当发生什么事情，我常常暗自惭愧不已，心想我这个校长果真称职吗？不幸的是，这一次又发生这样的乱子，我必须深深向诸位请罪。但事情一旦发生，就不得不进行处理。事情的经过大家已经知晓，现请诸位将善后的对策开诚布公地谈一谈，以供我参考。”

听了校长的话，我心中十分佩服，心想真不愧是校长，是狐狸，讲得如此冠冕堂皇。既然校长勇于承担责任，一切都归咎于自己的不德不才，那就不必处分学生，自己先主动免职好了。要是这样，也没有必要召集这种麻烦的会议。首先，从常识上说不言而喻，我在老老实实值班，是学生首先闹起来的。这事既不怪校长，也不怪我，只怪学生。如果豪猪在背后扇动，那只要处分学生和豪猪就行了。别人干了坏事，自己为他担不是，而且到处宣扬：“是我的错，是我的错。”天下哪有这样的人。这一手只有狐狸才干得出来。他发表一通文不对题的议论之后，颇为得意地朝大家环视了一圈儿。没有一个人开口，博物教员正注视着停在第一教室屋脊上的乌鸦。汉学先生将那份胶印的文件叠上又翻开。豪猪仍旧瞪着我的面孔。早知召开这种无聊的会，不如缺席

睡午觉更好。

我有些耐不下去，想头一个站起来辩解一番。刚抬起半边屁股，红衬衫发言了，我只得作罢。此时他已经收起烟斗，一面用手帕揩脸，一面说着什么。那手帕一定是从玛童娜那里抢来的。男人通常用的都是同色的麻布手帕。

“听到寄宿生闹事的消息，我作为教务主任，感到很不称职，并深为自己平素的德行不能感化少年而悔恨。不过事出有因，工作肯定有什么缺陷才引起的。就这件事本身而言，等弄清事实真相之后，其责任或许在学校方面。因此，如果仅仅抓住表面现象惩办学生，反而于将来不利。况且少年们血气方刚，朝气蓬勃，一时分不清善恶，或许是半无意识的地干了坏事，也未可知。当然，如何处理，全由校长作主，我等无置喙之余地。只是希望对此事细加斟酌，尽量采取宽大措施。”

狐狸有狐狸的一套，红衬衫也有红衬衫的一套。他竟然公开宣称，学生闹事不应该怪罪学生，而应该怪罪教师。好比一个疯子打破了人家的头，他可以说，都是因为被打的人不好，疯子才打他的。多么难得的值得庆幸的理论！若是朝气蓬勃无法控制，他们尽可以到操场去摔跤。他们“半无意识”地把蚂蚱塞进被子，那还叫人受得了？照这样，即使睡梦中被砍了脑袋，也只能算是“半无意识”而加以豁免吗？

想到这里我打算说几句。要讲就得滔滔不绝，快语惊人。我有个习惯，生气时讲话，三言两语必然打住。狐狸和红衬衫，论人格均比我低下，但都能说善辩，倘若我说得不好，被他们挑毛病就没意思了。我想先打个腹稿，就在肚子里做起文章来。这时，坐在对面的小丑突然站起来，使我吃了一惊。小丑这种人，也来凑热闹，真是狂妄至极。小丑用他那拖泥带水的语调讲开了。

“此次‘蚂蚱事件’以及‘呐喊事件’实属两件珍闻，它足以使吾等有头脑的教员对我校之前途窃自抱有危惧之念。吾等教员须就此奋起而自省，以整饬全校风纪。刚才校长和教务主任的一番话语，实乃中肯剀切，所论极是，我彻头彻尾深表赞成，务请给予宽大的处理。”

小丑的话讲得有声有色，但没有意思。他罗列了一连串汉语词汇，不知说些什么。只有“彻头彻尾深表赞成”这句我听懂了。

我虽然不明白小丑说的意思，不过心中十分气愤，没等打好腹稿就霍然站了起来。

“我彻头彻尾表示反对……”话说到此处，一下子出不来了。“……这种毫无道理的处理办法我非常讨厌。”于是，教员们一同哄笑起来。“过错全在学生，不管怎么说，不叫学生赔礼，就会成为恶习，勒令他们退学也未尝不可。他们太无礼，欺负新来的教师……”说罢，我坐下了。

这时，坐在我右边的博物教师怯弱地说：“学生坏是坏，不过，不能处罚得太重了，否则会引起反作用。我赞成教务主任的意见，以宽大为好。”

左边的汉学先生赞成稳妥之说，历史教员也赞成教务主任的考虑。真可恶！大都是红衬衫一派，这帮人会拢来办学校，还有什么好说。我决心已定，要么叫学生赔罪，要么是我辞职，二者必择其一。如果红衬衫的意见取胜，我立即回寓所卷铺盖。反正我无法运用辩才使这帮家伙屈服。纵使这次使他们屈服，今后要同他们永远交往下去，我还是不情愿。假如我不呆在学校，不管他们怎么搞都没关系。我假如说下去，他们肯定还要取笑的，谁还愿意开口呢。于是，我板着脸坐在那儿。

这时，一直沉默着听别人发言的豪猪奋然站起身来。我心里

想，这家伙又是赞成红衬衫的，反正咱俩干了一场，随你的便吧。豪猪的洪亮的声音连玻璃窗都震动了。

“我完全不同意教务主任以及其他诸位先生的发言。理由是，不论从哪一方面看，都是五十名寄宿生轻侮新来的某教师而无事生非所致。教务主任将这件事的起因归结于教师的人品如何而加以论断，很抱歉，我认为这是失言。某先生值班是到任后不久的事，同学生接触尚不满二十天，在这短暂的二十天之内，学生无法对这位先生的人品作出评价。倘若他有应该受到轻侮的地方而受到了轻侮，那倒情有可原。但我认为这是在毫无理由的情况下，对一个新来教师的愚弄。对这般轻薄的学生加以宽免，就会降低学校的威信。教育的精神不仅在于传授学问，同时还要鼓吹高尚、正直的武士般的精神，扫荡粗野、轻浮、狂躁的恶劣风习。假如害怕引起反作用，害怕事态闹大而姑息养奸，那么，这种恶习何时才能得以矫正呢？我们来校供职正是为了杜绝这样的恶习，要是对此放任不管，那又何必来做教师？鉴于以上理由，我认为，对全体寄宿生严加处罚，并责成他们向当事教师公开谢罪，这才是最适当的处理办法。”

他说罢，腾地一屁股坐下了。人们沉默着，一言不发，红衬衫又开始揩拭他的烟斗了。我感到说不出的畅快，似乎我想说的话全由豪猪替我说完了。我就是这样一个单纯的人，我完全忘记了刚才的吵架，以十分感谢的神情朝坐下来的豪猪望望。豪猪全然是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不一会儿，豪猪又站起来：“刚才有件事忘记说了，现补充如下：听说那晚值班的教员中途外出到温泉去了一趟。我以为这是很不应该的。既然承担了全校的值班任务，就不能认为反正没人监视而随便到温泉去洗澡，这太不成体统了。学生闹事是另外的问题，关于这一点希望校长提醒当事者注意。”

这小子奇了，刚才还为我讲话，接着就揭了人家的短。我本来没介意，看到从前的值班人员也外出过，以为这已成了惯例，便到温泉去了。经他这一提醒，不错，这是我的不好，受到批评也是应当的。

于是，我站起来说："我在值班时候去洗温泉澡，这确实是我的错，我检讨。"说完便坐下了。

大家又一阵哄笑。只要我一开口，他们就取笑，一群无理的家伙！你们这帮人有没有勇气公开承认自己干了坏事呢？你们不敢，所以才笑话别人的吧。

校长接着说："看来大家没有别的什么意见了，仔细考虑之后再给予处分。"

顺便说一说，事情的结果是这样的：后来寄宿生被罚禁止外出一周，并到我面前来赔罪。因为我坚持学生不赔罪就辞职，所以只好勉强照我的意见办理，结果闹出更大的事情来。此是后话。

当时校长还宣称，有一件事必须在会上谈一谈，他说："学生的风气，应由教师感化加以矫正。首先要做的是，希望教师尽量不到饮食店去，当然，举行告别宴时可以例外。希望不要只身一人到那种有失检点的地方去，比如面条馆、团子店等。"

校长说到这里，大家又笑起来。小丑对着豪猪挤眉弄眼，说了声："炸虾面。"豪猪没有搭理，活该！

我的脑子不灵光，听不懂狐狸的话是什么意思。心想，当了中学教员就不能进面条馆或团子店，那么象我这样嘴馋的人终究是干不成了。要是这样，那倒也干脆，当初就该声明，要雇佣不喜欢吃面条和团子的人。事先不说明，就下了委任书，到时候又发出不准吃面条、不准吃团子这种该死的禁令，对我这个再没有其他嗜好的人是个很大的打击。

接着，红衬衫开口了："中学教师属于上流社会，不可单纯追求物质上的享受，一旦沉缅其中，就会给品行带来不良影响。但是我们是人，不可没有娱乐，否则来到乡下这块狭小的土地上何以生存下去。因此，我们应该追求高尚的精神娱乐，应该去钓鱼，读文学书，或者创作新体诗和俳句① 什么的……"

静心听他一说，他便信口大吹大擂起来。到海上钓钓肥料，奢谈什么古儿基是俄国的文豪，叫自己相好的艺妓站在松树下，以及什么"青蛙跳古池"之类，既然这些也算精神娱乐，那么吃吃炸虾面，品品团子当然也是精神娱乐了。你小子与其在这里兜售这种无聊的娱乐，不如洗洗红衬衫什么的更好。

我十分生气地问道："会会玛童娜，也是一种精神娱乐吗？"

这回谁也没有发笑，大家面面相觑。红衬衫怪难为情地低下了头。瞧，给你点厉害尝尝。值得同情的倒是老秧君，我说了这话之后，他那苍白的脸色越发苍白了。

## 七

当晚我就把寓所退掉了。当我回到住处整理行装的时候，女房东走过来说："莫非有什么不愉快的事吗？要是有惹你生气的地方，请直说吧，我们改过好了。"这真叫人惊讶，世界上为什么尽是这帮莫名其妙的家伙呢？真不知道是要赶我走，还是叫我留下。简直是疯子！跟这号人吵嘴有损江户哥儿的名誉，我叫来

①日本最短的诗体，由五·七·五共十七个音节字母组成。下文的"青蛙跳古池"一句便出自江户前期著名诗人松尾芭蕉（1644——1694）的一首俳句。

车夫急忙走了。

搬是搬出来了，到哪里去呢？却没有目的。车夫问我上哪儿，我说："甭管，跟我来就是了，一会儿便知。"我大步流星地走着，心想，真麻烦，不如再回山城屋去吧。不过终究是要搬的，还不是一样费事。就这样边走边寻，说不定会看到写有什么公寓的招牌呢。要是这样，那简直是天意使然，有意叫我寓居了。车子在僻静的、宜于住居的地方转悠了一会儿，最后来到铁匠街。这里是士族人家①的公馆，不象有公寓的样子，心想还是折回比较热闹的地方去吧。忽然，心中有了主意。我所敬爱的老秧君就住在这街上呵。老秧君是本地人，又有世代传下来的房产，对这里的情况一定谙熟，找到他问一声，也许会帮我物色一家好些的寓所。幸好从前拜访过一次，知道地点，用不着到处打听。"想是这里吧。"我看准了一个大概的目标，连连喊着："请问，请问！"这时，打里面走出来一位五十光景的老妇人，手里端着纸烛②。对于年轻女子我也不是不喜欢，但是见到老年妇女，心里感到格外亲切。也许因为喜欢阿清吧，所以见到所有的老婆婆就暗自比做阿清了。这位妇女大概就是老秧君的老母亲吧，她剪短了头发③，显得很有品格，样子很象老秧君。她叫我进去，我说："我只是想见见面。"便请老秧君来到门口。我对他如此这般地说了一遍，便问："你能替我想想办法吗？"老秧先生说："看来，你有些为难了吧？"他思索了片刻，说道："这后街上有一个姓萩野的，只有老夫妇两人，他以前曾托过我，说房子空着也是白费，要我荐一个靠得住的人租出去。不知他现在肯不肯，我们一道去问问吧。"他便热心地带我去了。

---

①指明治维新后的旧武士阶级，位在华族之下，平民之上。

②江户时代使用的方形手灯。

③旧时守寡的妇女将短发剪短。

打那天晚上起，我就成为萩野家的房客了。使我惊奇的是，我把伊贺银的房子退掉以后，小丑第二天就搬了进去，他不露声色地占据了我曾经住过的房子。这种事儿连我这个人也服了，世界上净是些骗子，彼此都在尔虞我诈吧。真令人生厌。

世界要是这个样子，我也不甘示弱。我必须效法一般的世人，否则就无法生存。如果说不做拦路抢劫的恶人就混不饱饭吃，那么有没有必要活着倒是很值得考虑。话又说回来，一个活蹦乱跳的壮汉要去投缳自尽，既对不起祖宗，名声也不好听。这样想来，当初与其进物理学校，不如把六百元钱当资本开一间牛奶店更好些。那样，阿清也可以不离开我，我也不用老远地挂念她，两人可以无忧无虑地生活在一起。以前和她住在一道儿倒不觉得什么，来到这乡下才知道阿清是个好人。象阿清这等心地和善的女人，走遍全日本也难得见上几个。我动身时老婆婆有些伤风感冒，现在不知如何了。接到我上回的信，她一定很高兴。不过，眼下该能接到她的回信了。——这两三天来，我光想着这类事。

我不放心，时常问房东婆婆，东京有没有来信。每次她都带着同情的样子告诉我没有。这对夫妇和伊贺银不同，不愧是士族出身，两口儿品行很高尚。老爷子一到晚上就怪声怪气地唱谣曲①，简直叫人受不了。不过，他不象伊贺银那样拼命跑过来喝茶，所以快活多了。老婆婆倒是常来我屋里闲聊，问我为何不领夫人一起来。我对她说："你看我象个有夫人的吗？你可知道，我才二十四岁呢。""你二十四岁娶夫人也是理所当然的。"她先说了这么一句，接着便唠叨开了，说某某年方二十就娶了媳妇；某某二十四岁已经生了两个孩子等等，举了一大堆例子试图反驳我，弄得我无言以对。

①日本民间歌舞"能乐"的歌词。

“好吧，我也二十四岁结婚，请你做大媒吧。”

“此话当真？”老婆婆一本正经起来。

“当真，当真，我想娶媳妇，想得入迷哩。

“没错吧，年轻人都尝过这滋味。”这句话说到了要害处，我不知如何回答。

“不过，你先生一定有了夫人啦，这我看得出。”

“嗬，好眼力！你怎么看得出呢？”

“你问我从何看得出，你不是成天打听：东京有信来吗？东京有信来吗？你每天不都焦急地盼信吗？”

“好厉害呀，你真有眼力！”

“嗷，我猜中了吧。”

“可不，也许猜着了。”

“不过，如今的女子不比从前，大意不得，你可要留意啊。”

“你说什么？难道我的夫人在东京会有情人吗？”

“不，你夫人准是个正经人，可是……”

“这么说我可以放心啦，那么还须留意什么呢？”

“你的夫人是靠得住的，她肯定是正经的人，然而……”

“哪里会有这种靠不住的人呢？”

“这地方就有的是，先生，你知道远山家的小姐吗？”

“不，我不知道。”

“你还不知道啊，那可是这一带的绝顶佳人哩。只因为生得太俊，学校的先生都叫她玛童娜、玛童娜的，你没听说过吗？”

“噢，是玛童娜吗？我还以为是艺妓的名字呢？”

“不是，先生，‘玛童娜’是外国话，就是美人的意思啊。”

“也许是的，太奇怪啦。”

“大概是那位图画先生给起的名儿。”

"是小丑给起的？"

"不，是那位吉川先生给起的。"

"那个玛童娜很不正经吗？"

"那个玛童娜小姐可真算个靠不住的玛童娜小姐啊！"

"真糟糕，大凡有外号的女人，自古以来就没有好东西。这也许是真的。"

"一点没错儿。什么'鬼神阿松'[1]啦，'妲妃阿百'[2]啦，都是些可恶的女人啊。"

"玛童娜也属这一类人吗？"

"这个玛童娜小姐呵，先生，你听我说，就是那位荐你来这儿的古贺先生——他所聘定了的未婚妻呵……"

"唔？真是怪事，没想到那位老秧君倒有此艳福。人不可貌相，以后真要留意些哩。"

"去年他的父亲去世了——从前他家有的是钱，银行里还有股份，万事都很如意——但从此以后，不知怎的，日子越来越不妙啦——古贺先生是个老好人，他受人家的骗啦。婚期一天一天地拖延下去，这回教务主任出面了，他说非要娶这家小姐不可。"

"就是那个红衬衫吗，可恶的家伙！我就感到他那件红衬衫不是寻常的衬衫。后来呢？"

"他托人去说亲，远山先生家因为把小姐早许了古贺先生，所以没能马上回话。只说等考虑以后再定，于是，红衬衫先生找到了门径，在远山家里出出进进，终于把小姐给弄到手啦。红衬衫先生有红衬衫的打算，小姐也自有小姐的考虑，大家都说他们

①日本古典舞台艺术歌舞伎《新版越白波》（三世樱田治助作，1851年初演）中的女鬼。

②歌舞伎《善恶两面儿手柏》（三世河竹新七作，1876年初演）中的女鬼。

不好。已经答应许给古贺先生，眼下看到学士先生来了，就想换换主儿，您瞧，这哪里对得起天老爷呀？”

“真是对不起呀，岂止天老爷，连地老爷、人老爷都对不起呀。”

“古贺先生的朋友堀田先生看他太可怜，就到教务主任那里说情。红衬衫先生说了，我没打算强娶已经许婚的女子，如果她解了婚约也许要娶的。目前我只是同远山家有来往，同远山家交朋友总不会有什么对不起古贺先生的地方。他这么一说，堀田先生也没了主意，只好回来了。人们都说，打那以后红衬衫先生和堀田先生的关系就不好了。”

“你知道的事真多，怎么知道得这么详细呢？真佩服。”

“地方小，什么事能瞒过人呢？”

她了解得太多，反叫人有些担心。照这么一看，她也许听说过我的“炸虾面”和“团子”的事了。真糟糕。不过，多亏了她，我知道了玛童娜是什么意思，也大体弄明白了豪猪和红衬衫的关系，实在得益不少。遗憾的是搞不清楚他俩究竟谁是坏人。象我这样单纯的人，若不给明确指出谁黑谁白，我就不知道同谁站在一边。

“红衬衫和豪猪，他们谁是好人呢？”

“什么豪猪？”

“豪猪就是堀田先生。”

“论强梁堀田先生强梁些，可红衬衫先生是学士，很会要手腕。还有，论温和，堀田先生待人温和，听说学生们都说堀田先生好。”

“那么到底谁是好人呢？”

“总之月薪高的人来头就大呀。”

看来，再问她也问不出什么结果，我只好就此打住。

两三天后我从学校回来，就看到老婆婆笑嘻嘻地迎过来说：

“嗳，您盼望的，到底来啦。”她亮出一封信来，“慢慢地看吧。”说罢就出去了。

我拿起一看，是阿清寄来的。信封上粘着几张小字条，仔细一查看，是从山城屋转到伊贺银，又从伊贺银转到荻野来的。而且在山城屋逗留了一个多星期。到底是旅馆，连信都留住了几天，拆开来是一封很长的信：

“接到哥儿的来信，本来想马上回信的，不巧患了感冒，躺了一个星期，所以耽搁下来，真对不起。我比不上如今的小姐们那般能识会写，字也不象样子，尽管如此，倒也费了不少气力。原想叫外甥代笔的，但又想，要不是亲自提笔，总觉得对不起哥儿，所以预先打了草稿，然后又誊了一遍。誊清花了两天工夫，打草稿花了四天，也许您很难看清，但我已是拼了命写的了，请您把它看完吧……”

她在开头这样写着。接下去有四尺多长，陈谷子烂芝麻一大堆。字不光难认，而且使用很多草写字母，不知道哪里开头，哪里断句，要读懂每一句话十分费力。我是个性急的人，要是平常有人拿了这样又长又难认的信来，花上五元钱请我念给他听，我也不干。可此时我却从头到尾仔仔细细读了一遍。读是读了，不过注意力全费在认字上了，意思都不甚明白，只好从头又读了一遍。屋内渐暗了，比刚才更难辨认，我又来到廊下坐着，郑重其事地拜读了。这时，初秋的风摇动着芭蕉叶子，砭人肌肤，一阵风来，把读了一半的信笺吹向院子，飘扬在空中。后来，这四尺多长的一卷信纸哗啦哗啦地响着，似乎只要一撒手，就会飞过对面的墙去。这些我也顾不得了。

“哥儿性情爽直，只是脾气太暴躁，叫我放心不下。随便给人起绰号，是会遭人忌恨的，所以不能再乱起了。要是已经起了，只可在信中告诉我。听说乡下人很坏，你要当心，免得遭人

欺侮。那里的气候也一定不如东京，睡觉时不要受凉，防止伤风。哥儿的信很短，那边的情况写得不大详细，下回再来信至少要有这封信一半长。旅馆里给了五元小费倒可以，但此后会不会发生困难呢？到了乡下，诸处要用钱，尽量节俭着花，要留有余地，以防不时之需。我怕你没有钱花受难为，现汇给你十元钱。上次哥儿拿来的五十元，我想等哥儿回东京成家时作贴补，早替你存在邮局里了。现支出十元，还剩四十元，不妨事。”——到底还是女人心细。

我坐在廊子上，让阿清的信随风飘扬着，陷入了沉思。这时，荻野老婆婆拉开紧闭的隔扇，端着晚饭进来了。

“你还在看呀，这么长的一封信！”

“哎，这信很重要，让风飘着看，飘着看。”

我说完，自己也觉得这话有些莫名其妙，就开始吃饭了。一看，今晚又是煮芋薯，这一家比伊贺银客气，亲切，懂礼貌，可惜吃东西太差。昨天是芋薯，前天也是芋薯，今天又是芋薯。不错，我曾经明白说过我喜欢吃芋薯，不过这样连续不断地吃，真要命。我还笑话老秧君呢，不久以后连自己也要变成芋薯老秧了。这时候要是阿清，准给我做我最爱吃的金枪鱼生鱼片或熘鱼糕。来到贫寒士旅的小气人家，真是一筹莫展。想来想去，非和阿清住在一道不可。倘若在这个学校长期呆下去，就把阿清从东京叫来。吃炸虾面不成，吃团子也不成，呆在寓所里净吃芋薯，到头来非弄得面黄肌瘦不可。做一名教师也真太辛苦了。即使禅宗法师的口福也不象这般单调。我吃完一盘芋薯，从抽屉取出两个生鸡蛋来，在碗边敲碎喝了，才好容易顶了过去。不用生鸡蛋加强点营养，每周还能上好二十一节课吗？

由于看阿清的信，今天到温泉去晚了。每天都要跑上一趟，中间短缺一天，心里总有点不是滋味。心想，还是做火车去吧，

于是便照例拎着那条红毛巾来到车站。这时火车刚开过两三分钟，不得不等上一会儿。我坐在长椅上，抽着“敷岛”牌香烟。突然，老秧君走来了，刚才听了那一番话，我对他更加同情了。平时，他象天地之间寄人篱下的游子一般，处处谨小慎微，看上去已经够可怜的了。今晚，在我看来岂止可怜呢？如果可能的话，我真想给他加倍的薪水，让他明晚就同远山小姐结婚，再到东京去度蜜月。想到这里，我连忙招呼他，给他让座。

“去洗温泉澡吗？坐到这里来吧。”

老秧君显出惶恐不安的样子。

“不，请不必劳神。”不知他是客气还是什么，说罢仍旧站在那儿。

“火车还要再等一些时候，站着太累，还是请坐吧。”我又劝他。

我甚是同情他，总想叫他坐在我的身旁才安心。

“那就打搅你啦。”他这才听了我的劝，坐下来了。

在这个世界上，有象小丑一般狂妄自大的家伙，在用不到他的地方，也非要露露面不可。有象豪猪那样的人，两个肩膀扛着一副救世主的面孔，似乎日本少了他就要遭殃。也有象红衬衫那样的人，以涂发腊和偷女人为自己的嗜好。还有狐狸，装出一副“假若教育是个活人，它穿上大礼服也就成了我”的样子。这些人都各自摆出一副趾高气扬的架子，独有这位老秧君，似有若无，宛如一只被人当作人质的木偶，规规矩矩地活着。这样的人我从未见到过。他面部虽然有些浮肿，但是丢弃这样诚实可靠的男子而倾心于红衬衫，足见得这个玛童娜也是个不识好歹的水性杨花。任凭他红衬衫有几打，也抵不上这样一位正派的男子。

“你有什么地方不舒服吗？好象很疲倦的样子……”

“不，我没有什么毛病……”

“那就好，身体不好人也就不行了啊。”

“你看起来很健康哩。”

“嗯，瘦虽瘦，但不闹病，我最讨厌生病啦。”

老秧君听了我的话，凄凉地笑了笑。

这时，门口传来青年女子爽朗的笑声。我不由回过头去，啊，真气派！一位肌肤白净、梳妆时髦、身材颀长的美人儿，和一位四五十岁光景的妇人，并肩站在卖票窗口的前面。我这个人向来不会形容美人儿，所以不知从何说起，但这确是一位标致的美人儿，看着她，仿佛掌心里握着一颗香喷喷、暖烘烘的水晶球儿。那个老年妇女，个子矮小，但两人面貌相象，看来是母女。在我惊讶地发现这两个女人的时候，把老秧君完全忘在一边，只顾瞧那年轻女子了。老秧君霍地从我身旁站起来，缓步走向那个女子。我有些诧异，莫非她就是玛童娜吗？三个人在卖票窗口轻轻打了招呼，因为离得远，听不清他们说些什么。

望望车站的挂钟，再有五分钟就要开车了。我巴望火车快点来，没有人说说话儿，实在难受。这时，又有一个人风风火火地跑进车站，这是红衬衫。他穿着一件轻飘飘的和服，腰里勒着绉绸带子，仍然挂着那条金锁链。那金锁链是假的，红衬衫以为没有人知道，带着这种东西到处炫耀，我早就识破了。红衬衫一跑进来，就贼眉鼠眼地东张西望，他来到卖票窗口前，也同正在谈话的三个人殷勤地行了礼，嘀咕了几句什么，然后急忙转向我这边，象猫一般蹑手蹑脚走到我跟前。

“哦，你也去洗澡吗？我生怕赶不上火车，才匆匆忙忙跑来的，一看还有三、四分钟，那只挂钟准吗？”

他掏出自己的金表：“相差两分钟。”边说边坐到我身边。

他把下巴颏撑在手杖上，并不向那女人瞧一眼，一直望着前方。那位老年妇人不时瞧瞧红衬衫，年轻女子把脸转向一边。这

越来越象玛童娜了。

不一会儿，汽笛响了，火车进站。候车的人们蜂拥着，比我抢先一步上了车。红衬衫一马当先飞身上了头等车厢。坐头等车厢也没有什么了不起。头等的到住田才五分钱，普通车厢三分钱。上下只有两分钱的差别。即使敝人也能狠狠心阔他一下。只要看咱手里攥着白色的车票就明白了。①不过，乡下人小气，这两分钱也看得很重，多半都乘普通的。随着红衬衫上头等车厢的是玛童娜和她的母亲。老秧君呢，就象对号入座的印刷铅字一样，一向乘普通的。这位先生站在普通车厢门口犹豫了一下，看到我便果断地跳上了车。此时，我对他倍感同情，跟在老秧君的后边，也迅速登上了普通车厢。凭头等车厢的车票乘普通车厢，总是可以的吧。

到达温泉，我穿着浴衣从三楼下来，到了浴童又碰到老秧君。我这个人逢到开会等场合，一旦要发言便觉得嗓子眼儿象被什么堵住似的，说不出话来，平常倒很爱多嘴多舌。于是，我和老秧君在浴室里海阔天空地谈开了。不知怎么，一见到他，我就觉得他甚为可怜，我想在这种时候，哪怕一句话也能给他一点安慰。这是江户哥儿的义务，不料老秧君却不能很好同我如此攀谈下去。不管我说什么，他总是一个劲儿"喂"或"不"地应和。而且就这么两个字，似乎很不情愿。最后，我只好就此收场，不再奉陪了。

入浴时，我没有见到红衬衫。浴室有好多处，即使同乘一列火车来，也不一定都能在同一浴室里见面，这倒没有什么奇怪。洗罢澡出来一看，月亮甚好。街道两旁种着柳树，柳枝浑圆的影子投映在马路中央。我想，稍微散散心吧。我向北走去，出了街口，左右都是妓楼。寺院内设妓院，真是亘古以来未听到过的奇

①当时头等车票为白色，普通车票为红色。

闻。很想进去看看，又怕狐狸在开会时提出批评，便打消这个念头，从大门口走过去了。又有一家带有小格子窗的平房，门上挂着黑色的短幔，这就是我吃了团子受到攻击的地方。门口挂的圆形的灯笼上写着“汁粉”、“年糕”等字样。灯火映照着檐下不远处的一棵柳树。心里真想吃上一顿，但还是强忍着走过去了。

想吃的团子吃不到嘴，固然难受，但是自己的未婚妻倾心于别人，这更加难以忍受。我一想起老秧君，不要说团子，就是断上三天炊也不会叫苦的。说真的，没有比人再靠不住的了。看到那副面容，怎么也不会想到她会干出那种薄情的事来。——那样的美人儿是薄情的，象冬瓜一般浮肿的古贺先生却是个善良的君子。这世道真叫人大意不得。心性恬淡的豪猪，人说他煽动学生闹事。他既然煽动了学生，又逼校长对学生严加处罚。一看就叫人发腻的红衬衫待人是那样亲切，以为他暗中关照我，谁知却又去诓骗玛童娜。说他诓骗吧，他却又说只要古贺那边不吹掉，他就不指望同她结婚。伊贺银制造事端把我赶了出来，小丑倒就势搬了进去。思前想后，人到底是不可靠的。要是把这些写给阿清，她一定很惊讶。她也许会说，过了箱根就是妖魔鬼怪的地盘呀。

我生来对一切事情都不在乎，无忧无虑地活到今天。可是到达这里还不知过没过一个月，忽然对世道感到不安起来。虽然未遭受大的劫难，却仿佛平添了五、六年的岁数。我想，还是早点了结回东京去最好。我心中思考着一桩桩事情，不知不觉已走过石桥来到野芹川河堤上。提起河总以为它很宽大，实际一看，是一条不足六尺宽的涓涓小溪。我沿着河堤向下游走了二里多路，来到相生村，这村里供着观音菩萨。

回头向温泉街望去，月光下红灯闪烁，那响着鼓声的定是妓院了。河水很浅，但流得很急，水也象有些神经质，发出奇异的光亮。我在土堤上信步前行，约莫又走了半里光景，对面出现了

人影。透过月光，我看到人影有两个。大概是从温泉返回村里的青年人吧。但听不见歌声，显得十分寂静。

走着走着，我发现自己的脚步比他们来得快，那两个人影渐渐增大。一个象女人。等到只相隔两三丈远时，听到我的脚步声，那男的蓦地一回头。月光从后面照过来，这时我看到那男的模样，心中甚是奇怪。那一男一女又象原来一样迈动着脚步。我暗自生疑，最大限度地加快脚步追了过去。对方毫无觉察，仍然象当初那样缓缓踱着步子。现在，连说话也听得清楚了。河堤宽六尺许，三个人并排着走是很勉强的。我毫不费力地追上了他们，从男的衣袖旁擦过去，向前跨出两步，猛然回转脚跟，瞅了瞅那男人的脸。月光打正面射过来，把我从平头到下巴颏照得清清亮亮的。"哎呀！"男的轻轻叫了一声，慌忙转过脸催促着女人："咱们快回去吧。"说罢，两人转身向温泉街走去。

红衬衫是打算老着脸皮蒙混过关呢，还是胆小心虚怕张扬开去不光彩呢？因地方狭小而感到不便的人，看来不光我一个了。

## 八

赴红衬衫之约去钓鱼回来之后，便对豪猪起了疑心。当他无根无据要我搬出寓所时，更觉得这家伙太可恶了。然而开会时，他又出人意料，滔滔不绝讲述为何要严惩学生的一番道理，真是个叫人摸不透的怪人。当我听到荻野老婆婆讲起豪猪为老秧君去找红衬衫谈判时，我曾经拍手称快。从这些事看来，坏人不象是豪猪，红衬衫倒有些鬼里鬼气。我曾泛起这样的疑惑，红衬衫是不是将随便的假想当作事实，转弯抹角灌进我的脑子里使我上当

呢？正在这当儿，我在野芹川看到他领着玛童娜散步，打那以后，我就认定红衬衫是个恶棍。当然，他是不是恶棍，我还不十分清楚，但总不是好人，是个表里不一的家伙。一个人，要象竹子一般正直无邪，这样才靠得住。一个正直的人，那怕和他争吵也感到舒心。我想，象红衬衫这样表面上看起来心地善良，待人亲切，品德高尚，洋洋得意，卖弄琥珀烟斗的人，万万大意不得，不便轻易同他吵嘴，既然吵起来，终将不能象回向院①的相扑那样来得痛快。这样看来，为了一分五厘钱和我僵持不下，闹得全体教师无人不晓的对手豪猪，倒象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会上他圆睁着铜铃大的眼睛斜睨着我，当时我很厌恶他，过后想想，总比听红衬衫娇里娇气的猫叫声要好受得多。自从那次会议之后，我确实想同他言归于好，我试着主动搭讪了几句，可这家伙不理不睬，还是那样瞪着眼珠看着我。我也有些气恼，就不再理他了。

从那以后，豪猪不跟我讲话了。扔回桌子上的一分五厘钱依旧放在桌子上，积满了厚厚的灰尘。我当然不会去摸它，豪猪也决不肯拿回去。这一分五厘钱成了我们两个之间的一堵墙。我想说话也没有对象，豪猪一个劲儿不吭声。我和豪猪都被这一分五厘钱害苦了。后来，到学校一看见这一分五厘就感到难受。

豪猪同我绝交了；红衬衫仍然和我保持原来的关系，继续来往。在野芹川会面的第二天，一到学校，他头一个跑到我身旁，问："你这回的寓所好不好？""再一块儿去钓'俄国文学'吧。"……主动地和我攀谈起来。我有些讨厌这个家伙，就说："昨晚咱们见过两次面哩。"他说："嗯，在车站——你常是那个时候去吗？不嫌太晚了吗？"我揭穿他说："咱们在野芹川的

①东京市本所区（即现在的墨田区）的净土宗寺院。明治年间这里是开展大相扑（日本式摔跤）竞赛的场所。1920年，建立了国技馆。

河堤上不是碰面了吗？”“不，我没有到那里去，我洗完澡很快就回来了。”还是不要隐瞒吧，我明明撞见你了，好撒谎的家伙。这种人也能当教务主任，那我还可以做大学校长哩。从此以后，我再也不相信红衬衫了。我和信不过的红衬衫可以交谈，但和我所钦佩的豪猪却不搭理，天下竟有这样的怪事！

一天，红衬衫跟我说："请到我家里来，有话跟你讲。"可惜我不能到温泉去了，四点钟就到他那里。红衬衫虽然只身一人，但由于做了教务主任，早就不住寓所了。他住在独门独户的房子里，门面很气派，听说房租九元五角。来到乡下，花九元五角能住进这样的房子，我也可以阔绰一下，把阿清从东京叫来，让她高兴高兴。我打了声招呼，红衬衫的弟弟出来接应。这位弟弟在学校里是我教他代数和算术，是班上的劣等生，又是外乡人，比土生土长的本地人更坏。

我见到红衬衫，问他有什么事，这小子照例用琥珀烟斗抽着难闻的烟叶，开了口：

"你来之后，比前任干得更有成绩，校长得到你这样一个好人才，甚感高兴。怎么样？学校这样信赖你，希望继续努力啊。"

"唔，是这样的吗？要说努力，我再没法比现在更努力了。"

"照现在这样就够了。上次我跟你说的那件事，请你不要忘记才是。"

"你是指给我介绍寓所的人很危险，是吗？"

"你这样直言不讳，太没意思啦！哎，好了，反正你领会精神就行啦。只要象眼下这般好好干，学校方面都看在眼里，一旦有可能，会多多少少改善你的待遇的。"

"唔，你是说薪水吗？薪水无所谓。要是能增加，当然增加

一些也好。”

“幸好这次有人调任——当然，没有跟校长商量，还不敢一口肯定下来——或许可以从他的月薪里想想办法，我正要找校长谈谈，请他给个方便。”

“太感谢啦，是谁调任呢？”

“反正快要公开了，说出来也没关系，调任的是古贺啊。”

“古贺君，他不是本地人吗？”

“是本地人，不过另有考虑——一半是他本人的愿望。”

“调到什么地方？”

“日向的延冈——地方虽然不好，但月薪增加一级。”

“有人接替他吗？”

“接替的人大体定下来了，正是从这件人事更换上，可以考虑提高你的待遇问题。”

“哦，那很好，但不必勉强，不增加也没关系的。”

“总之我要向校长提出来的，校长也会同意的。将来有些事情也许要你多多协助，从现在起，你就作好思想准备吧。”

“从现在起要增加课程吗？”

“不不，课程说不定比现在更少些。”

“减少课程，又要我多多协助，我觉得奇怪。”

“乍一听是有些奇怪——我现在不便对你明说——好吧，意思是也许让你承担更重大的责任呢。”

我完全不懂。说要我承担比现在更重大的责任，是数学主任吗？主任已经有来猪了，这家伙死也不会辞职的。再说，他在学生中威望很高，将他调任或免职，对学校都很不利。红衬衫的话永远不得要领。尽管不得要领，事情也就此谈完了。接着就随便闲聊了几句。他提到要为老秧君开送别会，问我会不会喝酒，又说老秧君是真君子，是可爱的人。红衬衫大谈了一通。最后，他

转了个话题，问道："你会作俳句吗？"这下子可要命了，我连忙说："不会作俳句，再见。"便匆匆回来了。俳句这玩艺是芭蕉或剃头师傅干的。数学先生也写什么"牵牛缠吊桶……①"，那受得了吗？

回来后我便陷入了沉思。世上真有这样奇怪的人，住宅不必说了，自己供职的学校也没有什么不满足的地方，但偏偏要离乡背井，到人地生疏的他乡去受苦。假如那是个交通发达的繁荣城市倒也罢了，而是日向的延冈这块鬼地方。我来到这块水路还算方便的小镇，不到一个月就想回去了。而延冈呢，可以说是山区里的山坳，山坳里的山沟。听红衬衫说，下了船还罢乘一天的马车到宫崎，然后再从宫崎坐车走一天才能抵达那里。一听到名字，就不象是个开化的地方，似乎那里一半住着人，一半住着猴子。无论老秧君是个多么圣明的君子，他总不会乐意同猴子为伍吧，真是怪人怪事。

正在这时候，老婆婆照例送晚饭来了。我问她："今天还吃芋薯吗？"她说："不，今天吃豆腐。"这也差不了多少。

"婆婆，听说古贺先生要去日向呢。"

"他真可怜。"

"可怜什么，他自己想去，真没办法。"

"想去？有谁想去那地方呢？"

"不是他自己想去吗？古贺先生真是中了邪啦。"

"唉，先生，你完全弄错啦。"

"我弄错啦？红衬衫刚才亲口对我讲的呀。我要是错了，那红衬衫不就成了吹牛大王了吗？"

"教务主任先生这样说有道理，古贺先生不愿意去也有道

---

①这是一首有名的俳句，全文的意思是："牵牛缠吊桶，吸水至邻家。"作者为江户中期女俳人加代女。

理。”

“照你说他们都有道理了，婆婆真公平，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今天早上古贺先生家老太太来了，讲起了这件事的缘由。”

“她都说些什么来着？”

“他家自从老爷子去世以后，生活方面就不象咱们想的那样宽裕了，而是越来越困苦。老太太向校长求情，说已经教了四年多的书了，能不能将月薪略略增加一些。”

“此话有道理啊。”

“校长说：‘好的，可以考虑。’老太太因此也就放心啦。只当有一天会听到增加薪水的好消息。一个月又一个月，伸长脖子盼呀盼的。校长终于把古贺叫去了。一到那里，校长就说：‘真对不起，学校经费不足，不能增加薪水，但延冈那里倒有个空下的位子，每月可以多拿五元。我想这很符合你的愿望，我已经给你办了手续，你可以去啦。’”

“这哪里是商量，这是命令呀！”

“可不吗，古贺先生说，与其到别的地方去加薪，不如呆在原来的学校为好。这里有房产，母亲也在一起，请校长关照。可是校长却说，事情已经决定了，而且古贺先生的接替人也找好了，没办法再变了。”

“哼，真是欺人太甚！这么说，古贺先生确实不想去罗？怪不得事情有些蹊跷。多加了五元钱，就愿意到深山坳里同猴子打交道，哪有这等傻瓜！”

“傻瓜？先生这是什么意思？”

“不说了！这完全是红衬衫的阴谋诡计。这一手太不光明了。完全是欺骗！还说要给我加薪！”

“先生要加薪了吗？”

“他们说要给我加的，我打算拒绝。”

“为什么要拒绝呢？”

“不管怎么也要拒绝。婆婆，那红衬衫太混帐，太卑鄙啦。”

“管他卑鄙不卑鄙，给你加薪，你就老老实实收下的好。年轻人好动气，上了岁数再想想，就会后悔，当初还是耐着性子为妙。因为呕气而吃亏，自然要后悔的。就听婆婆的话吧，红衬衫既然要给你加薪，你就拿着，谢谢他。”

“你这么大年纪不要多管闲事，我的薪水增加也罢，减少也罢，终归是我的薪水。”

老婆婆闷声不响地出去了。老爷爷又在怪声怪气地唱谣曲。

谣曲这东西本该一读就能懂，偏偏要配上难唱的曲调，故意让人听不明白。每天不厌其烦地唱这种玩艺，不知道这老爷子是怎样一番心情。我眼下哪有闲情逸致欣赏这谣曲呢。他们说要给我加薪，我虽然不想要，但多余的钱白白放在那里岂不可惜，所以才答应下来。然而，不愿调任的人硬是要他调任，再从他的月薪中扣下一部分，这种事情太不近人情了，我怎好应承呢？人家既然要保持现状，为什么非要强迫他调到延冈去呢？大宰权帅① 也不过流落到博多附近；河合又五郎② 也只在相良这地方避祸罢了。总之我只有回绝红衬衫才能安下心来。

我穿着一件布裤出去了。站在大门口又喊了一声，他的那个弟弟照例出来接客。他一见面就朝我望望，似乎说怎么又来了。

---

①太宰府设于九州筑前国博多（今福冈市）。太宰府帅大都由亲王担任，但一般不到任，由权帅代行职务。中央高官常被贬做太宰府权。此处指醍醐天皇时代，由于藤原时平的进谗，被贬后担任此职的菅原道真。

②松平备前侯（冈山地方领主）的藩士，他杀死渡边数马之弟后避祸于相良（熊本县人吉市）。

只要有事，我还要来两次、三次！说不定半夜里也要把你叫起来呢。且莫误会了，我不是到你这个教务主任家里拍马屁。我是来告诉他，我不要那份月薪了。弟弟说了声“有客”。我说：“在大门口见见面就成。”他进去了。看看脚下，放着一双制作极为讲究的薄板斜齿木屐。里面传来了说话声。我估计这位客人就是小丑，除了他，别人不会发出那样的尖叫，也不会穿那种卖艺人的木屐。

过了一会儿，红衬衫端着油灯来到门口：“哦，请进，都不是外人，是吉川君呵。”“不，在这里就行，只说几句话。”我看见红衬衫的脸红得象猴屁股似的，看样子是和小丑一块喝酒了。

“刚才你说要给我增加薪水，我现在改变了主意，特意来表示回绝。”

红衬衫把灯伸到前面，从里面望着我的脸，茫然地站立着，不知如何回答才好。世上竟然跑出来一个主动拒绝增加薪水的家伙！他是为此感到不解呢，还是以为即使我拒绝也不会刚回去就又跑来更改主张，这回突然见到我才感到目瞪口呆呢？还是这两方面的心情兼而有之呢？他张口结舌，只是兀自地站在那儿。

“当时听你说古贺君自己愿意调任，我才答应下来的。”

“古贺君自己确实希望中途调任的。”

“不是，他愿留在这儿，月薪照旧也行，他不想离开家乡。”

“你是从古贺君那里听来的吗？”

“我不是听他本人说的。”

“那么是听谁说的呢？”

“是我寓所的老婆婆听古贺先生的老太太说的，今天她又告诉我。”

“啊，是寓所的老婆婆说的呀？”

“嗯，是的。”

“这个，对不起，事情不是这样的。照你的意思看，是只相信寓所的老婆婆，不相信教务主任了。我这样理解没有错吧？”

我有些困惑。到底是文学士，真有两下子哩，抓住一些微妙之处，步步进逼过来。父亲常常责骂我“冒失鬼，不中用”，我是有些冒冒失失呵。听了老婆婆的话，一怒之下跑到这里，也没有去找找老秧君或老秧君的母亲问个明白。这回被文学士之流当头一棒，实在有些措手不及。

我面对面虽然招架不住，但心里早对红衬衫不信任了。寓所的老婆婆虽然是个吝啬鬼，但她不是个爱撒谎的女人，不象红衬衫那样两面三刀。我实在没办法，只好回答：

“你说的也许是事实。反正我谢绝加薪。”

“这越来越奇了。你特地跑来是专门申述不愿加薪的理由的，在我说明这些理由都不存在时，你还是拒绝加薪，真叫人没办法理解啊。”

“也许你无法理解，反正我要谢绝。”

“既然你不愿意，我也决不勉强。不过在两三个小时内没有任何理由就突然改变主意，这关系到你将来的信誉啊。”

“关系到信誉我也不怕。”

“没有的事，一个人的信誉挺要紧。退一步说，即使寓所的主人……”

“不是主人，是老婆婆。”

“不管她是谁。即使寓所的老婆婆跟你说的是事实，你的加薪并不是从古贺的薪水里减削下来的。古贺君去延冈，他的继任者要来，他的薪水总要比古贺君略低一些，这剩余部分就转拨给你。所以你没有对不起任何人的地方。古贺君调任延冈是比现在荣升了一级，新的继任人按照最初的标准薪水本来就低一些，因

此才给你加薪。我认为这是最好不过的事啦。你不要也可以，不过还是回去好好考虑一下吧。”

我的头脑不灵光。要是平时，经对方这样花言巧语一摆弄，我就立即觉得自己不对，便诚惶诚恐承认错误退出来。可是今晚上不然，从我刚一来到这里，就感到红衬衫十分可厌。有时又反过来想想，觉得他是个象女人一般亲热的男子，可那实在不是什么好心肠。越想越觉得他是个讨厌的家伙。因此，不管他说得多么头头是道，不管他如何玩弄教务主任的一手想驳倒我，这些都毫无关系。能言善辩的人不一定是好人，被驳得招架不住的人不一定是坏蛋。表面上看，红衬衫俨然如君子，但外表堂皇，其内心却无法使人折服。倘若凭借金钱，权势和理论可以收买人心，那么高利贷主、警察、大学教授该最受人尊敬的了。一个中学教务主任靠这点辩才就能使我动心吗？人是靠自己的好恶而行动的，不是凭一张嘴皮子就可以支配的。

“你说的有道理。但是我不愿意加薪，好吧，我谢绝。再考虑还是这句话。再见。”我说完走出大门。头顶上的天空横架着一道银河。

## 九

为老秧君开送别会那天早晨，我一到学校，豪猪突然对我说，“上次伊贺银说你蛮横无理，他们受不了，后来听说，那家伙很坏，常常在假画上伪造落款卖给人家。所以你的事肯定是他乱说一通。他原打算向你推销挂轴和古董，你不加理会，他赚不着钱，便捏了错来欺骗人。我不了解他的为人，实在对不起你，

请你原谅。”他说了老长一段谢罪的话。

我什么话也没说，将豪猪桌上的一分五厘钱装进自己的钱包。豪猪莫名其妙地问，“你要收回去吗？”“嗯，本来我讨厌让你请客，才执意还你，其后想想，还是领了这份情为好，所以才收回的。”我向他说明白。

“哈哈哈哈。”豪猪大声笑起来，“那么为啥不早收回呢？”

“我是想早就收回的，但不好意思，就一直放着了。近来一到学校，看到这一分五厘钱就难受得要命。”

“你这个人真倔强呵。”

接着我们两个一问一答：

“你到底是哪里人？”

“我是江户哥儿。”

“唔，江户哥儿？怪不得寸步不让。”

“你是哪儿？”

“我是会津。”

“会津汉子，这样执拗。今天去参加送别会吗？”

“当然去，你呢？”

“我当然去，古贺君出发时，我还要送他到海滨呢。”

“送别会很快活，你去看看吧，今天要大喝一顿。”

“你就随便喝吧，我吃点菜就回去，会喝酒的人都是混蛋。”

“你这人很容易跟人吵架，明显地表现出江户哥儿轻浮急躁的习气。”

“随你怎么说都行，开送别会之前，请到我的住处来一趟，有话跟你说。”

豪猪如约来到寓所。最近，我每每见到老秧君，就觉得他甚

为可怜，到了开送别会这天，越发自不忍睹了。我甚至想，如果可能，就替他到延冈去。在这个送别会上，我很想滔滔不绝讲演一番，以壮其行色。但一想到自已拙口笨舌，到底不成气候。因此打算借用豪猪的一副大嗓门，煞一煞红衬衫的威风，这才特地把他请来的。

我首先从玛童娜事件谈起，当然，关于玛童娜的事豪猪比我知道得更清楚。我讲了野芹川河堤上的情景，骂了声："混蛋东西！"豪猪说："你不管冲着谁都叫混蛋，今天在学校还说我是混蛋哩。假如我是混蛋，红衬衫就不是混蛋。我一向和红衬衫不属于同类。"于是，我便说："那红衬衫是个没头脑的大傻瓜。""这还差不多。"豪猪对此深表赞同。豪猪强梁是强梁，但一碰到这类字眼，就远不如我知道得多。会津汉子大概都是这类货色。

接着，我便谈起红衬衫要给我增加薪水和将来打算重用我的事。豪猪鼻子里不住发出"哼，哼"的声音，说："这么说要免我的职啦。"我问："他想免你的职，你就甘心让他免吗？""哪个甘心？我要是被免职，也得叫他红衬衫跟我一起免！"他大抖威风地说。我又追问他："你有什么办法使他和你一起免职呢？"他回答："这个我还没考虑。"豪猪强梁是强梁，但似乎缺少点智谋。我告诉他我拒绝增薪了。这小子大为高兴，他赞扬道："到底是江户哥儿，真不赖！"

我问他："老秧君既然不想离开，为什么不给他来个挽留行动呢？"他说："听老秧君谈起这件事时，生米已成烂饭，我跟校长谈了两次，同红衬衫谈了一次，已经无法改变了。"他还非常遗憾地说，古贺为人太老实，对这件事唯唯诺诺，叫人没办法。红衬衫当初一提起就该断然拒绝，或者推托一下，考虑考虑再说。谁知他被红衬衫的花言巧语蒙混住了，当场就一口答应下

来。后来老母亲去哭诉求请，自已跑去谈判，都无济于事。

我说："这完全是红衬衫的奸计，他想把老秧君赶走，再把玛童娜弄到手。"

"一点不错，那家伙装得一本正经，却尽干坏事。别人一说什么，他就留下后路伺机待动，真是老奸巨滑。对于这号人，只有给他吃铁拳头才顶用。"豪猪说着，卷起袖管亮出粗壮有力的胳膊。我就势问道，"你的胳膊真棒，经常练柔术吗？"这小子一听，在两只胳膊上憋足了气力，叫我捏捏看。我用指尖揪了一下，硬鼓鼓的，就象澡堂里的浮石一般。

我很佩服："你这两只胳膊任凭他五、六个红衬衫，能一下子打得他人仰马翻。""当然罗！"他把弯曲的胳膊伸直后再弯过来，一伸一缩之间，肉疙瘩在皮下骨碌骨碌转来转去，看了甚是痛快。据豪猪自己说，他曾经试过，将两根纸绳绞在一起，缠在肉疙瘩那地方，一曲臂，就拍地绷断了。我说："纸绳子我也成。""你行吗？试试看。"我想，要是绷不断就丢面子了，所以只好作罢。

"哎，怎么样？今晚的送别会，痛痛快快地喝完酒，将红衬衫和小丑揍一顿。"我半开玩笑地说道。"这个嘛……"豪猪沉吟了一下，"今晚上算了吧。"我问他为什么，他说，"今晚要是动手，对不起古贺。再说，要揍须得看准这帮家伙作恶，当场惩罚他们才行，不然反倒是我们的不是。"豪猪说得很有道理，看来他比我考虑得要周到些。

"好吧，你发表演说将古贺大大赞扬一番。要是我讲，就成了江户哥儿的油腔滑调，不够庄重。而且我一上场就直反胃，喉咙里象塞满了什么东西，说不出话来，所以就让你讲吧。"他说："真是怪毛病，照这么说，你在众人面前开不了口，感到难为情吧？""不，我一点也不感到难为情。"我回答。

说着说着，时间到了。我和豪猪一同向会场走去。会场设在花晨亭，这地方是当地第一流饭馆，可我一次也没有进去过。据说原是旧时官僚的宅邸，买过来后就开张了。从外表上看十分威严。官僚的宅邸变成了饭馆，正如把将士的甲胄改制成平民衣服一般。

我俩到那儿之后，看到人数大多到齐了，五十铺席的厅堂里，客人分两三堆坐着。房间广阔，壁龛也很大。我住在山城屋十五铺席的房间里时，那壁龛和这里无法相比。用尺量一量，总有一丈多宽。右面放着红色花纹的磁瓶，里面插着大松枝。我不明白插松枝意味着什么。大概这松枝几个月也不凋谢，又省钱，倒也不错。我问博物先生，那个濑户物①是那里出产。他说："那不是濑户物，是伊万里②。"我说："伊万里不就是濑户物吗？"博物嘻嘻笑了起来。后来才知道，濑户产的磁器叫濑户物。我是江户哥儿，凡是磁器都认为是濑户物。壁龛正中挂着一幅中堂，上书二十八个字，每个字有我的脑袋大。字很难看，我觉得太不象样了。我问汉学先生："为何把这样蹩脚的字冠冕堂皇地挂在这里？"先生告诉我："那是一个叫海屋③的有名的书法家写的。"管他什么海屋河屋，我至今仍觉得那字太难看了。

不一会儿，秘书川村邀请大伙入席。我找一个有柱子可靠背的地方坐下来。海屋题写的中堂前面，坐着身穿大褂的狐狸，左边是红衬衫，穿着同样的礼服。右边是今天的主人老秧先生，他穿的是日本和服。我穿的是西服，跪坐起来很不舒服，就干脆盘着腿。旁边是体操教师，他穿着黑色西装裤子，规规矩矩地跪坐着，真不愧是体操教师，平时训练有素。不久就上菜了，酒壶也

---

①濑户是地名。濑户物一般用作陶磁器的代称。

②伊万里，地名。指该地出产的磁器。

③贯名海屋（1788—1863）江户时代有名书法家。

摆了上来。干事起立，简短致了开会辞。接着，狐狸站起来，红衬衫站起来。他们都讲了一番欢送的话。三个人不约而同吹捧老秧君是优秀教师，是仁人君子，这次离去，令人遗憾，不光学校，就是个人也甚为惋惜。但由于他本人别有缘由，切望调任，无法挽留，实在惋惜……

这帮人在送别会上谎话连篇，丝毫不知羞耻。尤其是红衬衫，更加起劲地赞扬老秧君。说什么“失此良友实乃自己重大之不幸”云云。他讲起话来那样煞有介事，本来就很亲切的语调此时更加优美动人。初次听他讲话的人，无论谁都会被他蒙骗住的。也许就是凭这一手使得玛童娜上钩的。红衬衫致欢送词的当儿，坐在对过的豪猪溜了我一眼，打来了电报。我用食指扒拉一下眼皮，权作回电。

红衬衫刚刚坐下，豪猪就霍然站了起来。我很高兴，不由地巴嗒巴嗒拍了几下手。狐狸以及在座的人都一齐朝我看，弄得我很窘。我想，豪猪究竟要说什么呢？

“刚才校长尤其是教务主任，都为古贺君的调任而深感遗憾。我却相反，我希望古贺君早一天离开此地。延冈是边远之地，物质上自然比本地要差。不过，听说那里风俗极为纯朴，教职员和学生均具有古代质朴的遗风。我相信在那种地方，没有一个口是心非、带着和善的面容专门陷害好人的时髦坏蛋。象古贺君这般温良敦厚之士，一定会受到当地人士的欢迎。我们衷心祝贺古贺君调任。最后，我们希望他到延冈赴任之后于当地选择一位有资格足可以成为君子好逑的淑女，尽早成立一个圆满的家庭，用事实使那个无节不操的轻浮女子羞惭至死！”豪猪说完，又大声咳嗽了两次，坐到座位上。这回我还想拍手，一想到大家又都要朝我瞧，只好作罢。豪猪坐下之后，老秧先生站起来。他恭恭敬敬离开自己的座位，从上席走到末席，向大家深深致意。

他说："这次我鉴于自身的一些原因，决定调任九州，承蒙诸位先生为我举行如此盛大的送别会，不胜感激之至。刚才聆听了校长、教务主任以及诸位高朋的临别赠言，尤感荣幸，本人永志难忘。我此行远地，但愿诸位先生一如既往，爱顾而不见弃。"说罢满怀感激地回到座席上。老秧君实在是一个无法用言语形容的好人，校长和教务主任如此欺侮他，他对他们还是这般毕恭毕敬地道谢。如果是例行公事地做个样子倒也罢了，从他那态度、言语、表情上看完全是诚心诚意地表示感谢。看到这样的圣人对自己认真表示谢意，谁都要惶愧而脸红的，然而狐狸和红衬衫却一本正经地听着。

发言完毕，只听见这边吱地一声，那边吱地一声。我也学着喝了一口汤，味道很不好。头道菜是鱼糕，黑糊糊的，看来是烧坏了。还有生鱼片，切得厚厚的，象一块一块生啃着金枪鱼。可近旁的人们却吃得很香，看来这些人都没吃过江户名菜哩。

这期间，酒壶传来传去，席上顿时热闹起来。小丑恭恭敬敬跑到校长面前敬酒，讨厌的家伙！老秧君顺次把盏，看样子他要每人都敬上一杯，真够辛苦的。老秧君走到我跟前，整整衣襟，郑重地请求道："为我斟一杯吧。"我只得就那么穿着西装裤别别扭扭地跪坐着，敬了他一杯。

"我来后不久，就要和你分别了，非常遗憾。你几时动身？我一定送你到海滨。"

老秧君说："不敢，不敢，你太忙，决不能烦你相送。"

不管老秧君怎么说，我决计要请假为他送行。

又过了一小时，席上大乱起来。"来，喝一杯！""哎呀，我是叫你喝呀！"……有一两个人已经言语不清了。我觉得无聊，就到厕所去。透过星光向古老的庭院里一望，豪猪也出来了。"我刚才的发言，你觉得怎样？还好吧？"他洋洋自得地

问。“很好，就是有一点不太满意。”我提出异议。他问，“你对什么地方不赞成？”

“你说延冈没有带着和善面容专门陷害好人的时髦的坏蛋……是吗？”

“嗯。”

“光叫时髦的坏蛋还不够呵。”

“那么，叫什么好呢？”

“时髦的坏蛋，骗子手，冒牌货，伪君子，奸商，黄鼠狼，侦探，汪汪狂吠象狗一样的东西。”

“我的舌头转不过来，你真行，首先，你骂人的词儿知道的真多。凭这个本领却不会演说，太奇怪啦。”

“哪里，这些都是准备用来吵架的词儿。演说时使不上。”

“是啊，你倒背得挺熟，再来一遍试试。”

“随便几遍都行——时髦坏蛋，骗子手，冒牌货……”

正说着，忽然听到走廊上腾腾的脚步声，有两个人东倒西歪地跑过来了。

“你们两位太不象话了，想逃席？有我在，决不让你们跑掉，来，喝一杯。冒牌货？有意思。骗子？有意思。来，喝一杯。”

他们说着，拉起我和豪猪就走。实际上，这两个人是和我们一起上厕所的，大概因为是喝醉了，把上厕所的事全忘了，便拉着我们往回走。据说醉汉看到什么就为眼前的现象所吸引，而把先前的事忘得一干二净。

“喂，诸位，我们捉了两个冒牌货。来，给他俩灌酒，要罚他们喝个一醉方休。你们跑不掉！”

虽然我们并不打算逃走，他们还是硬把我们按在墙壁上。朝四处一看，每人的饭盘里都没有什么象样的菜了。有的人把自己的

一份吃光了，干脆来个远征，再到别处去吃。校长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回去了，看不见他的影子。

后面忽然有人问："是这儿吗？"一看，进来三、四个艺妓。我有些惊讶，因为仍被按在墙壁上，只能凝神望着她们。这时，斜靠着壁龛柱子，叼着那支琥珀烟斗，自鸣得意的红衬衫，急忙起身走出了客厅。对面走来一个艺妓，正好同他擦肩而过，笑嘻嘻地向他打招呼。这人是妹妹行中最年轻最俊俏的一个。因为太远，听不清说些什么，大概是"晚上好"之类的话。红衬衫佯装不识，一出去就再没回来，想必是继校长之后回家了。

艺妓一到，客厅里顿时活跃起来。大家喧喧嚷嚷，高声喊叫，似乎向她们表示欢迎。有些人在玩猜数游戏①，声嘶力竭，象在练习力功武艺。这一边又在划拳，"五魁""七巧"地又抡臂，又挥手，比达克剧团②的拉线木偶还熟练。那一旁喊道："喂，斟酒！"接着又摇晃着酒壶改口道："拿酒，拿酒！"简直闹得鸡飞狗跳，沸反盈天。只有老秧君一个人闲着无事可做，一直望着地面沉思。大家在这个为自己而开的送别会上，并不是为自己的调任而感到惋惜，只不过是借此饮酒作乐罢了。只有自己深陷于此种凄苦的境况之中。这种送别会，还是不开为好。

过一会儿，各人都用模糊而低沉的声调哼起歌来。一个艺妓走到我跟前，手里抱着三弦琴，"你唱点什么呢？"我说："我不会唱，你唱吧。"她唱道："鼓儿咚咚，锣儿锵锵，敲锣打鼓为哪桩？去找迷路的小儿郎。咚咚锵，咚咚锵，去找那我朝思暮想的小儿郎，小儿郎……"她换了一口气，唱完后说了声"累死我啦"。既然那么累，为何不唱个轻松愉快的呢？

这时小丑不知何时坐到我旁边，依然用那说书人的口气喊

①将石子、豆粒、木棍什物握在手中，相互猜推以取乐。

②英国木偶剧团，1984和1900年曾两次赴日演出。

道："阿铃，你要见的人早回去啦！可怜，可怜！"那艺妓一本正经地说："不知道。"小丑毫不知趣，怪声怪气学起唱戏的来了："今日有缘来相会，谁知晓……""不要多嘴！"艺妓照着小丑的膝头拍了一下，小丑心花怒放般地笑了。这个艺妓就是刚才跟红衬衫打招呼的。被艺妓拍一下就那样开心，可见小丑也是个活宝。"阿铃，我要跳'纪伊之国'①，你来弹一支曲子吧。"这小丑还想跳舞哩。

坐在对面的汉学老先生，歪斜着没有牙齿的嘴，哼着："这件事我本来不知不晓，传兵卫先生，你和我在心中……我只会唱到这里，下边什么词儿？"他忽然问艺妓。这老爷子记性真不好。另一个艺妓缠住博物先生："现在是这样唱的，我会了。弹一段您听听。您可得好生听着。——花月型发髻多时髦，头顶上白绫飘，骑的自行车，弹的小提琴，嘴里是半调子英语，I am gead to see you。②""挺好，挺好，还插入英语哩。"博物十分佩服。

豪猪扯着大嗓门发布号令："艺妓，艺妓！我要舞剑，快弹起三弦琴来！"艺妓们被这粗暴的喊声吓了一跳，没有回答。豪猪毫无顾忌，拿起杖，来到客厅中央独自露了一手，嘴里唱道："踏破千山万岳烟。"③这时小丑已经跳完了"纪伊之国"，跳完了"滑稽小调"，跳完了"架上达磨"，赤裸裸地只系一条三角带，腋下夹着棕榈帚，在厅堂里练习起走步来。嘴里唱道："日清谈判④破裂了……"

打刚才起，我就一直对老秧君抱着深深的怜悯，他连罩裤也

---

①明治时期流行曲的名字，因开头一句"纪伊国在音无川的水上"而得名。

②英语："我见到你很高兴。"

③此乃斋藤一德《题儿岛高德书樱树图》上的第一句。

④中日甲午战争发生于1894年，次年清政府妥协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此句是《剑舞小调》中的唱词。

不敢脱，苦苦地守在这儿。我想尽管是为自己开送别会，那也不必衣冠整齐、毕恭毕敬地看着别人系着三角带跳裸体舞。我走到他跟前，劝他退席：“古贺先生，该回去啦。”老秧君说：“今天为我开送别会，我要先走，太失礼啦，不要客气，你先请吧。”他仍然一动不动。“送别会要是真象送别会就好了，你看这副样子，简直是疯人会。好，走吧。”他一点也不主动，我硬是逼他走出了客厅。小丑挥着笤帚赶来：“呀，主人先走，太不象话！日清谈判了，不能走！”说着用笤帚挡住了去路。我从刚才起就憋着一肚子气：“日清谈判，你就是清清。”①猛地一拳，打在小丑的脑袋上。小丑骤然吓呆了，愣了好半天。这才喊道：“哎呀，不得了，打人啦！打我吉川太无理啦！真的要日清谈判哩。”小丑东拉西扯乱说一通。豪猪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乱子，停止舞剑，飞奔而来。见此情景，一把抓住小丑的后颈往回拖。“日清……呀，好疼！好疼！不要胡闹！”他正想反身挣扎，豪猪趁势向旁边一扭，他就扑通一声倒在地上。以后怎么样我就不知道了。半路上我和老秧分手回到自己寓所，这时已过十一点了。

## 十

今天召开祝捷会，学校放假。据说练兵场举行仪式，狐狸必须带领学生参加。我作为教员也一起同行。一到大街，到处是太阳旗，使人眼花缭乱。学校有八百名半生，体操教师整理好队伍，班与班之间稍留空隙，插进一两名教员带队。这种编排看来很巧妙，实际上最蠢笨不过了。半生都是些孩子，骄躁浮华，似

①当时中国的蔑称。

乎不违反纪律就有失做学生的体面，不管配备多少教员，都无济于事。没等发号施令，他们就随便唱起军歌，军歌一停又哇啦哇啦乱起哄，就象一群野孩子吵吵嚷嚷地走过大街。要是不唱军歌或不起哄时，就叽叽喳喳不停地谈话。其实不谈话也照可以走路的，可日本人都是先生嘴巴，不管如何提醒都不加理睬。他们交谈的不是一般的事情，而是净说教师的坏话，所以更是低级无聊。我上次值班发生了那件事，使学生赔礼之后，心想总算有了归结。实际不然。借寓所老婆婆的话说，我正是大错特错了。学生不是诚心悔过才来赔罪的，而是校长下了命令，不得不在形式上低头罢了。就象商人只是低头认罪，并不停止诈骗活动一般；学生也是只管认罪，决不会就此停止闹事的。仔细想想，世界上也许都是由那些和学生相同的人们组成的。如果相信人们的悔过和道歉是发自内心，而加以宽慰，那真是太诚实，太愚蠢了。不妨可以这样认为，悔过是假的悔过，宽恕也是假的宽恕。假如要使他真心悔过，那就必须严加惩治，直到他真诚悔过为止。

我一走进班与班的空间地带，就不住传来“炸虾面”，“团子”之类的叫声。那么多学生，分不清是谁说的。即使发现了，他们也一定辩解说，不是讲老师吃炸虾面，也不是讲老师吃团子。是因为老师神经衰弱，疑神疑鬼，听错了。这种劣根是本地人的习惯，早从封建时代就养成了。不管如何劝说、开导和教育，都无法改正。在这里住上一年，本来洁白无暇的我，也许要变成他们这个样子。任凭对方使用指桑骂槐的手法朝我脸上抹黑，而我都置之不顾，哪有这样的傻瓜！他们是人，我也是人。尽管他们是学生，孩子，个子却比我大。不拿点厉害刑罚回敬他们一下，就有点不合礼仪了。但是，如果我用寻常的手段回敬他们，他们就会反扑过来。如果指责他们不好，那么他们就准备了退路，会滔滔不绝地加以辩解。先说自己一方表现如何如何好，接着再来攻

击我们不对。本来我是对他们实行报复，所以在辨解时总要列出对方的不是，结果，对方采取先下手为强的策略。这样一来，就给世人一个错觉，好象我主动闹事一般。这非常不利。要是听凭对方胡闹，自己做个好好先生，他们就会得寸进尺，扩大一点说，无补于社会。出于无奈，我只得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了。这样一来，江户哥儿这名声就成了问题。受了一年的窝囊气，我也是人，管他什么名声不名声的，不这样做心不甘啊，还是及早回东京和阿清住在一起为好。呆在这乡下，好象是故意来寻找堕落的，即使回东京卖报，也比这样堕落下去更好。

想到这里满肚子的不快，我跟着队伍向前走去。突然间，前头不知为何吵吵嚷嚷地闹起来了。队伍立时停下脚步。我很奇怪，便从右首离开了队列，向前方探望，先头的队伍停在大手町和药师町的交接处，乱糟糟地堵在那儿，一会儿拥过去，一会儿退下来。体操教师从前面走过来，在用嘶哑的声音喊道："静一静，不准闹！"我问他出了什么事，他说中学和师范两校学生在街口发生冲突了。

中学和师范，不管在哪个县里，都是不共戴天之敌。不知为什么，这两种学校的校风不同，动不动就闹事。也许是地方狭小，闲得无聊，借此消磨时光吧。我是喜欢吵架的一个，一听到发生了冲突，高兴地跑过去了。前面的人群不停叫骂："吃地方税① 的东西，滚开！"后面的人大喊："冲上去！冲上去！"我穿过挡路的学生，刚要到达拐角处时，就听到一声尖锐的号令："齐步——走！"师范学校的队伍又威风凛凛地开拔了。

争夺道路的冲突看来得到了调解，中学让步了。从资格来说，师范学校要强些。

祝捷典礼非常简单。旅长致祝词，县知事致祝词，与会者呼

①师范学校的费用是从地方税中支取的。

喊万岁，然后就散会。听说演出要在下午举行。我先回到寓所，给我朝夕惦念的阿清写回信。她嘱咐我这次要详细一些，所以我必须认真写好这封信。然而，一摊开封笺时，要说的事千头万绪，不知从何处下笔。说说这个，这个太麻烦；写写那个，那个没意思。我想，有没有写来毫不费力，又能使阿清高兴的事呢？这样的事一件也没有。我研好墨，蘸饱了笔，瞅瞅信笺，再蘸蘸笔，研研墨，同样的动作反来复去好几遍。到头来还是想："反正我是写不好信的。"干脆死了心，盖上了砚台。写信真是个麻烦的差事，不如回东京，当面谈谈更简便。我并不是不体谅阿清的心情，实在是要按照她的要求写，这比三个星期不吃饭还要难受。

我推开笔和纸，一咕噜倒在床上，枕着胳膊眺望着庭院，心中仍在记挂着阿清。当时我这么想，我大老远地来到这里，只要我时刻记挂着阿清，我的一片真心定能传到她那里。只要能够传达到，写信又有什么必要呢？不写信就说明平安无事地生活着。信这玩意，只要在死的时候，生病的时候或发生什么不幸的时候写一封就够了。

庭院是三十多平方米的平地，没有什么花木。只有一棵橘树，高出围墙，从外面一看就能很容易找到这里。我每逢回去，总是始终盯着这株橘树看。一个未离开过东京的人，看到长出果实的橘树，心中是颇为好奇的。那颗颗青绿的橘子渐渐成熟，将变成金黄色，那该多么漂亮啊。而今已有一半变颜色了。听老婆婆说，这橘子汁多，味道很甜。"等熟了，你就尽量多吃吧。"我想，每天吃它几个也好，再过三星期就可以吃了。想来这三周我不会离开此地吧。

我正想着橘子的时候，豪猪突然来告诉我："今天召开祝捷会，我买了牛肉，和你好好吃一顿。"他说罢，就从袖筒掏出一

个竹皮包来，扔到房子中央。我每天在寓所里被迫吃芋薯和豆腐，又被禁止到面条馆和团子铺去，一见到这个喜出望外，立即向老婆婆借来锅和糖，着手做菜。

豪猪一边大嚼着牛肉，一边对我说，“红衬衫有相好的艺妓，你知道吗？”我说：“当然知道，上次为老秧君开送别会时，来的那个不就是吗？”“是啊，我最近才看出来，你倒挺敏感呀。”他大大表扬我一番。

“那家伙动不动就把‘品德修养’啦，‘精神娱乐’啦，挂在嘴上，背地里却同艺妓来往，真不是玩艺。如果自己玩也能放别人去玩倒也罢了，你上面条馆和团子铺，他也硬说是关系学生的成长问题，并借校长之口来警告你。”

“唔，照那家伙的想法，嫖妓是精神娱乐，吃炸虾面和团子是物质娱乐罗？既然那是精神娱乐，就可以堂而皇之地公开出去，为何那般偷偷摸摸？为何相好的艺妓一来，自己就离开座席，逃之夭夭呢？这小子处处都想蒙骗过去，真可恶。别人给他提意见，他就说不知道，或侈谈什么俄国文学啦，俳句和新体诗亲如手足啦，等等。想借这些放烟幕，吓唬人。象他这样的可怜虫简直不是人，完全是宫女投胎，说不定他的老子就是汤岛的相公①。”

“汤岛的相公，什么意思？”

“反正不象是正派男人。喂，那里还没有煮熟吧？吃了要生绦虫的。”

“是吗？不会吧。听说红衬衫瞒着别人，到温泉镇的角屋同艺妓开房间哩。”

“角屋？是那家旅馆吗？”

“旅馆兼饭店，因此要揍他，最好瞅准他带着艺妓进了那家

①江户时以出卖男色为职业的少年。

旅馆后，跟踪而去当面质问。”

“要监视他，那还得打夜班哩。”

“嗯，角屋前面不是有座叫枡屋的旅馆吗？借二楼临街的一边住下，在格子窗上开个洞监视他们。”

“监视的时候会来吗？”

“会来的。只守一个晚上总不行，要打算守上两个星期。”

“那太累啦。我只在父亲临终时彻夜守护了一星期，过后昏昏沉沉，浑身疲惫不堪。”

“身体累一点没关系，眼看着坏蛋作恶放手不管，对国家不利。我要替天行道，决心将他诛戮。”

“太好啦，事情既然决定了，我也来帮忙，那么今晚就开始打夜班吧？”

“还没有和枡屋旅馆说好，今晚上不行。”

“那么从什么时候开始呢？”

“最近总要联系的，到时我来请你帮忙。”

“好，我随叫随到，我不善于使用计谋，但打起架来一个顶俩。”

我和豪猪正在热烈讨论惩治红衬衫的计划，寓所的老婆婆进来说：“学校来了一个学生，要找堀田先生，刚才到府上去，您不在家，估计在这里，便一路寻来了。”她跪在门槛附近，等待豪猪的回答。“是吗？”豪猪出门去了，不一会儿又回来说：“喂，学生来邀我们去看下午的即兴演出，说今天从高知特地来了许多人，要表演舞蹈，据说很不容易看到，务必要我们去看看。你也一起去吧。”豪猪兴致勃勃地邀我同行。论起舞蹈，我在东京看得多了。每年举行八幡大菩萨①纪念会时，彩车也到城

①应神天皇的化身，作为弓矢守护神而受到尊崇。

内来，什么《挑海女》①之类的舞蹈我都看过，至于土佐②地方的狂舞乱跳我更不想看。但是，豪猪拼命相劝，也只好走一趟。想到这里我们便出了大门。一看，前来邀请豪猪的竟是红衬衫的弟弟。这个家伙怎么来了呢？

走进会场，到处插满了无数面长条旗，象回向院的摔跤仪式，又象东京本门寺的法会，仿佛把世界各国的国旗都借来了，纵横交错地系在绳子上，场面热闹非凡。东边角上是一座连夜搭成的舞台，听说在这里将要表演高知的什么舞蹈。舞台右边十几丈远，围着芦席，陈列着鲜花。大家都很热心地望着，其实都是毫无意义的东西。象那样将花草和竹子弯来扭去以为乐，那么有着驼背情夫和跛脚男人的更要趾高气扬了。

舞台的正对面频频放着焰火，焰火里飞出了气球，上面写着“帝国万岁”。气球在天主松林上空飘飘荡荡，落进了兵营。接着砰地一声，一团黑色的东西刷地飞腾起来，象要穿透秋天的高空，在我头顶上炸裂开来，青烟如伞盖一般散开，绵绵流向天际。气球又飘起来了，这回是红底白字，上面写着“陆海军万岁”，随风飞扬，从温泉街飞向相生村。说不定落在观音菩萨的寺院内了。

上午的庆典倒不是这样，现在人山人海，到处乱哄哄的。我很惊讶，乡村里竟然也住着这么多人。虽然很少看到聪明伶俐的面庞，但从数目上看却不容轻视。那个颇受欢迎的高知的什么舞蹈开始了。听说舞蹈，我原以为是藤间③舞之类，结果完全不是。

一群人精神抖擞地扎着布巾，套着马裤，在舞台排成三列，

---

①原文作“汐酌”，意即挑海水制盐，是根据谣曲《松风》改编的。

②高知县旧名。

③舞蹈的一个流派。

每列十人。这三十个人一律握着明晃晃的钢刀，寒光逼人。前后列之间仅仅相隔一尺五寸，左右两边的间隔更短，而不是更大。只有一人离开队伍站在舞台的一端。这位离开伙伴的演员只穿着宽腿裤，头上没有扎布巾，手中没有握钢刀，只是胸前悬着大鼓。这鼓和耍把戏使用的鼓一模一样。这人不久就伊伊啊啊拖着长腔，唱起奇怪的曲子，一面咚咚咚把鼓敲得山响。歌的调子很奇怪，是我从来未曾听到过的，把它看作是《三河万岁》①同《普陀洛》②的混合物，大概不会错。

歌儿冗长，象夏季的糖稀一样扯也扯不断，那咚咚的鼓声便是用来断句的。所以，听起来虽然绵延不绝，但还是有节奏感。三十个人手中的钢刀，随着节拍闪闪挥舞。左劈右砍，动作敏捷，看上去令人毛骨悚然。每人的前后左右相隔一尺五寸处都站着另一个人。这人也和自己一样，手握钢刀上下舞动，彼此的动作稍有差错，就会将同伴刺伤。如果站立不动，只是上下左右挥动着钢刀，也许没有什么危险。但是有时候三十个人还要一齐跨步，一齐转身，或者来个大回环，来个弓步曲膝。旁边的人早一秒或迟一秒，自己的鼻子也许就要落地，旁边人的脑袋也许会被削掉一半。钢刀自由自在地飞舞，这个范围只局限在一尺五寸见方的空间内，而且非要和前后左右的人同一方向、同一脚步不可。太叫人惊奇了。这些不是《挑海女》或《关户》之类所能比拟的。一问，才知道这需要无比纯熟的技巧，要做到动作这样合拍是不容易的。尤其困难的是那个唱《万岁小调》的打鼓先生，三十个人迈动脚步，挥舞手臂，伸展腰肢，都决定于他的鼓点的节奏。从旁看起来，这位老兄哼哼哈哈，不慌不忙，轻松愉快，实际他的责任最大，角色最辛苦，简直奇妙极了。

---

①三河地方（爱知县幡豆郡）民谣。

②一般作"普陀落"，印度灵山的名称，传说是观世音出世的地方。

我和豪猪十分激动，专心致志地观看这个舞蹈。忽然，二十多丈远的地方哄闹起来，本来在各地安安稳稳观看演出的人群蓦地发生了骚动，开始东奔西跑。有人喊道："打架啦，打架啦！"这时红衬衫的弟弟从人群的袖管底下钻出来，说："先生，又打起来啦，为了报早上的仇，中学又同师范决战啦。快来！"说罢，又钻进人群，不见了。

豪猪说："这些惹事生非的孩子，又闹开了，马马虎虎算啦。"他避开逃跑的人们，急匆匆赶了过去。他大概想，总不能置之不理，想过去平息一下吧。我当然不想逃脱，就跟在豪猪后面迅速赶到现场。双方闹得正凶，师范方面有五、六十人，中学方面还比它多三成。师范的学生穿着制服；中学学生在仪式结束后大都换了民族服装，所以敌我双方一看就明白。但彼此扭打在一起，难解难分，不知从哪里下手才好。豪猪现出为难的样子，暂时注视着眼前混乱的场面："这样下去不行，警察来了就麻烦啦！进去把他们分开吧。"他望着我说。我没有吱声，一跃跑进了闹得最利害的地方喊着："住手！住手！"我拼命喊叫，想冲开敌我双方的分界线，但就是不成。冲开去一丈远，就进也进不去，出也出不来了。我面前一个大个子师范生，正同一个十五、六岁的中学生扭作一团。"住手！给我住手！"我抓住师范生的肩膀，硬要拆开他俩。这时有人从下边绊我的脚，我没有提防，手一松，摔倒在地上。一个家伙用坚硬的皮鞋踩住了我的脊梁。我用两手和双膝撑地，突然跃起，踏我脊梁的人咕咚滚到了右边。我站起身来一看，前边两丈远的地方，豪猪肥硕的身子夹在学生群里，喊着："住手！住手！不许打架，不许打架！"我对他说："不行啊！"他没有应声，或许没有听见吧。

嗖地一声飞来一块石子，正好打在我的面颊上。同时，有人又从后面照着我的脊梁打了一棒。一个声音叫道："教师也出场

啦，揍他，揍他！”还有人喊，“两个教师，一个大的，一个小的，扔石子！”我照着旁边师范生的脑袋就是一拳，骂道，“不要信口胡说，乡巴佬！”石子又嗖地一声飞来。这回掠过我的和尚头，落到后面去了。豪猪不知哪里去了，看不到他的影子。眼下无法可想了。我原是来劝架的，不想挨了棍棒，吃了石子，就甘心这样灰溜溜退缩下来变成可怜虫吗？你们当我是谁？别看我身材矮小，我可是个在打架的科班里修行多年的老手哩！想到这里，我一阵乱打，他们也胡乱地反扑着。不一会儿，就听有人喊：“警察来啦，快跑！”刚才还象是在泥沼里游泳，动弹不得，现在顿觉身子自由起来，轻松多了。敌我双方都撤走了。乡下人撤得挺巧妙，比克鲁泡特金①跑得还利索。

豪猪怎样了？我一看，他那印有家徽的单层外褂已撕成了碎片，正站在对面擦鼻子。他的鼻梁肿了，红红的，看上去很不雅观。我穿着一件染有白花的夹袄，满身泥泞，可是不象豪猪的外褂那般破烂，然而面颊却一阵阵刺痛。豪猪告诉我：“你出了不少血哩。”

来了十五、六个警察，学生们顺着相反的方向退去了，只捉住了我和豪猪两个人。我们通报了姓名，叙述了事情的经过。他们还是叫我们到警察局去。我们到了哪里，向局长又述说了一遍，然后才回寓所。

## 十一

第二天一觉醒来，浑身疼痛难支。好久没有打架了，所以才

①日俄战争时俄军统帅。

如此吃不消吧。我躺在床上思忖着，今后再也傲不起来了。老婆婆拿来《四国新闻》放在我的枕头边。老实说，这时连看报都很困难。但是男子汉大丈夫，怎能为这点小事而屈服呢？我硬是翻转身趴在床上，打开报纸的第二版一看，吃了一惊，原来昨天打架的事登出来了。把打架的事披露出去倒也没啥稀奇，不过报纸上是怎么写的呢？——

"中学教师堀田某，伙同最近从东京来任教的某狂生，不仅唆使驯良的学生聚众闹事，而且两人亲赴现场指挥，向师范学校学生滥施暴行。"

下面附着这样的评论：

"本县中学，向来以善良温顺之学风博得全国钦羡，而今吾校之荣誉因这两个不逞之徒的轻狂举动而蒙受损害，致使全市遭此耻辱。吾人应奋然而起，追究责任。吾人深信，在吾等未追究之前，当局定会对这两个无赖汉给予适当处分，使彼等在教育界无立足之余地。"

这一段话的每个字旁边都加了着重点，象针灸一般。我躺在床上大喊一声："简直放屁！"腾地跳起来了。奇怪，刚才全身的关节还非常疼呢，现在经这么一跳，似乎什么都忘了，只觉得浑身轻松。

我把报纸揉成一团扔到院子里，但这样还不解气，又把它填到粪坑里。报纸专门撒谎骗人。要问世界上最爱吹牛的是什么，那就是报纸。本应该我说的话他们都说了，还说什么"从东京来任教的某狂生……"这是什么话！天下有姓某的人吗？想想看，我是堂堂的有名有姓的人。要看家谱吗？我可以把多田之满仲以来的历代祖先谈出来叫你们顶礼膜拜。——洗过脸，双颊顿时疼痛起来。我向老婆婆借镜子，她问我早上的报纸看了没有。我说："读完扔到粪坑里了，要捡你自个儿去捡吧。"她吃了一惊退下

去了。对着镜子一照，同昨天一样，脸上仍然挂着伤。这张脸太重要了，脸上挂着伤，还落个“某狂生”的雅号，真够受的。

假如人家认为我是看了今天报纸上的消息之后才请假休息的，那是我一生的耻辱。所以吃过饭我第一个到学校去了。上班的教员，一个个望着我的脸孔笑。有什么好笑的！这张脸又不是请你们制造出来的。这期间，小丑来了，他说：“嗬，昨天功劳不小——这是光荣负伤呵！”他大概想报送别会时挨打的仇，冷言冷语说个没完。“不要多管闲事，还是去舔你的画笔去吧。”于是他说：“那就失陪啦，想必很疼吧？”“疼不疼与你无关，这是我的脸！谁要你操心！”他被一阵好骂，这才坐到对面自己的座席上，依然望着我的脸，同邻近的历史教员一边低语，一边窃笑。

豪猪上班了。豪猪的鼻子青紫，肿胀，好象一碰就要流出脓来。也许是太逞强了吧，他的脸比我的脸伤得还要厉害。我和豪猪是桌并桌、肩挨肩的亲密伙伴，碰巧又正对着门口。真倒霉！刚好两张花脸膛并排在一起。别的人一旦闲下来，就冲我们这边看。嘴上虽然说：“真是飞来横祸呵。”可他们的内心肯定骂我们是大傻瓜。否则，他们不会那样窃窃私语，又嘻嘻发笑的。上课了，学生拍手欢迎，还有两三个人喊“老师万岁”。我不知道他们是真心捧场，还是故意戏弄。正当我和豪猪成为大家注意的焦点时，唯有红衬衫还象往常一样来到身边：“真是意想不到的灾难呵，我对你们甚表同情。关于报上的报道，我已同校长商量了，要求给予更正，请不必担心。我的弟弟邀请堀田君去，出了这样的事，我实在抱歉。对于此事，我将竭尽全力，务请原谅。”他一半安慰一半谢罪地诉说了一通。第三节课时，校长从校长室里出来，多少有些担心地说：“这种遭糕的事居然登报了，事情最好不要闹大。”我却一点也不怕，若要免我的职，我将在免职

之前提交辞职书。但转念一想，自己并没有错，这样辞职离开此地，反而更助长了报纸造谣撒谎的气焰，倒不如让报纸更正错误，我坚持着干下去更合乎道理。我想回寓所时顺便到报馆去办交涉。听说校方去信请求更正，也就算了。

我和豪猪两个瞅空子找校长和教务主任原原本本讲述了一遍。校长和教务主任说："是的，报馆恨学校，所以故意登载这种新闻。"红衬衫一边为我们的行为辩解，一边在休息室里的每个人面前转了一圈，说什么他的弟弟邀请豪猪完全是他本人的过失。大家都说："这全怪报馆不好，瞎胡闹，两位实在冤枉。"

回来的路上，豪猪提醒我，"喂，红衬衫居心不良，一不留神就要上他的当。""这人心地险恶，反正不是一天两天变坏的。"豪猪告诉我："你还没有觉察出来？昨天他特别把我们邀去，故意让我们卷进纠纷之中，这正是他的计谋。"可不嘛，我怎么没有看出来呢？豪猪粗鲁倒粗鲁，可比我更富有智慧，我很佩服他这一点。

"他骗我们去参加打架，然而到报馆策划编造了那条新闻。这家伙简直坏透啦。"

"连报纸都服红衬衫管吗？太叫人吃惊了。报馆为啥对红衬衫那般言听计从呢？"

"怎么不听，他报馆有朋友，那有什么奇怪？"

"有朋友？"

"即便没有也好办，撒个谎，捏造些事实，马上就能登。"

"真厉害，要是红衬衫真的在捣鬼，我们很可能因此而被免职。"

"弄得不好，或许要挨他的整治。"

"那么，我明天就提出辞呈，立即回东京。这种鬼地方，即使留我也不干。"

"你就是提出辞职，于红衬衫也无妨。"

"倒也是，怎么才能给他一点苦头吃呢？"

"这个狡诈的家伙，做下坏事不留任何痕迹，没有证据可抓，反驳起来是很困难的。"

"真难办，这样说来只好吃亏啦。太窝囊！天道是耶？非耶？①"

"好吧，再观望几天吧。实在不行只得就到温泉街瞅空子抓他了。"

"打架的事就这样不了了之啦？"

"是啊，我们有我们的办法，要击中他的要害之处。"

"这当然可以。不过我缺乏计策，一切都指望你了。到了必要的时候，我什么都能干。"

我和豪猪就这样分手了。红衬衫果真象豪猪所说的那样，那他可真是个阴险的家伙。比心计，谁也胜不过他。看来不诉诸武力是不成的。怪不得世界上的战争永无休止。就个人而论，到头来还得拳头相见。

第二天，眼巴巴盼望到送报纸来。打开一看，既没有更正，也没有声明取消的文字。到学校一问狐狸，说或许明天会登的吧。又到第二天一看，用六号小字登了一段取消的文字，当然报馆方面没有进行更正。我又去同校长交涉，他回答除此之外再也无法办什么手续了。这位校长长着狐狸般的面孔，衣冠楚楚，想不到如此软弱无力。就连勒令一家专登虚假新闻的报馆赔罪一番都办不到。我很生气，说："那好，我自己去同主编交涉。"校长象和尚讲经一般对我解释说："那样不行。你要是再去交涉，他们还会说你的坏话。报馆报道的东西，不论是真是假，只能听之任之，除了默认下来别无办法。"报纸若是这样的东西，不如

①此系司马迁《史记·伯夷传》上的话。

早一天取缔对我们有利。只要上了报，就象被甲鱼咬了一口一样。今天听了狐狸的一番说明，我才明白这个道理。

又过了三天，一个下午，豪猪忿然走来说："时机到了，我决定实行那个计划。"我说："是吗？我也参加。"当场入伙了。然而豪猪想了想说："你还是不参加为好。""为什么？""校长喊你，叫你辞职了没有？""还没有，你呢？"我反问他。他说："今天把我叫到校长室里，他说了，实在对不起，事出无奈，请你裁决吧。"

"哪有这种道理？狐狸大概肚子发涨了，连肠胃都弄颠倒了。你是和我一块去参加祝捷会的，一块看高知钢刀舞的，一块劝止学生打架的。要是勒令辞职，应该公平地叫我也提出来才是。乡间学校为啥这般不懂道理？真急死人啦！"

"这也是红衬衫所指使。从以往的关系来看，我同红衬衫终究是势不两立的。而对于你，他认为照现在这样保留着不会有害于他的。"

"难道我同红衬衫就能共处吗？认为我不会有害于他，这是妄想！"

"你过于单纯，他把你留下来，可以随便蒙骗你。"

"这样更可恨，谁要同他共处下去！"

"再说，上次古贺走了之后，他的后任因故还未到来，要是把你我二人同时赶走，学生的课程就会空下来，没人上课怎么成呢？"

"这么说把我留下是为了填空档的罗？混蛋，我才不上他们的当呢。"

翌日，我到学校找校长谈判。

"为什么不叫我提出辞呈呢？"

"什么？"狐狸一时摸不着头脑。

“你叫堀田辞职，却不叫我辞职，这样合理吗？”

“这是学校的考虑……”

“这种考虑不当，假如不让我辞职，堀田也没有必要辞职。”

“这叫我怎么和你说呢？其实堀田君辞职是不得已的，而你却没有辞职的必要。”

这个狐狸，净说些不得要领的话，而且不慌不忙的，真叫人没办法。

“好吧，我还是提出辞呈。你也许认为单叫堀田君一个人辞职，我可以安然无事留任吧。不过，我不能干这种不近人情的事。”

“那怎么行，堀田君走了，你也要走，学校的数学课就上不起来啦。”

“上不上和我没关系……”

“你不要这样任性，你应该为学校想想才是啊。而且你刚来一个月就辞职，这关系到你将来的履历。你还是好好考虑一下为好。”

“管它什么履历，正义比履历更重要。”

“那当然！你说的都不错，不过也得请你替我想想。你如果定要辞职，我可以答应，但要等你的后任到来之后再离开。总之，你还是好好想想吧。”

想什么，道理不是明摆着的吗？看到狐狸的面孔白一阵，红一阵，怪可怜的。于是我答应再想想。就退出来了。我没有同红衬衫交谈一句，反正要给他一顿好揍的，到时候再好好教训他。

我把自己同狐狸谈判的情况告诉豪猪，他说，想来也是如此。他叫我把辞职的事先放一放，到必要的时候提出来。我就照他的话办。豪猪到底比我精明，我决定万事都听从他的忠告。

豪猪终于提出辞呈，向全体教员告别后搬到海滨的港屋去住。他又暗暗回来，躲在温泉街枡屋旅馆临街的二楼上，在窗子上戳了洞，向外面监视着。知道这件事的只有我一人。红衬衫总是夜里偷偷地来。刚刚天黑时，学生和其他人眼杂，所以他至少在九点之后，开始两个晚上，我一直守到十一点，不见红衬衫的影子。第三天从九点守到十点半，还是不见他来。扑了个空，半夜回到寓所，心中十分懊恼。过了四、五天，老婆婆担心起来，她告诫我："都是有夫人的人啦，夜里还是不要出去玩吧。"我可是替天行道呵。又过了一周，还是毫不见效，我厌倦了。我是天生性急的人，热心起来可以干通宵，但不论哪一样都不能持之以恒。即便替天行道也好，到头来还是腻味了。到了第六天，我已经有些生厌，第七天就不想干了。但这个时候，豪猪倒很坚强。他每晚到十二点，眼睛一直未离开窗子上的洞，目不转睛朝角屋那盏圆玻璃罩的煤气灯下张望。我一去，他就告诉我，今天有多少客人，过夜的几个，女客几个，统计得十分详细。这使我甚为惊讶。我说："看样子不会来了吧？"他有时候抱着膀子叹息着："唉，该来的呀。"真可怜，如果红衬衫一次也不来，豪猪这一辈子就无法替天行道了。

到了第八天，我七点钟就离开寓所，先慢慢腾腾地洗了澡，然后在街上买了八个鸡蛋。这是用来对付老婆婆的"芋薯战"的。我把鸡蛋四个一组分别装在左右两边的袖筒里，肩上照例搭着红毛巾，袖着手登上枡屋旅馆的楼梯。我一推开豪猪的房门，看到他那金刚一般的脸上充满了活气："喂，有希望，有希望！"直到昨天夜晚，我在旁边守着一直悒快不乐，不由心灰意冷起来。眼下看到他的表情，我也顿时快活起来，还没问清情况，就连连说道："真高兴，真高兴啊！"

"今晚七点半光景，那个叫小铃的艺妓进了角屋。"

“和红衬衫一起吗？”

“不是。”

“那样不行呀。”

“艺妓是两人结伴来的——我看有希望。”

“为什么？”

“你问为什么？那家伙很狡猾，他也许叫艺妓先来，然后自己悄悄地跟来。”

“很可能这样。已经九点了吧？”

“现在九点十二分。”他从腰间掏出镍壳表看了看，“哎，把灯熄了，纸窗上映着两个光头，容易惹人生疑。那家伙看到了会觉得奇怪的。”

我噗地吹熄了涂漆矮桌上的座灯。星光映着窗纸，微微透明。月亮还没有出来。我和豪猪拼命把脸贴在窗纸上，屏着气往外瞧。“当——”挂钟响了，九点半。

“哎，会来吗？今夜再不来，我可不干啦。”

“我只要还有钱，就要干下去。”

“钱？你有多少？”

“今天为止，我已经付了五元六角。我每晚都结一次账，准备随时离开。”

“准备得很周全，店老板觉得奇怪吗？”

“旅馆方面倒不去管它，只是放心不下，真难受。”

“可以睡睡午觉呀。”

“午觉完了，但是不能外出，憋闷得很。”

“替天行道也很辛苦哩，要是天网恢恢，疏而有漏的话，那就没意思啦。①”

“哪里，今夜肯定会来的——喂，看，看！”他压低嗓门说

①《老子》第七十三章：“天网恢恢，疏而不失。”

道。我精神为之一振。这时，一个戴黑帽子的男人一边抬头朝角屋的煤气灯仰望；一边向黑暗里走去。不对，心里又凉了半截。其间，账房的挂钟毫不客气地打了十点。今夜看来又不成了。

四周变得寂静了。妓馆里的鼓声似乎就在耳边响着。月亮从温泉山背后探出头来，街道上一片明净。这时，下面突然有人说话。我们不能从窗户伸头向下望，无法知道是什么人，只觉得是逐渐向这里走来。地上响着卡啦卡啦的斜齿木屐的声音。我瞥了一眼，好容易看到那两个人影。

“这下子好啦，绊脚石踢开啦。”这正是小丑的声音。“有勇无谋，不成气候。”这是红衬衫。”“那家伙象个傻瓜，说起那小傻瓜，是个侠义哥儿，倒也不乏可爱之处啊。”“他不要加薪，又提出辞呈，那小子一定是神经异常。”我真想打开窗户从楼上跳下去，狠狠揍他一顿。这股怒火好容易才按捺住了。他俩嘻嘻哈哈笑着，朝煤气灯下钻去，随后走进了角屋。

“喂！”

“喂！”

“来啦！”

“终于来啦！”

“这下子可放心啦！”

“小丑这个畜生，管我叫侠义哥儿。”

“绊脚石是指我。胡说八道！”

我和豪猪两人商定，等他们回去时在路上截击，但不知道这两个小子何时出来。豪猪下楼对老板关照说，今晚半夜也许有事要出去，大门请不要上锁。现在想来，当时店老板倒应允了，大概把我们两人当成小偷了吧。

好不容易把红衬衫等来已经够受了，现在还得等他出去，更是难熬。觉也不能睡，一直对着纸窗上的洞向外瞅，也够吃力

的。做这个也不是，做那个也不是，心里老不踏实。我还从来未尝过这种滋味。我提议，“干脆闯进角屋，当场拿住他们。”豪猪一句话打消了我的主张，“眼下要是闯进去，人家会把咱俩当暴徒拦住。要求说明来意求见他们，就会推说不在，或把咱们引到别的房间去。即使出其不意闯进房间里，那房间有几十套，也弄不清他们究竟在哪里。虽然憋闷，也只好耐心等，别无其他办法。”经他这么一说，我只好强忍着，坚持等到早晨五点钟。

一看角屋走出两个人来，我和豪猪立即跟踪追击。头班火车还没到，他俩必须步行回城去。离开温泉街几十丈远是长长的杉树林荫道，左右两边是农田。走过这段路，到处都是草房。这路连接一条土堤，一直通向城里。只要离开街口，无论在哪儿追上他们都行。我们打算尽快在没有人家的杉树林荫道上追上去，于是便悄悄跟在后边。一离开大街我们快步奔跑起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赶上了他们。两个家伙不知身后出了什么事，吃惊地回过头来张望，被我一下子抓住了肩膀，大喝一声，“站住！”小丑显出一副狼狈相，想挣扎逃跑，我转身绕到他的前面，堵住了去路。

“你身为教务主任，到角屋去干什么？”豪猪马上质问道。

“教务主任就不能到角屋去？谁规定的？”红衬衫依然一本正经地问，他的面色有些发白了。

“你说过，为了不使教育受影响，就连面条馆和团子店也不能进。你既然这样正派，为啥同艺妓一起在旅馆里开房间？”

小丑想瞅空子跳跑，我立即拦住他，喝道，“你说，谁是小傻瓜？”

“不，不是说你，实在是误会。”他厚着脸皮一个劲儿赔礼。

这时，我才觉得自己捏着两只袖口，追逐时，生怕袖子里的鸡蛋滚来滚去，两手才这样攥紧的。我立即把手伸进袖筒，掏出两个鸡蛋来，喊了声："着！"照小丑的脸孔扔去。鸡蛋喀嚓碎了，蛋黄从鼻子尖直往下淌。小丑吓得魂飞天外，哇地惊叫起来，一屁股坐在地上喊救命。我买鸡蛋本来是吃的，装进袖筒也不是为了打架。只是气愤不过，不管三七二十一随手扔了出去。我看到小丑一屁股倒下来，才发现这一招取得了成功，"这畜生！畜生！"一边喊，一边把剩下的六个鸡蛋一股脑儿都扔出去了。小丑满脸都变成了黄色。

我扔鸡蛋的当儿，豪猪和红衬衫正举行谈判：

"有什么证据说我带艺妓住旅馆？"

"昨晚我看到你那个相好的艺妓到角屋去了。还想抵赖吗？"

"用不着抵赖。我是和吉川君两人一道去住宿的，艺妓昨晚来没来，我哪里知道？"

"住口！"豪猪劈头就是一拳，把红衬衫打得东倒西歪。

"你横蛮无理，不辨是非！你动手打人，无法无天！"

"叫你无法无天！"说罢又来一拳，"象你这般奸贼，不打不招。"接着又是一阵痛打。与此同时，我也将小丑着着实实揍了一顿。最后，他俩团伏在杉树根边，一动不动，不住地眨巴着眼睛，也不打算逃走。

"挨够了吗？不够再揍。"两个人又是噼哩啪啦一顿揍。红衬衫说："够啦！"我问小丑："你也够了吧？"小丑回答："我当然够啦。"

"你们两个奸贼，我们是替天行道。今后赶快痛改前非，不管你们如何花言巧语地诡辩，正义决不饶恕你们！"豪猪说罢，两人都沉默不语。这时候，也许连张口都困难了。

"我不逃也不躲，今晚五点以前我呆在港屋，有事喊警察来，喊什么人来都行。"听到豪猪这样说，我也学他，"我也不逃不躲，我和堀田呆在同一个地方，要想报告警察局，就去报告好了。"说罢，我们两个扬长而去。

我回到寓所时七点还差几分钟。一进屋就开始整理行装。老婆婆惊奇地问："你这是干什么来着？"我回答："老婆婆，我回东京领夫人来。"结完账，我立即乘火车到海滨的港屋找豪猪，他正在楼上睡觉。我打算赶快写辞呈，可是不知怎么写才好。于是，我只写了这这几行字："敝人有事，故辞职返东京，请予照准，特告。"然后通过邮局寄达校长。

轮船晚上六点开航。豪猪和我都很疲倦，呼呼睡了一觉。醒来一看，已是下午两点。问一问女仆，警察来了没有，回答说没有来。"红衬衫和小丑都不想报官哩。"说罢，我们两个哈哈大笑。

当晚，我和豪猪离开了这块不干净的地方。船离海岸越去越远了，我们的心情也逐渐快活起来。接着我们又从神户乘直达火车到东京。抵达新桥车站时，仿佛又回到人世间来一般。我和豪猪很快分别了，直到现在仍然没有见面的机会。

我忘记谈谈阿清的情况了。我到东京后没有去找寓所，提着皮包闯到她那里去了："阿清，我回来啦！"

"哎呀，哥儿，太好啦，这样快就回来啦！"她说着，眼泪扑簌扑簌落下来。

"我再不去乡下啦，就在东京找座房子和你住在一起。"我也十分高兴地说。

后来，经过某位朋友的斡旋，我当了"街铁"① 的技术员。月薪二十五元，房租六元。房子虽然没有高门大院，阿清倒也心

① "东京市街铁道株式会社"的略称。

满意足了。遗憾的是，她今年二月不幸染上肺炎死了。临终前，她把我喊到跟前，恳求说："哥儿，多多积德吧。我死后请把我葬在你家的寺庙里吧。我在墓穴里愉快地等待着哥儿的到来。"

就这样，阿清的墓地座落在小日向的养源寺。

# 草　枕

## 一

一边在山路攀登，一边这样思忖。

发挥才智，则锋芒毕露；凭借感情，则流于世俗；坚持已见，则多方制肘。总之，人世难居。

愈是难居，愈想迁移到安然的地方。当觉悟到无论走到何处都是同样难居时，便产生诗，产生画。

创造人世的，既不是神，也不是鬼，而是左邻右舍的芸芸众生。这些凡人创造的人世尚且难居，还有什么可以搬迁的去处？要有也只能是非人之国，而非人之国比起人世来恐怕更难久居吧。

人世难居而又不可迁离，那就只好于此难居之处尽量求得宽舒，以便使短暂的生命在短暂的时光里过得顺畅些。于是，诗人的天职产生了，画家的使命降临了。一切艺术之士之所以尊贵，正因为他们能使人世变得娴静，能使人心变得丰富。

从难居的人世剔除难居的烦恼，将可爱的大千世界如实抒写下来，就是诗，就是画，或者是音乐，是雕刻。详细地说，不写

也可以。只要亲眼所见，就能产生诗，就会涌出歌。想象即使不落于纸墨，胸腔里自会响起璆锵之音；丹青纵然不向画架涂抹，心目中自然映出绚烂之五彩。我观我所居之世，将其所得纳于灵台方寸的镜头中，将浇漓溷浊之俗界映照得清淳一些，也就满足了。故无声之诗人可以无一句之诗；无色之画家可以无尺幅之画，亦能如此观察人世，如此解脱烦恼，如此出入于清净之界，亦能如此建立独一无二之乾坤，扫荡一切私利私欲之羁绊。——正是在这些方面，他们要比千金之子，万乘之君，比所有的俗界的宠儿都要幸福。

居于此世凡二十年，乃知此世自有可居之处，过了二十五年，方觉悟到明暗一如表里，立于太阳之下，便肯定出现影子。至于三十年后的今天，我这样想——欢乐愈多则忧愁愈深；幸福愈大则痛苦愈剧。舍此则无法存身，舍此世界就不能成立。金钱是宝贵的，宝贵的金钱积攒多了，睡也睡不安稳。爱情是欢乐的，欢乐的爱情积聚起来，反而使人觉得没有爱情的往昔更可怀念。阁僚的肩膀支撑着几百万人的足跟，背负着整个天下的重任。吃不到美味的食物会觉得遗憾，吃得少了不感到餍足，吃得多了其后也不会愉快……

我的思绪漂流到这里的时候，我的右脚突然踏在一块很不牢靠的石头尖上，为了保持平衡，左脚猛地向前跨出了一步。虽然避免了跌跤，但我的屁股就势坐到了三尺宽的岩石之上，肩上的画具从腋下弹了出来，幸好没有出什么事。

站起身来向下一望，道路的左前方耸立着一座山峰，象倒叩着的铁桶。不知是杉树还是桧柏，从山脚一直生长到峰顶，郁郁苍苍的景色中点缀着淡红的山樱。山间烟雾沆荡，依稀难辨。前面有一座秃山，峭拔凌厉，直逼眉梢。光秃的山脊，象巨人用斧头劈开来一般，锐利的断面一直插进谷底。天边可以看到一颗

树，那大概是红松。就连枝间的空隙也看得一清二楚。向前走还有二百米的路程，看到高处飘动着红毛毯子，再登上去，就会到达那里吧。道路颇为艰难。

单是开辟泥路，不须花费很多工夫，土中有大石块，泥土容易平整，但石块却不容易平整。石头虽然打碎了，但岩石却没办法收拾，悠然地耸峙在开辟出的道路上，毫无为我等让路的意思。既然对方无动于衷，要想过去就得翻越岩石，或者绕道而行。没有岩石的地方也不好走。两边高起，中间凹陷，简直就象把六尺宽的地面劈成三角形大沟，其顶点正好贯穿在大沟的中央。与其说是走路，不如说横渡河底更为适当。本来就不急于赶路，我脚步散漫地走上弯弯曲曲的羊肠小道。

忽然，脚下传来云雀的叫声。向山谷望去，无影无踪，不知云雀在哪里鸣叫，只是声音非常清脆，听起来一声连一声，非常急促。方圆数里以内的空气，宛如被跳蚤叮咬一般令人难以忍受。那鸟的鸣叫声没有瞬间的余裕。它在春日里鸣叫，叫来了黎明，叫来了黄昏。看来，它非用鸣声送走这优雅的春色不肯罢休。它一个劲儿飞升，无穷尽地飞升，云雀一定会死在云端里。飞升到至高点时，也许在随着流云飘浮的时候，形体消失了，只把声音留在空中。

绕过陡峭的岩石，向右拐过一个险要的地形——要是盲人，肯定会从这里倒栽葱掉下去——侧身向下一望，一片油菜花。我想，云雀大概落到那里去了吧。不，它是从那金黄的原野里飞来的。接着我又想，也许降落的云雀和飞升的云雀作十字形交叉而过的吧。最后我这样想，无论是在降落的时候，还是飞升的时候，或者交叉而过的时候，它们都在不住地高声鸣叫吧。

春，睡了。猫忘记了捕鼠。人忘掉了借债的事，有时会变得魂不守舍，忘其所在。只有远远望见菜花的时候，眼睛才苏醒过

来。只有听到云雀鸣叫的时候，灵魂才分明有了着落。云雀鸣叫不是靠嘴，而是用整个灵魂鸣叫。灵魂的活动通过声音表达出来，当数云雀的鸣叫显得更有力量。啊，真愉快！这样思想，这样愉快，正是诗。

蓦然想起了雪莱的云雀诗，便在嘴里吟诵着。只记住两三句。这两三句是这样的：

We look before and after
　　And pine for What it not;
Our sincerest laughttr
　　With some pain is fraught;
Our sweetest songs are those that fell
Of saddest thought.

　　“瞻前而顾后，人欲不知足：
　　至诚之笑声，中有苦痛络，
　　至甘之歌词，是部愁思史。”①

是啊，诗人不管如何幸福，他总不能象那云雀一样忘却周围的现状，执着地、专心地去歌唱自我的喜悦。西方的诗自不待言，就连中国的诗也时常有“万斛愁”之类的字眼。因为是诗人，愁有万斛之多，如果是一般人，也许只有一合吧。这样看来，诗人抑或比常人更加劳苦，他们的神经要比凡夫俗子锐敏一倍。他们既有超俗的喜悦，又有无量的悲愁。若是这样，作为一个诗人，倒是值得考虑的事。

山路暂时平坦些。右面是杂木丛生的山峦，左面仍然是一望无际的菜花。脚下时时踩着蒲公英，锯齿状的叶片毫无顾忌地向

①此处中文译文引自《沫若译诗集》。

四方伸展开去，簇拥着中央一颗金黄的圆球儿。我被菜花吸引了，每当踩着蒲公英，便产生爱怜之情。回头一看，金黄的圆球儿依然安卧在锯齿状的叶片中间，多么优游自在。我又在继续思考着。

诗人也许常有忧愁缠绕心头，然而听到云雀的叫声，则不会感到有丝毫的痛苦。即使看着菜花，胸中也只是高兴地扑扑跳动。蒲公英也是一样，樱花——樱花不知不觉看不到了。这回来到山里，接触了自然景物，所见所闻都很有趣。只因为有趣，便不会产生别样的痛苦。即便有，也只是腿脚疲乏、吃不到美味的食物罢了。

那么为何不感到痛苦呢？因为我只把这景色当成一幅画来看，当作一卷诗来读。既然是画，是诗，便不会泛起如下的念头：开拓出一片地皮，架起一道桥梁，赚一笔钱财。正是这样的景色——这种既不能饱腹又不能补足月薪的景色，它能使我心境快乐，没有劳苦，也没有忧虑。自然力的可贵正在于此。于倾刻之间陶冶吾人的性情，使之醉意朦胧地进入清醇的诗境，这就是自然。

恋爱是美的，孝行是美的，忠君爱国也是好的。然而，如果自己是当事者，也会卷入利害的旋风之中，被这些美的事物和好的事物弄得眼花缭乱。自己也不知道，诗究竟在哪里。

为了了解这一点，只能站在第三者的立场上，这样才有可能弄个明白。站在旁观者的立场上看戏有意思，读小说也有意思。看戏读小说觉得有兴趣的人，都把自己的利害束之高阁了。在这一看一读之间，便成为诗人。

不过，普通的戏剧和小说也是难免有人情的。苦恼，愤怒，喧闹，号哭。观众和读者也会随着一同苦恼，愤怒，喧闹，号哭。其可取之处，抑或在于不带有什么私欲。正因为没有私欲，其他的情绪就显得非常活跃。这倒是可厌的。

苦恼，愤怒，喧闹，号哭，这些都是人世不可缺少的东西。我在世上生活了三十年，饱尝了这一切。既已腻烦，再从戏剧和小说里反复感受同样的刺激，实在受不了。我所希望的诗不是鼓舞那种世俗人情的东西，而是放弃俗念、使心情脱离尘界的诗，哪怕是暂时的也好。不管多么伟大的戏剧著作，都无法脱离人情。是非不清的小说也是绝少的。它们的共同特点是永远不能脱离世界。尤其是西洋诗，吟咏人情世故是它的根本，因此，即使诗歌里的精华之作也无法从此种境遇中解脱出来。到处都是同情啦，爱啦，正义啦，自由啦，世上全是这些流行货色在起作用。即使哪些堪称为诗的东西，也只能在地面上往来奔走，而无法忘却金钱上的交易。难怪雪莱听到云雀的叫声也只能叹息一番。

可喜的是，有的东方诗歌倒摆脱了一点。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①单从这两句诗里，就有完全忘却人世痛苦的意思。这里既没有邻家姑娘隔墙窥探，也没有亲戚朋友在南山供职。这是抛却一切利害得失，超然出世的心情。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林深人不知，明月来相照②。仅仅二十个字，就建立起别一个优雅的乾坤。这个乾坤的功德，并非《不如归》③和《金色夜叉》④那样的功德，而是对轮船、火车权利、义务、道德、礼义感到腻烦以后，忘掉一切，沉睡未醒的功德。

如果说睡眠是二十世纪所需要的，那么这种含有出世意味的诗作，对于二十世纪来说也是宝贵的。遗憾的是，如今写诗和读诗的人，全都受到西洋人的影响，没有人愿意驾起扁舟，悠悠然去追溯桃花源的所在了。我本来不想以诗人为职业，所以无意将王维、陶渊明所追求的境界在当今的世界上推而广之。只是觉得

---

①陶渊明诗句。
②王维诗句。
③德富芦花著。
④尾崎红叶著。

对于自己来说，此种感受比起参加一次游艺会或舞会更加有用，比看一场《浮士德》或《哈姆雷特》更值得珍视。独自一人背负着画具和三脚架，盘桓于春天的山路上，正是为了这个目的。我想直接从大自然中吸收陶渊明、王维的诗的意境，须臾间逍遥于非人情的天地之间。这是一种令人沉醉的雅兴。

诚然，作为人世上的一分子，尽管十分喜爱，也不会长久置身于非人情的环境之中。渊明不可能一年到头都盯着南山瞧个没完，王维也不愿意在竹林中连蚊帐不挂一直睡下去。我想，他们会把多余的菊花卖给花店，把新生的竹笋送到菜市场去。我当然也是如此。不管对云雀和菜花如何中意，但我也不能野居山间，干出那种不合人情的事来。在这样的地方也能遇见人。有把衣服曳在腰间、用毛巾裹着头的老爷子；有穿着红围裙的大姐；有时还碰到面孔比人长得多的马。尽管受到千万棵桧树的包围，尽管呼吸着海拔几百米高的空气，仍然能够感受到人的气息。岂但如此，跨过山梁，前方就是今日寄宿的那古井温泉场了。

人对事物的看法是各种各样的，列昂奈德·达·芬奇[1]曾经对梁子说过：听听那钟声吧，同一口钟，各人听到的响声有时会不一样。即使对一个男人或女人，人们的评价也不会一致。因为是一次非人情意味的旅行，以此时此刻的心境看人，会同平素杂居于市井小民之间的时候各不相同。尽管不能完全摆脱人情的束缚，但至少象观看能乐[2]表演时那样心性淡泊。能乐也表现人情。我不敢保证看了《七骑落》[3]和《墨田川》[4]之后不流眼

---

①Leonardo da Vinci（1452—1519），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美术家、自然科学家和工程师。

②一种用假面具为表演手段的古典艺术，风格以幽玄、淡雅见长。

③谣曲，以源赖朝在石桥山战败为背景描写他的家臣土肥次郎实平和远平的骨肉情谊的故事。

④谣曲，描写一位城市妇女，儿子被人劫掠后，她四处追寻，因之发狂，来到隅田川，最后惨死的故事。

泪，但是这种艺术只能以三分情和七分艺来表演的，我们从能乐所获得的艺术享受，并不是从下界人情中原封不动照录下来的，它是在事实的基础上套装几层艺术的外衣，采用的完全是现实世界上所没有的悠远而娴静的动作。

如果把这次旅行中出现的事和所见到的人当成能乐当中的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会怎么样呢？虽然不至于完全抛却人情，但归根结底这是一次诗的旅行，所以要尽量约束感情，向着非人情的方向努力。当然，人和"南山"呀，"幽篁"呀，肯定不是同一种性质；也不能和"云雀"呀，"菜花"呀相提并论。但是要尽量求其相接，努力争取用相同的观点看待人。芭蕉①这个人，看到马在枕头上撒尿也当成风雅之事摄入诗中，我也要把即将碰到的人物——农民、商人、村长、老翁、老媪——都当成大自然的点缀加以描绘，进行观察。当然，他们和画中人不同，他们各有各的行动。但是，如果象普通的小说家那样，去探索各种人物的行动的根源，研究他们的心理活动，陷进人情世故的纠葛之中，那就未免流于庸俗。他们纵然运动也无碍，可以看作是画中人在运动。画上的人物再怎么运动也不会跳出画面去。假如感觉他们跳到画面之外，活动变成了立体，就会和我等发生矛盾，产生利害冲突，引起麻烦。越是麻烦的事越不能认为是美的，我今后再碰到人，就用超然物外的观点对待，双方都极力避免情感上的交流。这样，不管对方如何活跃，都无法轻而易举地跳进我的胸怀。就象站在一幅画前，任凭画中人在画面上东闯西撞，吵闹不休，只要有三尺之隔，就可以平心静气地观看，毫无危机之感。换句话说，心情可以不受利害关系的约束，集中全力从艺术的角度观察他们的动作，专心致志去鉴别究竟美还是不美。

---

①松尾芭蕉（1644—1694），日本江户时代著名诗人。他的游记《奥州小道》中有"虮虱生身上，马尿湿枕边"的句子。

当我这样下决心的时候，天空发生了奇怪的变化，乌云翻滚，忽而低低地压在头顶上；忽而又飞散开去，四面八方一片云海。在我惊疑未定的当儿，簌簌地下起了春雨。菜花地带早已过去了，如今，我走在山和山之间，雨丝又细又密，胜过浓雾，看不清远近的距离。时时有风吹来，拂去高空的云朵，可以看到右边青黑色的山梁，隔着一条山谷，向远方伸延。左边的近处是山麓，松树深深笼罩在雨雾之中，不时显露出姿影，若隐若现。我的心情有些奇妙，不知是雨在动，还是树在动，还是梦在动。

山路变得开阔了，而且很平坦，走起来一点不费力。因为没有带雨具，只好加快脚步赶路。雨水从帽子上吧嗒吧嗒直往下掉。这时，前边两三丈处，响起了铃声。黑暗中出现了一个赶马人。

"这儿有没有歇息的地方？"

"再走三、四里有一家茶馆，浑身都湿透啦！"

还有三、四里？回头一看，赶马人的身影包裹在雨雾里，象皮影戏一样，又忽地消失了。

米糠一般的雨珠渐渐变粗变长，一丝一丝随风飘卷着，映入眼帘。外套被雨淋得透湿，雨水浸在肌肤上，经体温一蒸，感到热乎乎的，心情有些烦闷，歪戴着帽子，急急忙忙赶路。

我在茫茫的青黑色的世界里，冒着几条银箭般斜飞的雨丝，水淋淋地埋头向前走去。当我没有意识到这是自己的影像时，便成为诗，可以当作诗句吟咏。当我把有形的自己忘却尽净、用纯客观的眼光看待一切的时候，我才能作为一个画中人和自然景物保持着协调的美。但是在感到雨天的苦恼、两腿疲惫不堪的时候，才发现自己既不是诗中人，也不是画中人。只不过仍然是市井中一分子。眼不见云烟飞动之趣，心不怀落花啼鸟之情，身冒潇潇大雨在春山上踽踽而行，我还是不理解究竟美在何处。起初

是倾斜着帽子行走，后来只是望着脚指甲行走，最终缩着肩膀战战兢兢地行走。雨摇撼着满眼的树梢，从四方袭来，威逼着天涯孤客；这种非人情实在太过分了。

## 二

“喂！”我吆喝了一声，没有人回答。

从檐下向里面一瞧，煤烟熏黑的格子门紧闭着，对面什么也看不见。庇檐下面吊着五、六双草鞋，不住地摇晃着，显得寂寞而又冷清。下面并排放着三只点心盒，旁边散乱地放着五厘和四文的青铜钱。

“喂！”又是一声。土间角落里的石磨上蹲着几只鸡，吃惊地睁开了眼，咕咕咕地骚动起来。门槛外面的土灶被刚才的雨水打湿了，有一半变了颜色，上面坐着一口黑糊糊的煎茶锅，不知是陶瓷的还是银制的。幸好，下面正生着火。

因为听不到回答，我便一头闯进去，在板凳上坐下来。鸡扑啦啦拍击着翅膀，从石磨上飞舞下来，跑到门内的铺席上。格子门要是关不紧，也许会一直跑到里面去。公鸡喔喔喔大声高叫，母鸡咯咯咯叫得细声细气，简直把我当成狐狸和野狗了。另一条板凳上静静地放着一只大烟灰缸，里面盘着一卷线香，悠悠然吐着缕缕青烟，似乎没有觉出时间的流动。雨渐渐停了。

不多一会儿，里面传来脚步声，熏黑的格子门哗啦打开了，走出一位老婆婆。

我想，总会有人出来的。灶膛里生着火，点心盒上散乱地摆着硬币，线香悠闲地吐着烟。肯定会有人出来的。不过，这里毫

无顾忌地敞开着店面，看起来和城里有些不同。没有人答话，我便坐在板凳上一直等下去，这一点就不大象是二十世纪的人干的。这种非人情的地方倒很有趣，况且，出现的老婆婆的长相也能叫人满意。

两三年前，曾在室生①的舞台上看过谣曲《高砂》②的表演，那时候觉得就象观赏活人雕塑一样。扛着扫帚的老翁在舞台上走了五、六步，蓦然回过头来，和老婆子相向而立。这种一转身的姿势，至今仍历历在目。从我的座席上望过去，老婆子的面孔几乎同我正面相对。啊，真漂亮！那表情被我一下子摄入心灵的照片里了。这位茶馆老板娘的面色，同那照片上的人非常相似，好象是血性相通的两个人。

"老婆婆，借这地方歇一会儿。"

"好的，我还一直不知道呢。"

"雨很大啊。"

"这天气真糟，你受苦啦。哎呀，都湿透啦，我马上生火给你烤一烤。"

"把火燃得旺一点，我靠近些就能烤干，一停下脚来就发冷哩。"

"哎，这就添柴。好，我给你沏茶。"

她说罢站起身，"嘘、嘘"了两声，把鸡撵走，有一对鸡夫妇咯咯咯从黄褐色的席子上跳下来，踩着点心盒子，飞向门外的路上。公的逃走时，在盒子上拉了一摊鸡屎。

"来，请用茶。"

老婆婆不知何时端出来一只镂空的茶盘，上面放着一只茶碗，透过焦黑色的茶液，可以看到碗底一笔画成的三朵梅花的花

①即室生流舞台，能乐五流之一，舞台位于神田猿乐町。

②描写九州阿苏神主赴京途中，于高砂听松树精讲述松树秘密的故事。

纹。

"请吃点心。"她又拿过来被鸡群踩过的芝麻糖和江米条。我瞧了半天，担心什么地方沾上原来掉在盒子里头的鸡屎。

老婆婆的坎肩上面攀着带子，站在锅灶前。我从怀里掏出写生本来，一边为她画侧影，一边聊天儿。

"这一带倒挺幽静哩！"

"哎，您看到啦，这里是山村呀。"

"有黄莺叫吗？"

"有，每天都叫，这里夏天也叫呢。"

"真想听听啊，越是一点听不到，就越是想听。"

"今天真不凑巧，下了一场雨，不知逃到哪儿去啦。"

不一会儿，灶膛里毕毕剥剥地响起来，红红的火舌经风一吹，冒出一尺多高。

"好，请烤火，想必很冷吧？"她问。

一股股青烟冲上来，撞到屋檐上，随后散开了，只有淡淡的烟痕依然萦绕在檐板上。

"啊，真舒服，这下子暖和多啦！"

"正好天也晴了，瞧，可以看到天狗岩啦！"

山风急不可耐地刮来，驱散了空中萦聚不开的阴云，春天明朗的晴空下豁然显露出前面的一角山峦。老婆婆指着那座巉岩攒簇，高耸如柱的山峰对我说，那就是天狗岩。

我先望望天狗岩，接着望望老婆婆，然后又把这两者对比地看了看。作为一个画家，印在我头脑里的老婆婆的面影，只有《高砂》里的老妪和芦雪①笔下的山妖。我看到芦雪的画，深感理想中的老太婆都是非常可怕的，应当把她置于红叶丛中或寒月

①长泽芦雪（1755—1799），江户前期画家，名政胜，圆山应举的门人，以所绘严岛神社《山妖图》最为有名。

之下。等到观看了室生能乐的特别演出，才惊诧起来，原来老妇也有如此和悦的表情。那张假面具肯定是名人雕刻的。可惜我忘记打听作者的姓名了。经过这样的表演，老人形象就显得丰富，沉稳，温和。还可以配上金色的围屏、春风和樱花等道具。老婆婆穿着坎肩儿，挺着身子，用手搭着凉棚儿，指着远方。我想：她的这副身影恰好是春天山路上的一个景物。我掏出写生本，正要动手写生，这时老婆婆突然改变了姿势。

我有点不好意思地把写生本放在火上面烤着，问道：

"老婆婆，您挺健壮吧？"

"哎，就靠这副身子骨啦——能做针线，能渍麻，还能磨团子粉。"

我想叫老婆婆推起石磨看看，可不好开口。

"这里离那古井还不到八里远吧？"我问起了别的事。

"嗯，五、六里路。少爷要去温泉疗养吗？"

"要是游客不多，我想多耽搁些日子，不知行不行？"

"哪里，打起仗以后，几乎没有什么人来，差不多快歇业啦。"

"真没想到。那么也许不会留宿罗？"

"哪里，只要您愿意，不论啥时候都可以。"

"旅店只有一家吗？"

"哎，到哪里打听一下志保田先生就晓得啦。他是村里的大户人家，不知是属于温泉疗养所还是隐居人家开的。"

"那么说，即使没有游客也不要紧罗？"

"少爷是初次来这里吗？"

"不，很久以前来过一趟。"

谈话暂时中断了。我打开笔记本仍然专心为刚才的鸡群写生。等到一静下心来，耳边传来了叮当叮当的马铃声。这声音在

头脑里自然形成了有节奏的音乐，就象在睡梦中听到邻家的杵臼声那般富有诱惑力。我停止为鸡写生，在这一页纸的旁边写道：

春风忆惟然① 耳闻马铃声。

上山以后，遇到五、六匹马。这五、六匹马一律系着兜肚，挂着铃铛，很难想象是当今世上的马。

悠扬的赶马歌在春天的空山里回响，惊破行旅之人的梦境。哀怨的曲调里隐含着欢快的音韵。它确实象是画面的声音。

清歌唱宛转，春雨过铃鹿②。

这回写得有些歪斜，写下来一看，才发现并不是自己的诗③。

“又有人来啦。”老婆婆自言自语。

只有一条春之路，来往的人都看得很分明。最先碰到的那五、六匹铃声叮咚的马，忽而下山，忽而上山，在老婆婆的心里，一概是认为又有客人来了吧。山路岑寂，春贯古今，厌花人无立足之地。老婆婆就是在这样的小村里，年年数落着叮叮咚咚的马铃声。时至今日，头发都白了。

马歌催白发，渗泊春已暮。

我把这诗写在另一页纸上，凝望着铅笔尖沉思，觉得仍有言犹未尽之意，还需稍加推敲。我想，无论如何得把白发写进去，把流逝的时光写进去，把赶马歌这个主题写进去，再把春季加进去，努力压缩成十七个字。④ 正在思考的时候，真正的赶马人来到店门口，高声喊道：

“喂，您好啊？”

---

①广濑惟然（？—1711）俳句诗人，松尾芭蕉的弟子。芭蕉卒，他口念其诗句，流浪各地。

②铃鹿山，位于三重县铃鹿郡和滋贺县甲贺郡之间，赶马歌中有“斜坂日光灿，铃鹿雾濛濛”句。

③正冈子规1892年发表的俳句。

④俳句由五、七、五十七个音节字母组成。

“哎呀，是源哥儿，又要进城吗？”

“要买什么东西，我给捎来吧。”

“对啦，经过锻冶町时，请到云岩寺替我家女儿讨个签儿。”

“好的，一定办，就要一支吗？——阿秋嫁了个好婆家，享福去啦，对吗，婶子？”

“还好，眼下不发愁啦，这能算是有福气？”

“当然罗！瞧，跟那古井家的姑娘比比看！”

“那孩子真可怜，长着一副好人品。现在情况好些了吗？”

“哪里，还是那样。”

“真叫人着急。”老婆婆长叹了一声。

“可不嘛。”源哥儿抚摸着马鼻子。

枝条繁密的山樱，叶子和花上蓄满了高空落下的雨珠，这时经风一吹，再也承受不住了，从暂居之处簌簌滚落下来。马吃了一惊，上下抖动着长长的鬣毛。

“混账！”源哥儿的叫骂声和那叮叮哨哨的铃声，打破了我的冥想。

老婆婆开口了：“源哥儿，她出嫁时的情景，还清楚地留在我眼前呢。穿着绣花滚边的长袖和服，梳着高岛田式的发型，骑着马……”

“可不嘛，不是乘船，而是骑马。也是在这地方歇的脚，婶子。”

啊，一位姑娘骑着马，站在樱花树下，樱花片片飘落下来，姑娘的发髻上落英缤纷。——我又打开写生本。这景色既可入画，也可吟诗。我心目中浮现了一位新娘子的身影。我想象着当时的情景，这样写道：

山前樱花路，马上新嫁娘。

奇怪的是，我眼前只能清楚地看到衣裳、发式、马、樱花，

惟有新娘子的面庞，却怎么也想象不起来。头脑里一忽儿出现这种模样，一忽儿出现那种模样。想来想去忽然变成了米勒①笔下的莪菲利娅，镶嵌在那副岛田发型的下面了。这怎么行？我把画了好半天的底稿一把扯下来。顿时，衣着、发式、马和樱花从头脑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但莪菲利娅合掌在水上飘流的姿态却象轻烟一般朦胧地留在心底，即使用棕叶拂帚也拂拭不掉。我不由联想起空中拖着尾巴的慧星来。

“好吧，再见。”源哥儿打着招呼。

“回头再来吧。下了场雨，羊肠小路不好走啊！”

“是啊，吃了点苦头。”源哥儿动身了，他的马也迈开了脚步，叮当，叮当。

“他是那古井人吗？”

“是的，是那古井的源兵卫。”

“他是为哪家媳妇儿赶马过岭的呢？”

“志保田家小姐嫁到城里的时候，源兵卫牵着马缰绳打这儿经过。——时光过得真快，今年已经五年啦。”

老婆婆是个有福人，只有对着镜子时才悲叹自己生了白发。她掐指一算，觉得这五年的光阴就象车轮子一般迅速闪过去了。我觉得这个老人近似一位仙家。

“想必挺俊吧，要能看上一眼该多好。”我说。

“哈哈哈，现在也能见到。你只要到温泉疗养所，她一定会出来接您的。”

“哦，眼下她在娘家吗？要是还穿着那件滚边绣花和服，梳着高岛田的发型就好啦。”

“您求求她，让她穿上看看。”

①米勒（John Everett Millais 1829—1896）英国画家。莪菲利娅是莎士比亚《哈姆雷特》中的女主人公，后投河自杀。

我有点将信将疑。老婆婆的样子分外认真。在这种非人情的旅行里，非如此不足以显出风流来。

"小姐和长良姑娘十分相象。"

"你是说脸型吗？"

"不，我是指她的命运。"

"哎，长良姑娘又是谁呢？"

"长良姑娘从前就住在这个村里，她可是个有钱人家的漂亮小姐啊！"

"噢。"

"想不到，有两个男人倾心于她，少爷！"

"是吗？"

"那姑娘白天黑夜犯愁，是嫁给笹田还是嫁给笹部？到头来她一个也不中意。就唱着这样的歌儿跳河死啦：

大地秋光冷，野芳迟未开。

妾本花间露，此行不复来。

我没想到，在这座山村里竟然听到这样的老婆婆用这样古雅的言语讲起这样古雅的故事。

"从这儿下山向东走半里远，路旁有一座五轮塔，那是长良姑娘的墓，您可以顺便去看看。"

我暗自打定主意，务必去看看。老婆婆接着说：

"那古井家的姑娘也有两个男人缠着她。一个是小姐在京都上学时结识的；另一个是这城里数一数二的大财主。"

"那么，姑娘喜欢哪一个呢？"

"她自己一心想嫁给那位京都的公子，也许有种种缘由吧，父母却硬逼着她嫁给这家财主……"

"总算没有投河寻死吧？"

"不过——男家喜欢她的人品好，也许会疼她的。可终归是

强扭的瓜儿不甜啊。亲戚们也都放心不下。这回打起仗来以后，那姑爷供职的银行倒闭了，小姐此后又回到那古井来了。外人议论纷纷，说小姐心狠啦，太薄情啦什么的。源兵卫每次来，总是说，一个心地和善的姑娘，最近也变得暴躁多啦。真叫人有些担心……”

再向下一打听，结果大煞风景。其心情就好比刚刚想升空去做仙人，忽然有人来催还羽衣一般。① 干冒山路崎岖之险，好不容易来到这里，不想又忽儿堕身于俗界，失去了当初飘然出世的目的。一旦耽于这样的世俗故事而不能自拔，尘世的污垢就会渗入毛孔，至使身子变得污秽而又沉重。

“老婆婆，到那古井就一条道儿吗？”我把十文一枚的银币放在板凳上，站起身来。

“从长良姑娘墓旁的五轮塔向右走，抄近道儿也就一里多路。路很难走，您年轻力壮，难不倒。——这茶钱多付啦——路上请多加小心。”

## 三

昨晚上产生一种奇妙的心情。

到达旅店是夜里八点钟光景。房间和庭院的格局固然没有看到，就连东西的位置也分辨不清。只是一味顺着回廊般的路径转来转去，最后被带进一间六铺席大的小房间，情况同上次来时所看

①根据古典小说《竹取物语》改编的能乐，大意是：渔人伯龙，出渔至海滨，见丽衣悬于松上，取之，欲归。忽闻身后美女相唤，哀告曰：“此仙人羽衣，失之，则无以返天上矣！”伯龙遂授衣，女着衣升空而去……

到的完全不同。吃罢晚饭，洗了澡，回到房里喝着茶。这时走来一位小姑娘，问是否要铺床。

使人不解的是，到达旅舍后接待我，准备晚饭，陪我到温泉场去，以及铺床等活计，都由这位小姑娘一人承担。她很少言语，但并不显得土气。当她身子上束着朴素的红带子，打着一只古雅的纸烛①，在不知是回廊还是楼梯的地方转来转去的时候，当她束着同样的带子，打着同样的纸烛，从又象走廊，又象楼梯的地方几次跑下来，领我去温泉场的时候，我感到仿佛来往于画图之中了。

吃饭时，她对我说，近来因为没有客人，其他房间都没有打扫，叫我在普通房间里委曲些。理好床铺以后，她俨然地说了声“请安歇吧”，就出去了。她的脚步声在那曲折的回廊下渐去渐远，然后便是一片沉静，四周悄无人声。

有生以来，从来经过这种事儿。过去，我曾经从馆山经房州，又从上总沿海滨步行走到铫子。有一天晚上，我住在某地一家的旅馆里。我之所以说“某地”，是因为把那地方的名称和店名忘记了。首先是不是旅馆还大成问题。只记得宽大的房子里只有两个女人。我问留不留客，年长的说留；年轻的说了声“跟我来”，就领我去了。穿过好几栋荒凉破败的大屋子，来到最后一栋的小楼上。登上三段楼梯，从廊上走进屋内的时候，庇檐下一簇斜生的修竹，在晚风中袅娜地震颤着，抚弄着我的肩和头。我感到一阵凉意。椽板已经有些腐朽了。我说，来年竹笋说不定会穿透椽子，到那时，屋里到处都会长满了竹子的。那年轻女子一言未发，吃吃地笑着出去了。

当晚，那竹丛就在枕畔婆娑摇曳，使我夜不成寐。打开格子门，庭院里一片草地，在夏夜的明月下放眼望去，要是没有围墙

①江户时代带有手柄的小型灯笼。

遮挡，可以一直连接长满青草的大山。山的对面是茫茫的大海，滚滚的波涛不时威胁着人世。我终于一夜没有合眼，直到天明。我躺在那顶怪里怪气的蚊帐内忍耐着，觉得仿佛置身于传奇小说的故事里了。

其后，又作过多次旅行，也一直没有产生象今天寄宿那古井这样的心情。

我仰卧着，偶然睁开眼睛一看，天窗上悬着镶有朱红木框的匾额，虽然躺着，却也清晰地看到写着这样一行字："竹影拂阶尘不动。"①落款明白地写着"大彻"二字。我对书法虽然毫无鉴赏的能力，但平生喜爱黄檗宗高泉和尚②的笔致。隐元③、即非④、木庵⑤虽然各有风韵，然而高泉的字最为苍劲，雅驯。看到这七个字，从笔势到运腕，都只能是出自高泉之手。如今既然写着"大彻"的字样，难道是别人？抑或黄檗宗里有一位名叫"大彻"的和尚也未可知。而且纸的颜色很新鲜，看来是近时所作。

我把脸转向旁边，挂在壁龛里的《鹤图》映入眼帘。本人是以画画为职业的，所以一进屋就看出是逸品。若冲⑥的画大多色彩精致，而这只鹤却是一气呵成的一笔画，笔墨潇洒，不拘一格。一只脚亭亭而立，椭圆形的身体飘忽欲飞，甚得吾意，连那逼长喙也透露着骏逸之气。壁龛旁边没有装高低棚板，连着普通的壁橱，里边不知放些什么。

---

①中国明末儒者洪自诚所著《菜根谭》的句子："竹影拂阶尘不动，月轮穿沼水无痕。"

②高泉性潡（1633—1695），福州人，1662年赴日本，为黄檗山万福寺第五世，著有《扶桑禅林僧宝传》。

③隐元（1592—1673），日本黄檗宗开山祖，福州人，1654年赴日，于山城宇治开辟黄檗山万福寺。

④即非（1616—1671）黄檗宗高僧，福州人，随隐元赴日。

⑤木庵（1611—1684）黄檗宗高僧，泉州人，随隐元赴日。

⑥伊藤若冲（1716—1800）江户中期画家。

昏昏入睡。梦中。

长良姑娘穿着长袖和服，乘青骢马，越过山头。骤然间，笹田和笹部两个男人跳了出来，从两边强拉住她。少女蓦地化作莪菲利娅，登上柳枝，坠到河里飘走了，一边唱起动听的歌。我想搭救她，拿着长竹竿，直奔向岛追去。少女毫无痛苦，且笑且歌，无目地任其飘流而下。我扛着竹竿，“嗯——嗯——”地高声喧呼。

这时，我醒了，腋窝渗出了汗水。好一个奇怪的雅俗混淆的梦！昔日宋代大慧禅师①，悟道之后万事如意，只是长期为在梦中出现俗念而感到苦恼。此事亦不足怪。视文艺为生命的人，不做一两次美梦，也就无所造就。这些梦大多既能入画，又能入诗。我想到这里，翻了个身儿，不觉之间，月光照在格子门上，二、三枝条，疏影横斜。一个清雅的春夜！

也许是心有所感吧，仿佛有人低声哼着歌儿，是梦中的歌出现在尘世，还是尘世的声音飘向遥远的梦境？我侧耳倾听，确实有人在唱呢。声音既细微又低沉，仿佛为这睡意缠绵的春夜，增添一缕跳动的脉搏。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不光音调清越，本来难以听到的歌词——唱歌人不在枕边。本不容易听清楚内容——却也听得十分明瞭。那声音仿佛反复吟唱着长良少女的那首歌：

大地秋光冷，群芳迟未开。

妾本花间露，此行不复来。

起初，歌声接近于椽板，接着逐渐细弱，逐渐远去。戛然而止的事物，固然会给人以突然的感觉，但怜惜之情却是微薄的。人们听到奋然而起的歌声，心中也会激发奋然而起的感情。然而这歌声却没有停顿，而是自然地细弱下去，不知不觉就会消失尽

①大慧禅师（1089—1163），中国宋代杨岐派禅僧，常州人，名宗杲。著有《大慧武库》、《大慧语录》等。

净的。我的担心也一分一秒地随着平静了。宛如奄奄一息的病夫，宛如即将熄灭的灯火，这歌声仿佛把普天之下的春愁都凝聚在一种旋律里，若有若无，若断若续，不住撩拨着我的思绪。

我一直躺在床上平心静气地听着。歌声渐去渐远。我明知自己的耳朵被无端地引诱着，可很想去追寻那种声音。歌声越来越弱，只能微微听到一些，但仍想跟随歌声而去。后来，不管我如何焦灼不安，耳鼓却毫无反应了。刹那间，我有些忍不住了，下意识地撩开被子，哗啦一声打开格子门。月光斜映着我的膝下，睡衣上印着几株树影，飘摇不定。

拉开格子门时，我尚未注意到这样的情景。顺着耳朵听到的方向望去，声音就从那边传来。我望见一个朦胧的人影，背倚花树，淡淡的月色里，那花树象是海棠。就是她吗？当我刚刚意识到还未来得及细想的时候，那黑影已经踏碎花荫向右边走去了。我隔壁那栋建筑的角落蓦地闪过一个女人颀长的身影，立即又被遮挡住了。

我穿着从旅店借来的浴衣，扶着格子门，茫然良久。不一会儿，我清醒过来，才发觉山里的春夜是很寒冷的。我连忙回到我所舍弃的被窝里思索起来。我从枕头底下掏出怀表一看，一点过十分了。我把它重新放进枕头下面继续思量，我想那不是妖怪吧？既然不是妖怪，也就是人了。要是人，也只能是女的。抑或就是这个人家的小姐。然而，一个回头姑娘，半夜里跑到这座连结山野的庭院里来，总有些不大妥当。无论如何是睡不成了。枕下的怀表也在咔嚓咔嚓低语。我从来没有注意过表针的声响，只是今夜，那怀表好象在催促我：想吧，想吧；劝告我：不要睡，不要睡。活见鬼！

可怖的事物，只要能如实地看到可怖的模样，就成为诗。惊人的事情，只要脱离自我，一心想到其惊人之处，就成为画。失

恋是艺术的主题，就是这个道理。忘却失恋的痛苦，使那美好之处，充满同情之处，蕴蓄着忧愁之处，甚至流露着失恋的苦痛之处，客观地浮现在眼前，就会变成文学、美术的素材。世上有凭空制造失恋，自寻烦恼，贪求欢愉的人。常人谓之愚痴、疯癫。然而，必须指出，自动描写出不幸的轮廓而乐于起卧其中，和自动刻画乌有之山水，而陶醉于壶中之天地①，这在获得艺术的立脚点上毫无二致。单从这一点说，世上许多艺术家（常人姑且不论）要比常人愚痴，疯癫。我们穿草鞋旅行的当儿，从早到晚叫苦连天，一直鸣不平，可是对别人讲述经过的时候，一点也看不到埋怨的样子。高兴的事，愉快的事自不必说，就连过去的不满，一旦讲述起来也是喋喋不休，得意忘形。这并非有意自欺欺人。旅行的时候，是一副常人的心境，讲述经历的时候，则已经是诗人的态度了。因而就产生了这样的矛盾。看来，在这个四角形的世界里，磨掉名为"常识"的这一角而居住在三角形里的人们，便可称为艺术家吧。

因此，不论是天然，还是人事，在众俗辟易而难于接近的地方，艺术家发现了无数的琳琅，认识了无上的宝璐。世俗名之曰美化。其实并不是什么美化。灿烂的光彩自古赫然存在于现象的世界。只是由于一翳在眼，空花乱坠，由于世俗的缧绁牢不可破，由于受到荣辱得失的逼迫而念念不忘，以至于造成了这样的结果：透纳②画火车时，不解火车之美；应举③绘幽灵时，不知幽灵之美。

我刚才看到人影，如果只是限于一种现象，那么谁见了，谁

---

①指仙境，别一世界。《汉书》方术传载："汝南费长房，在市上遇一卖药翁，请他一同进入药壶，在一座宫殿里品尝了美酒佳肴。

②透纳（Joseph Mallord William Turner1775—1851）英国画家，长于水彩风景。

③圆山应举（1733—1795）日本写生画大师，圆山画派之祖。

听了，都会觉得饶有诗趣。孤村温泉，春宵花影，月下低吟，胧夜清姿，——这些无不是艺术家的好题目。这些好题目，一起浮现在我的眼前，而我却作了不得要领的诠释，进行多余的探求，在难得的雅境里建立起理论的系统，用恶俗的情味践踏了求之不得的风流。这样一来，非人情也就失掉了标榜的价值。若不进行一点修养，诗人和画家就没有资格再向别人夸示诗人、画家了。我曾经听说，从前意大利画家塞瓦特·罗萨①，一心想研究小偷，便冒着生命危险加入一伙强盗之中。我既然挟着画具飘然走出了家门，要是缺乏他那样的勇气，太叫人惭愧了。

在这个时候，如何才能回到诗的立足点呢？可以留出余地来，将自我感觉和客观事物置于自己面前，离开感觉一步，静下心来，站在他人的角度检验一番。一个诗人有义务亲自动手解剖自己的尸骸，将病情公布于天下。其方式方法各种各样，最简便的莫过于将所见所闻全都写进十七字中去。作为一种诗体，十七字最为便当，洗脸，上厕所，乘电车都可以来上一首。如果认为，我说的十七字诗容易写，就意味着诗人容易当，当了诗人就是一种彻悟，所以轻而易举。这种侮蔑实在没有必要。我以为，越是便当就越有功德，因而也就更应当受到尊重。比如发怒的时候，可以把发怒写入十七字诗。一旦变成了十七字诗，自己的怒气已经变成他人了。又发怒，又作俳句，不是一个人同时所为。比如流泪，可以把流泪写入十七字诗。诗一旦作成，心中也就欢喜起来。将眼泪化为十七字诗的当儿，痛苦的泪水便离开了自己。这个时候的自己会因为曾经哭泣过而感到高兴。

这就是我平生的主张。今天夜里，我也要实行一下这个主张看看。我在被窝中试着将这些事件逐一构思成为诗句。要是想出来不马上记下，就会很快消散。鉴于这是一次极好的锻炼，我打

①塞瓦特·罗萨（Salvator Rosa 1615—1673）意大利画家、诗人、音乐家。

并写生本放在枕畔。

"海棠花溅露，月夜人轻狂。"

我最先写下这一联，读一读虽然觉得诗味不浓，但也不算低俗之作。接着又写下第二联："花荫系香魂，欲辨影朦胧。"这句诗的"季语"重复了。①不过也无妨，只要沉稳、流畅就好。接着又写了一联："狐狸化美女，春夜月溶溶。"显得有些粗俗，连我自己也觉得好笑。

就这样，可以放心地作下去。我把想好的句子全写下来了：

夜半簪花起，春星落天外。

春宵新浴罢，香发湿夜云。

今宵歌一曲，倩影寄深情。

月色迷离夜，惊动海棠魂。

且歌且徘徊，远近月下春。

恹恹春欲老，独去难复寻。

写着写着，不知不觉昏昏欲睡了。

我想"恍惚"二字，也许就是用在这种场合的形容词吧。熟睡之中，谁人都不能认清自我；清醒之时，谁人也不会忘记外界。只是两者之间存有幻想，细若丝缕。虽云清醒，尚余朦胧；虽云酣眠，仍少存生气。此种状态仿佛将起卧天界盛入同一瓶内，用诗歌之彩笔一味搅拌而得之。采撷自然之色溶于梦幻之境，截宇宙之实化入云霞之乡。借睡魔之妖腕，磨光一切实相之棱角。同时，使我将微微迟滞的脉搏通向和缓的乾坤。宛如掠地之烟想飞升而不能飞升；人之魂魄欲出窍又不能出窍。欲超脱而又逡巡，逡巡之后又想超脱，致使灵魂之物终将难留。晦冥之气氤氲不散，缠绵于四肢五体，依依恋恋，难以割合。这就是我此时的心

①俳句的"季语"是表明四时变化的，一般一首俳句只有一个"季语"。这里的"花荫"和"朦胧"都是春天的景物。

情。

我正逍遥于瘖寐之境的时候，入口的纸门刷地拉开了。门口蓦然出现了一个幻影般的女人。我既不惊奇，也不恐惧，只是和悦地眺望着她。说是眺望倒有点言过其实。而是幻影般的女人毫不客气地闯进我紧闭的双眼。幻影姗姗地走进屋子，象凌波的仙女，站在铺席之上，不出任何声息。闭目观望世界虽然看不分明，但她确是是一个皮肤洁白，黑发浓密，颈项长长的女子。我感到就象如今时兴的照片对着灯影瞧看一般。

幻影在厨柜前边停住了，厨柜打开了。洁白的玉臂从袖子里滑出来，在黑暗中明灭可睹。厨柜又关闭了。铺席荡起水波，自动载着幻影走出了屋子。入口的纸门自行关闭了。我的睡意也愈来愈浓。人死后尚未变牛变马的当儿，或许就是这样的吧。

我不知道在人和马之间睡了多长时间。耳畔听到女人咯咯的笑声方才醒来。一看，夜幕早已撤走，普天之下，一片光明。春天艳丽的太阳映照着圆窗上竹格子的黑影。看见这副光景，世界中哪里还有怪物藏身之地？神秘返回了极乐净土，已经抵达冥河①的彼岸了。

身穿着浴衣就进了澡堂。过五分钟才迷迷糊糊从浴槽里露出脸来。既不想继续洗下去，又不想立即上来。首先想到的是昨晚为何会有那样的心情。以昼夜作为分界的天地竟然如此颠倒，真是奇妙莫测。

我懒得揩拭身子，马马虎虎沾着一身水就上来了，从里边拉开浴室的门，又吃了一惊。

“您早，昨夜睡得可好？”

这声音几乎和开门声同时传来。事先没有想到会有人顶头打招呼，一时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①原文作“三途河”。佛教传说，人死之后第七天要渡过这条河。

"来，请穿上吧。"一个女人转到我的背后，向我的脊背披上一件柔软的和服。

"太感谢啦……"我好容易说出了这句话。当我转向她时，那女人突然后退了两三步。

历来的小说家，都是极尽全力描写主人公的容貌，使用古今内外各种语言对佳人进行品评。要是把这些作品列举出来，其数量可以同《大藏经》①媲美。这个女子和我三步之隔，扭斜着身子安详地望着我那惊愕和惶惑的样子。要是从那些我所极力避忌的形容词里选择适合于描述她的词语，那真不知会有多少哩！说实在的，有生以来三十余年，直到今天，我还未曾见过这样的表情。根据美术家的评价，希腊雕刻的理想，可以归于"端肃"二字。所谓端肃，我以为是指人的活力将要发动而未发动时的姿态。如果发动会有怎样的变化，究竟会化成风云还是雷霆，在此种尚未可知之处，其余韵飘渺无穷，以含蓄之趣流传百世。世上多少尊严和威仪，都是隐伏在这种湛然的潜力之内的。一旦发动，即显现出来。一旦显现，必有一、二、三作为，此种一、二、三之作为，必然来自特殊的能力。然而一旦成为其一，其二、其三的真相大白之后，就会不无遗憾地显现出拖泥带水之漏，无法恢复其本来的圆满之貌。故凡名为动者则必然卑俗。运庆②的金刚像和北斋③的漫画，均失败于一"动"字。是动，是静，此乃是支配我们画家命运的重大问题。古来美人的形象，大体不出于这两种范畴。

然而这位女子的表情，我却判断不清究竟属于哪一种。沉静的小嘴抿成了"一"字，明目善睐，秋波流转，脸的下部膨大。

①佛教典籍，内容分类汇集了释迦牟尼及其弟子等人的言论。

②镰仓时代（1192—1333）著名佛像雕刻家。生卒年不详。奈良东大寺南大门金刚为其杰作之一。

③葛饰北斋（1760—1849）江户末期著名风俗画家。

呈瓜子形，虽有几分丰腴和文静的姿质，但前额显得狭窄，局促，带有一种富士额①的俗臭。不仅如此，而且两边的眉毛过于逼近，中间象点缀几滴薄荷油一般，暗含着淡淡的焦愁。鼻端不尖不圆，既不显得轻薄，也不显得迟钝。画入图中也许是个美人儿。她的每一处，使人觉得都很特别。如此纷然杂沓跳进我的双眼，叫我如何不迷惘呢？

本来是静态的大地蹋陷了一角，整体也不由得动摇了。动是违背本性的，一旦觉悟到这一点，便企图努力恢复往昔的面貌。但是由于受到失去平衡后的局势的牵制，只能身不由己地继续动着。事到如此，早已习以为常，即使不是心甘情愿，也只好一味动下去了。——如果存在着这种情况的话，那么将此比喻这位女子是最为合适的。

正因为如此，轻侮的表情下面略露缱绻之色；揶揄他人的态度里隐含矜持和审慎之意。恃才傲物，所有男子全不在她的眼中，然而在这种气势里又自然地流露出温和之情。总之，她的表情很不一致。醒悟和迷惘虽然时常争吵不休，却又能共处于一室。这女子脸上感觉的不统一，证明了她心地的不统一，而心地的不统一恰恰说明在这个女人的世界里没有统一的东西。这是一张在不幸的压抑下企图战胜这种不幸的脸。她一定是个命运不佳的女子吧。

“谢谢。”我重复着，略一施礼。

“嘻嘻嘻嘻，您的房间打扫好啦，去看看吧，回头再见。”

她说罢，扭着腰身翩然向廊下跑去。头上梳着银杏式②的发型，下面露出雪白的衣领。黑缎子腰带看来是单层的。

---

①美女前额的发际，状如富士山。

②将头发分向两边，束扎成半圆形的发型。

# 四

我茫然若失地回到房里一看，果然打扫得干干净净。我有些放心不下，为了慎重起见，打开壁橱一看，下面还有一个小柜子，一条印花腰带从上面半垂下来。看来，是谁拿衣服太匆忙，把这腰带露在了外头。腰带的上半截夹在一件华丽的衣服里，看不到那一端。旁边塞满了书。最上头并排放着白隐和尚①的《远良天釜》和一卷《伊势物语》②。看样子，昨夜的幻影也许就是事实。

我若无其事地打坐在座垫上，看见那本写生本方方正正摊在硬木桌上，中间夹着铅笔。我顺手拿起来，想看看梦中写下的诗究竟怎么样。

我发现"海棠花溅露，月夜人轻狂"下面，不知是谁写上了"海棠花溅露，月明惊朝鸟"一句。因为是铅笔，字迹不易辨认。若出自女人之手，则显得过了坚硬；若出自男人之手，则又显得过于柔弱。哦，我又大吃一惊。向下看，在"花荫系香魂，欲辨影朦胧"下面，又加了一行"花荫系香魂，人花影幢幢"。"狐狸化美女，春夜月溶溶"下面，则是"王孙③化美女，春夜月溶溶"。是有意摹仿，还是存心添削？是卖弄风流，还是嘲戏逗趣？我不

①白隐和尚（1685—1768），江户时代临济宗高僧，所著《远良天釜》一书，包括武士参禅，病中修业等。

②平安时代采用诗歌体写成的故事，作者不详。以歌人在原业平的一生经历为中心，讲述一百二十五个恋爱故事。

③原文作"御曹事"，一般称贵族家的男性，多指平安时期武将源义经，因他曾男扮女装至五条桥。

由思索起来。

她说回头再见，眼下又到吃饭的时候了，也许她会再来。等她来，多少可以了解一些情况。我看看钟表想知道什么时候，谁知已经过了十一点。睡得真痛快！现在刚好赶上吃午饭，这对肚子大有好处。

打开右边的格子门，想眺望一下昨夜的风流韵事究竟发生在什么地方。我所鉴定为海棠的那棵树，现在看清了，果然是海棠。但庭院要比想象的狭小。五、六块踏石上面，覆盖着一层青苔，要是光着脚走在上面，想必十分舒服。左面一段高崖连着远山，岩缝里长着一棵赤松，斜插到院子的上空。海棠后面是一片葱绿的树林，里面有一个大竹园，高大的翠竹沐浴在春天的阳光里。右首被屋顶遮住了，看不到那边的景色。从地势上推断，坡面定是越来越低，一直连接着浴场。

山岭的尽头是丘陵，丘陵的尽头是约莫半里多宽的平地。这片平地渐渐钻入海底，向前伸延一百三十多里，再度隆起，形成周长约四十八里的摩耶岛。这就是那古井的地势。温泉场穿过丘陵一直伸向山崖这边来。院子包围着这一带山景的一半。因此，前面是二层楼，后面是平房。从走廊向下面一伸脚，青苔立即粘到脚跟上。怪不得昨夜一个劲儿在梯子上跑上跑下的。这真是一座结构别致的房舍。

接着我又打开左面的窗户。一块两铺席大的岩石自然地凹陷下去，不知何时里面积聚着一潭春水，静静地映现出山樱的倩影。岩角上点缀着两三棵山白竹，稍远处似乎是一带长着枸杞子的花墙。外面从海滨到丘陵有一条山路，不时传来喁喁人声。道路对面的地势逐渐向南低落下去，坡上种着橘树。山谷的尽头又是一大片竹园，闪闪发光。远望过去，竹叶泛着白色，这还是初次看到。竹林上面的山峦上，生长着许多松树，深红色的树干之

间，露出五、六段石磴，似乎伸手可接。那里大概是寺庙。

打开入口的格子门走到廊下，只见栏杆弯曲成方形。隔着院子有一座二层楼房，朝着那个方向该能望到海面。令人高兴的是，我住的房间，如果凭栏远眺，也位于相同高度的二层楼上。因为浴池设在地下，从入浴的地方算起，应当说是住在三层楼上。

房舍非常宽阔，除了对面楼上的一间，加上我这间有栏杆的，拐向右面的一间之外，称作客厅的房子一律关闭着，不知起居室和厨房怎么样。似乎除了我之外，再没有一个房客了。关着的房间，白天也不打开雨窗，一旦打开的，到夜间也不再关闭。我不知道大门是否也是这样。对于非人情的旅行来说，这里倒是个求之不得的理想天地。

时钟快到十二点了，丝毫看不出要开饭的光景。肚子越来越饿，这使我想起"空山不见人"①的诗句。节约一顿也没有什么遗憾的。作画吧，嫌麻烦；创作俳句吧，因为已经深知俳句三昧，再作出来难免庸俗；读书吧，夹在三脚凳里的两三册书又懒得解开。这样，脊背沐浴着和煦的春晖，同花影一道横卧于廊下，此乃天下之至乐。思考容易堕入邪门歪道，动弹一下也是危险的。如果可能，甚至不想用鼻孔呼吸。我真希望成为一棵植物，在铺席上扎根，一动不动地度过两个星期的时光。

不一会儿，廊下传来了脚步声，有人从下边渐渐上来。走近一听，是两个人。这两个人刚在房门口停了一下，其中的一个一言未发，循着原路回去了。格子门打开了，我还以为是今天早晨的那位，谁知竟是昨夜那个小姑娘。不知怎的，我有些失望。

"送来迟啦。"她把饭盘摆好。至于早饭的事，她什么也没有说。红烧鱼上撒了一些青菜。揭开碗盖来，嫩绿的蕨菜下面有红白相间的虾作为衬底。啊，真鲜艳！我注视着碗里。

①王维《鹿柴》诗："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返景入深林，复照青苔上。"

“不喜欢吗？”婢女问道。

“不，这就吃。”我这样说，实际上是觉得吃了倒可惜。

我在一本书上曾经读过这样的轶事：透纳在一次晚餐席上，瞅着盛“色拉”的菜盘子，告诉旁边的人说，这正是我常用的冷色。我真想让透纳看看这种大虾和蕨菜的颜色。西洋菜肴是谈不上有什么色彩的，有的只是“色拉”菜和红萝卜的颜色。从营养上我不敢说，单用画家的眼光看，那是很不先进的。到那些地方一看，方知日本菜单上罗列的汤类、茶点、生鱼片等，都是上好的东西。逢到会餐时，面前摆着丰富的菜肴，即使不动筷子，光是看看就回来也能尽饱眼福。因此，从眼的保健上来说，足抵得上进一次饭馆了。

“这家里有位年轻的女子吧？”我放下饭碗问道。

“是的。”

“她是谁？”

“她是少奶奶。”

“这么说，还有一位老太太罗？”

“去年过世啦。”

“老爷呢？”

“老爷还在。她是老爷的女儿。”

“你是说那个年轻女子吗？”

“是的。”

“有客人吗？”

“没有。”

“就我一个人？”

“是的。”

“少奶奶每天都做什么来着？”

“做针线活……”

“还有呢？”

“弹三弦琴。”

这很出乎我的意料。我感到很有趣，接着问：

“还有呢？”

“到寺院去。”婢女说。

又是一个意外。去寺院，弹三弦琴，真妙。

“到寺院上香吗？”

“不，去找和尚师傅。”

“和尚师傅也学弹琴吗？”

“不。”

“那她干什么去呢？”

“去找大彻师傅。”

这下子明白了。那位大彻肯定就是书写匾额的人，从题诗上看，似乎是一位禅师。壁橱里的那卷《远良天釜》一定是那位女子所读的书了。

“这座房间平时有人住吗？”

“少奶奶平素就在这里。”

“那么昨晚我未来之前她一直住在这儿吗？”

“是的。”

“这真叫人难为情哩！她到大彻先生那里干什么呢？”

“不知道。”

“还有呢？”

“什么还有呢？”

“就是说，此外她还干些什么？”

“此外还有好多……”

“究竟是些什么事呢？”

“不知道。”

谈话就此打住了。午饭好容易才吃完。婢女来收拾碗筷的时候，把入口的格子门拉开。隔着庭院，我看到对面楼上一位束着银杏发型的女子，手托香腮，凭栏下望，宛如当世的杨柳观音①。和早晨简直两样，这时的身姿显得非常沉静。她低着眉，从这边看不到眼睛的流转，所以才会觉得有这样的变化吧。古人云："存乎人者，莫良于眸子。"真正是"人焉瘦哉！"②人体上的东西，再没有比眼眸更宝贵的了。她寂然凭倚在那座"亞"字形的栏杆旁，一对蝴蝶飞上飞下。突然，我的房门打开了。随着开门的声音，女子的眼神由那双蝴蝶转移到这边来了。她的目光象穿过空中的毒剑，毫不留情地落到我的眉间。我不由一怔，婢女又哗啦一声关上了门。剩下的只有一个至为闲静的春天。

我又一骨碌躺倒了，心中骤然浮起下面的诗句：

Sadder than is the moon's lost light,
Lost tre the kindling of dawn,
To lravellers journtying on,
The shutting of thy fair face fronr my sight.

无限的悲愁，
缠绕着漂泊的游子，
曙光尚未来临，
你那翩跹的倩影，
早已随着明月，
从我的眼睛里消逝。③

假如我怀想那梳着银杏发型的女子，哪怕粉身碎骨也要见上一面的时候，忽然象刚才那样一见即别，我会感到又高兴又怅

①三十三观音之一。传说她大慈大悲，象杨柳春风一样倾听众生的祈愿。

②语出《孟子·离娄篇》。

③此处译文系根据日文原注译出。下同。

惘，以至使我魂系梦绕。那时，我必定会写出这样的诗来，也许还会加上这样两句：

Might I look on thee in death,
With bliss I Would yield my breath.
如果死后能够见到你，
我将幸福地死去。

所幸，这种普通的恋呀，爱呀的境界已经过去，其中的苦味想感觉也感觉不到了。然而，刚从刹那间涌起的诗兴，却在这五、六行文字里得到了充分的体现。我和银杏髻之间纵然没有那样缠绵的情思，用此诗来形容我们两人的关系，也很有意思。或者用这诗的意思来解释我们的身世，也是一件愉快的事。两人之间的某种因果的细丝，已经将此诗之中表达的一部分境遇化为事实，而将我们联结起来。因果那样纤细并不为苦，况且它不是普通的丝。它是横贯空中的彩虹，飘浮野外的云霞，闪着露珠光辉的蛛网。它虽然一割即断，但当你尚能看到它时，总是那样绚丽多姿。万一这样的细丝看着看着变得粗大起来，成为一条坚硬的井绳，那将会怎么样呢？不过，不会有这样的危险。我是画家，对方也不是普通的女子。

突然，房门拉开了。我翻了个身儿朝门口一看，那个银杏髻小冤家手里捧着茶盘，里面放着青瓷茶碗，伫立在门槛上。

“还在睡呀？昨晚给你添麻烦啦。老是来打搅你。嘻嘻嘻嘻。”

她笑了。既不腼腆，也不掩饰——当然更看不出羞怯的样子。只是比我抢先了一步。

“早晨谢谢你啦。”

我又道了谢。细想起来，我已经郑重地谢过她三次了。不过，每次也仅仅说出“谢谢你”三个字罢了。

女子看到我要起床，很快走到枕畔坐下来，快活地说：

"你躺着吧，躺着不是一样说话吗？"

我想倒也是，姑且俯着身子，两手撑着下巴颏，在铺席上支起两根柱子来。

"我看你有些寂寞，特来献茶的。"

"谢谢你。"

又是一个"谢谢你"。

我一看果盘，里边盛着上好的羊羹。所有的点心里，我最喜欢羊羹。不过，我也不是特别想吃羊羹。看着那光滑、细腻的外表，在光线照射下形成半透明的色调，看上去宛如一件艺术品。尤其是那调制成的黛青的颜色，仿佛是把玉和蜡混和在一起，看起来赏心悦目。不仅如此，盛在青瓷盘里的炼羊羹，好象是从青瓷盘里生长出来一般，油润，光洁，使人不由地想伸手抚摩一番。西洋点心之中，没有一样能给人这样的快感。奶油的色调虽然柔和，可是略嫌暗淡；果子冻乍看起来象宝石，可老是抖抖索索，不象羊羹这般厚重。至于用白砂糖和牛奶制作的五重塔，那就更不值一提了。

"哦，真是太妙啦！"

"方才源兵卫买回来的，这个你是喜欢吃的吧？"

看样子，源兵卫昨晚住在城里。我没有回答什么，只是望着羊羹。是谁从什么地方买来都无关紧要。只要漂亮，只要感到美丽，心中就十分满足了。

"这只青瓷盘的形状很好看，颜色也挺美，和这羊羹比起来一点也不逊色。"

女子吃吃地笑了。口角边闪着一丝轻蔑的神色。也许她以为我是说俏皮话吧。倘若是俏皮话，那也活该受到轻蔑。缺乏智慧的男人想硬充风流，往往会讲出这种话来的。

"这是中国货吗？"

"什么呀？"对方似乎根本不把这只青瓷盘放在眼里。

"看来很象中国货。"我举起茶盘，看了盘底一眼。

"这种东西您要是喜欢，就给您看吧。"

"好，请让我看看。"

"我父亲很喜欢古董，收集了各种各样的东西。我可以告诉父亲，找个时间请您品茶。"

一提起品茶，我就有些打怵。世界上再没有比茶人[1]更装模作样的风流之士了。他们把广大的诗界故意束缚在自己的小天地里，极其自专，极其造作，极其拘谨。无端地打躬作揖，喝着泡沫而自得其乐的人，就是所谓茶人。假若在这些烦琐的规矩里有什么雅兴的话，那么驻扎在麻布街的皇家仪仗队更应雅兴扑鼻了。那些"向右转"、"迈步走"的家伙们全都可以成为茶人。那些没有受过趣味教育的商人和市民们，不知风流为何物，由于生吞活剥机械地照搬利休[2]以来的规矩，以为这就算是风雅。实际上，这玩艺不过是对真正的风雅的亵渎。

"喝茶？就是那种循规蹈矩的茶道吗？"

"不，没有任何规矩，这种茶，如果不想喝，也可以不喝。"

"这么说，可以随便喝一喝。"

"嘻嘻嘻嘻，父亲最爱让人欣赏他的茶具……"

"非称赞几句不行吗？"

"他年岁大啦，喜欢听好话。"

"那就说几句好听的吧。"

---

①从事茶道艺术的人。茶道是日本古典生活形式之一，通过品茶修养精神，学习人与人交际的礼仪法则。

②利休千宗易（1521—1591）安土·桃山时代茶人，千家流茶道的创始者。

"就请多称赞几句吧。"

"哈哈哈哈，你说起话来有时不象乡下人哩！"

"你看我是乡下人吗？"

"还是乡下人好。"

"这下子，我体面多啦！"

"可是你在东京住过吧？"

"是的，住过，在京都也住过。我是漂泊的人，各处都到过。"

"这儿和城里哪个好？"

"都一样。"

"还是这种僻静的地方舒适些啦？"

"舒适也罢，不舒适也罢，在这个世界上无论到哪里心情都是一样的。住厌了跳蚤国，搬到蚊子国，还是一样叫人心烦。"

"要是能搬到既没有跳蚤也没有蚊子的国度去就好啦。"

"如果有那样的国度，就拿出来让我看看，快，快拿出来呀！"女子紧紧逼问着。

"你要是有兴趣，我就拿出来。"

我掏出写生本，在上面画着一个女人骑在马上，正高兴地观赏山樱。当然只是匆匆勾勒了几笔，尚未构成画面，只是想草草表现出那种心情罢了。

"看，请到这里面来吧，这里既没有跳蚤，也没有蚊子。"

我把写生本递到她鼻子前面。不知她是惊讶还是羞赧，照这个样子，也许不会感到痛苦吧。我一边想一边窥探她的神情。

"啊，多么狭小的世界，只有一幅之地呢，螃蟹才喜欢这样的地方。"

她说罢，倒退了一步。

"哇哈哈哈。"我笑起来。靠近屋檐正在啼叫的黄莺，突然

停了下来，飞到远处的树枝上去了。两人暂时不再谈话，侧起耳朵倾听了好一阵子，一旦疲倦的歌喉，再也不容易张开了。

“您昨天在山上遇到源兵卫啦？”

“嗯。”

“大地秋光冷，群芳迟未开。
妾本花间露，一去不复来。”

女子不加说明地很快吟诵了这首歌。也不怎么注意它的节拍。我不知道她是什么意思。

“这首歌我在茶馆里听到过。”

“是那老婆婆告诉您的吧？她本来在我身边做事儿，那时我还没出嫁哩……”

她说着倏忽瞟了瞟我的脸，我佯装不知。

“我年轻的时候，她每次来，就给我讲述长良姑娘的故事。只是这首歌我总是记不住，听得多了，终于也会背诵啦。”

“这确实不容易啊，不过，这首歌听了叫人很伤心哩！”

“伤心吗？我是不会唱它的。第一，投河自尽太没有出息啦，不是吗？”

“是没有出息，要是你怎么办？”

“怎么办？那还不容易吗？什么笹田也好，笹部也好，通通纳做男妾好啦。”

“两个都要吗？”

“是的。”

“真了不起！”

“有什么了不起，这是当然的事。”

“对啦，这样就不用逃到蚊子国和跳蚤国去啦。”

“不学螃蟹也能生活下去的。”

啾啾，啾啾，——早已忘却的黄莺仿佛又恢复了元气，开始

鸣叫了。它叫得那样有力，那样高亢，一旦重新开口，声音就自然地流出来。它倒转着身子①，鼓足的歌喉震颤着，张开小嘴②鸣啭着。

啾啾，啾啾……

“这才是真正的歌呢。”女子对我说。

## 五

“请问，少爷也是东京人吗？”

“你看我象东京人吗？”

“象不象，我一眼就看得出，从口音上就可以知道。”

“你知道我是东京哪地方吗？”

“这个嘛，东京那么大，不好猜。不过您不象是下町，好象是山手③。山手的麹町吧？嗯，要不就是小石川，再不然就是牛込或四谷。”

“猜得大致不差，你知道得很多呀！”

“别小看，我也是老东京哩！”

“怪不得这样聪明。”

“哎嘿嘿……别逗啦！人到了这种地步实在可叹哪！”

“为啥流落到乡下来啦？”

“不错，正象少爷说的，完全是流落来的，吃不饱肚子呀……”

---

①岸本其角诗：“莺身倒转声初闻。”

②与谢芜村诗：“黄莺唱时小嘴开。”

③下町是旧东京下层人民和工商业者的居住区，山手则是高级职员和知识阶层的居住区。

“本来是剃头铺的老板吧？”

“不是老板，是伙计。什么？地点？地点就是神田松永町。那是个巴掌大的又窄又脏的街道啊！少爷也许不知道，那里不是有座龙闲桥吗？啊？那里您没听说过吧？龙闲桥，那可是座有名的桥哩！”

“哎，再擦点肥皂，疼得难受啊！”

“痛吗？我脾气急躁，可也是的。要不是戗着胡碴儿，一根一根挖挖汗毛眼儿，我就于心不安哪。——当今的理发匠，不是剃，而是揉。马上就得，再忍一会儿吧。”

“我从刚才就一直忍着哪，拜托你啦，抹点热水，擦点肥皂什么的。”

“受不了了吗？不至于吧。不过，你的胡子长得太长了呀。”

剃头师傅本来拼命地捏着我面颊上的肌肉，这时不无遗憾地松开了。他从架上取下一块薄薄的红色的肥皂片儿，在水里浸了浸，朝我的脸上胡乱擦了一圈儿。我很少被人将肥皂直接擦在脸上。而且一想到那浸泡肥皂的水放置好几天了，实在叫人恶心。

既然是在理发店里，我作为顾客，只有对镜而坐的权利。不过，我从刚才开始，就想放弃这种权利。镜子这种东西是平的，照出的人像必须平稳才合乎情理。要是悬挂一面不具备此种性质的镜子，硬是让人照，那么强迫人家照镜子的人就如同蹩脚的摄影师，故意损害了对方的容颜。摒除虚荣心，也许是修养上的一种手段，但瞅着一副比自己更为低下的面孔，仿佛说，“这就是你呀。”用不着这般辱没我啊！如今，我不得已耐着性子对镜而坐，的确，它一直都在辱没着我。向右转时，整个脸孔变成了鼻子；向左转时，嘴巴裂到了耳际；仰起头来，五官压挤到一处，

象从正面看一只蛤蟆；稍微弯弯身子，脑袋变得又细又长，象个老寿星。面对这面镜子，你一个人同时扮演九妖十八怪的角色。且不说我在镜子里的脸孔够不上什么美术品，就是从镜子的构造，色彩，银箔的剥落，光线的通过等方面综合起来考虑，这物件本身是极为丑陋的。遭到一个小人辱骂时，其辱骂本身，不会使人感到痛痒，但要是在这样的小人面前行走起卧，谁都会觉得不快。

况且，这位剃头的老板不是一般的老板。起初从外面窥探时，他盘腿坐着，拖着长烟管，不住地往玩具般的日英同盟国旗上吐烟圈儿，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等一进门，把自己的脑袋交给了他，就使我大吃一惊了。刮胡子的当儿，他是那般鲁莽行事，甚至使我自己都产生了怀疑，这脑瓜子的所有权究竟是属于这位老板的，还是有一部分长在我的身上呢？即使我的脑袋牢固地钉在肩膀上，经他这样一折腾，也不会长久联在一起了。

他在挥动剃刀的时候，丝毫不懂得文明的法则。刮脸时哧哧啦啦地响，剃到鬓角时，动脉象撕裂般地直跳。当利刃在下巴上闪光的时候，好比踏在霜冻的地面上，不停发出“格呖、格呖”奇怪的叫声。这位老板竟然还以全日本第一把刀子而自许哩！

他到底是喝醉了。每唤一声少爷，便传来一股异样的气味，一种难闻的酒气不时扑向我的鼻端，真不知这剃刀何时会滑了手，飞到哪里。既然连操刀的主人都心中无数，那么将脸交出去的我更无法推测了。既然把这张脸豁出去了，即便受点轻伤，我绝不会叫苦的。不过我立时担心起来，要是喉咙管给割断了，该如何是好？

“刮脸抹肥皂，那都是技术不佳的人干的。不过，少爷您这胡子确实难以整治，真叫人没办法哩。”说罢，老板将那光溜溜的肥皂扔到架上，谁知那肥皂却违背了他的命令，滑落到地面上了。

“少爷，不常见嘛，您是最近才来的吧。”

“两三天前刚到。”

“哦，住在哪儿？”

“住在志保田家。”

“唔，您是那里的房客？我已猜出了几分。说实在的，我也受过那家老太爷的关照。那家老太爷在东京的时候，我就住在他家旁边，所以很熟。他可是个好人哩，知书达理。去年死了夫人，如今成天摆弄着老古董——这些都是好货色，听说能卖一笔大钱呢。”

“他家有个漂亮的小姐，是吗？”

“好怕人哩！”

“什么？”

“什么，不瞒少爷说，她可是个离了婚的人哟。”

“是吗？”

“事情哪有这么简单的。她本来可以不回娘家的。觉得银行一倒闭，自己没法享福，就来了，真没道理。老太爷活着倒好说，等百年以后就再没办法可想啦！”

“当然罗。老家里的哥哥对她不好啊。”

“他有老家的吗？”

“老家就在山冈上，您可以去逛逛，那里的风景可好啦。”

“喂，再给我抹点肥皂，又疼起来了呀。”

“您的胡子怎么老疼？这胡子也真够硬的。少爷的胡子非三天一刮不可。我给您刮还嫌疼，要是到别处您就更受不了啦。”

“今后就这么办，每天来一趟也成。”

“您能逗留那么久吗？危险哪！算了吧，那可没啥好处。要是招惹什么是非，说不定会多倒霉呢。”

“为什么？”

"少爷，那姑娘模样儿虽好，其实是个疯子。"

"为什么？"

"为什么，少爷，村上的人都管她叫疯子呢。"

"恐怕误会了吧。"

"哪里，有证据呀。您还是算了吧，那太危险啦！"

"不怕，都有些什么证据？"

"说起来好笑，嗖，您抽支香烟，咱们慢慢聊。要洗头吗？"

"不洗算啦。"

"我给您去去头垢吧。"

老板将十个积满污垢的指甲，并排放在我的头盖骨上，毫不留情地前后猛烈地运动起来。这指甲将每一根头发分离开来，象巨人的钉耙进入不毛地带一般，疾风似地来来往往。我不知道自己的脑袋上生长着几十万根头发，只感到根根头发象被拔掉一般，整个头皮都肿胀起来。老板剧烈地抓搔着我的头颅，指甲所到之处，从头骨到脑浆都被震荡了。

"怎么样，挺舒服的吧？"

"真有你的！"

"哎，这样一来谁都会感到快活的。"

"脑袋差点给揪下来啦。"

"那么疲乏吗？完全是气候的关系。春天这家伙一来，身子懒得很哩。嗖，歇一会儿吧，一个人呆在志保田家，挺寂寞的，咱们聊一聊吧。江户哥儿总得找江户哥儿才谈得来。怎么样？还是那位姑娘接待的吗？她是个没有头脑的女子，真难办。"

"别管小姐如何了，头皮乱飞，脑袋都要掉下来啦！"

"可不，一旦扯起来，空荡荡的，简直没完没了——于是，那个和尚迷上啦……"

“那个和尚？是哪个和尚呀？”

“就是观海寺的火头僧呀……”

“火头僧也好，住持和尚也好，你还没有提到过啊。”

“是的，我太性急啦。那和尚相貌堂堂，长得挺帅。少爷您猜怎样，那家伙竟然给这位写了情书呢。——哎呀，等等，可能是亲自找上门的，不，是写信，肯定是写信。这样一来——这样——反正，情况有些不对头。嗯，是的，是这样的，结果那家伙吓了一跳……”

“谁吓了一跳？”

“那女的。”

“女的收到情书吓了一跳吗？”

“要是那个女的吓了一跳，该是个正经人了。她哪里会吓一跳呢？”

“那么究竟是谁吓了一跳？”

“当然是亲自求爱的那个人罗。”

“他不是没有亲自上门吗？”

“哎，我太性急，搞错啦，是接到信之后。”

“那么说，还是那女的罗？”

“哪里，是男的。”

“男的？你是说那和尚？”

“嗯，是那个和尚。”

“和尚为啥吓一跳呢？”

“为什么，和尚同师父正在金堂里念经，突然那女的跑来——哦呵呵呵，简直是个疯子哩！”

“后来怎么样啦？”

“那女子说：‘你那样喜欢我，那么咱们就在佛爷面前睡一觉吧！’说罢就搂住泰安先生的脖子。”

“哦？”

“泰安这下子慌了，他写给疯子的一封情书，使自己丧了廉耻。这天晚上，他就偷偷逃走寻死去啦。”

“死啦？”

“想是死了呗，他怎么还能活呢？”

“这倒难说呀。”

“是啊，那女人是疯子，犯不着寻死，他说不定还活着呢。”

“这件事真有意思。”

“不管有意思没意思，村里都当成了大笑话。可是她本人疯疯颠颠，毫不在乎。要都象你这位少爷一样正派倒也好说，不过那女子毕竟是个疯子，要是不小心逗她一下，说不定会倒大霉的呀！”

“真的要小心些哩，啊哈哈哈哈。”

带有咸味的春风从温暖的海滩上拂拂地吹来，懒洋洋地掀动着门帘。燕子斜着身子从帘子下面钻过，那影像不时映在镜子里。对面人家一位六十岁光景的老爷子，蹲在屋檐下面，默默地剥海贝。每当小刀咔嚓割下去，鲜红的贝肉就掉进笊篱。那些贝壳闪着光亮，隔断了二尺多长白茫茫的水汽。堆积如山的贝壳，不知是牡蛎、马鹿贝，还是马刀贝。贝山有几处崩塌下来，沉入砂川的底部，离开尘世埋进黑暗的王国里了。老的贝壳被埋掉了，马上就有新的贝壳向柳树下集拢过来。老爷子无暇考虑贝壳的去向，只是一味将空贝壳抛进白茫茫的水汽里。他的笊篱似乎是无底的；他的春天似乎有着无限的雅趣。

砂川打一丈多宽的小桥下边流过，将一河春水注入大海。我怀疑：在那春水、春海汇合之处，参差交互地晾晒着几丈高的大网，不时将温暖的水腥送给穿过网眼，吹向村庄的软风。海水在

鱼网之间悠闲而自在地蠕动着，那浓重的水色似乎连纯刀也能溶化。

这景色和这剃头老板实在不协调。假如这位剃头老板给我的印象是强烈地同四周的风光相抗衡的话，那么，我居于这两者之间，就会产生方柄圆凿之感。所幸，这位老板不是那样伟大的豪杰。不管他如何自恃为江户哥儿，不管他如何侃侃而谈，都无法同这浑然骀荡的天地景象相匹敌。摇唇鼓舌想极力破坏这种景象的剃头老板，早已化作一芥微尘，浮游于怡怡春光之中。所谓矛盾，只能存在于力与量、精神与肉体等冰炭不相容、而又具备相同程度的物或人之间。两者悬殊甚大时，矛盾就会被砻磨地澌灭灰尽，甚至转变为优胜者一方的势力而起作用。才子作为大人物的手足而活动，愚者作为才子的股肱而活动，牛马作为愚者的心腹而活动，皆为此理。如今，我的这位老板正以无限的春光为背景，表演着一出滑稽戏。他的存在本该破坏着闲适的春景，现在反而刻意丰富了春的情韵。在这三月将半之时，我不由感到自己结识了一位无忧无虑的滑稽人物。这位极其廉价的吹牛家，同这充满着太平景象的春光，多么协调一致。

这样一想，便觉得这个老板既可入画，又能入诗了。本来早该回去了，但我却有意坐着不动，同他天南海北地聊起来。这时，门帘一滑，钻进一个小小的和尚头。

“对不起，给我剃剃头。”

小和尚穿着白棉布衣服，勒着同样质地的圆形腰带，外面罩着蚊帐一般粗糙的法衣，看上去十分活泼。

“了念哥儿，怎么样，上回在外头贪玩，被你的和尚师父好骂一顿吧？”

“不，他表扬我啦。”

“叫你去办事，你在半道上逮起鱼来了。师父说你很能干，

对吗？”

“师父夸我，说了念不象个孩子，很会玩，真能干。”

“怪不得头上都起疙瘩了。这种不规则的头怎么剃？太费劲啦，今天算啦，下次一定要揉平了再来。”

“要是能揉平，我早到本领强的剃头店去啦。”

“哈哈哈哈，脑袋坑坑洼洼，嘴巴倒不饶人哩。”

“你本事不高，倒挺会喝酒呢。”

“混蛋，谁本事不高？”

“这不是我说的，是师父说的，你不必那样发火，真是白活这么大了。”

“唉，真晦气——您瞧，少爷。”

“啊？”

“和尚们住在高高的石阶上面，安闲舒适，嘴巴自然会讲了。连这个小东西也能说会道的。哎，把脑袋放平些！我叫你放平些嘛！你不听话，我就用刀割你。我割啦？哦，要淌血的！”

“好疼呀，你怎么这样胡来？”

“没有这点耐性还能当和尚？”

“我已经是和尚啦。”

“你还不象真个儿的和尚。喂，我说小和尚，泰安师父是怎么死的？”

“泰安师父他没有死。”

“没有死？真的？他死了吧？”

“泰安师父打那以后发愤图强，到陆前①的大梅寺去专心修行，眼下已成为有才识的名僧了。这很好啊！”

“有什么好？无论什么样的和尚，半夜出逃总是不好。你可得当心哪，不要被解雇了。毕竟是女人呀！说起女人，那个女疯

①宫城县旧称。

子还到和尚那里去吗？”

“没有听说什么女疯子。”

“你这庙里的烧火棍，真讲不通！到底去了还是没去？”

“女疯子没来，志保家的小姐倒来啦。”

“光靠和尚念经，不会好的，先前那个少爷在作怪哩。”

“那小姐是个了不起的女子，师父时常夸奖她呢。”

“一登上那石阶，一切都颠倒啦，真叫人受不了。和尚不管说什么，疯子还是疯子。好，剃完啦，赶快回去挨师父的骂吧。”

“不，我还要再玩一会儿，让他夸奖我。”

“随你的便，嘴硬的调皮鬼！”

“呸，你这干屎橛！”

“你说什么？”

那青亮的光头早已钻出门帘，沐浴在春风之中了。

## 六

傍晚，面对桌子坐着，门窗开启。房客不多，屋子也相当宽阔。我的住房隔着几曲回廊，同那个很少有几个人出入的环境相去较远，不会有什么声响惊扰我的思索。今日更加寂静。房东、姑娘、女佣、男仆，都不知不觉退避了，只剩下我一个人。说他们退避，并非退向普通的地方，是退到了红霞之国，或者白云之国吧？他们或许浮于海上，连舵也懒得操，任其飘向云水相接之处，不知不觉之间，漂到白帆与云水难于分解的境界，到头来连白帆都不知怎样把自己同云水区别开来。——看来，他们正是退

避到那样遥远的地方去了。再不然，就是猝然消泯于春光之中，过去的四大①，如今已变成眼睛看不见的灵氛，在这广大的天地之间，即使借助显微镜也难找到一点残留的痕迹吧。抑或化成了云雀，啼尽菜花的金色之后，飞进夕暮幽深、紫霭氤氲的境地了。也许变成了花虻，劳劳碌碌送走漫长的春天之后，吸尽凝结在花蕊里的甘露，躺在凋落的茶花下面，香甜地睡着了。总之，一切都很宁静。

春风徒然吹过空寂的房舍，既不是对欢迎者的感谢，也不是对拒绝者的报怨。它独来独往，这是公平的宇宙的意志。我的手掌支撑着下巴，我的心象我居住的房间一样空寂，春风没有受到招请，它毫无拘束地独自来去。

想起脚下踏的是地，便担心它会裂开；知道头上顶的是天，生怕闪电震破脑袋。与人无争，一分钟也无法自立。尘世如此相逼，人生不免当今之苦。住在有东西之分的乾坤，不得不通过利害之门。现实的恋人就是你的仇敌。眼见的财富，实为粪土；争得的名誉，犹如狡猾的黄蜂酿制的花蜜，看来甘甜，实在丢下针刺而去了。所谓欢乐，均来自对物的执着之念，因此包含着一切痛苦。然而诗人和画客，都能尽情咀嚼这个充满对立的世界的精华，彻底体会其中的雅趣。餐霞咽露，品紫评红，至死无悔。他们的欢乐不是来自对物的执着之念，而是与物同化一处。一旦化为物的时候，茫茫大地上再也找不到树立自我的余地。于是自由自在抛开泥团般的肉体，将无边熏风尽皆盛于破笠之中。我之所以一味想象此种世界，并非喜欢标新立异，借以恫吓市井铜臭小儿，仅仅为了陈述此中的福音，以招示有缘之众生。从实质上说，所谓诗境，画境，皆为人人具备之道。虽则阅尽春秋、白首呻吟之徒，当他回顾一生，顺次点检盛衰荣枯之经历的时候，也

①佛教用语，又称四大种，即地、水、火、风。

会从那老朽的躯体里发出一线微光，产生一种感兴，促使他忘情地拍手欢呼。倘若不能产生这样的感兴，那他就是没有生存价值的人。

然而，只即兴于一事，仅化为一物，尚不能称作诗人的感兴。有时化作一瓣花，有时化作一双蝶，有时象华兹华斯①那样化作一团水仙，让惠风任意拨撩着自己的心胸，这是常有的事。有时我的心被不可捉摸的四围的风光所占有，而又不能明确意识到夺取我的心的是什么东西。有人说，这是接触天地之耿气；有人说，这是于灵台上听无弦之琴；还有人或许会这般形容，因为难知难解，故踯躅于无限之域，彷徨于缥渺之路。无论如何说法，皆为各人的自由。我对着硬木桌而坐的茫然若失的心理状态正是如此。

我分明是没有思考任何事情，我也确实没有看到任何东西。我的意识的舞台上，没有带着显著的色彩而活动的东西，所以我不能说已经和任何事情同化于一处。然而，我活动着。既不是在世上动，也不是在世外动，只是不知不觉地动。既不是为花而动，也不是为鸟而动，也不是对人而动，只觉得恍惚地动。

如果硬要我加以说明，我要说，我的心只是随春天一起活动；我要说，把所有的春色、春风、春物、春声打磨在一起，炼成仙丹，溶于蓬莱的灵液，用桃源的日光蒸发后所得的精气，不知不觉渗入我的毛孔，我的心于不知不觉之中得到了饱和。普通的同化带有刺激，有刺激就有愉快。我的同化因为不知道是与何物同化，故毫无刺激。因为没有刺激，故有一种昏昏然不可言状之乐。此乃不同于那种随风起浪、轻薄骚然之趣。它可以同那

①William Wordsworth（1770—1850），十九世纪英国浪漫主义诗人，湖畔派的代表，1843年封为桂冠诗人．代表长诗有《序曲》等。他曾写过一首名为《喇叭水仙》的诗。

深不可测、在大陆与大陆之间沆荡而动、烟波浩瀚的苍海的景象相媲美，只是没有那样的活力罢了。然而幸福正在于此。伟大活力的发现，同时伴随着一个悬念：不知这活力何时会消耗殆尽。而寻常的状态中却没有这样的担心。我的心比寻常更淡，在眼下这种状态里，不仅没有巨大的活力行将消耗殆尽之忧，也摆脱了那种无可无不可的寻常的平凡心境。所谓淡，单单是难以捕捉之意，并不会有过分孱弱之虞。诗人所谓冲融和澹荡的语言，最确切地道出了此境之妙。

我想，将此种境界绘入画中会怎样呢？那肯定不是普通的图画。我等寻常所称为画者，只不过将眼前的人事风光原样照录，或经过我们审美之眼的过滤之后，移于画绢之上的东西。人们认为，花仍见之为花，水仍映之为水，人物仍作为人物而活动，便尽到绘画之能事了。倘若由此再进一步，便可将我所感觉的物象，溶进我所感到的情趣，在画布上淋漓挥洒，使其栩栩如生。此种艺术家的意图，就是将特别的感兴寄寓于自己捕捉的森罗万象之内。因此，他们如果不把所看到的物象的观感极为明瞭地迸发于笔端，就不能称为作画。我自己对纷纭的事物进行多方观察，有种种感想，而这些观点和感想既不落前人窠臼，也不受古来传统的支配，它最正确、最完美地表达了自己的主张。倘若不是这样的作品，就不能称为自己的创作。

这两种制作家也许有主客深浅的区别，但非有明瞭的刺激不能着手作画这一点，双方都是共同的。然而现在，我要描绘的题目，并不那么分明。这是我调动全部感觉，于心外物色到的，其形状或方或圆，其色彩是红是绿，固然无从知晓，就是阴影的浓淡，线条的粗细，也分辨不出。我的感觉不是从外界来的，即使是外界来的，也并非存在于我视野中的特定景物，所以无法明确地指出缘由而告示他人，有的只是心情所感，至于此种心情如何体

现才能成为画——不，借助何种具体的事物表达这种心情方有可能得到别人的认可？这倒是个问题。

普通的画，没有情感，只要有物象就行。第二种画，只要物象和情感并存就行。至于第三种，存在着的只是一种心情。因此，要作画，必须选择切合表达这种心情的对象。然而，这种对象是不容易得到的，即使得到了也不容易纳入画图。即使纳入画图，有时又和存在于自然界的景物情趣各异。因此，普通人看来，不认为是画，就连作画人本身也不承认它是自然界局部的再现，只是感兴之余传达当时几分心情，为惝恍迷离的心境注入一些生趣，便以为是取得大的成功了。自古以来，在这种艰难的事业中，有否收到完美功绩的画家，则不得而知。假如要举出在某种程度可以进入此种流派的作品，那就是文与可① 的竹子，云谷② 门下的山水，其次是大雅堂③ 的景色，芜村④ 的人物。至于西洋画家，大都着眼于具体的世界，大多数人不能倾倒于神往的气韵。因此，真不知有几人能够运用此种笔墨传达出物外的神韵。

可惜的是，雪舟、芜村所着力描绘的一种气韵，过于单纯且缺乏变化。就笔力这一点而言，此等大家虽然不可企及，但我所要描画的心情要悄微复杂一些。正因为复杂，故难于将感情尽收尺幅之中。我不再用两手支颐，随将两腕相握，伏在桌上思考，依然不得其解。我想，必须造成这样一种境界：在确定色彩、形状、情调之后，自己的心忽然认识了自己，叫一声："原来在这儿！"好比为寻找生离死别的亲儿子，跑遍六十余州空手而归，

①文同（1018—1079），中国北宋画家，字与可，以善长画竹而著名，有"湖州竹派"之称。

②云谷（1547—1618）日本安土·桃山时代画家，云谷派始祖，效法雪舟，称雪舟三世。

③大雅堂（1723—1776），江户中期南画家池大雅之号。

④与谢芜村（1716—1783），俳人，画家。

正在朝夕悬想之际，忽一日在十字街头不期而遇，于迅雷不及掩耳的瞬间叫道："哦，在这儿！"只有这样才行。这是困难的，只要具备这样的情韵，别人看了不论说什么都无伤大雅。即使被斥之为不是画也不耿耿于怀。但求色调能代表此种心情的一部分，线条的曲直可以表现几分气质，画面配置可以传达几分风韵，那么，纵然表现的形态是牛是马，或者非牛非马也不可厌。即使不可厌也还是画不出来。我把写生本置于桌上，两眼盯着它望，仔细思索，然而毫无所获。

我放下铅笔，想到将这种抽象的兴趣摄入画面，毕竟是一种错误。人的差别不会很大，故在许多人中也必定有和我具备同样感兴的人，并使用某种手段企图将此种感兴永久化。既然作了这种尝试，其手段是什么呢？

忽然，"音乐"二字蓦地映入眼帘。对，音乐正是在此种时候，应此时之需而被迫产生的自然之声。我现在才觉得，音乐是应该听应该学的，不幸的是，我对此道全然不懂。

其次，我又走进第三领域，将它写成诗如何呢？记得有个叫做莱辛① 的人，他说，以时间经过为条件而产生的事情，皆属诗的领域。他把诗和画看成两种不相一致的东西。这样看来，如今我所急着要表现的境界，终究不是诗所能完成的。我感到高兴时的心理状态也许有时间的经过，但却没有随时间的流动渐次展开的事件内容。我并非为甲去乙来，乙灭丙生而高兴。我从一开始就是昏昏然把握住同一时间的情趣而感到高兴的。既然是把握同一时间的，那么翻译成普通语言时，没有必要一定要在时间上安排材料，仍然同绘画一样，从空间上配置景物就行了。问题仅在于将怎样的情景摄入诗中，是否反映出它那旷然无所依托的样子。既然抓住了这一点，那么即使不照莱辛的说法，也可以构成

①Gotthold Ephraim Lessing（1729—1781），德国诗人，剧作家、评论家。

诗，不管荷马①怎样，也不管维吉尔②怎样。我认为，如果诗适合于表示一种心境，那么，可以不必借助于受时间限制而顺次推移的事件，只要单单充分具备绘画上的空间要素，也是可以用语言描写出来的。

议论不管怎样都可以。我大概忘记了《拉奥孔》③之类的著作，所以仔细检点一番。我的想法也许有些古怪。总之，作不成画也要作诗试一试。我把铅笔对着写生本，前后晃动着身子。好半天，满心指望铅笔尖能运动起来，可丝毫也没有动一下。宛若忽然将朋友的名字忘记，这名字就在喉咙管里，只是一时说不出来，于是一断念，这个道不出的名字早正滑落到肚子里去了。

调拌葛粉汤时，起初筷子沙沙拉拉的，总不能得心应手。忍耐一会儿，渐渐有了粘性，搅拌起来手就得用力些。此时不管这些，将筷子继续不停搅拌下去，直到搅不动为止。结果锅里的葛粉不需强求，会争先恐后附着在筷子上，作诗也正是如此。

无所凭依的铅笔稍稍运动了，渐渐得势，过了二、三十分钟，写下六句诗：

青春二三月，愁随芳草长。
闲花落空庭，素琴横虚堂。
蟏蛸挂不动，篆烟绕竹梁。④

试着读一读，都是可以作画的句子。心想，早知这样，开始就作画该多好。为什么作诗要比作画容易呢？作到这里，以下似乎不会太难了。我想吟咏几句不能入画的情况，思索再三，终于写出来了：

---

①Homer（英语）Homeros（希腊语）。公元前约九世纪希腊叙事诗人。传说他是史诗《伊利亚斯》和《奥德赛》的作者。

②Vigil（前70—前19），古罗马诗人，代表作有史诗《伊尼特》。

③莱辛的美学论著。

④原文照录。

独坐无只语，方寸认微光。

人间徒多事，此境孰可忘。

会得一日静，正知百年忙。

遐怀寄何处，缅邈白云乡。①

再从头读一遍，觉得有点意思，然而要说写出了我刚才那种出神入化的境界，倒又深感索然无味了。我握着铅笔，想乘兴再写一首。无意中向门口一望，看见一个美丽的身影打敞开的格子门的三尺空间里倏忽一闪。哦，真奇怪！

我转眼注视门口，那倩影有一半已被门遮住了。这人影似乎在我看到之前就在那里闪动了，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已经过去了。我舍掉诗专心望着门口。

不到一分钟，那人影又从相反的方向过来了。对面楼上的走廊里，一个身材颀长的女子，穿着长袖和服，悄无声息地行走着。我不由丢下铅笔，刚从鼻孔吸进的一口气也立时屏住了。

春阴的天空时时刻刻将浓云压向地面，眼看就要下雨了。黄昏里在栏杆旁悠然来去的长袖倩影，和我的房间相隔一座三四丈宽的庭院，在阴沉、寂寥的空气中时隐时现。

这女子缄缄不语，目不旁顾。她静悄悄地行走着，廊上拖曳着她的长裙，听不到一点响动。因为太远，看不分明齐腰的裙裾上染着什么样的彩色花纹。只看见底子和花色相接之处混然一片，使人感到那是夜和昼的境界，这女子本是在夜和昼的境界里行走呢。

她穿着这长袖和服打算在长廊里来往多少次呢？我不知道。她从何时起穿上这奇妙的服装，作这种奇妙的散步呢？我不知道。至于她打的什么主意，我当然也不知道。这丽人倩影如此端庄，如此肃静，如此执着地反复进行这种无法理解的举动，在门

①原文照录

口时来时往，时隐时现，这使人产生一种异样的感觉。她是倾诉对逝去的春天的怨恨吗？却为何又那样漫不经心？要说她真的是漫不经心，却为何又打扮得花枝招展？

天色向晚，春意婵媛，不一会儿，门外薄暮冥邈，迷离中但见五彩斑烂，她的衣带那般醒目，该是织金缎子吧？那艳丽的织物往还于苍茫的夕暮之中，正向着幽阒、辽阔的境界消隐而去，宛若灿烂的春星，坠入黎明前紫色的苍穹。

太玄之门自动敞开，这华艳的姿影即将被吸入幽冥之府的时候，我产生了如下的感觉：穿着这样的服饰，本该在画屏银烛之前欢度一刻千金的春宵，而现在却毫无怨色，毫不留连地离开色相世界而去。在某一点上看来，这属于超自然的情景。透过刻刻相逼的黑影，我仿佛看到那女子既不焦灼也不惊慌，始终用那相同的步调在同一地点肃然地徘徊着。倘若她不知有灾祸临头，可谓凄惨之至了。抑或那黑暗之所正是她本来的归宿，那短暂的幻影即将被收回原来的冥漠中去，所以她才带着那样闲静的态度，逍遥于似有若无之间吧。当女人长袖服饰上纷乱的花纹消失尽净、溶进墨黑的暗夜中时，就会显露出她的本来面目了。

我还这样想，一个美人儿甜美地睡着了，没等苏醒过来，就意识朦胧地停止了呼吸，离开了人世。那时，守护在枕畔的我们，心中一定很难过吧。倘若一个人历尽千辛万苦而死，他本人自会觉得没有生存的价值，守护在身旁的亲人也许觉得杀了他反而是慈悲的。然而，一个沉沉入睡的孩子有什么该死的罪过呢？于酣睡之中带他到冥府去，犹如在他没有意识到死的当儿给他突然一击，夺走他可爱的生命。倘或定要杀他，也应让他明白不可逃脱的罪孽，从此断了生的念头，再为他念几句佛。在死的条件尚未具备，死的事实已经明白确定的时候，有人念阿弥陀佛，为死者祈求冥福，那么，这阵阵诵经之声，就是硬要把一半跨进阴间的人

呼唤回来。在从暂时的小睡不知不觉转入永眠的本人看来，唤他回来是迫使他重尝已经解脱的烦恼，反而感到痛苦。也许他想：“大慈大悲，请不要唤我回去，让我安静地沉睡吧！”可是我们仍然要唤他回来。我想，这女人的身影要是在门口再度出现，我要呼唤她，把她从梦幻里拯救出来。然而，当我看到从三尺宽的空间梦一般闪过的身影，不知为何又一下子噤住了。我下定决心务必叫她一声，谁知她又早已倏忽闪过了。我正在想，我为什么没有出声呢？这时，她又走回去了。看她那副样子，全然没有注意这里有人窥视她，多么为她焦灼不安呢。尽管我为她操心，为她怜惜，可她根本没有理睬我这个人。我只想着下次一定叫她，不知不觉间，忍耐已久的云层将漫天雨丝簌簌洒落下来，把女子的身影封闭在潇潇细雨之中了。

## 七

天气寒冷。拎着毛巾到下面洗澡。

把衣服脱在三铺席的房间里，走下四段楼梯，进入铺席大的浴室。这地方看起来石头有的是，地面一律铺着花冈石，正中凿出一个四尺多深的浴池，就象豆腐店的汤槽。虽然象槽，但也是用石头砌成的。既然名为矿泉，总该会有各种成分吧。只见水色纯净透明，洗起来非常舒适。我不时将水含进口里，觉不出有什么特别的味道。听说这水能治病，我没有打听，所以不知道究竟能治哪些病。我没有什么宿疾，从未想过它有什么实用价值。每次入浴时所想的只是白乐天的“温泉水滑洗凝脂”的诗句。一听到温泉这个词儿，就立刻想起这句诗，心情十分愉快。我认为，

如果温泉泉不能使人产生此种心情，便没有作为温泉的价值。我对温泉只是抱着这样的向往，除此之外别无他求。

把身子浸下去，泉水到达乳下。不知泉水从哪儿涌出，常常溢出浴槽，看上去非常洁净。春天石头没有干的时候，一直潮润润的，脚踏上去温暖，舒适。春夜细雨，润物无声。只有房檐上的雨滴，渐聚渐多，听起来滴答滴答地响。浴室里水汽弥漫，漫天铺地，仿佛只要有一点空隙也要拼命钻进去。

我把无常的身子寄托在秋雾凄冷、春霭融和、晚炊飘渺、人烟青青的广大空间，诸多景象情趣各异，而春夜温泉迷蒙的水汽如此温柔地包裹着浴客的肌肤，使我怀疑自己是否成了古人。这水汽并不浓密地缠绕着你，使你睁眼难辨一物；然而它也不象轻纱那样浅薄，使你一触即破，毫不费力地看清下界和自己。冲破一层，冲破两层，冲破许多层也不能冲开这团烟雾，那温馨的彩虹仿佛从四面八方一齐拥来，将我一个人埋没了。“醉酒”的说法是有的，但不曾听说过“醉烟”。即使有，也不能用在雾上。用在霞上也嫌勉强，只能在一个“霭”字上冠以“春宵”二字方感妥当。

我仰起头靠在浴槽边上，在清澈透底的热水里将轻盈的身子尽量漂向没有抵抗力的地方。我的魂魄象水母一般漂游不定。人世如有这样的感觉该有多么快乐。打开是非之锁，拉开紧闭的门闩，将一切全抛开，既在温泉之中，且和温泉同化好了。生活在流水之中没有痛苦，倘若灵魂也能随波逐流，那比基督的弟子还要幸运。照这样看，土左卫门① 毕竟是风流人物。记得史文朋② 曾经在诗里描写一个女人在水底溺水而死的欢欣之感。我平素认

①日本古代力士，皮肤白皙，身体肥大。后来人们用这名字比拟溺死的人。

②Algernon Charles Swinburne（1837—1909），英国诗人，评论家，与罗赛蒂相友善。其诗作极富韵律美。

为米勒[1]的莪菲利娅最为痛苦，现在看来，她是多么美丽。我以前总不明白他如何要选择这个不愉快的题材，如今一想她确实是可以入画的。或浮于水面，或沉入水底，那种悠然漂荡的姿态一定是美的。两岸生长着奇花异草，只要能同水色、漂流着的人的脸色、衣服的颜色协调一致，那一定能摄入画图。然而，假如漂流着的人完全是一副和悦的神情，那简直成为神话或寓言了。僵直苦痛的形象会破坏整幅画面的精神，泰然自若、毫无欲望的面孔也不能反映人情。那么，画出怎样的相貌才算成功呢？米勒的莪菲利娅也许是成功的，但不能确定他的精神是否和我一致。米勒是米勒，我是我，我想凭自己的兴趣画一个风流的土左卫门，但是我心里又一下子浮现不出我所着意追求的形象。

我把身子随意漂在热水里，作了一首土左卫门赞。

雨淋则湿，霜打则冷。

泥土之下，幽暗凄清。

浮则波上，沉则波底。

春水浩荡，何言苦寂？

我在嘴里低声吟哦着这首赞词，一边漫然浮在水中，忽然不知何处传来弹三弦的声音。我被人称作美术家尚且惶惑不安，至于对这样的乐器所知更少，令人可笑。不管它时而大弦嘈嘈，不管它时而小弦切切，我的耳朵都丝毫不会受到影响。但是在这个宁静的春夜，雨声尚可助兴，何况在这山乡的池中，连灵魂都漂荡于春天的泉水里，又能懒散地受用那远方的琴声，这实在是一大乐事！因为距离遥远，当然听不清唱的是什么歌，弹的是什么曲。只感到其中有一种情趣。从那沉稳的音色上可以推知，仿佛是京阪地方的盲官弹奏歌谣时使用的大三弦。

幼年时代，我家门前有一座名叫万屋的酒店。酒店里有个姑

[1]Jean Francois Millet（1814—1875），法国画家，巴比松画派代表人物。

娘叫仓姐儿。这位仓姐儿每到娴静的春日下午，总要练习唱一大段谣曲。每当她一开始练习，我就走到院子里听。院子前面是一块十坪① 大的菜园，三棵松树排列在客厅东侧。这些松树的树干有碗口粗细，三株连成一气，别有一番生趣盎然的姿态。我小时候一看到这些松树，心里就非常高兴。树底下有一个生了锈的铁灯笼装在一块无名的红石头上。这块石头不管何时见了，总象一个不通事理的倔强老头子坐在那里一样。我很喜欢盯着铁灯笼看。铁灯笼前面，不知名的春草穿过浓厚的青苔，不管尘世的风情变化怡然自得地散发着芳香。那时我有个习惯，总是爱到草地中寻一块容膝之地，蹲下来痴痴地呆上半天。我当时每天的活动，就是站在松树下观望铁灯笼，嗅嗅春草的香气，远远地倾听仓姐儿的歌声。

而今，仓姐儿早已过了婚嫁之年，背负着家庭生活的担子端坐在帐桌前边了吧。不知道她和丈夫是否和谐，不知道燕子是否年年归来，殷勤地衔泥筑巢。燕子和酒香无论如何都不能从我的想象中分离开来。

不知三棵松树是否依然完好，铁灯笼一定被毁坏了，春草是否还记得往日那个蹲坐在这里的人呢？当时无言以对，眼下更不认识了吧？仓姐儿每天唱的“游子身穿悬铃衣”这句歌词，也记不清了吧？

三弦琴的声音在我眼前展开一幅意外的景象，我面对美好的往昔站立，回到二十年前的生活中了。我又变成一个天真无邪的孩子。正在这时，浴室的门哗啦打开了。

有人来了。我依旧漂浮着身子，只把视线转向门口。我把头靠在离门最远的浴槽边上，所以可以看到门口两丈多长的倾斜的

---

①坪为面积单位，一坪约合3.3平方米。

石阶。然而，当我抬起眼睛时，什么也没有看见，一时只听到雨点顺着屋檐下落的响声。三弦琴不知何时已经停止了。

不一会儿，石阶出现了一个东西。照亮这个浴室的只有一只小小的吊灯，相隔这样远，即使空气澄澈，也难于分辨东西的颜色。何况水汽迷濛，雨雾浓密，当然很难认清是谁正向今宵这个无路可逃的浴室走来。走下一段，再走下一段，不到灯笼照耀的地方我不敢断定是男是女。

一个黑糊糊的人影又向下移动了一步。脚下的石头看起来象天鹅绒一般轻柔。单凭脚步声判断，可以说这人是不动的。然而，轮廓稍微浮现出来了。我是画家，对于人体的骨骼，视觉非常敏锐。当这团奇妙的黑影走下一段的时候，我发现这浴室已经是我和一个女子两个人了。

我漂在水里正在思忖刚才是否注意还是没注意的时候，女人的身影早已毫无遗憾地出现在我眼前了。每一滴迷濛的水汽里都回映着柔和的光线，在那淡红而温暖的水雾深处，流动着轻盈如云的黑发，出现了一个女子颀长的身姿。当我看到她时，一切礼仪、规范、风化之感全都从脑里消失了，只是一味想着，终于找到一个美好的画题。

古代希腊的雕刻如何，姑且不论，每当看到现代法国画家视作生命的裸体画时，觉得有明显的极端描绘肉体美的痕迹，因而感到缺乏气韵。这种心情一直在折磨着我。每次看到总评判它是下品，但不知为什么是下品。因为我不知道，所以不得其解，一直烦闷到今天。遮蔽肉体，美也就掩没了，如果不遮蔽，也就成了低劣。所谓现代裸体画只不过把技巧都用在不遮蔽的低劣上了。将剥光衣服的形象原样画出，这样还不满足，还要尽量把这裸体拼命塞到衣冠世界上来。他们忘记穿衣服是人间常态，试图把一切职能都归于赤裸裸的形象。本来十分已经足够，但他们硬

要做到十二分，十五分，无穷无尽，一心一意想强烈描绘出那种裸体之感。技巧达到极端的时候，强加于观者，人们就给予鄙视。这是例子，说明善的东西，倘若不择手段过分加以强调，反而会使美减弱。有一句处世的谚语，叫做“满招损”，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旷达和天真显现出余裕，而余裕之于画，之于诗，乃至于文章，皆为必备的条件。当今艺术的一个弊端就是所谓文明的潮流一味驱使艺术之士，使他们拘束于一格，随处作龌龊的表演。裸体画就是一个好的例证。都市里有叫艺妓的女人，以出卖色相，向人献媚为职业。她们接待嫖客时，只专心考虑自己的姿色如何映入对方的眼睛，此外再也不能发挥任何表情。年年看到的沙龙①的目录中，充满着类似艺妓的裸体美人。这些裸体美人不但一分一秒都没有忘记自己的裸体，并且全身绷紧一种力量，努力把自己的裸体向观众显露出来。

如今在我面前娉婷出现的姿影，丝毫不带此种卑俗而有碍观瞻的样子。假若只是脱掉常人穿着的衣裳，那已经堕入人的世界了。然而她似乎从来都不知道应该穿衣服，应该挥动长衫。她一切是那样自然，仿佛是从云中呼唤来的女神。

浴室里弥漫的水雾，在达到饱和之后又不断涌上来，春夜的油灯变得半透明了。屋内彩虹的世界不停摇荡着，那朦胧可辨的黑发渐渐模糊了，雪白的体态从云层底下次第浮现，试看那轮廓吧：

沿着颈项有两条曲线，轻轻内向，从两边微微向两肩伸延，丰满而圆活地折向下方。线的末端将手分成五根手指。两只高耸的乳房下面暂时呈现波状，接着又圆滑的隆起，稳妥地描出丰腴的下腹。顺着饱胀之势向后延缓，于势尽之处分开。为保持平

①德文Salon的音译，原文是客厅的意思，这里借指美术展览会。

衡，肌肉略向前倾。两膝成反方向承受下来，再变成直线，一直伸向足踵，构成水平的足底线。一切葛藤便在两片脚趾下面汇集一处。世上没有这般错综复杂的配合，也没有这般协调一致的配合。世上也决找不出如此自然，如此柔美，如此绝少抵抗，如此毫无阻滞的轮廓线。

而且这姿影不象裸体那样露骨地突现在我面前，一切都迷离地笼罩在幽玄的灵氛之中，眼里只是美妙地闪现出一种充盈之美罢了。犹如泼墨淋漓之间点染一鳞片爪，使人于纸笔之处想象虬龙的奇姿。用艺术眼光观察，无可厚非，因为空气，暖适的环境，幽邃的情调都具备了。将六六三十六片龙鳞仔细绘出，那样未免滑稽可笑，赤裸裸的肉体只有从远处粗粗一望，才会留有神往的余韵。这个轮廓进入我的眼睛时，其神态看起来就象逃离月宫的嫦娥，被彩虹这个追捕者包围起来，一时不知所措。

这轮廓次第变得白皙而清晰了。我想，再向前走一步，这位可怜的嫦娥就要堕入俗界了。就在这一刹那，那绿波似的头发宛如戏术的灵龟的尾巴飒然飘飞起来，雪白的姿影穿过蒸腾漫卷的水雾跳上了石阶。呵呵呵呵，廊下响起女人尖厉的笑声，离开宁静的浴室，渐去渐远。我蓦地含了一口泉水兀自站在浴槽里。震荡的术花拍打着我的胸脯，泉水从槽边溢出来，哗哗作响。

## 八

主人请我品茶。同座的还有一僧一俗，僧者乃观 海 寺 的 和尚，名大彻；俗者是一个二十四、五岁的青年。

老人的居室位于我那条走廊右端向左拐弯的顶头处，大小约

有六铺席，中央放着一张大紫檀桌子，比想象的要褊窄些。他请我坐，一看，地上铺的不是座垫，而是花毯，不用说 这 是 中 国货。花毯正中围着一个六角形，织着奇妙的房舍和树影，周围是近似铁灰色的底子，四角是茶色，装饰着花草图案的圆环。我怀疑这花毯在中国是铺在客厅里的，现在用它代替座垫倒也别有风味。印度的花布和波斯的挂毯，其价值在于古朴；这花毯也是如此，它的趣致在于泼辣大方。不仅花毯，大凡中国的器具都以古朴为特色。这只有那些稚拙憨厚、襟怀悠闲的人种才 能 发 明 出来。看着这些东西，会使人顿起尊敬之情。日本人用小心谨慎的态度制作美术品。西洋器物大而精细，但都带有庸俗之气，实不可取。我一边想，一边坐下来。那个青年和我并排而坐，占据着半边花毯。

和尚坐在虎皮之上。虎尾通过我的膝头，虎头垫在老人的臀部下面。这老人长着浓密的白胡子，看起来似乎拔光了头发，然后移植到两腮和下巴上了。他小心地将茶托里的茶碗 摆 到 桌 面上。

“好久不见啦，今天家 里 来 了 客 人，想 请 大 家 一 道 用茶……”主人对和尚说。

“啊，实在感谢，我也好久没来拜访，今天特来看看。”和尚说。

这和尚将近六十岁，那容貌好似潦潦几笔勾勒的 圆 脸 达 摩像。看样子，他和老人平时很亲密。

“这位就是客人吗？”

老人点点头，拿起紫砂茶壶向每只茶碗倒出两三滴带有琥珀绿的玉液。一阵清香直扑向我的鼻端。

“一个人呆在这乡下很寂寞吧？”和尚立即同我搭话。

“啊！”我作了不得要领的回答。要说寂寞，那是撒谎；我

说不寂寞，又颇费口舌。

“哪里！老法师，这位先生是来画画的，所以很忙呀。”

“哦，是吗？那太好啦，是南宗画派吗？”

“不！”我明确地回答。但要讲起西洋画来，这和尚可能听不懂。

“哪里！就是那种西洋画啊。”老人以主人的身分，代我回答了下半句话。

“噢，洋画，就是久一君画的那种吗？上回我第一次看到，画得很不错呀！”

“不，画得不好。”那青年此时倒开了口。

“你给老法师看过了吗？”老人问那青年。从他那言谈和表情上看，他们似乎是亲人。

“不，不是特别请他看的。我上次在镜池写生时被老法师看到啦。”

“噢，是吗？来，茶已经沏好了，请喝一杯。”

老人把茶碗放到各人面前。茶的分量只不过三、四滴，茶碗却很大。青灰色的底子上绘着赭红、浅黄的纹路，不知是画面，还是图案，还是描着的鬼脸，只见那些花纹布满整个碗面。

这是杢兵卫① 的作品。”老人作了简单的说明。

“这很有意思。”我也赞赏了几句。

“杢兵卫的东西好多是伪作。请看这碗底，盖着款识哩。”

我端起茶碗，向格子门望去。门纸上映着一盆叶兰的影子。我转过头来，仔细一瞧，碗底印着很小的“杢”字。款识在鉴赏上并不那么重要，然而据说好事者对此都十分留意。我没有马上放下，顺势将茶碗凑到唇边，用舌尖一点一滴品尝这既浓且甜、

①日本古代著名制瓷工匠。

不热不冷的琼浆玉液，堪称闲人雅士的风流韵事。普通人都以为茶是喝的，那就错了。应该把茶液放在舌头上，使它清香四散，而几乎不把它咽下去，只是让那馥郁的香味由食道向胃里沁透。倘用牙齿，那就太没意思了。水太轻，玉露太浓，这是一种超脱了淡水境界、不劳口唇费力的优良饮料。假若有人诉苦说吃茶睡不着觉，那么我将劝他，即使不睡觉也要吃茶。

不知何时老人拿出一个青玉果盘来。由一大块玉石雕成，通体薄匀，刀法严谨。匠人这种精雕细镂的手艺实在令人惊叹。当着亮处一照，春天的日影射进整个盘中，仿佛再也无路可逃了。玉盘内以不盛任何东西为宜。

“客人很喜欢鉴赏青瓷，今天特地搬来一些看看。”

“什么青瓷？哦，是说那只果盘吗？我也喜欢呀。请教先生，西洋画可以装裱隔扇吗？如果能行，我想请先生画一幅呢。”

请我画画，当然不推辞，但不知这和尚是否中意。要是辛辛苦苦画了，他又说西洋画不好，那不是自费力气吗？

“画在隔扇上不合适吧？”

“不相宜吗？可也是呀，上次久一君画的那幅，也许太花哨了些。”

“我的那个不行，那只是画着玩玩的。”那青年忙不迭谦逊一番，显得怪不好意思的。

“刚才说的那个什么池在哪儿？”我为保险些，特地问那青年。

“观海寺后面的山谷里，那里是个清幽的地方。——我读书的时候学过画画，无聊时画几笔解闷儿。”

“观海寺是我居住的地方。那里很好，可以一眼看到海。你在这儿逗留期间去看看吧，很近，距这儿只有一里多路。瞧，站在走廊上就能望见庙前的石阶呢。”

"哪天去打搅一下行吗？"

"欢迎欢迎，什么时候都可以。这里的小姐也常去。——我说的这小姐……今天那美姑娘怎么没见到？她上哪儿去了，老先生？"

"她不知上哪儿去了。久一，她没到到你那里去吗？"

"没有，她没有去。"

"也许一个人散步去了。哈哈哈哈。那美姑娘很会跑路哩。上回我到砺并那地方去做法事，在姿见桥畔看到一个人很象那美姑娘。一看果然不错。她把裙子的下端掖在腰里，穿着草鞋，见到我就喊'老法师，干吗磨磨蹭蹭的，到哪儿去呀？'我被她吓了一跳。哈哈哈哈。我问她：'你这副打扮，到底上哪儿去啦？'她说'我去采了些芹菜回来，老法师，给您一些吧。'说完，就把沾满泥土的芹菜一个劲儿向我袖筒里塞。哈哈哈哈。"

"实在是……"老人苦笑着说。他立时站起身来，"我想再请看看一样东西。"接着又把话题一转到古董上来。

老人恭恭敬敬从紫檀书架上取下了一只花绸缎旧袋子，似乎沉甸甸的。

"老法师，你看过这件东西吗？"

"那是什么呀？"

"砚台。"

"哦，什么砚台？"

"听说是山阳①所珍藏……"

"没有，我不曾见过。"

"盖子是春水换过的……"

"这个似乎未曾见过，让我瞧瞧。"

---

①赖山阳（1780——1832），江户末期儒者，工书画，其父春水(1746—1816)，名惟完，字千秋，儒学家。

老人小心翼翼将袋口解开，一块紫红色四方形石砚露出了一角。

“颜色很好，是端溪石吗？”

“是端溪石，有九个鸲鹆眼呢。”

“九个？”和尚显出大为感慨的样子。

“这是春水换的盖子。”

老人把一个用绫子裹着的薄盖打开来。上面有春水写的七言绝句。

“嗬，春水写得好，写得好。不过论书法，还是杏坪① 为上乘。”

“杏坪的书法当然好啊。”

“山阳的工夫最差，虽说是个才子，总有些俗气，我一向不佩服。”

“哈哈哈哈。老法师不喜欢山阳，所以我今天把山阳的立轴换去啦。”

“真的？”

和尚回头张望。壁龛下面的平台打扫得象镜子一样，放置一个光亮的古铜瓶，里面插着二尺来高的木兰花。立轴是用带底光的古代织金精工装裱而成。这是一幅物徂徕② 手法的大条幅。这条幅文字不是写在绢子上的，字的巧拙姑且不论，但因年代久远，纸的颜色和四周围的质地看上去极为协调。织金如果是新的倒也不算可贵，而这上面色彩消褪，金丝沉灭，华丽的气颜已经消失，显露了古朴的特色，所以恰到好处。白色的象牙画轴衬着灰褐的砂墙，十分显眼地伸向两边。条幅前面摆着那瓶生气蓬勃的木兰花。除此之外整个壁龛的情趣过于肃穆，反而显得阴森森

①赖杏坪（1756—1834），春水之弟，儒者。

②物徂徕，即荻生徂徕（1666—1728），江户中期儒者。

的。

“是徂徕的吗？”和尚转过头来。

“恐怕你连徂徕的也不喜欢吧。我看他比山阳写得好。”

“徂徕到底高明多了。享保年间学者的字即便不算好，也总含有一种品格。”

“若把广泽① 称为日本书法之圣，则我乃汉人之拙劣者。——这话是徂徕说的吧，老法师？”

“我不知道。总之，他那字吹不起来呀，哈哈哈哈。”

“请问老法师，你是学的哪一位？”

“我吗？我们禅僧不读书也不习字的呀。”

“不过总是学过什么人吧？”

“年轻时我曾练过高泉的字，别的没有了。不过，人家叫我写，我总有求必应。哈哈哈哈。来，我瞧瞧这端溪砚。”和尚催促道。

缎子口袋撤掉了，一座的视线全都落在砚台上。这块砚台厚二寸，比普通的砚台要厚一倍，宽四寸，长六寸，长宽和普通砚台大致一样。盖子是一块研磨成鳞片形的松树皮，上面用朱漆写着两个不认识的字。

“这盖子，”老人说，“这盖子不是一般的盖子，请看，这固然是松树皮做的……”

老人的眼睛望着我。然而，这松树皮不论有什么来历，我这个画家总是不大佩服。

“松树皮盖子有些俗气。”我说。

老人一声不吭地扬起手来。

“如果单是一个松树皮盖子当然俗气，不过，这个盖子是怎

①细井广泽（1658—1735），江户中期儒者，攻朱子阳明之学，书体效法文征明。

么回事？这是山阳住在广岛时剥下院中的松树皮亲手制作的啊！”

我想，对呀，山阳本来就是个俗气的人嘛。

“自己做就干脆做得笨拙些。不必特意制成鳞片形，磨得光溜溜的。”

我不客气地顶了回去。

“哈哈哈哈。可不是嘛，这盖子太不值钱啦！”和尚忽然赞成我的意见了。

青年担心地望望老人的脸。老人有些不快地揭开了盖子，下面露出了砚台的本位。

如果说这砚台有特别引人注目的奇异之点，那就是表面上工匠的雕刻艺术。正中央保留怀表一般大的“肉块”，高度和边缘相仿佛，象征蜘蛛的脊背，每只脚的尖端各抱一个鸲鹆眼。剩下的一个鸲鹆眼位于脊背正中，染成黄色，仿佛滴出来的黄汁。除了背、脚和边缘，其余部分刻着一寸多深的沟槽。这堑壕恐怕不是储墨的，即使倒进一勺水也填不满。想来是从水盂中用银勺舀出一滴水滴在蜘蛛背上，再用贵重的墨加以研磨吧。否则名为砚台其实只不过是文具中纯粹的装饰品罢了。

老人流着口涎说道：

“请看这色泽和这些眼。”

是的，这砚台的色泽越看越美。假如在这光艳、清凉的表面呵一口热气，仿佛会马上凝成一朵云彩。特别惊人的是那些眼的颜色。眼和周围相交之处，色彩次第变化。我的眼睛仿佛受到欺骗，竟然看不出打何时起开始变化的。倘若形容一下，好比一颗云豆嵌在紫色蒸羊羹里，透明，深沉。这样的眼儿有一两个就足够珍贵的了。这方砚竟有九个，真可谓盖世无双。而且，这九个眼儿排列整齐，间距相等，看起来简直象人工凿成的一般，故当

称为稀世之珍。

“确实好，不仅看了心情舒适，这样摸一摸也很愉快。”我说着把砚台递给身旁的青年。

“久一懂得这种东西吗？”老人笑着问。

“不懂。”

久一君显得有些困惑不安，断然回答了一句，遂把这个不懂的砚台放在自己面前眺望了一阵。他似乎觉得这样有些不妥，拿起来又交给了我。我又仔细抚摩了一遍，然后恭恭敬敬再传给禅师。禅师把砚台托在掌上观看，这样还嫌不够，就用灰布衣袖狠狠擦了一下蜘蛛的脊背，频频观赏着擦得发亮的地方。

“老先生，这色泽实在好，用过没有呢？”

“没有，从未轻意用过，还是买来时那幅样子。”

“本来嘛，这东西就是在中国也很稀奇，老先生！”

“是的。”

“我也想有这么一个。拜托久一君啦，怎么样？替我买一个来吧。”

“嘿嘿嘿嘿。恐怕找不到这种砚台，人就死啦。”

“可不，你哪里还有心思顾砚台的事。几时出发？”

“两三天内就动身。”

“老先生送他到吉田吗？”

“要是在寻常，我年岁大也只好免啦。不过这回，他一走也许见不着啦，所以打算送送。”

“你们就不要送啦。”

青年看样子是老人的侄儿，怪不得有些相象。

“不，还是送送的好。坐在船上倒没有什么，是吗，老先生？”

“是啊，如果爬山就受不了，若是坐船即便绕些弯路……”

那青年不再推辞了，只是默默地坐着。

“到中国去吗？”我问了一声。

“嗯。”

听到这个“嗯”字，我还不满足，但又觉得没有必要继续追问，便忍住了。看看格子门上，兰花的影子已经稍微移动了位置。

“唉，您知道，就是为了这次打仗啊。——他本来是志愿兵，现在要应召入伍啦。”

老人代替青年给我讲述了他不久将出征满洲战场的命运。在这梦幻般富有诗意的春日的山乡，如果以为只有啼鸟、落花和奔涌的泉水那就错了。现实世界翻山过海逼近这平家①后裔居住的孤村，即将染遍朔北旷野的热血，其中的几万分之一，也许就是从这位青年的动脉里迸发出来的。这位青年腰中的长剑说不定会喷出烟火。而现在，他却坐在一个除了梦幻之外再不承认人生会有什么价值的画家身边。青年坐得很近，似乎听得见他的心脏跳动的声音。这心脏也许正迎来了席卷千里平野的高潮吧。命运使我们两个会于一堂，其他一概不提。

## 九

“您在用功呀？”女子说道。

我刚刚回到房间，从捆在三脚凳上的书籍中抽出一本阅读着。

“请进，不必客气。”

①日本古代家族。

女子毫无顾忌飘然走了进来。暗淡的衣领里露出雪白而秀美的颈项。她坐在我面前时，这颈项和衣领形成的鲜明对照首先映入我的眼帘。

“是西洋书吗？尽是一些难懂的事吧？”

“哪里！”

“那么写些什么呢？”

“这个嘛，我也不太清楚。”

“嘻嘻嘻嘻，所以才这样用功，是吗？”

“我没有用功，只是在桌上随便翻翻，翻到哪里就看一下。”

“这样有意思吗？”

“有意思啊。”

“为什么？”

“你问为什么？小说嘛，这样读一读才有兴味。”

“您这人真有些怪呢。”

“嗯，是有些怪。”

“从头读有什么不好呢？”

“要是一定从头读起，那就变成非读完不行啦。”

“这道理很稀奇，把它读完不是很好吗？”

“那当然没有什么不好。要是只看情节，我也是那么干的。”

“不想知道小说的情节，那么干吗读呢？除了情节之外还有什么值得读的呢？”

我想，这女子仍然不脱女人气，打算试探她一下。

“你喜欢小说吗？”

“我吗？”女子停顿一会儿，含糊地回答，“这个嘛……”看样子她不太喜欢。

“是喜欢是讨厌连自己也不知道，对吗？”

“小说这东西可读可不读……”她那眼神似乎完全不承认小说的存在。

“照这么说，不管从头读还是从末尾读，碰到哪里就读哪里，不是很好吗？那也用不着象你这样奇怪呀！”

“不过，您和我不一样。”

“什么地方不一样？”

我盯着女子的眼睛看，我想现在正是试验的好时候。然而女子的眸子一动也不动。

“呵呵呵呵，您不懂吗？”

“你年轻时一定读过很多吧？”我不再一追到底，稍微打了个迂回。

“现在我也觉得自己年轻啊。想想真可怜！”稍一放松她就要滑掉，丝毫马虎不得。

“能在男人面前讲这种话，就说明已经上岁数啦。”我又把话题硬拉了回来。

“你说这话是显得年纪更大吗？这么大年岁，还对那哥呀，妹呀，恋爱呀，相思呀之类的事感兴趣吗？”

“嗯，感兴趣，到死也是感兴趣的。”

“完全正确。画家没有必要把小说从头读到底。读到哪里都觉得有趣。同你谈话也觉得有趣，在这里逗留期间，真想每天都能同你交谈。爱上你也可以。这样就更有趣味啦。不过无论怎么爱你也没有做夫妻的必要。如果一爱上就要做夫妻，那就好比一读小说就非得从头读到底不行。”

“这么说，搞不近人情之恋的就是画家罗？”

“不是不近人情，是非人情之恋。读小说也是非人情的，所以不管情节如何，象抽签一样把书一打开就从哪里漫然读下去，

这才有意思哩！”

“那样确实有意思。好吧，请您把刚才读过的地方给我讲讲，听听究竟如何有趣。”

“光讲是不行的，一幅画讲起来就一文不值啦。”

“呵呵呵。那就请念给我听听。”

“用英语念吗？”

“不，用日语。”

“用日语念英文写的书，太费力啦。”

“费什么力，非人情嘛！”

我想，这也是一种雅兴，便按照她的要求拿起那本书用日语断断续续念下去。如果说世界上有非人情的读书方法，那么现在正是这样的方法。那太子当然也是非人情地倾听着。

“多情的风从女人那里吹来。从声音，从眼睛，从肌肤吹来。女人由男人搀扶着来到船尾。她是为了眺望夕暮中的威尼斯吗？扶着她的男人是为了将闪电般的情感通向自己的脉管吗？——反正是非人情的读法，所以很随便，也许有些地方漏掉啦。”

“很好，随你高兴，即使添上些也无妨。”

“太人和男人并肩倚在船舷上，两人的距离比风吹拂着的彩带还要狭窄。太人和男人一同向威尼斯告别。威尼斯的多奇①殿堂，如今正象第二个落日一般，逐渐变成淡红色而消逝……”②

“多奇是什么？”

“管它什么都没关系。是过去统治威尼斯的一个人的名字。已经继续好几代了。这座殿堂到现在还留在威尼斯。”

---

①Dege Palace，古代统治威尼斯的君主，这殿堂是为纪念他而修建的。

②这两段文章均引自英国作家梅瑞狄斯（Geor ge Mere clith，1828—1909）的《伯夏的一生》。

“那男人和那女人又是指的谁呢？”

“我也不知道指的谁。正因为这样所以才更有意思。不管他们以前的关系如何，只要象现在的你和我一样能在一起，那就没有比这更有趣的了。”

“是这样的吗？好象是在船上吧？”

“船上也好，山上也好，随他怎么写吧。如果硬要问为何这样写，那就成为侦探啦。”

“呵呵呵呵。那么我不问了。”

“普通的小说都是由侦探发明的，没有非人情的内容，所以没有一点趣味。”

“好，我想继续听听这种非人情的故事。后来呢？”

“威尼斯不断下沉，下沉，只在空中划出一抹淡淡的线。线断了，变成了小点。乳白色的天际这里那里直立着圆柱。接着，那座最高的钟楼也沉没了。女人说了声‘沉了’。女人离开威尼斯，她的心境象高天里的风那般自由。然而这女人去了还要归来的。渐次消隐的威尼斯在她心中留下了无法挣脱羁绊的痛苦。男人和女人都一齐注视着黑暗的海湾。星星渐渐增多，缓缓摇荡的海面没有溅起白沫。男人握着女人的手，他仿佛感到握着一把震颤未息的弓弦……”

“这有些不象非人情呢。”

“你只管当非人情听好了，要是不喜欢，我就省略一些。”

“不，我倒不在乎呢。”

“我比你还要不在乎哩。——后来，后来，这有些困难了，翻译起来，不，读起来够难的哩。”

“要是难读就省略吧。”

“嗯，就马虎点吧。——女人说：‘就这一夜啦！’男人问：‘一夜？’只此一夜，太薄情啦，要一连几夜才好呀。”

“这是男人说的，还是女人说的？”

“是男人说的。也许这女人不愿再回威尼斯，男的特意拿话安慰她。——夜里，男人躺在甲板上，那一瞬间，那一滴热血似的一瞬间，象狂涛一般在他心中摇撼。他仰望漆黑的夜空，下决心一定要把女人从逼婚的苦海中拯救出来。男人拿定主意之后闭上了眼睛。”

“女人呢？”

“女人迷惘了，但她不知迷向了什么地方。似乎被人挟持着在空中飞行，只有无限个不可思议。——以下有些难，都是不成句子的话。——只有无限个不可思议——怎么没有动词呢？”

“要动词干什么？这样就行啦！”

“哎？”

轰隆隆，一阵巨响震动着山上的树林。两人不由面面相觑。霎时，桌上花瓶里的一朵茶花悉悉索索摇动起来。“地震！”女子低声惊叫了一声，盘腿坐定，靠在我的桌上。两人互相挨着身子。一只野鸡从树林中飞出来拍击着翅膀，发出尖厉的声音。

“野鸡。”我望着窗外说。

“哪里？”女子把身体紧挨过来，两人的面孔很靠近，只差没有碰在一块儿。她细细的鼻孔里喷出的气息吹动着我的口髭。

“真是非人情啊！”女人忽然恢复了原来的姿式，果断地说道。

“当然罗。”我紧接着回答。

积在石洼里的春水受到惊动，缓缓地蠕动着。这一泓清波受到来自地底下的震动，只在表面形成不规则的边线，并无一点破碎的部分。如果说有“圆满运动”这个词儿，用在这里倒很合适。山樱的树影沉浸在水里，和水一起时伸时缩，忽折忽直。然而不管如何变化，依旧明晰地保持着樱树的姿影，显得非常有

趣。

“这景象看起来很是愉快。这样美，这样富于变化。倘若不这样动就没有意思啦。”

“人要是能这样运动，不管怎么动都不要紧吧？”

“若不是非人情的，就不能这样动。”

“呵呵呵呵。看来你真喜欢非人情啊！”

“你也不是不喜欢吧？昨天穿着长袖和服……”

我刚说到这里，那女子急忙撒起娇来。

“是想请你夸奖我。”

“为什么？”

“您说想看，我就特地请你看看，不是吗？”

“想看？”

“他们说了，翻山而来的画画的先生特地嘱咐过茶馆的老婆婆。”

我一时不知回答什么才好，没有吭声。

“对这种好忘事的人，不论怎样尽心都是枉费心机。”

她象嘲笑又象怨恨。她的话象从正面射过来的两支利箭。情况变得不妙了，何时不能恢复当时的形势呢？一旦被她占了先，就很难寻找好时机了。

“那么昨夜在浴室里也完全出于你的一片热心罗？”关键时刻我好容易又争得了主动。

女子闷声不响。

“很对不起，我如何报答你才好呢？”

我尽量抢先说出来。然而不论我怎么主动还是毫不奏效。女子带着一副若无其事的表情眺望大彻和尚手书的那幅匾额。

“竹影拂阶尘不动。”

不一会儿，她在嘴里慢慢地读着，然后转向我，象忽然想起

什么似的，故意大声问：

“您说什么？”

“刚才我见到那个和尚啦！”

我不吃她那一手，我的态度就象被地震摇撼的池水一样圆满地动作着。

“观海寺的和尚吗？他很胖吧？”

“他要我为他画一幅西洋画装裱隔扇，禅宗和尚竟然提出这种莫名其妙的要求来。”

“所以他才那么胖呀。”

“我还见到一个年轻人哩。”

“是久一吗？”

“嗯，是久一君。”

“您倒挺熟呀。”

“哪里，光知道他叫久一君，除此之外什么也不知道。我是个不爱说话的人。”

“您太客气啦！他还是个孩子……”

“孩子？他不是同你一样大吗？”

“呵呵呵呵，是吗？他是我的堂弟，不久要到战场上去，这回是特来告别的。”

“住在这儿吗？”

“不，住在哥哥家。”

“这么说他是特来喝茶的？”

“他不喜欢茶，喜欢喝白开水。父亲多此一举，把他叫过来，他想必闷得很难受哩。要是我在家，一定中途放他回去。”

“你到哪儿去了？和尚问起过你哩，说不定又独自散步去啦。”

“是的，我到镜池转了转。”

“那镜池我也想去看看呢。”

“那就请去吧。”

“那地方画画很好吧？”

“那地方投水也很好。”

“我还不打算投水哩。”

“我说不定最近要投水呢。”

一个女人竟然说出这样的玩笑话，口气显得很果决。我不由抬起头，看到她的表情十分严肃。

“请你把我投水时漂在水面上的情景——不是那种痛苦的样子，而是那种漂在水面从容快活步入泉下的情景——画成美丽的图画吧！”

“什么？”

“吃惊啦！吃惊啦！你吃惊啦！”

女子飘然站起，三步并成两步跨出了房门。这时，她回眸嫣然一笑，使我茫然多时。

## 十

我来到镜池。沿着观海寺后边一条道路穿过松树林走进山谷，还没有登上对面的山丘，路就分成了两条，自然地环绕着镜湖。池畔生长着许多山白竹，有的地方道路两旁丛丛簇簇，每有行人通过，总是发出悉悉索索的声响。透过树林，可以望见池水，但是不时地绕着池子走一圈，就无法知道这池子从哪里开始到哪里为止。一旦走起来觉得很小，不过半里多路。然而形状很不规则，时时看到岩石自然地横卧在水边。池畔高高低低地起伏

着，就象它的形状一样难以形容。这起伏就象波浪似的接连不断，没有一点规律。

池子四周杂木丛生，数不清究竟有几百棵，其中还有没长出春芽的。枝叶不太浓密的地方，依然承受着春天温暖的阳光，树底下小草在萌动，其中壶堇花的淡影依稀可辨。

日本的壶堇花给人的感觉象是在睡眠。西洋人用这样的诗句形容它，“似天来之奇想”，到底是不大相称的。我一想到这里便立时停下脚步。脚一旦停下，就一直呆立原地，直到厌了为止。能够这样呆下去的是幸福的人。在东京要是这般呆着，立即就会被电车轧死。即使不被电车轧死，也要被警察赶走。城市这种地方，总把太平之民当乞丐，而对贼的头目和侦探付高薪。

我以草为茵，将这太平的屁股缓缓坐下来。即使在这里一连坐上五、六天不动也没人埋怨你，所以不必担心。自然的可贵之处正在于此。大自然虽然有时是无情的，毫无顾忌的，但绝不因人而异地采取轻薄的态度。不把岩崎、三井① 放在眼里的大有人在。但对古今帝王冷眼旁观，蔑视其权威如风马牛不相及者唯有自然。自然之德高高超越尘界，它毫无局限地树立了绝对的平等观。与其率领天下之群小徒泰门② 之怨愤，远不如“滋兰九畹、树蕙百畦”而起卧其中更堪称上策。世界谓之公平，又谓之无私。如果真能实行起来，那么最好每天杀一千名小贼将他的尸体用来养育满园花草。

我的思考有点堕入理论之中了，也就变得无聊起来，我特意到镜池来，并非为了磨炼这种小学程度的感想。我从衣袖里掏出纸烟，“刺”地擦着了火柴。我的手感觉是擦了，但却看不见火

①三井和岩崎（即三菱）都是明治以后兴起的大财阀。

②莎士比亚悲剧《雅典的泰门》里的青年主人公。他没落之后，以前受过他光顾的人尽皆离反，泰门怅恨不已，郁郁而死。

光。我把“敷岛”牌香烟的一端猛然一吸，鼻子里冒出烟来。哦，我发现烟到底是吸着了。火柴在短草里象小蛇一样吐着一缕青烟，随后便寂然泯灭了。我逐渐挪向水边去坐，直到我坐着的草地隐没到天然的池子中，我一伸腿可以触到温暖的春水的时候，这才停止下来窥视着水面。

眼睛所能看到的地方似乎并不很深。细长的水草无可奈何地沉在水底。我说它无可奈何，因为我除此之外，再也不知道还能用什么词儿形容它。我知道山冈上的茅草会随风披靡，我知道藻荇逗弄波浪的感情，而这些沉入水下、长年无人问津的水草，也同样具备一切可动的姿态，朝朝暮暮等待有人来逗弄一下。它们从黎明等到黄昏，又从黄昏等到黎明，茎尖上凝聚着几代相思，至今未能如愿地动一动，也没有心甘情愿地死去，它们就这样活下来了。

我站起来，顺手从草中拾起两块石子，想做点功德，向眼前抛出了一块，咕咕泛起两个小泡后立即消失了。我心里一个劲儿想，立即消失了，立即消失了。透过水面一看，只见三根长发忧郁地摇动起来。这下子可看到了，忽然一股浊水从池底泛上来遮住了水草。南无阿弥陀佛！

这次下决心使劲向中央抛去。“叮咚”一声，发出幽然的声响，四周寂静的景物毫不为之所动。我不想再抛了，便把画籍和帽子放在这里，向右边转去。

登上丈把高的山坡，头顶上一棵大树亭亭如盖，身子顿觉寒冷起来。对岸幽暗的地方，一株茶花正在开放，叶子深绿，即使大白天在太阳底下看，也没有轻快之感。这株茶花长在远离岩角一丈多远的深谷中，没有人知晓。它悠闲地开着花儿，紧紧抱成一团。那么多的花数上一天也数不清。然而她那鲜艳的花朵，叫你一看到就想数一数。但是她只是鲜艳而已，并不给人以明朗之

感。象一团火，蓦然燃烧起来，其后而来的便是凄清。再没有比这更迷惑人的花了。我每逢看见生长在深山里的茶花，就连想起妖女的形象来。她用乌亮的眼眸勾引人，不知不觉间将嫣然的毒素喷入你的血管，等你发现受骗时已经迟了。当我看见对面的茶花时，心想，唉，要是不看到它该多好。那花的颜色不是普通的红色，夺目的艳丽深处隐含着无法形容的沉郁的色调。人们看到雨中悄然零落的杏花会产生哀惋之感；看到冷艳的月下海棠会抱有怜爱之意。而茶花那种沉郁的色调就不同了，它带有阴暗、歹毒和恐怖的气氛。它以这种情调为基础，外表装扮得十分华美，然而既无媚人之态，也无迷人之姿。它时开时落，时落时开，躲在不惹人注目的山阴里从容度过几百年星霜。只要看它一眼便是死期到了！人们无法从它的魔力之中逃脱。那颜色不是普通的红色。那红色是遭受屠戮的囚人的血兀自招惹人眼，兀自在人的心中制造不快，那是一种异样的红色啊！

看着看着，一团红的东西啪地落到水面。在这沉静的春天，动着的只有这样一朵花儿。片刻，又落下一朵来。那花决不散开，它不是零落，而是紧抱一团飘离枝头。飘离枝头时是一次离开，似乎毫无眷恋；落下来紧抱一团，这真有点叫人生畏了。又啪地落下一朵。我想，这样落下去，池水会染成红色的吧。花静静漂浮在水面上，现在已经有些微红的感觉了。又落下一朵。是落在地上还是落在水中？没有区别，都是一样悄然无声地飘浮着。又落下一朵。我想，这花也许会沉下去。年复一年，几万朵茶花，浸在水里将颜色溶于水中，腐烂成泥，渐次埋进池底。几千年过后也许这古池在人们不知不觉之间会积满飘零的茶花而变成平地。又是一大朵象涂着血的灵魂一般落下来。又落下来一朵。啪哒啪哒落下来，永无止息地落下来。

我想，在这地方画一位美女漂浮在水里会怎么样呢？我想着

想着回到原来那块地方，抽着香烟陷入了沉思。温泉场那美姑娘昨日的闲谈，象波涛一般在我脑海里翻滚。我的心象被大浪扑打的木板一样漂摇不定。我想以她的脸庞为依据画一美女浮在茶花荡漾的水面上，她身上再画几朵飘落的茶花。我要表达一种茶花永逝不尽，那女子永浮不沉的意境。不知是否能画得出来。按照那本《拉奥孔》的理论——《拉奥孔》不去管它！——不论违背不违背原理，只要能表现那样的心情就好。但是，不脱离人生而又能传达出超脱人生的永恒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首先，面部就难画好，即使借她的面孔为凭依，然而那表情却不合适。苦痛太胜，就会毁掉全部画面。相反，一味追求欢快的表现也不可取。我想，改用另外的相貌怎样呢？扳着指头想来想去都不理想。依然是那美姑娘的面庞最为相宜。不过总有一种不足之感，究竟这不足表现在何处，我也不明白。因此，我不能凭借自己的想象任意改换。如果为她添加一种嫉妒怎么样呢？嫉妒会增加过多的不安。改成憎恶呢？憎恶又过于激烈了。怒呢？怒又破坏了整体的调和。恨呢？假如是富有春意的春恨自当别论，单是恨又流于庸俗。经过反复考虑，终于想到了：在多种情绪中忘却了“哀怜”二字。“哀怜”是神所不知而又最接近神的人之常情。那美姑娘的表情里丝毫没有这种哀怜的成分。这正是不足之处。要是能用一种刹那的冲动使她眉宇之间倏忽闪现出这样的感情来，我的画就算成功了。然而——这表情何时能够看到则不得而知。平素那女子脸上只是充满着愚弄别人的微笑和那紧蹙柳眉、激进好胜的表情。光有这些是无济于事的。

忽然听到吵啦吵啦的脚步声。心中的图样消失了三分之二。只见一个男人穿着窄袖和服，背着柴禾，穿过山白竹直奔观海寺方向。他也许是从邻近山上下来的。

“天气真好呀！”

他拿着手巾和我打招呼。当他弯腰的时候，别在腰带上的菜刀闪闪发光。这人四十上下，身体很壮实，似乎在哪里见过。他一见面就象老相识一样和我攀谈。

“少爷也画画吗？”

“暧，想到这池子旁边画画看呢。这儿真荒凉，看不到一个人哩！”

“可不嘛，这是山里呀……少爷翻过山头，想必很费一番力气吧？”

“哦，你就是那时见到的赶马人吗？”

“是的，我砍了柴运到城里去。”

源兵卫放下柴捆，坐在上头，掏出烟盒来。这是一个旧烟盒，不知是纸的还是皮的。我把火柴递给他。

“你每天打那里经过，你吃得消吗？”

“哪里，习惯了呀。再说，又不是每天都去。三天一趟，有时四天一趟。”

“四天一趟也够呛。”

“哈哈哈哈。马怪可怜的，所以我总是四天跑一趟。”

“那太好啦，你把马看得比自己还重要哩。哈哈哈哈。”

“那倒也不是……”

“这池子真够古老的，大概是从什么时候有的呢？”

“亘古就有。”

“亘古？什么朝代？”

“反正很早很早了。”

“反正很早很早？怪不得。”

“很早以前，打从志保田家的姑娘投水时就有了呀。”

“志保田家？就是那温泉场吗？”

“是的。”

“你说那家姑娘投水了，她现在不是活得很好吗？”

“不是她，不是这位姑娘，是很早以前的那位姑娘。”

“很早以前的姑娘，那是什么时候呢？”

“反正是很早以前的那位姑娘……”

“很早以前的那位姑娘为什么要投水呢？”

“那位姑娘听说也象现在这位姑娘一样俊俏呢，少爷。”

“哦。”

“有一天，来了一个游方僧……”

“游方僧？就是化缘的和尚吧？”

“是的，就是那种吹着尺八的游方僧。这位游方僧住在志保田村长家里的时候，被那位俊俏的小姐看上了。——这也许是前世姻缘。她哭着央求一定要同和尚厮守在一起呢。”

“她哭了吗？唉！”

“可村长老爷不肯答应，他说游方僧不能做女婿，到底把他撵走了。”

“是把游方僧撵走了吗？”

“是的。小姐跟在游方僧后头追，一直来到这里。——对面不是有一棵松树吗？她就是从那里投水的。——结果闹得远近人都知晓。听说当时小姐还带着一面镜子，所以直到今天，这池子还叫镜池。”

“哦，这么说已经有人在这儿投水啦。”

“这真是一桩怪事呀。”

“这是几代之前的事情呢？”

“反正这是很早以前的事啦。还有呢——这话只能在这里说说，少爷。”

“什么事？”

“那志保田家里代代出疯子。”

“哦？”

“这是阴魂作怪呀。现在的这位小姐，听说最近也在闹鬼。大家都这么传呀。”

“哈哈哈哈。没有这回事吧？”

“没有吗？不过那老夫人是有些奇怪呀。”

“她在家吗？”

“不，去年去世的。”

“唔。”

我望着烟蒂上漾起一缕细烟，不再说下去了。源兵卫背起柴禾走了。

我为画画而来这里，要是一直考虑这些事，听这些故事，接连几天也画不成一幅画。既然背了画箱而来，今天照理得打个草稿再回去。所幸，对面的景色还算有些意思，姑且先把那里画下来吧。

丈把高的苍黑的巨石从池子底下笔直地挺立出来，嵯峨地占据着浓重的池水的拐角处。巨石右边，山白竹从断崖直连着水际，密密丛丛，不留一点空隙。崖上长着一棵三抱粗的大松树，缠络着常春藤的树干斜逸出来，半个树身遮在水面上。那位怀揣镜子的女人，就是从这山崖上跳下去的吧。

我坐在三脚凳上，浏览可以入画的素材。松树、竹丛、岩石和池水，我一时不知道水应该取到哪里为好。岩石高一丈，影子也要长一丈。山白竹历历地映入池底，使人感觉仿佛不是生在岸上，而是密密丛丛钻进了水底。至于那棵松树，仰头望去，高耸入云，水里的树影又细又长。按照眼前这样的尺寸，很难摄入画面。干脆舍去实物，只画倒影，倒也别有兴味。画上水，画上水中的倒影，拿给人看，说这是一幅画，也许叫人吃惊吧？然而光是吃惊有什么意思，必须让人赞叹这是一幅完美的画才行。我全

神贯注望着水面，思忖如何画法。

奇怪的是，光有倒影总是不能构成画面，我打算在同实物两相对照上面下一番工夫。我从水面转过眼睛，渐渐将视线移向上方。我观察那块丈把高的岩石，从倒影的尖端慢慢将视线移到水际，然后再露出水面，次第上升，一边看，一边逐一揣磨着景物的干湿、色泽和折皱、纹路。最后，我的视线越望越高，一直抵到这块危岩的顶端。这时，我就象一个被蛇盯住的蛤蟆，手中的画笔突然落地了。

在夕阳照射的绿树林前，在晚春时节临近黄昏的暮色笼罩着苍黑岩石的景象中，清晰地浮现出一个女人的面容来。——这正是那个在花下使我吃惊、在梦幻中使我吃惊、身着长袖和服使我吃惊、在浴室里使我吃惊的女子的脸庞。

我的视线直盯着女子苍白的面孔，女子也尽量伸展着她那婀娜的身躯，站立在高高的岩石之上，纹丝不动。就在这一刹那！

我不由飞身跳起，那女子迅速转过身，腰间那象菜花一样鲜红的东西倏忽一闪，就向对面跑去了。夕阳掠过树梢，静静染红了松树的枝干。山白竹愈加青苍了。

我又吃了一惊。

# 十一

乘着山乡朦胧的暮景彳亍前行，攀登观海寺石阶的时候，得到“仰数春星一二三”的诗句。我会见和尚没有什么要紧事，也没有心思找他闲聊。我只是偶然出了寓所，信步踯躅，无意之中走到这段石阶下边。我抚摩着刻有“不许荤酒入山门”字样的石

头，站了一会儿，忽然兴致勃勃登上了石阶。

有一本名叫《特利斯脱兰·香代》①的书。书中说，象本书这样遵从神意的写法再也没有了。最初一句总算是自力所写，其后都是感念神明，信笔所致。究竟写些什么，他自己当然无从知道。写的人是自己，写的事都是神明的事，因此著者也就没有什么责任。我的散步也是采用这样办法，是毫无责任的散步。我不信赖神明，就更加没有责任。斯特恩免除了自己的责任，同时把它转嫁于在天之神。我没有神明可以交托责任，遂把它委弃于沟壑之中了。

登石阶要是很吃力就不登了。一旦吃力就马上回去。登了一段，伫立了一阵，觉得还算愉快，接着再登一段。登上第二段就想作诗了。我默然望着自己的身影，看到影子在方形石块上截成了三段，甚是奇妙。因为感到奇妙，所以再登上去。仰望天空，一些小星星在迷离的天空里不住地眨着眼睛。感到诗句有了，就再向上登。就这样，一直登到了最上边。

我在石阶上想起一件事，过去游镰仓，曾经围绕所谓"五山"②巡游过一遍。当时记得那是在圆觉寺的跨院里，我顺着和这里一样的石阶缓缓爬上去。一个身穿黄色法衣的大头和尚从门内闪出来。我向上爬，和尚向下去。两人交肩而过时，和尚忽然大声问："您到哪儿去？"我回答："到院内看看。"同时停住脚步。"里面什么也没有。"和尚说罢，急急忙忙走了。和尚十分洒脱，我仿佛被他抢先了一步，心中很不是滋味，站在石阶上，目送着他。只见那和尚不住摇晃着他那大脑袋，渐渐消失在杉林中了。这期间，他没有回过一次头。禅僧确实挺有趣呢。你看他多么豪爽！我边想边走进山门。宽阔的僧房和大殿空荡荡

①英国感伤主义小说家斯特恩（Laurence Sterne 1713——1768）所著。

②指镰仓的建长、圆觉等五大寺庙。

的，看不见一个人影。这时，我打心眼里感到高兴。世上有这般洒脱的人，能用这般洒脱的态度待人，叫人满心愉快。这并非悟到了禅理之故。关于禅宗，我一字不知。只是对那个大头和尚的举止很感兴趣。

世间充满了执拗、狠毒、小气、无耻和讨厌的家伙。还有人根本不知道为什么要腆着脸面活在世上，而且偏偏这种人的脸面特别大。他们深知，这张脸孔接触尘世之风的面积越大就愈负盛名。他们以为五年十年地侦探人的屁股，计算人能放多少屁，这就叫人生。他们会自动跑到你面前说，你放了多少屁，你放了多少屁。倘能当着你的面说说，还可以作为参考，但他们往往在背后议论，你放了多少屁，你放了多少屁。你尽管讨厌，他还是喋喋不休。你叫他住口，他越发说得起劲。你说知道了，他还是叨叨你放了多少屁，你放了多少屁。他认为这就是处世的方针。人人可以自己决定方针，但还是不说"放屁，放屁"，默默決定方针为好。不采取妨碍他人的方针才合乎礼仪。假如认为不妨碍他人就无法决定方针，那么人家也只能以放屁作为自己的方针了。要是这样，日本也就命数将尽了。

我不建立什么方针，在这美好的春夜信步往来，实际上是高尚的。

倘若兴至，就以兴至为方针；倘若兴尽，就以兴尽为方针。倘若得句，就于得句之处建立方针，而且不去麻烦任何人。这才是真正的方针。计算放屁是人身攻击的方针；放屁本身是正当防御的方针。我这样攀登观海寺的石阶而是随缘放旷的方针。

得到"仰数春星一二三"的诗句，接着又登到石阶的尽头。这时朦胧中可以望见春海如带。走进山门，已经无心凑成一首绝句了，就此建立了停止吟诗的方针。

一条石板小路通向僧房，右边是映山红组成的花墙，花墙对

面似乎是墓地。左首是大殿，屋瓦在高处闪着微微的光亮，望上去好象几万个月亮坠落到几万片屋瓦上了。不知何处频频传来鸽子的叫声，听起来仿佛就住在古屋梁底下。我又看到庇檐上点点白斑，那也许是鸽子粪吧。

房檐下面有一排奇妙的影象，不象树木，当然更不象草。从感觉而言，象岩佐又兵卫①绘的念佛鬼停止念佛而跳舞的样子。这些鬼从大殿一端排到另一端整齐地跳着舞，他们的影子也从大殿一端排到另一端整齐地跳着舞。也许受到朦胧的夜色所招引，他们丢掉钲、撞木和缘簿，相邀来到这山寺里跳舞的吧？

走近一看，原来是巨大的仙人掌，高达七、八尺，宛如将丝瓜大小的青黄瓜压扁成水勺子形状，再把勺柄朝下，一片一片接上去的样子。这些勺子要接到多少为止，无从知晓。似乎要在一夜之间穿透庇檐，直抵屋脊上的瓦片。这些勺子肯定是突然从何处飞来，一下子粘连起来的。我不能相信老勺子生出小勺子，长年累月小勺子又逐渐长大，勺子和勺子的连接是多么突然。这种滑稽的树是很少见的，而且显出泰然自若的姿态。听说有个和尚，别人问他如何是佛，他回答，庭前柏树子。倘若有人这样问我，我会立即回答："月下霸王鞭。"

少时读晁补之②游记，至今仍能背诵这样的句子。

于时九月，天高露清，山空月明。仰视星斗，皆光大，如适在人上。窗间竹数十竿，相摩戛，声切切不已。竹间梅棕，森然如鬼魅立突鬓之状。二三子又相顾魄动而不得寐。迟明，皆去。

我在嘴里反复吟咏，不由笑起来。这仙人掌因了时间和场合也会使我魄动，一看到就会把我赶下山吧？用手摸摸它的刺，手

---

①江户初期画家，名胜似，善长人物风俗画。

②晁补之（1053——1110），宋人，"苏门四学士"之一。著有《鸡肋集》和《琴趣外篇》。此处引文见《新城游北山记》。

指有些刺痒。

走完石坂路，向左一拐便来到僧房。僧房前边有一棵大木兰，树干几乎有一围抱粗，高高越过房顶。抬头一看，上面是树枝，树枝上面还是树枝。重重叠叠的树枝上面有一个月亮。一般说来树枝一旦交互重叠，从下望上去不见天日，要是有花，更是如此。然而木兰的枝条不管如何重叠，枝与枝之间总有些明朗的空隙。木兰并不随意长出一些细枝来迷乱站立树下的人的眼睛。它的花也开得艳，从树下远远望上去，一朵一朵，历历爽爽。这一朵究竟连着哪一簇，开在哪个枝条上固然无从知道，但尽管如此，一朵花仍是一朵花，花朵和花朵之间，可以清晰地望见淡蓝的天空。花的颜色当然不是纯白；一味的纯白会使人感到寒冷；专一的纯白尤能巧夺人的眼目。而木兰颜色不是这样。她着意避开极度的纯白，增添一些温暖的淡黄色，显得庄重而又谦卑。我站在石坂路上，仰望着文雅的花朵累累然在空中漫无边际的开放着，一时有些茫然。映入眼里的全是花，一片叶子也没有。于是吟得俳句一首：

仰首望木莲，白花映碧空。

这时，鸽子不知在什么地方悠闲地鸣叫。

我走进僧房，僧房敞开着。这里似乎是个没有盗贼的王国，当然更没有狗吠。

“有人吗？”

我问了一声。里头静悄悄的，没有人回答。

“麻烦一下。”

只地听到鸽子咕咕地鸣叫。

“麻烦一下！”

我大声喊叫。

“噢噢噢噢。”

很远的地方有人应声了。到普通人家访问，决不会听到这种

回答。不一会儿，走廊上响起脚步声。纸烛的光亮在屏风后面闪动。突然来了一个小和尚，原来是了念。

“和尚师父在家吗？”

“在，你有什么事？”

“你去告诉他，温泉场的画家来啦。”

“画家先生吗？那么，请吧。”

“不去通报一下吗？”

“不要紧。”

我脱下木屐上去。

“真是不讲礼仪的画家先生呀。”

“怎么啦？”

“请把木屐摆好，您看这儿。”

他用纸烛照着给我看。黑柱子正中，离地面五尺高光景，贴着一张四开的白纸，上面写着字。

“瞧，认得吧，这里写着‘注意脚下’呢。”

“知道啦。”

我把自己的木屐小心地摆好。

老和尚的居室位于走廊拐角的大殿旁边。了念恭恭敬敬拉开格子门，恭恭敬敬蹲在门槛上，说道：

“那个，志保田家的画家来啦。”

看到他那诚惶诚恐的样子，我觉得好笑。

“哦，请进吧。”

了念退下来，我进去了。居室十分狭小。中央设有地炉，铁壶吱吱地响。老和尚坐在对面看书。

“啊，请进。”

他摘下眼镜，把书放在一旁。

“了念，了——念——！”

"嗳——！"

"拿个座垫来！"

"知道啦——！"

了念在远处拖着长腔回答。

"欢迎欢迎，想必很寂寞吧？"

"月亮很好，特地出来散散心。"

"月亮是好啊！"

他拉开格子门。外面除了两块飞来石和一棵松树，别无他物。庭院对面好象紧挨着悬崖，月夜里朦胧的海面忽然展现在眼前。我立即感到心胸旷达起来。渔火点点，这里那里闪着光亮，远处已经连着天际，也许会化作星星吧。

"这风景太好啦，和尚师父，把门关着岂不可惜？"

"是啊，不过我是每晚都看的。"

"这景色无论看多少晚上都不厌，要是我，不睡觉也要看哩。"

"哈哈哈哈。您到底是画家，同我就是不一样啊。"

"和尚师父在欣赏美景的时候就是画家。"

"可不是嘛。我也画一些达摩像之类的画。瞧，那里挂着一幅，这幅画是先辈画的，画得很出色呢。"

小小壁龛里果然悬着一幅达摩像，不过作为一幅画，仍显得拙劣。只是脱离了俗气，看不出一处力图遮丑的地方。这是一幅真率的画。我想，这位先辈也许同这幅画像一样，是个无拘无束的人吧。

"这幅画很真率哩。"

"我等所画的画，象这样就够啦。只要能够表达出气象来就好……"

"比起那种工巧而带俗气的画要好得多。"

"哈哈哈哈。承蒙过奖啦。请问，近来画家里有博士吗？"

“画家没有博士之称。”

“唔，是吗？上次我好象碰见一位博士。”

“哦？”

“大凡博士都是了不起的人吧？”

“嗯，是了不起呀。”

“画家里没有博士吗？为什么没有呢？”

“照这么说，和尚师父这一行也非有博士不可罗？”

“哈哈哈哈。哦，倒也是呀。我碰见的那人，叫什么来着？那名片不知摆在哪儿了……”

“是在哪儿见到的？东京吗？”

“不，在这儿。我已二十年没去东京啦。听说最近通了电车什么的，真想乘乘看呢。”

“那是一种讨厌的东西，嘈杂得很哩。”

“是吗？常言道：‘蜀犬吠日，吴牛喘月。’象我这样的乡巴佬或许感到不习惯呢。”

“不是不习惯，是觉得讨厌。”

“是这样吗？”

壶嘴咕咕喷着热气，和尚从柜子里拿出茶碗给我沏茶。

“喝一盅粗茶吧。这茶不象志保田老爷家那样甘甜。”

“不，很好。”

“你这样东跑西奔的就是为了画画吗？”

“嗯。只是带着画具走走，不画画也无妨。”

“哈，那么说有一半是为了玩玩罗？”

“是啊，可以这样说。因为我不喜欢人家为我计算放多少屁。”

他虽说是个禅僧，看来不懂我这话的意思。

“放多少屁？此话怎讲？”

“在东京呆久了，人家就会来计算放屁的次数。”

“为什么？”

“哈哈哈哈。不光计算放屁的次数，还要对屁加以分析，研究屁眼子是三角形还是四方形的，真是瞎管闲事。”

“唔，是检查卫生的吗？”

“不是检查卫生，是搞侦探的。”

“侦探？原来如此！那就是警察罗？究竟是警察还是巡查？到底有什么用处？难道非有这一行不行吗？”

“是啊，画家是不需要他们的。”

“我也不需要。我从未麻烦过巡捕呢。”

“对啊。”

“不过，无论警察如何计算放屁也没有关系啊。只要自己正派，不干坏事，不管多少警察都拿你没办法呀。”

“为了屁大的事儿遭他们整治，叫人受不了。”

“我当小和尚时，先辈时常嘱咐我：‘一个人站在日本桥中央，将五脏六腑亮出来毫不惭愧。只有这样才算得修养有素。’你也应该下功夫修行一番啊。旅行之类的事最好停止。”

“要是做个完全的画家，我随时都能这样做。”

“好，那就做个完全的画家吧。”

“要是被人计算起放屁的次数来岂不晦气。”

“哈哈哈哈。告诉您吧，您所寄宿的志保田家的那美姑娘，出嫁后回娘家来，对一切都看不顺眼，终于跑到我这儿求佛问法了。这阵子很有成绩。您瞧，她成了一个非常明白事理的女子啦！”

“是啊，我看她的确不是个平凡的女子。”

“她是个机锋敏锐的女子。——到我这里来修行的年轻和尚泰安，由于这女子的关系，也遇到了穷明大事的因缘——变得善知善识起来。”

闲静的庭院里，松树的影子映在地上。远处的海面在若有若

无之中放射出幽微的光，象是应和天上的光亮，又不象是应和天上的光亮。渔火明灭。

“请看那松影。”

“真美呀！”

“只是美吗？”

“嗯。”

“不但美，风吹过去也没关系。”

我喝干茶碗里剩余的苦茶，把茶碗翻叩在茶盘里，站起身来。

“我送你到门口吧。了——念——，客人要回去啦！”

我被主人送出僧房，鸽子咕咕鸣叫着。

“鸽子最可爱了，我一拍手就会飞过来。我唤来给您看看。”

月色越发明净了。木兰花欣欣向荣，将朵朵云霞擎上高空。春夜岑寂，和尚啪地拍了一下手，这声音随风而逝，一只鸽子飞下来了。

“不是飞来了吗？我说的嘛！”

了念看看我的脸笑了。和尚认为鸽子的眼在夜里也能看得分明。他真是个性格乐观的人。

我在山门旁边向他们两人告别。回头一望，一个大圆影和一个小圆影落在石坂上，一前一后走回僧房，而后便消失了。

## 十二

我记得奥斯卡·王尔德① 说过，基督是高度具备艺术家气质

①Oscar Wilde（1856——1900），十九世纪末英国唯美主义文学的代表作家，提倡“为艺术而艺术”的主张。著有童话《快乐王子集》，剧本《温德米尔夫人的扇子》等。

的人，基督我不知道。我认为象观海寺的和尚确实具有这种资格。并不是说他富有情趣，也不是说他通晓时势。他把那幅几乎无法称为画的达摩像挂出来，还自鸣得意称赞画得好。他以为画家中也有博士。他相信鸽子的眼睛夜里也能看见东西。尽管这样，我仍然说他有艺术家的资格。他心地通达，象一个无底的布袋，毫无阻隔。他随处而动，任意而为，腹内没有沉积一点尘埃。如果他的脑里能体会出一点趣味，他就会立即与之同化。他在行屎走尿之际也完全是作为一个艺术家而存在。而夜我，当被侦探计算放多少屁的时候，是无法成为画家的。我能面对画架，我能手握调色板，但是不能当画家。我来到无名的山乡，将五尺瘦躯埋藏夜春意阑珊的景色里，我身上才会具有真正艺术家的气质。一旦进入此种境界，美的天下尽归我有。即使不染尺素，不涂寸缣，我也是第一流的大画家。虽然夜技法上不及米开朗琪罗①，工巧上有逊于拉斐尔②，但夜艺术家人格上可以和古今大家相步武而毫无逊色之处。我来到这个温泉场之后还没有画过一幅画。我只感到自己醉意朦胧地背着画箱而已。也许有人嗤笑我："这算什么画家？"不管如何嗤笑，现在的我就是真正的画家，优秀的画家。能获得这种境界的人，不一定能画名画，然而能画名画的人必定能获得这样的境界。

我吃过早饭，悠然自得地抽着一支"敷岛"香烟，继续刚才的思考。太阳离开云霞高高升起。打开窗子，眺望后山，苍翠的树木一派明净，鲜艳无比。

我一向认为空气、物象、色彩之间的关系是宇宙里最有趣味的研究对象之一。是以色为主表现空气，还是以物为主画出空

①Michelangelo（1475——1564），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雕塑家、画家、建筑师和诗人。

②Raffaello Sanlio（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画家、建筑师。

气，或者以空气为主从中衬托出色和物来呢？作画时一种心绪可以用各种情调加以反映。这些情调因画家自身的嗜好不同而不同。这是当然的。主动受到时间和场合的制约也是当然的。英国人画的山水没有一幅是明朗的。明朗的画也不讨人喜欢，即使喜欢，运用那样的空气总是不成的。同是英国人，象古达尔①等画家在设色上全然不同。应该是不同的。他虽是英国人，却不画英国景色。他的画题不在他的乡土。比起本国来，他所选择的都是空气透明度极强的埃及或波斯的景色。因此，他的画别人一见就感到惊奇。这些画景色清晰，以至使人怀疑，英国人能画出这种明朗的色彩吗？

个人嗜好是无能为力的，然而，如果意在表现日本山水，我们就必须画出日本固有的空气和色彩。法画的画不管如何高妙，如果将那色彩照样描摹下来，也不能说就成了日本的景色。我们依然要正面接触自然，朝朝暮暮研究云容烟态，确定一种色彩之后，立即扛起三脚架跑去描绘下来。色彩瞬息万变，一旦失去时机，就不容易再看到同样的色彩。我现在所仰望的山头上，充满着美好的色彩，这色彩平时是罕见的。既然特地来到这里，让这美景白白滑过，多么可惜。我把它画下来吧。

打开格子门，走到廊子上。只见对面楼上，那美姑娘倚门而立。她把下巴埋在衣领里，只能看到侧影。我想同她打个招呼，发现那女子左手垂着，右手象旋风一般挥动，闪电似的亮光在她胸脯上曲折闪灼。忽然嘎啦一声，闪电消失了。女子左手有一把九寸五分长的白色刀鞘，她的身姿掩蔽到门后去了。我走出了寓所，仿佛早晨看了一场歌舞伎的表演。

出门向左拐，立即顺着一条山坡险道向上爬。处处有黄莺鸣叫。左首一带向山谷缓缓倾斜，种满了橘树。右首并列着两个不

①Frederick Goodall（1822——1904），英国画家。

高的山冈，似乎橘树也是这里仅有的林木。几年前，我曾经到这里来过。屈指算来也很麻烦，反正那是个严冬腊月。那时我第一次看到橘子山上到处长满橘子的情景。当时，我向一个采橘人说："卖给我一些吧。"他说："要多少都给，请拿吧。"说罢，在树上唱起了动听的小曲。我想，在东京就连橘皮也非到药店里不能买到。夜里，不时听到枪声。我问干什么，回答说是猎人在打野鸭。那阵子我对那美姑娘一无所知。

要是叫那女子做演员，她一定是个出色的小旦。普通的演员在舞台上装模作样，而那女子每天都在家里演戏。而且，她不意识自己是在演戏，她是那样自然而然地演着戏。那样的生活才称得上美的生活吧。因为受到这位女子的光顾，我在绘画上的修养获益不浅。

假若不把这女子的作为看作演戏，就会感到可怕，一天也住不下去。如果把义理和人情作为一般理论根据，运用普通小说家的观点研究这女子，就会觉得她给人的刺激过强而立即厌恶起来。在现实世界上，如果我同这位女子之间存在一种缠绵的关系，我的苦痛也许难以用言语形容。我的这次旅行，决意摆脱世俗之情，做一个地道的画家。因此，对于一切眼中之物都必须看成画图，都必须当成能乐、戏剧或诗中的人物加以观察。运用这样的目光看待这个女子，觉得她的作为是迄今所见到的女子中最为美好的。正因为她无意让人看到自己美妙的表演，所以比起演员来尤为动人。

不要误解了抱有此种想法的我，认为我作为社会公民也不适当，那是更没有道理的。善难行，德难施，节操不易守，为义而舍命太可惜。要是决心实行这些事，不管对谁来说，都是痛苦的。要敢于冒犯这种痛苦，内心就必须隐含着战胜痛苦的欢愉。所谓画，所谓诗，所谓戏剧，都是蕴蓄于此种悲酸之中的快感的

别名。了解其中意趣，方能使吾人之作变得壮烈，变得娴雅；方能战胜一切困苦，满足胸中一点无上趣味；方能将肉体的苦痛置之度外，无视物质上的不便，策驱勇猛精进之心，甘为维护人道乐于受鼎镬之烹。若是站在人情这一狭隘的立脚点给艺术下定义，那么可以说，艺术潜隐于我等富有教养之士的心里，它是避邪就正、斥曲求直、扶弱抑强的坚定不移的信念的结晶，光辉灿烂如白虹贯日。

有时嗤笑某人故意作戏，嗤笑他为了追求美好的意趣而作不必要的牺牲，是不合乎人情的行为；嗤笑他不肯静待发挥美好性格的机会自然到来，而一味急着炫耀自己的趣味观，是愚蠢的。持嗤笑态度的人倘能真正了解个中三昧，或许可以言之成理。倘是个不识趣味为何物的凡夫俗子，以自己卑下的观点去鄙视他人，这是不容许的。从前有个青年，留下一首《岩头吟》，纵身跳下五十丈高的飞瀑，付诸急湍。依我看，那位青年正是为了一个"美"字而舍弃不该舍弃的生命的。死确乎是壮烈的，至于促成死的动机则是难于理解的。然而，尚未领悟到死的壮烈的人，何以耻笑藤村子的作为呢？我认为，他们正因为没有尝过壮烈之死所得来的情趣，即使面临正当的事情，他们终究不能实行这种壮烈之死，在这一点限制上，他们的人格远比藤村子低劣，他们没有权利嗤笑他。

我是画家。正因为是画家，所以是专注于趣味的人，即使堕入人情世界，也比东西两邻庸懦无能之辈高尚得多。作为社会一员，足可站在教育他人的地位上，比起不懂诗，不懂画，没有艺术爱好的人，容易产生出美的行为。在人情世界里，美的行为表现在"正"、"义"和"直"。行为上显现出"正"、"义"、"直"的人就是天下公民的模范。

我暂时离开了人情世界，至少在行旅之中没有回归人情世界

的必要了。否则，此次旅行就将徒然无用。我应当从人情世界拨开厚厚的尘砂，仅仅注目于满布底层的璀璨的黄金。我并不自认是社会的一员。作为一个纯粹的专门画家，就连自身都断绝了缠绵的利害的羁绊，悠悠然来往于画面之中，何况山、水及他人呢？因此，对于那美姑娘的行动，也只是那样看看罢了，别无他求。

爬了半里多山路，看到对面一带白墙。我想这是橘园中的人家。道路不久分作两股。顺着白墙旁边向左一拐，看见一个身着红裙的姑娘走上来。红裙渐渐看分明了，里面露出褐色的小腿。小腿渐渐看分明了，下面是一双草鞋，这双草鞋摆动着走上来了。她头上落着几朵山樱的花，背上背着一个光亮的海。

登完这一段山路，来到山上一块突出的平地。北面春峰叠翠，大概就是今天早晨从走廊上仰望过的那座山吧。南面是十五、六丈宽的开阔地带，边缘下落为陡峭的悬崖。崖下便是刚刚经过的长满橘树的山。隔着林子向对面眺望，映入眼帘的不再是碧绿的大海。

路有好几条，时合时分，时分时合，分不清哪条是主要干道。每一条都是路，每一条又都不是路。黑红的地面在草丛中时隐时现，连着哪一条路，变来变去，十分有趣。

我在草丛中四处徘徊，想找个地方坐下。本来从走廊上看到可以入画的景色，走近一望，简直不堪收拾，色调已渐渐改变了。我在草地上漫步的当儿，不知不觉便无心作画了。既然不画画，地点就无关紧要，随便坐在哪儿都行。春天的阳光浸染着草地，深深钻进草根里。我一屁股坐下来，仿佛觉得搅乱了眼前看不见的迷离的春霭。

海在脚下闪光。天上没有一丝游云，春晖毫无遮拦地普照水面，暖洋洋的，那温暖的气息似乎不知不觉浸入了波底。海面上

青碧一色，象用刷子水平地涂过一般，白金般的细鳞密密层层，不停地闪动着。春天的太阳照耀着广阔无垠的天下，这天下蓄积着广阔无垠的水面，水面上的白帆看上去只有小指甲一样大。而且这些白帆一动不动。往昔入贡的高丽船远远驶来的时候，也许就是这样的吧。此外的这个大千世界，只有阳光的世界和阳光照耀着的海的世界。

我一骨碌躺下了，帽子一下子从前额滑到后脑勺上。到处生长着小株的木瓜，高出草丛一、二尺，树叶繁茂。我的面前正对着一棵。木瓜是非常有趣的花，枝条坚硬，从不弯曲。那么是不是直挺挺的呢？不，决不是直挺挺的，而是一根根又直又短的树枝互相连接，构成一定的角度，歪斜着构成一棵完整的树。花朵似白若红，安闲地开放，衬托着柔软而疏朗的叶子。品评起来，木瓜是花中既愚且悟者。世间有所谓守拙之人，这种人转生来世一定变成木瓜。我也想变成木瓜。

小时候，我曾经把长叶的木瓜切开，弯作树枝形状，做成一只笔架，把二分五厘钱买的小笔搁在笔架上，摆在桌子上。白色的穗子在花叶之间隐约可见，令人赏心悦目。第二天一醒，我就折身而起，走到桌前一看，花叶枯萎，只有白穗依然光洁闪闪。这般漂亮的东而怎么一个晚上就干枯了呢？那时，我实在难以理解。如今想想，那时候真有些超然物外呢。

一躺下来眼里就看到了这木瓜，它是我二十年来的旧知己。看着看着，神志渐渐恍惚，心情也随之舒畅起来。于是，诗兴再起。

我躺在地上思索，每得一句就记在写生本上，不一会儿便写成了。我从头读了一遍。

出门多所思，春风吹吾衣。

芳草生车辙，废道入霞微。

停筇而瞩目，万象带晴晖。

听黄鸟宛转，观落英纷霏。

行尽平芜远，题诗古寺扉。

孤愁高云际，大空断鸿归。

寸心何窈窕，缥渺忘是非。

三十我欲老，韶光犹依依。

逍遥随物化，悠然对芬菲。①

啊，行了，行了，完成了！这首诗很好地表达出了躺着看木瓜和忘掉尘世的感情。没有出现木瓜，没有出现大海，只要感情出来就算很好了。正在高高兴兴吟咏的当儿，忽然有人大声咳嗽了一声，使我吓了一跳。

我翻身朝发出声音的方向望去，一个男子绕过山岩，从杂木林中走出来。这人头戴着一顶茶色礼帽，帽子形状已经塌陷，倾斜的帽檐下面露出一双眼睛。不知道他究竟带着怎样一副眼神，只是眼珠一个劲地闪动。蓝布条纹长衫的下摆撩起掖在腰间，光着脚，穿着木屐。这样的装扮，叫人无法看出他是干什么的。单从那满脸胡须上判断，他正是一个地道的村野武夫。

男人刚要顺着山道走下去，一到转弯处又折回来。我想，这次他又按原路回去了，谁知也不是。他又转身回来了。这片草地除了散步的人以外，没有人会这般来往徘徊的了。可是瞧他那副样子是散步的吗？而且这附近也不会住着这样的一个男人。他不时地站住，歪斜着脑袋，有时又向四方张望一番，或者低头沉思一阵。看样子，他象是在等待什么人。我看不出他究竟想干什么。

我的眼睛再也无法离开这个心神不定的男人了。我不是怕他，也不是想画他，只觉得眼睛离不开他。我的眼睛从右到左，

①原文照录。

从左到右跟随这个男人转动，突然，他停住了。正在这时候，另一个人物出现在我的视野里。

这两个人似乎双方都认识，他们逐渐接近了。我的视野也逐渐缩小，最后集中于草地中央一块狭小的地方。两个人背依春山，面对春海，紧紧靠在一起了。

男子当然还是那个村野武夫，对方呢？对方是个女子，她是那美姑娘。

当我看到那美姑娘的身影时，立即想起早晨那把短刀。她现在莫非也揣着那把短刀？想到这里，连非人情的我也感到毛骨悚然。

一男一女，相向对立，默默站了老半天，纹丝不动，嘴里也许说着什么，但听不到一点声音。男的不久低下了头，女的转向山那边方向，我看不到她的脸孔。

山头黄莺鸣啭。女子仿佛在倾听莺声。过了一阵，男子猛地抬起垂下的头，半旋着足跟，不象寻常那副样子。女子飒然敞开胸怀，又转向海的方向，腰带之间似乎闪现出那把短剑来。男子昂然走开，女子跟在他身后走了两步。女子脚上穿着草鞋。男子站住，看来是被女子叫住的。在他回头的一刹那，女子的右手落在腰间。好险哪！

她倏忽拔出来的不是那把“九寸五”，而是象钱包之类的东西。她把东西交给他，雪白的手里垂着一根长带子，在春风中摇荡。

她迈出一只脚，手从腰间斜着向上伸出，雪白的腕子里托着一只紫色的小包。这个姿势十分入画。

用那紫色的小包分开画面，相距二、三寸远，再画上一个转过身来的男子。这样安排十分巧妙。可以用不即不离这句话形容这一刹那的情景。女子的姿态似乎要把前面的人拉过来，男子的

姿态似乎被一股力量引向后边。实际上他们谁也没有拉着谁，两者之间的联系被紫色的钱包隔断了。

两人的姿态保持着美妙的协调，同时，两人的面孔，直到衣着都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作为一幅画来看，意味深邃。

一个是腰圆体胖，肤色黝黑，满脸髭须；一个是面目秀逸，长裙削肩，楚楚动人。一个是龌龊粗鲁，脚蹬木屐的村野武夫；一个是即使身着粗服也显得风度翩跹，体态窈窕的文弱女子。一个是头戴茶色破帽，褴衫掖在腰间的打扮；一个是鬓发光洁，披锦着绣的娇媚模样。所有这些，都是作画的好题材。

男的伸手接过钱包，两人那种若即若离，似牵未牵的姿势顿时消失了。女的不再牵系什么，男的也不被什么所牵系。我这个画家，直到今天才发现，心理状态对于一幅画的构思会产生多么浩大的影响啊！

两个人左右分开了，双方已经没有感情上的联系了，作为一幅画也已经支离破碎。男的在杂木林路口回头看了看。女的没有回头望一眼，快步向这边走来，不一会儿走到我的跟前。

"先生，先生！"

她叫了两声。真奇怪，她什么时候看到我的呢？

"什么事？"

我从木瓜树下探出头来，帽子掉在草地上了。

"您在这里干什么？"

"我躺着作诗呢。"

"您撒谎，刚才您都看到了吗？"

"刚才，刚才的事吗？我略略看见一些。"

"呵呵呵呵，干吗略略地看，您尽情地看不就得啦？"

"我确实看清楚啦。"

"请到这边来一下，从木瓜树下走出来。"

我唯唯诺诺离开木瓜树。

“您在木瓜树下还有未办完的事吗？”

“没有啦，我想回去。”

“那好，咱们一块走吧。”

“行。”

我又唯唯诺诺回到木瓜树下，戴上帽子，收拾好画具，跟那美姑娘一起走出草地。

“您画画了吗？”

“没有画成。”

“您来到这里连一幅也没有画吗？”

“嗯。”

“您是专门来作画的，现在一幅未画，不感到没个着落吗？”

“不，有着落。”

“是吗？为什么？”

“为什么？有着落。画与不画，都有着落。”

“您说俏皮话哩，嘻嘻嘻嘻。真是个乐观性子。”

“既然到这种地方来，心情再不乐观些，那还有什么意思呢？”

“不管到哪里，都必须乐观地生活才行。刚才那样的事情，我并不因为被人看到而觉得难为情。”

“没有什么难为情的。”

“是吧，您看到刚才那个男人是怎么想的呢？”

“依我看，他不象是有钱的人。”

“嘻嘻嘻，叫您说准啦！您真是个高明的相面先生。那男的家境贫穷，在日本呆不下去，是来向我要钱的。”

“哦？他是打哪儿来的？”

“打城里来的。”

“原来是从很远地方来的，那么他要到哪儿去呢？”

“听说要到满洲去。”

“去干什么呢？”

“去干什么？不知是捡钞票还是去送死。”

这时，我抬起头朝女子瞥了一眼。她嘴角上淡淡的笑影逐渐消失了。我不知她是什么意思。

“他是我的丈夫。”

女子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然砍下这一刀来，给了我出其不意的打击。我当然没有想到她会说出这种话来。她自己恐怕也没有考虑要坦露到这种程度。

“怎么样，您听了大吃一惊吧？”女子说。

“嗯，确实有些吃惊。”

“不是现在的丈夫，是已经离了婚的丈夫。”

“怪不得，那么说……”

“就是这些。”

“是吗？那山上的橘树园里有一幢漂亮的白墙房子，那地方很好，到底是谁的家呀？”

“那就是我哥哥的家，回去时咱们顺便去看看吧。”

“你有事吗？”

“嗯，他们有些事要我办。”

“那就一同去吧。”

走到山路口，没有下山到村子里去，而是立即向右转，又爬了三十多丈远，看到一扇门。进了大门没有直接走入正屋，马上绕过院子。那女子毫无顾忌地走着，我也大步流星地跟在后边。向阳的庭院内种着三、四棵棕榈树，围墙下边紧挨着橘子园。

女子在走廊的一端坐下来，说：

“请看，多好的景致！”

“真漂亮啊！”

房门内寂无人声。女子看样子也不想打招呼，她只是坐着，平静地俯视着橘子园。我有些奇怪，不知道她究竟想干些什么。

两人都不说话，默默地朝下面的橘子园眺望。时近正午，温暖的太阳照射着整个山坡，橘树叶子承受着阳光的蒸晒，发出耀眼的光辉，叫人目不忍睹。一会儿，后面库房里雄鸡高叫，喔喔，喔喔……

“哦，已经晌午了，我把事儿给忘啦！久一，久一！”

女子弯下腰，哗啦一声，拉开紧闭的格子门。里面是十铺席大的空间，春季的壁龛里挂着两联狩野画派① 的作品。

“久一！”

库房那边终于有人回答了。脚步声在格子门对面停下来。门突然拉开，就在这一刹那，一把白鞘短刀滚落到铺席上。

“呶，这是你伯父为你送行的礼物。”

她是什么时候把手伸到腰间去的，我一点也没有看到。那把短刀在地上颠簸了两三下，顺着静静的铺席滚到久一的脚边。看来刀鞘太松，刀子露出寸一多长，寒光逼人。

## 十三

人们用船把久一送往吉田车站。坐在船里的有被送的久一，此外还有前来送行的老人、那美姑娘、那美姑娘的哥哥，照管行李的源兵卫，再加上一个我。我当然只是陪衬罢了。

①狩野正信（1454—1490）开创的画派。画风豪放，绚丽。

叫我作陪衬，我就去，也顾不得这样做有何意义。在非人情的旅行中不必多虑。船似乎是个筏子，加了边儿，船底是平的。老人坐在中央，我和那美姑娘坐在船尾，久一和哥哥坐在船头上。源兵卫独自在一旁照看行李。

“久一，你对打仗是喜欢还是讨厌呢？”那美姑娘问。

“必须亲自看看才能知道。我想，有苦也有乐吧。”对战争一无所知的久一这样回答。

“不论多苦都是为了国家。”老人说。

“你得到这把短刀就想尝尝打仗的滋味，是吗？”女子又提出这样一个奇怪的问题。

“说的是。”久一轻轻地点着头回答。

老人捋着胡子笑了。哥哥好象什么也没听见。

“你这样斯斯文文的样子，能打仗吗？”

女子毫不在乎地把白皙的脸孔凑到久一眼前。久一和哥哥两人对望了一下。

“那美要是去当兵，肯定很勇敢。”

这是哥哥对妹妹说的第一句话。从语调上看，不象是开玩笑。

“我吗？我去当兵？我要能当兵早就当啦，现在也早死啦。久一，你还是死了的好，活着回来名声不好听啊。”

“胡说八道！还是要平安无事凯旋归来。一心想着死对国家没啥好处。我还要再活两三年，等你回来见面。”

老人的话语拖得很长，尾音细微，最后变成一缕泪丝。只因是一个男子汉，还不至于大放悲声。久一默然不响，转过头望着河岸。

河岸上有一棵大柳树，下面系着一条小船，一个男子目不转睛地瞅着钓丝。我们的船溅着浪花通过他的面前时，那人冷丁地

抬起头来，和久一打了照面。两人的目光碰到一起时毫无反应。那男的一心想着钓鱼的事，久一的头脑里却连一条鲫鱼也容纳不下。我们的船静静驶过这位姜太公的面前。

经过日本桥的人，每分钟总有好几百个。假如站在桥畔一一询问过往行人蟠踞于心底的瓜葛，那一定会眼花缭乱，痛感生在尘世上的苦恼。正因为在这里都是陌路相逢，不识而别，所以才有人愿意站在桥上摇着交通旗子指挥车辆。幸好，那个“姜太公”看到久一哭丧的面孔，没有追究什么原因。我回头一看，他正安安稳稳瞅着浮标呢。大概一直要瞅到日俄战争结束为止吧。

河面不甚宽阔，河水很浅，水流缓慢。倚着船舷，漂流水上，漂到何处呢？非到春光消尽，人声喧嚣，世俗杂沓的地方不肯罢休了。这位青年眉间印着一点血腥，毫不留情地把我们一行人拉走了。命运的绳索将这青年引向遥远、黑暗、凄凉的北国。所以，我们这些在某日某月某年同这青年结下缘分的人，也只得随他而去，直到这缘分终了为止。一旦缘分完结，他和我们之间就将一刀两断，他独自一人将不由分说被命运的罗网捆住手脚，留下的我们也将不由分说地留下来，即使千般要求，万般央告，他也不会再引我们而去了。

船在水里静静行驶，心情十分舒畅。两边的河岸上好象生长着笔头菜。土堤上有许多柳树。透过柳树的空隙，可以望见草葺的屋顶，煤烟熏黑的窗子，有时还跑出雪白的鸭子，呷呷地叫着奔向河里。

柳树与柳树之间银光闪灼，好象是白桃花。不时听到咯嗒咯嗒的织布声。当这种咯嗒咯嗒的声音中止的时候，水面上就传来女人伊伊呀呀的歌声，听不清楚唱的是什么歌。

“先生，为我画一幅吧。”

那美姑娘提出要求。久一正和哥哥热心谈论着军队的事。老

人不知什么时候打起盹来。

“我给你画一幅吧。”

我掏出写生本，在上面写给她看：

罗带春风解，带上何诗句？

女子笑了。

“这样的‘一笔画’不行，请您好好把我的神情画出来。”

“我也很想画，无奈你现在这副面孔不能入画。”

“你真会说话。那么，怎样才能入画呢？”

“现在倒也可以画，只是还缺少点什么，要是把这个漏掉，那太可惜啦！”

“即使缺少点什么，生就的这张脸也没有办法呀！”

“生就的脸也可以有种种表情。”

“您是说自己可以随意些吗？”

“嗯。”

“您看我是女人，尽捉弄我。”

“你是女人所以才说出这种傻话。”

“好吧，请您装出各种神情让我看看。”

“你只要每天这样变化着就行啦。”

女子默然望着对面，河岸不知什么时候开始低落下来，几乎和水面平齐了。一眼望去，田野到处生长着茂密的紫云英，片片鲜红的花瓣，一经雨水洗涤，就变成溶溶的花海，在霞光里无限伸展开去。抬头遥望，半空里耸立着一座峥嵘的山峰，山腰间吐露着轻柔的春云。

“您就是从那座山峰的对面来到这里的。”

女子从船舷边伸出纤纤素手，指点着梦一般的春山。

“那边就是天狗岩吗？”

“那片翠绿下面不是有一块紫色吗？”

"是那片日影吗？"

"是日影吗？好象光秃秃的。"

"哪里，那是凹进去的，要是光秃，颜色还会灰黄一些。"

"是吗？反正就在那一带。"

"这么说，靠左侧就是羊肠小道罗？"

"羊肠小道在对面，很远，还隔着一重山哩。"

"原来如此。从方位上看，就在那块淡云萦绕的地方吧？"

"嗯，就是那个方向。"

正在打着盹儿的老人，胳膊肘从船舷滑脱下来，忽然惊醒了。

"还没到吗？"

他挺起胸脯，把右胳膊肘弯向后边，把左手伸直，使劲儿伸了伸懒腰，顺势作了个拉弓的姿态。女子吃吃笑了。

"老是这个毛病……"

"看来您很喜欢拉弓吧？"我也笑着问。

"年轻的时候能拉到七分五厘呢，膀子现在也还挺稳当哩。"他拍拍左肩给我看。船头上依旧在大谈战争。

船渐渐驶进一个城镇。看到一座酒店，半腰格子门上写着"酒菜"的字样。看到古朴的绳门帘。看到木材场。甚至还能时时听到人力车的声音。燕子在天空中翻飞。鸭子呷呷鸣叫。我们一行人舍舟向车站走去。

越来越被引向现实世界了。我把能看到火车的地方称作现实世界。再没有比火车更能代表二十世纪文明的了。把几百个人圈在一个箱子里，轰轰隆隆拉着走。它毫不讲情面，闷在箱子里的人们都必须以同样速度前进，停在同一个车站，同样沐浴在蒸汽的恩泽里。人们说乘火车，我说是装进火车；人们说乘火车走，我说是用火车搬运。再没有比火车更加轻视个性的了。文明就是

采取一切手段最大限度地发展个性，然后再采取一切手段最大限度地践踏个性。给予每人几平方的地面，让你自由地在这块地方起卧，这就是现今的文明。同时将这几平方的地面围上铁栅栏，威吓你不准越出一步，这也是现今的文明。在几平方的地面希望擅自行动的人，也希望能在铁栅栏外边擅自行动，这是很自然的道理。可怜的文明国民们日日夜夜只能啃咬着铁栅而咆哮。文明给个人以自由，使之势如猛虎，而后又将你投入铁槛，以继续维持天下的和平。这和平不是真正的和平，就象动物园的老虎瞅着游客而随地躺卧的那种和平。铁槛的铁棒要是擅出一根——世界就不堪收拾。第二次法国革命也许就是在这种时候发生的。个人的革命现在已经在日夜进行。北欧的伟人易卜生曾经就革命兴起的状态向吾人提出具体的例证。我每当看到火车猛烈地、不分彼此地把所有的人象货物一般载着奔跑，再把封闭在客车里的个人同毫不顾忌个人的个性的铁车加以比较，就觉得危险，危险，一不留意就要发生危险！现在的文明，时时处处都充满这样的危险。顶着黑暗冒然前进的火车便是这种危险的一个标本。

我坐在车站前边的茶馆里，瞅着艾叶饼，考虑着自己关于火车的一套理论。这不能画入写生本，也没有必要对别人说。我默默地吃艾叶饼，喝茶。

对方的折凳上坐着两个人，都穿着草鞋。一人身披红毛毯，一人穿着草绿色裤子，膝头上缀着补丁。他的手搭在这块补丁上面。

“还是不行吗？”

“不行呀。”

“要是象牛一样有两个胃就好啦。”

“有了两个胃当然不用说啦，一个坏了可以把它切掉。”

这位乡下人看来有胃病。他们闻不到满洲原野上风的腥臭，

也尝不到现代文明的弊害。革命是怎么回事？他们连这两个字都未听到过吧。他们或许连自己的胃是一个还是两个也不知道吧。我掏出写生本，画下他俩的姿态。

车站的铃声响了。车票已经买好了。

“好，走吧。”那美姑娘站起身来。

“走吧。”老人也站起身来。

一行人一同穿过检票口，走到月台上。铃声不停地响着。

轰隆轰隆，文明的长蛇沿着银光闪亮的铁轨蜿蜒而来。文明的长蛇嘴里吐着黑烟。

“眼看就要分别啦。”老人说道。

“好吧，再见啦。”久一低下头说。

“你去死吧。”那美姑娘又说了这句话。

“行李到了没有？”哥哥问。

长蛇在我们面前停下了。蛇肚子的门全部洞开，有人出来，有人进去。久一也上了车。老人、哥哥、那美姑娘和我都站在外头。

车轮一旦转动起来，久一就不是我们这个世界上的人了。他将到遥远遥远的世界去。那个世界硝烟弥漫，人们在火药气味里忙忙碌碌，在鲜红的血地上跌打滚爬。空中响着隆隆的炮声。久一就要奔向这样的地方。他站在车厢里，默默望着我们。从山中把我们引向这里的久一和被引出来的我们，两者之间的缘分将要在这里切断或者正在这里被切断。车厢的门窗开着，彼此互相望着。乘客和被送的人之间只相隔六尺的距离，我们的缘分就要完结了。

列车员把车门一一关紧，逐渐走向这边来。每关上一扇门，乘客和送行的人的距离就变得远了。不一会儿，久一那个车厢的车门也呼地一声关上了。世界已经分成两个。老人不由走到车窗

旁边，青年从车窗里探出头来。

“危险，要开车啦！”

一声吆喝，无所留恋的铁车咕噜噜开动了，一个一个窗户打我们眼前掠过。久一的面孔渐渐变小了。最后一节的三等车厢从我们面前经过的时候，车窗里又露出一个面孔。茶色的破旧礼帽下面，满脸络腮胡子，那村野武夫留连地把头伸出窗外。这时，那美姑娘和这汉子不期而然地打了个照面。铁车隆隆地行驶，汉子的面孔立即消失了。那美姑娘茫然地目送着奔驰的火车。她那茫然的神情里，奇妙地浮现着一种从前未曾见过的怜悯之情。

“有啦，有啦，有了这副表情就能作画啦！”

我拍拍那美姑娘的肩头小声说。我胸中的画面在这一刹那间完成了。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哥儿·草枕
作者＝｛日｝夏目漱石著陈德文译
页数＝２２１
ＳＳ号＝１０３３６９８５
出版日期＝１９８６年０８月第１版

前言
目录
哥儿
草枕